

## 朱序

詩歌是衆藝術底靈魂，是文學底冠冕。一切的作品若是失去了詩情，便沒有生氣，僅留僵冷的軀殼罷了。王維底畫中有詩；所以潑刺有致。寒山寺底夜半歌聲有詩意；所以千載之後的今人還寄以無限的情思。哥特式的禮拜堂造得有詩意；所以至今還不失爲藝術的建築物。

宗教是詩。詩是人們到宗教去路上的橋樑。詩是不實行的宗教；宗教是實行的詩。所以宗教和詩是姊妹藝術，是永遠不能分開的。同時，詩和音樂也是不可分離的。從太古以來詩和樂是合一的。現在我們所用的「詩歌」這一個名詞裏，就含有詩和樂兩樣東西。宗教的禮拜儀式中，詩歌必爲重要的節目，就是孔子所說的「興於詩，立於禮，成於樂」。若沒有詩歌，禮拜儀式中便無所「興」，無所「成」了。

世界各大宗教都有頌歌，而印度教底「梨俱吠陀」「娑摩吠陀」和基督教底聖歌最爲洋洋大觀。但「吠陀」只是印度一民族底古代產品，不若基督教底聖歌有上下數千年的歷史，東西各國的作品都包括在內；就時間說，既富於近代精神；就空間說，牠又是國際的，大有「天下一家」的聲氣。

基督教底聖歌既含有古今東西的作品，其豐富可想而知。其中被翻譯爲各國語文的也不下千數。對於這些作品若要求澈底了解，便須知道它們底時代背景，作者身世，以及作詩時的特殊動機。孟子說「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我們現在唱其詩而不知其人，無論如何總

覺得有缺憾。若是知道了，便有進一層的瞭解了。我國之有基督教聖歌，已經有一千年的歷史，聖歌集也有十數種之多，而有關於聖歌故事的系統著作却不多見。姜君建邦底這本「聖詩史話」，「不僅是他個人宗教著作中的「初熟果子」，也是我國聖歌學中的初熟果子呢。

姜君自從肄業於滬江大學以來，便和我十分接近，因為興趣相同，常來和我討論問題。畢業後，曾為上海市立中學教員兼訓育主任，為浸會書局編輯，報紙副刊主筆，少年團幹事等職。為人熱心，誠摯；為學明敏，努力；可說是當今模範青年，前途未可限量。他已獻身於宗教文字事業，曾著「為義受逼迫的人」等。最近又有「國文興趣」一書，交正中書局發售，都是鼓勵青年，誘導青年的好著。現在又把本書底三校定稿拿來，給我先睹之快，心中覺得無限奮興；我便不辭所請，樂為作序了。

回想太平洋戰事發生之前，我曾和姜君，李肇琳君等共同計劃，把「普天頌讚」五百多首底故事統統蒐集起來，寫一部「普天頌讚史話」；不幸只寫了一小部分，上海這個「孤島」也陷落了，計劃也隨着而化為泡沫了。現在姜君底本書出版，可說是恢復原計劃底前奏。我自己現在雖終日碌碌於講義和卷子之間；但於聖歌故事，仍願偷閒蒐集，偶爾也執筆向教內外文學青年介紹一些聖歌文學。希望在生活再安定一些之後，有更多的人力物力來推進該項工作。並希望有更多的基督徒文學青年起來，對中國聖歌學和整個基督教文學作更大的貢獻。

## 李序

音樂在神所給人的禮品中最受人的歡迎。因此她是傳達神心意的最好的工具。聖詩是音樂美，神聖感，與宗教意識及經驗的綜合。人類生來是愛美的宗教動物。在聖樂的欣賞中同時引起人愛美的天性，崇高，偉大，壯嚴與優美的感覺，以及崇拜，敬畏與頌讚的心情。所以人們愛好這神聖，偉大，美的聖樂。尤以某些聖詩在某種特殊情景之中每易予人以極深的印象。往往在以後欣賞，歌唱時亦易引起同樣的聯想經驗。

聖詩有無限的功用，她可以驅除人心的邪念，恐懼，抑鬱，悲痛。她可以鼓勵人，激發人，振奮人疲痺的心情。她可以叫人更加熱誠，愛神，愛人。她可以改變人，安慰人，陶冶人的心靈與性情。我們儘可提很多很多她所作的偉大奇蹟。她之所以能夠如此，我們可以用幾個美的心理學原則來解釋：

(1) 心理距離。就是說她可以縮短了崇拜者與崇拜對象之間的距離或關係。沒有距離便沒有了神聖感與宗教意識。距離太遠也是一樣不能引起人們欣賞與崇拜的情緒。所以在歌唱聖詩時每每令人感到神是與我們同在並接近我們，而且他實在能接受我們的讚美，傾聽我們的祈求。他在我們心靈能構到的地方，而又不是我們肉身所可以接觸得到的。因此才有美，才有藝術和宗教熱誠。

(2) 移情作用。此時我們的心境是完全與詩情相起伏，波動的。我們的精神與情緒完全

透露，奔放，與灌注在神聖的節奏與韻律中。我們的心靈是與神相會了，我們超脫了塵世的煩擾。

(3) 淨化作用。在聖詩中人可以達到忘塵，忘我，而入於本真的境地。她足使人驅除邪念而能使崇拜慾望與情緒達到完全解放的地步。

(4) 替代經驗。我們對神的經驗有限，但由於古聖徒的屬靈經驗所留下的聖詩我們可以和他們起同樣的感覺，而即能形成我們屬靈經驗的一部。也就是說我們由於歌唱聖詩可以得到我們沒有經驗過的屬靈經驗。「聖詩史話」，很可以幫助我們更能設身處地的欣賞，領會聖樂之美和靈性的長進。由於瞭解其背景，我們很易與當事人起共鳴。

我敢說有了這史話再唱聖詩時必有異樣的美感和愉悅。所以這本書實在給荒涼的中國基督教文壇生色不少。我們必可在靈修上與文藝上得到不少的利益。姜君在中學大學便是我的好友，與愛好聖工與文藝的同志。他初步的成就很可以作我們大家的鼓勵和激動。很希望我們今後互相勉勵逐一開墾荒蕪的中國基督教文藝園地。並引起多數有興趣的同道的注意與努力。

李培琳序於上海浸會莊

民卅六年元月八日

## 自序

基督教是詩歌的宗教。幾千年來，聖徒們把他們的經驗和從神所領受的靈感留在紙上，積成一宗無價的遺產，傳給後代的信徒。多少人從這裏——詩歌的園地裏得到了安慰、快樂和力量，在靈程上得到了扶助，在性情上得了陶冶，在與神的交通上，詩歌使信徒和天父更加親近了。無怪柏拉圖說：「運動可以健壯身體，音樂可以健壯靈魂！」

基督教固然有許多不能歌唱的詩 (Poem)，但產量最豐富的還是些可以唱的聖詩 (或稱頌詩，在英文裏稱 Hymn)。這些聖詩裏藏着很豐盛的靈命，使人讀起來像喝峽谷中的泉水一樣可口解渴。再加上音樂的歌詠，它——聖詩——簡直把唱的人提到空中去了。它的力量有時能與奮千萬人的心，比大演講家的講詞更能激動人心，比大將軍的口令更能率動羣衆。常見在大會堂裏的信徒們，如瘋如狂的高歌，因為他們的心裏給詩歌的火焰燒着了。

在基督教裏研究聖詩，正如在文學的園地裏研究詩歌 (Poem) 一樣：是一件極美麗極可愛的工作。並且聖詩有兩層的美：詩詞的美和詩調的美。詩調是音樂家的工作，在這裏並未特重它。本書注重的是詩詞，再仔細點說本書是注意詩詞的欣賞，作家的介紹，寫作的背景。多少人在宗教的聚會裏，琴聲響了，只是隨聲附合的唱着，並未嘗到詩的美味。這可以說失喪了聖詩的一半——或許還多些。

在歐美，聖詩故事，聖詩來歷一類的書是很多的，在中國雖然零星也見到幾篇發表在宗教的雜誌裏，但是這樣的書還未見過。

從一九四〇年宣道聲裏「少年音樂」欄，缺少材料，我就起手在那裏介紹一些聖詩故事，很得讀者們的歡迎。確實的，在唱一首聖詩的時候，若是知道作者的時代和寫作的背景，唱的時候，一定更加有味。正像讀白居易的賣炭翁，必須知道那個時代才能領略其中表現的苦生活一樣。後來，高級少年團研究科課目審訂委員會，又把它列為待出的書籍之一。這幾方面的需要，使我不得不把已經發表過的重新整理一下，又加譯了幾十首，編成這本小書。

我自來就喜歡文字工作——尤其是基督教文學，常存着「以我們的筆來榮耀神」的心願。在一九四〇年第二次少年團全國代表大會中，最後一天晚上的獻身會裏，我會把自己獻給了「文字佈道」和教育的事業。從那天起，我沒有忘記了我與神所立的約。感謝神，幾年來在少年團聯會的辦事處，一面讀書，一面忙着寫作和通信的工作，在心靈上頗得益處。這本小書出版，就做初熟的菓子獻給神吧！

作者文字幼稚，譯述編輯難免錯誤，乞讀者指正。

本書的編譯很得滬大朱維之教授和另外幾位朋友的鼓勵和幫助，脫稿後，又得蕭程千先生和萬應遠師母詳加校閱，作者不能不表示深忱的謝意。

姜建邦自序於真光樓

## 再版序言

聖詩史話出版一年即告售完，可見各處同道極其需要這種材料，以輔助音樂崇拜，增加讚美意味。所以再版時於短時間內又增加五十首，連前所有共計二百首，雖不能說完全，但教會中最常用之聖詩，大體都包括在內了。

作者本來計劃於再版本中搜集一些國人創作聖詩的史話插在裏面，曾於浸會通訊登一啓事，公開徵求，因時間倉促，只收到玉漁深牧師一篇。另外作者，曾訪買玉銘牧師，將他寫作聖詩略情，寫成一篇，列入續編，以享讀者。此外也有數首詩詞是作者特爲譯出的，因爲這些詩在歐美頗爲流行，特此譯出，以備採用。

爲了已經存有初版同道的方便，所以將再版中續編部份抽出另印成冊，以供補購。

本書再版時，正值同工丁繼昌先生服務浸會書局二十五週年，以人生之短，能繼續服務一處有二十五年之久，實爲不易，特此誌慶。

編者誌於上海四凡樓，一九四八年三月。

## 凡例

- 一、每首詩的故事以前，引用與該詩有關係的聖經一二節，使讀者容易明白詩的內容。
- 二、詩的故事裏，特別注意詩詞的欣賞，作者的介紹，寫作的背景；至於作曲的人，不過附帶一提。
- 三、詩的譯詞是根據少年詩集，浸會頌主詩歌，普天頌讚，和詩章頌詞靈歌集。
- 四、每首詩的故事中，至少插入該詩的一節，便於讀者欣賞。所引用者，大半是第一節。
- 五、故事的題目都採用該詩的第一句，這樣查起來比較方便。也有的因與原文不同而稍加改變。
- 六、書中的人名地名，大都依據標準翻譯人名地名表。在宗教書籍中已慣用的亦斟酌採用。
- 七、本史話是依作品年代早晚為排列。先後共分五個時期，凡一百五十首。再版時，另附五十首，亦依年代早晚編排。
- 八、書末附有索引數種以便檢查。如果記得首句可至首句索引檢查，如果記得是什麼性質，可至分類索引中檢查，如果知道作者是誰，可至作者索引中檢查。

本書所根據的材料，有以下數書：

Cecilia M. Rudin: *Stories of Hymns We Love*

Cynthia P. Maus: *Christ and the Fine Arts*

Carl F. Price: *One Hundred and One Hymn Stories*

Carl F. Price: *More Hymn Stories*

H. Augustine Smith: *Lyrical Religion*

James Moffatt: *Handbook to the Church Hymnary*

W. F. Clark: *Hymns That Endure*

E. S. Lorenz: *Practical Hymn Studies*

戴蒙光夫人：

宗教的頌詩

廣學會出版

林輔華：

教會頌讚名歌攷略

廣學會出版

# 聖詩史話目錄

## 序 言 凡 例

第一編 希臘拉丁文的聖詩 (400—1500 A. D.)	
一 信徒是否看見? (Christian Dost' Thou See Them?)	一一
二 復活良辰 (The Day of Resurrection)	三三
三 至聖之首受重創 (O Sacred Head, Now Wounded)	四四
四 耶路撒冷黃金邦 (Jerusalem the Golden)	六六
五 聖母傷心 (At the Cross Her Station Keeping)	七七
第二編 宗教革命時期的聖詩 (1500—1650)	
六 上主是我堅固保障 (A Mighty Fortress is Our God)	九九
七 普天之下世人萬千 (All People on Earth That Do Dwell)	一一一
八 讚美一神 (Praise God from Whom All Blessings Flow)	一三三
九 主照你旨意 (Have Thine Own Way, Lord)	一五五
一〇 齊來信主聖徒 (O Come, All Ye Faithful)	一六六

一一	大家歡然頌揚主 (Let Us with a Gladsome Mind).....	一七
一二	今當齊來謝主 (Now Thank We All Our God) .....	二〇
	<b>第三編 清教徒興起時期的聖詩(1650—1780)</b>	
一三	願衆患難不移 (He Who Would Valiant Be) .....	二二
一四	美哉主耶穌 (Fairrest Lord Jesus).....	二三
一五	太陽一出我當早起 (Awake, My Soul, and with the Sun) .....	二四
一六	牧人夜間看守羊羣 (While Shepherds Watched Their Flocks) .....	二五
一七	當我看見十字架上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二七
一八	樂哉斯世教主已至 (Joy to the World).....	二九
一九	日月所照中外各地 (Jesus Shall Reign) .....	三〇
二〇	眞神是人千古保障 (O God, Our Help in Ages Past) .....	三一
二一	但願萬民都來歌唱 (O For a Thousand Tongues to Sing) .....	三四
二二	基督復活 (Christ the Lord is Risen) .....	三五
二三	聽啊天使唱高聲 (Hark! the Herald Angels Sing) .....	三六
二四	教主耶穌愛我魂 (Jesus, Lover of My Soul).....	三九
二五	神聖純愛 (Love Divine, All Loves Excelling).....	四三
二六	懇求聖父來臨 (Come, Thou Almighty King) .....	四五

二七	罪人請來 (Come Ye Sinners, Poor and Needy).....	四六
二八	凡屬主僕人 (Ye Servants of God).....	四七
二九	求主操舵 (Jesus Savior, Pilot Me).....	四八
三〇	荒原行旅 (Guide Me, O Thou Great Jehovah).....	五〇
三一	會畢祝福 (Lord, Dismiss Us with Thy Blessing).....	五一
三二	爲我開成萬世磐 (Rock of Ages).....	五二
三三	美哉郇城 (Glorious Things of Thee Are Spoken).....	五五
	<b>第四編 奮興與佈道時期的聖詩 (1780—1850)</b>	
三四	主耶穌的門徒有穩當的根基 (How Firm a Foundation).....	五八
三五	農人辛苦耕田 (We Plough the Field, and Scatter).....	五九
三六	兄弟相愛相親 (Blest Be the Tie that Binds).....	六一
三七	耶穌尊名可稱可讚 (All Hail the Power of Jesus' Name).....	六二
三八	今有一處贖罪之泉 (There Is a Fountain Filled with Blood).....	六四
三九	博士來朝 (We Three Kings of Orient Are).....	六六
四〇	天父必看顧你 (God Will Take Care of You).....	六七
四一	我愛我主教會 (I Love Thy Kingdom, Lord).....	六九
四二	平安夜聖善夜 (Silent Night, Holy Night).....	七〇

四三	從北冰洋冷地界 (From Greenland's Icy Mountains).....	七三
四四	聖哉聖哉聖哉！ (Holy, Holy, Holy, Lord God Almighty) .....	七四
四五	祈禱乃是人靈餽願 (Prayer is the Soul's Sincere Desire).....	七六
四六	親愛之主我靈之光 (Sun of My Soul) .....	七七
四七	今我撇下凡百事物 (Jesus, I My Cross Have Taken) .....	七八
四八	求主同住 (Abide with Me).....	八〇
四九	年代久矣 (In the Cross of Christ I Glory).....	八一
五〇	巍然騎驢向前行 (Ride on, Ride on).....	八三
五一	曙光燦爛如金 (When Morning Gilds the Skies) .....	八五
五二	有九十九隻 (The Ninety and Nine).....	八六
五三	仰望羔羊 (My Faith Looks Up to Thee).....	八九
五四	早晨要撒你的種 (Sow in the Morn Thy Seed).....	九〇
五五	清晨日光快出來 (The Morning Light is Breaking) .....	九一
五六	懇求慈光導引 (Lead, Kindly Light) .....	九二
五七	我之希望皆靠此基 (My Hope is Built on Nothing Less) .....	九五
五八	到試煉的時光 (In the Hour of Trial).....	九六
五九	我在世間做客 (I'm But a Stranger Here) .....	九七

六〇	古代人們心歡樂 (As with Gladness Men of Old).....	九八
六一	何時神才救平民 (When wilt Thou Save the People?).....	九九
六二	照我本相 (Just as I Am).....	一〇一
六三	經過萬古千秋 (Forward through the Ages).....	一〇三
六四	我讀古時好故事 (I Think When I Read that Sweet Story of Old).....	一〇四
六五	近乎我主我父 (Nearer My God to Thee).....	一〇六
六六	全能全權之神 (God the Omnipotent).....	一〇八
六七	或是國家或是個人 (Once of Every Man and Nation).....	一一〇
六八	我聞耶穌有聲說道 (I Heard the Voice of Jesus Say).....	一一一
六九	永屬上主愛之神 (Thine Forever, God of Love).....	一一三
七〇	展開主旗 (Fling Out the Banner).....	一一四
七一	有一座城離我遙遠 (There is A Green Hill Far Away).....	一一五
七二	一切美麗光明物 (All Things Bright and Beautiful).....	一一七
七三	夜半歌聲 (It Came Upon the Midnight).....	一一八
七四	先賢之信萬世永存 (Faith of Our Fathers, Living Still).....	一二〇
七五	心心須聽！ (Hark, Hark! My Soul).....	一二一
七六	上主慈悲無量無邊 (There is A Wideness in God's Mercy).....	一二四

七七	向着碧空打新歲鐘 (Ring Out, Wild Bells).....	一二五
七八	剛強神子 (Strong Son of God).....	一二七
	<b>第五編 靈修與經驗時期聖詩(1850—1900)</b>	
七九	快來擁戴爲王 (Crown Him with Many Crowns).....	一二九
八〇	上主之靈 (Spirit of God).....	一三〇
八一	主是我們何等良朋 (What A Friend We Have in Jesus).....	一三一
八二	與主同在 (Still, Still with Thee).....	一三三
八三	我願行主之路 (Thy Way, not Mine, O Lord).....	一三五
八四	時已夜半 ('Tis Midnight, and on Olive's Brow).....	一三六
八五	站起站起爲耶穌 (Stand up, Stand up for Jesus).....	一三七
八六	天堂金琴彈起 (Golden Harps Are Sounding).....	一三九
八七	我捨生命爲你 (I Gave My Life for Thee).....	一四〇
八八	我一生求主管理 (Take My Life, and Let It Be).....	一四一
八九	求主使我聽你聲音 (Lord Speak to Me).....	一四三
九〇	又是一年 (Another Year is Dawning).....	一四四
九一	耶穌愛我 (Jesus Lovest Me).....	一四六
九二	小孩們有一愛友 (There is A Friend for Little Children).....	一四八

九三	安息快樂之日(O Day of Rest and Gladness).....	一五〇
九四	耶穌領我 (He Leadeth Me) .....	一五一
九五	聖誕佳節我聞鐘聲 (I Heard the Bells of Christmas) .....	一五二
九六	奮勇奮勇戰爭！(Fight the Good Fight).....	一五三
九七	求來我心 (Thou Didst Leave Thy Throne) .....	一五五
九八	環觀大地好風光 (For the Beauty of the Earth) .....	一五六
九九	萬世生命 (Life of Ages, Richly Poured) .....	一五九
一〇〇	白日剛快過去(Now the Day is Over).....	一六〇
一〇一	前往基督兵丁 (Onward Christian Soldiers) .....	一六一
一〇二	內心坦白的人(Rejoice Ye Pure in Heart).....	一六三
一〇三	舉世黑暗唯有主是真光(Savior Again to Thy Dear Name We Praise).....	一六四
一〇四	耶穌啊依然站立(O Jesus, Thou Art Standing).....	一六六
一〇五	聽哪耶穌正在喚召(Hark! The Voice of Jesus Calling).....	一六八
一〇六	萬愛之王乃我善牧(The King of Love).....	一六九
一〇七	小伯利恆城 (Little Town of Bethlehem) .....	一七二
一〇八	救主耶穌聖架下 (Beneath the Cross of Jesus) .....	一七四

一〇九	安穩在耶穌手中(Safe in the Arms of Jesus).....	一七五
一一〇	將滅亡人救起(Rescue the Perishing).....	一七七
一一一	生命之道極奇(Wonderful Words of Life).....	一七八
一一二	求莫棄我(Pass Me Not).....	一八〇
一一三	敬爲世界頌主(Christ for the World We Sing).....	一八一
一一四	耶穌啊我會應許(O Jesus I Have Promised).....	一八三
一一五	我願暫偷片刻光陰(I Love to Steal Awhile Away).....	一八四
一一六	如何能得平安(Peace, Perfect Peace).....	一八五
一一七	教會緊急(O Zion Haste).....	一八六
一一八	前走是主號令(Forward Be Our Watchword).....	一八八
一一九	我惟時刻需你(I Need Thee Every Hour).....	一八九
一二〇	天使歌聲繞繞寶座(Angel Voices, ever Singing).....	一九一
一二一	親愛的主人羣的父(Dear Lord and Father of Mankind).....	一九二
一二二	有福的確據(Blessed Assurance).....	一九四
一二三	紅霞漸褪日西沉(Day is Dying in the West).....	一九六
一二四	主啊擘生命餅(Break Thou the Bread of Life).....	一九七

一二五	願主的氣吹我 (Breathe on Me).....	一九八
一二六	主耶穌讓我同你去 (O Master, Let Me Walk with Thee).....	二〇一
一二七	世界將有簇新民族 (These Things Shall Be A Loftier Race).....	二〇二
一二八	願主護衛以至再見面 (God Be With You Till We Meet Again).....	二〇三
一二九	仁愛不忍棄我 (O Love that Will Not Let Me Go).....	二〇五
一三〇	主永遠領導 (Lead on O King Eternal).....	二〇七
一三一	有一故事告訴衆國度 (We've A Story to Tell to the Nations).....	二〇八
一三二	騰告良辰 (Sweet Hour of Prayer).....	二〇九
<b>第六編 二十世紀的聖詩 (1900--- )</b>		
一三三	我要真誠 (I Would Be True).....	二一一
一三四	快樂快樂我們崇拜 (Joyful, Joyful, We Adore Thee).....	二二三
一三五	我愛中華美地 (We Love Our Native Land).....	二二五
一三六	我本不知馬槽之嬰 (I Know Not How That Bethlehem's Babe).....	二二七
一三七	奮起上主之民 (Rise Up, O Men of God).....	二二八
一三八	主從墳墓裏復活 (Low in the Grave He Lay).....	二二九
一三九	讚美耶穌 (Praise Him, Praise Him!).....	二二〇

一四〇	美麗的祈禱花園 (Beautiful Garden of Prayer).....	1111
一四一	美麗宇宙化工之神 (God Who Toucheth Earth With Beauty).....	1113
一四二	請說耶穌好故事 (Tell Me the Story of Jesus).....	1114
一四三	齊發光宗主的青年 (Shining for the Lord).....	1117
一四四	隱居拿撒勒的年日 (The Hidden Years at Nazareth).....	1118
一四五	他年青而又發光的站著 (Young and Radiant, He is Standing).....	1119
一四六	這是天父世界 (This is My Father's World).....	1120
一四七	你們要快樂 (Be of Good Cheer).....	1131
一四八	當今少年時日 (Now in the Days of Youth).....	1132
一四九	進我的心 (Into My Heart).....	1133
一五〇	中華浸會百週年紀念歌 (China Baptist Centennial Hymn).....	1134
<b>第七編 續 編</b>		
一五一	歡迎快樂晨 (Welcome, Happy Morning).....	1136
一五二	問你是否勞倦憂愁 (Art Thou Weary, Art Thou Languid?).....	1138
一五三	無量榮光和讚美 (All Glory, Laud and Honour).....	1140
一五四	耶穌每逢思念著主 (Jesus, the Very Thought of Thee).....	1141

一五五	嗟乎我主爲何流血 (Alas, and Did my Savior Bleed?) .....	一四三
一五六	創造奇功 (The Spacious Firmament on High) .....	一四五
一五七	試聽有客站在門外 (Behold a Stranger at the Door) .....	一四七
一五八	前有一日我意立定 (O Happy Day That Fixed my Choice) .....	一四九
一五九	救主耶穌萬福源頭 (Come, Thou Fount of Every Blessing) .....	一五一
一六〇	愛主更深 (More Love to Thee, O Christ) .....	一五三
一六一	我當敬聽主聲音 (Hark! My Soul, It Is the Lord) .....	一五四
一六二	真是有福甜蜜時光 (Sweet the Moment, Rich in Blessing) .....	一五六
一六三	亞伯拉罕的主 (The God of Abraham Praise) .....	一五七
一六四	上主成就萬般異蹟 (God Moves in a Mysterious Way) .....	一五八
一六五	耶穌聖名何等甜蜜 (How Sweet the Name of Jesus Sounds) .....	一六〇
一六六	聖徒試看光榮景象 (Look, Ye Saints the Sight is Glorious) .....	一六二
一六七	人心內憂悶者 (Come Ye Disconsolate) .....	一六四
一六八	更夫請問夜如何 (Watchman, Tell Us of the Night) .....	一六五
一六九	上主之子親臨戰陣 (The Son of God, Goes Forth to War) .....	一六七
一七〇	天使初報聖誕佳音 (The First Noel the Angel Did Sing) .....	一六八

一七一	榮耀大君王 (Oh, Worship the King, All Glorious Above).....	二七〇
一七二	懇求大牧導我前行 (Saviour, Like a Shepherd Lead Us).....	二七一
一七三	弟兄們阿放開胸懷愛眾人 (O Brother Man, Fold to Thy Heart Thy Brethren) .....	二七三
一七四	萬有主宰高居寶座 (Lord of All Being, Throned Afar).....	二七四
一七五	耶穌是我善牧 (Jesus is Our Shepherd) .....	二七六
一七六	以馬內利懇求降臨 (O Come, O Come, Emmanuel) .....	二七八
一七七	浪倒風嘯耶穌呼召 (Jesus Calls Us, O'er the Tumult).....	二七九
一七八	等主回來快要回來 (When He Cometh) .....	二八一
一七九	主耶穌我愛你 (My Jesus I Love Thee).....	二八三
一八〇	懇求復興主工 (Revive Thy Work, O Lord) .....	二八四
一八一	我的眼睛已經看見 (Mine Eyes Have Seen the Glory).....	二八五
一八二	美江歌 (Shall We Gather at the River).....	二八八
一八三	請講舊時的故事 (Tell Me the Old Old Story) .....	二八九
一八四	教會獨一之根基 (The Church's One Foundation) .....	二九一
一八五	我得一友真是好友 (I've Found a Friend, O Such a Friend).....	二九二

一八六	永生之愛永遠豐富 (Immortal Love, Forever Full).....	二九四
一八七	我讚美天父 (We Praise Thee, O God) .....	二九五
一八八	耶穌是全世界於我 (Jesus is All the World to Me) .....	二九六
一八九	全能的神 (God of Our Fathers, Whose Almighty Hand) .....	二九八
一九〇	耶穌小孩子的朋友 (Jesus, Friend of Little Children).....	三〇〇
一九一	萬世之宗 (Ancient of Days, Who Sittest Throned in Glory).....	三〇一
一九二	生命路程分歧之處 (Where Cross the Crowded Ways of Life) .....	三〇三
一九三	天上之父愛護子民 (Father in Heaven, Who Lovest All) .....	三〇四
一九四	在基督裏不分東西 (In Christ There is No East or West).....	三〇六
一九五	神聖同志基督耶穌 (Jesus, Thou Divine Companion).....	三〇七
一九六	我主耶穌青年木匠 (O Master Workman of the Race).....	三〇九
一九七	古舊十字架 (The Old Rugged Cross) .....	三一〇
一九八	向我再唱 (Sing Them Over Again to Me).....	三一三
一九九	我寧願有耶穌 (I'll Rather Have Jesus).....	三一四
二〇〇	我今渴慕聖靈充滿 (Holy Spirit Fill in My Heart).....	三一六

附 載 (Appendix)

一 基督教與詩歌 (Christianity and Hymns) .....	三二〇
二 詩歌的價值 (The Value of Hymn and Song) .....	三二二
三 詩歌與崇拜 (Hymn and Worship) .....	三三五
四 怎樣選詩領詩 (How to Choose Hymns and Lead Singing) .....	三三七

# 聖詩史話（一名讚美詩的故事）

## 第一編 希臘拉丁文的聖詩（400 A. D.—1500）

最早的聖詩是用希臘文和拉丁文寫的，這種詩歌今日教會裏採用的不多，大概是因爲不容易翻譯的緣故。我們僅有的一點關於這早期希臘和拉丁詩歌的知識，應當歸功於英國約翰梅遜尼爾（John Mason Neale）的工作，他精通希臘文和拉丁文，把許多早期詩歌譯成優美的英文。漢文中希臘拉丁古詩，多是根據尼爾的英文轉譯的。這個時期著名的希臘聖詩作家有聖安得烈（St. Andrew of Jerusalem），聖約翰（St. John of Damascus），聖士提反（St. Stephen）等人，著名的拉丁聖詩作家有：克呂尼的伯爾納（Bernard of Cluny），克雷耳服的伯爾納（Bernard of Clairvaux）和塞利諾的多馬（Thomas of Celano）等人。此時期聖詩的特點，是流露着中世紀黑暗時代，修道士們的虔修生活。

一 信徒是否看見？ Christian; Dost Thou See Them? (660—732)

要靠着主，倚靠他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靈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所以要拿起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好在磨難的日子，抵擋仇敵，並且成就了一切，還能站立得住。——以弗所 6：11，12，13

這首希臘文詩作者是聖安得烈(St. Andrew of Crete, 660—732)。他對於保羅給提多的書信最感興趣，曾費了一番深刻的研究。這首詩裏處處反映着提多書裏的要點。

這是一首向基督徒挑戰的詩。一個問題，跟着一個問題，向基督徒發出。直到現在，它仍然蓄含着極大的能力。因為在每個問題之後，都是很雄壯的語句，能夠感發歌者的勇氣，準備為基督作戰。第一節說：

「信徒！是否看見，在這聖地上，

四圍黑暗武力，是何等猖狂？

信徒！奮起攻擊，有益看為損，

單憑十字寶架，賜給你權能。」

起首問「信徒！是否看見？」接着問「信徒！是否覺得？」「信徒！是否聽見？」每一節都是有力的句兒。

英文的詩詞是尼爾博士(Dr. Mason Neale)從希臘文譯出。漢文有楊蔭瀏的譯詞。曲

譜爲約翰戴克所作。

## 二 復活良辰 *The Day of Resurrection (750)*

十一個使徒和他們的同人，聚集在一處，說：主果然復活，已經顯給西門看了。——路加 24:34

這首復活節的詩是大馬色的約翰 (*John of Damascus*) 在第八世紀時寫的。約翰的父親是一個富裕的人，曾用許多錢贖回做奴隸的基督徒，讓他們自由。

約翰的老師名叫科斯馬斯，也是他的父親救出來的。故事是這樣：科斯馬斯不幸被擄爲奴，受死刑處分。將臨刑時，回教徒問科斯馬斯是誰，科氏回答說他不是神甫，只是一個平常的修道士。說話時，兩眼汪汪，淚如雨下。約翰的父親，適在旁觀，就問科氏爲什麼哭得這樣悽慘。他回答說，並不是爲怕死而哭，卻是因爲他的滿腹學問要和他一同埋在土裏。他說他不但是精於修辭學，論理學，哲學，數學，音樂等，他又是一個神學家。約翰的父親聽了，就代他向回教總督求饒，許他自由，容自己收留起來，教育自己的兒子，結果得到允准。

數年之後，科斯馬斯對約翰的父親說，他的學生約翰，比自己的學問還大，請求解除師傅的職務。

約翰的學問，大得回教徒的尊崇。後來，因爲和皇帝對立，皇帝造偽信一封，說約翰把

大馬色城賣給基督教徒。回教主接到信後，下令把約翰的手砍掉。這事以後，約翰就退隱於聖賽伯司修道院，潛心研究著述。他的詩歌，多半是以基督生平爲題材。詩歌感人的力量有名於時。

這首復活良辰是希臘教會復活節時合唱的。唱時，大家互相拍手，表示因復活所得到的快樂。第一節說：

「救主復活之良辰，普世快同傳述；  
喜樂歡欣逾越節，上主的逾越節；  
主在得勝歌聲中，已經超拔我們；  
離死進入了永生，離地升上天庭。」

### 三 至聖之首受重創 Sacred Head, Now Wounded (1091—1153)

他們給他穿上紫袍，又用荊棘編作冠冕給他戴上，就慶賀他說，恭喜猶太人的王啊！又拿一根葦子，打他的頭，吐唾沫在他臉上屈膝拜他。戲弄完了，就給他脫了紫袍，仍穿上他自己的衣服，帶他出去，要釘十字架。——馬可 15：17—20

伯爾納 (Bernard of Clairvaux, 1091—1153) 的生平故事是中世紀教會史上最動人的一段。當一二一五年他和十一位教士聯合起來，在一個山谷裏修築了他們的修道院，起名叫

Wormwood——苦煉。因着伯爾納的領袖才能和他屬靈的生命，不久有一百廿位教士加入了這個山谷，那時他們給山谷改名叫——Clairvaux 靈光谷 (Valley of Light)。

伯爾納的時代正是十字軍勃動的當兒。他自己也高聲鼓勵君王，皇子，將軍和武士們努力參加第二次的十字軍。人們都道伯爾納在靈光谷中管理着世界，因為那些君王，省長，主教，甚至教皇都來請教，要求他的指導。

一天，他孤獨的坐在一個狹窄的小屋裏，屋裏有用石頭鋪成的地板，他專心的注視着十字架和救主耶穌受苦的形像。那時他的心靈受了感動，寫出了這首詩來，有三百五十行長，依次的描述耶穌的聖首，聖手，聖足，聖膝，聖胸，身邊和聖心，每段五十行。現在教會裏所歌唱的是從詠聖首的一段中選出來的。

第一節很生動的描寫戴着荆棘冠冕的聖首；第二節表現出主的無邊大愛；末一節說出因着耶穌的死，信者的心是如何的堅定。茲錄第一節在下面：

「至聖之首受重創， 希世痛苦難當，

遍歷荆冠皆恥辱， 譏評，嫌怨，憂傷，

仰瞻慈容何慘淡？ 想見滿懷悽愴！

此刻愁靈掩聖範， 當年基督輝光。」

伯爾納自己說：「耶穌是唇上的蜜，耳中的樂，心中的快樂。他的名猶如藥品，還有什麼可悲的事？讓耶穌進入心中，歌唱他的音樂吧！」

關於這首詩他說：「要緊用剛勇的男聲歌唱，不可讓尖銳而做作的女音，或是淫蕩而輕窵的伶人玩弄。」可見他是怎樣尊重這首頌詩了。

曲譜爲德國琴師韓司蘭 (Hans L. Hassler, 1564—1612) 作的。

#### 四 耶路撒冷黃金邦 Jerusalem the Golden (1145)

城是精金的，如同明淨的玻璃——啓示錄 21：18

以後再沒有咒詛，在城裏有神和羔羊的寶座，他的僕人都要事奉他。

——啓示錄 22：3

那些洗淨自己衣服的有福了，可得橄欖樹能到生命樹那裏，也能從門進城。——啓示錄 22：14

當着史提芬王統治英國的時候，歷史家記着說：「從來沒有一個時期比那時更可悲更惡劣了。大地不生五穀，海底可以下犁，整個的地方都給荒旱敗壞了。那時的人們很爽直的說，大約耶穌和他的聖徒都睡熟了。」就在這種情形中，克呂尼的伯爾納 (Bernard of Cluny, 1145) 寫了這首詩。他在極端的痛苦中，沒有忘記天堂的快樂。

耶路撒冷黃金邦，流乳與蜜之鄉；

哀怨呼聲憂鬱心，沉浸樂園懷想；

難用語言來描寫，何等喜樂安康；

何等光榮與燦爛，何等宏福無疆。

本來這不是一首讚美詩，不過是描寫天家的普通詩而已。原詩很長，有三千餘行。後經尼爾博士刪選重寫，成了這首「想天家」的名詩。詩中寫盡天家是如何的美麗，如何的聖潔。每一個基督徒都願意歌唱，以安慰在地上的苦難。

關於作者的生平，我們只知道他的父母是英國人。他誕生在法國摩耳雷，終身在克呂尼（Cluny）修道院爲修士。他曾用拉丁文，寫了一首三千行的長詩，稱爲「賤視世界歌」，痛斥當時的窮凶極惡。其中有一節述說天上的快樂，就是現在通行的耶路撒冷黃金邦一詩。曲譜是 Ewing 作的。

## 五 聖母傷心 At the Cross Her Station Keeping (十三世紀)

站在耶穌十字架旁邊的，有他母親，……

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就對他母親說，母親，看你的兒子。

——約翰 19:25—26

這首拉丁詩是描寫耶穌的母親馬利亞看見耶穌被釘十字架所受的痛苦。寫詩的人，大概是法蘭西斯修道院的雅各波。他是意大利人，早年喜歡飲酒，後來因爲他妻子被戲院樓倒擊死，他的志趣，忽然改變，心裏很憂傷，有人以爲他瘋狂了。但他此後都是以詩人和歌家著名，漫遊意大利，唱勸勵歌和愛情歌給人們聽。他是一個真正的神祕派，很有愛心，因爲「他的熱忱和愛心，使別人的愛心也如火燎燃起來。」

那時候在教會裏，都是崇拜馬利亞，比尊崇耶穌更甚，（我們知道這是不正確的。）所以這首詩在當時很受歡迎，尤其是一般婦女更歡喜唱，因為詩中把母親的慈心完全表現出來。

「嗚呼聖母何其悲傷，何其痛苦，何其淒涼？

淚滴沾襟哭聖子，抬頭仰望十架垂軀，

母愛流為涓涓淚雨，傷心聖子遭慘死。」

## 第二編 宗教革命時期的聖詩（1500—1650）

經過中世紀的黑暗時代，教皇專權橫行，教會喪失了真實的靈修性質，於是造成了宗教革命。在這個時期裏，路得馬丁是最偉大的詩人，他和他的同志們，自己寫作了有力的詩歌來領導會衆歌唱。這時候，在德國確實產生了許多優美有力的作品。著名的作家，除了路得馬丁以外，還有尼高來·腓力，林迦爾特·馬丁，伊柏等人。他們的作品，譯成漢文的很少。

## 六 上主是我堅固保障 A Mighty Fortress Is Our God (1529)

神是我們的避難所，是我們的力量，  
是我們在患難中隨時的幫助。

所以地雖改變，山雖搖動到海心，

其中的水雖咆哮翻騰，

山雖因洶漲而戰抖，

我們也不懼怕。

——詩篇46：1-3

約在四百年前，教會裏的人沒有唱詩的機會。那時候的音樂，祇有教父和特選的唱詩班才有玩弄的權利。並且教會裏全部的敬拜，無論是聖經，是讚美詩都是拉丁文，普通人都莫名其妙。

後來，在歐洲經過了新教的革命，才有幾首用日常使用的文字寫出來的聖詩，可以在禮拜時歌唱。不過，那時候如果沒有一個像路得馬丁那樣能幹的人，是不容易領導會衆合唱的。路得馬丁是一個宗教革命的領袖，但是他的出身是一個礦工的兒子。一四八三年誕生於德國愛塞梭地方一個貧苦的家庭裏。他的音樂才能，得天獨厚，不但能用樂器，並且是一個卓越的歌唱者。當他還做學生的時候，就時常運用他優越的聲音，在富者的窗前和貧窮人的地方，引腔高歌。在聖誕節的時候，他和他的伙伴們常到鄰近的村裏去唱聖誕詩歌，報告耶

蘇誕生了的喜信。

後來，路得馬丁對於詩歌，越發感覺興趣。他說：「我希望能創作一些詩歌，使神的話可以藉着詩歌存在人類中間。」是的，人們應當有普通文字所寫的聖經和聖詩，那樣，他們可以「讀神的話，用詩歌向神講話。」從那時起，新教的會堂裏再不用拉丁文的聖經，而是一般人日用之文所寫的聖經了。

第一本聖詩集是一五二四年在德國威丁堡印刷問世的。其中祇有八首，四首是路得馬丁寫作的。這本小詩集「傳遍了歐洲。」這些詩詞與詩曲被人們廣泛的學習着，不但音樂家在會堂裏演奏，就是在市場上也可以聽到人們唱詩的聲音。

後來，路得的詩歌天才更形發展，又作了許多詩，博得一個名字叫「威丁堡的夜鶯」(The Nightingale of Wittenberg)。第一個詩集出版後二十年，路得和他的同道們至少又寫作出版了一百七十首有價值的聖詩，使德國成了「詩歌之海」(Sea of song)。這樣，這位宗教革命家，成了聖詩之父，因着他的領導和推動，會衆可以唱詩的事，便普遍起來了。有人說，路得對詩歌的改革和提倡，同他對聖經的翻譯和傳播，是同樣的偉大。

像路得這樣的天才，能作詞而又能寫曲的人很稀少。他的一首最有名的聖詩上主是我堅固保障(A Mighty Fortress Is Our God)大約是一五二九年作的，那個最有力最優美的曲子也是他自己作的。這首古詩是取材於詩篇四十六篇：

「神是我們的避難所，是我們的力量，是我們在患難中隨時的幫助。所以地雖改變，

山雖搖動到海心，其中的水雖匍匐翻騰，山雖因海漲而戰抖，我們也不害怕。」  
在路得的時代，到處黑雲密佈，但是他仰望神的時候，便知道神是他的力量，是他的山寨，沒有可懼怕的。所以他歌唱說：

上主是我堅固保障，莊嚴雄峻永堅強；

上主是我安穩慈航，助我乘風衝駭浪。

惡魔盤踞世上，仍謀興波作浪，

猖狂狡狴異常，怒氣欲吞萬象，

世間惟他猛無雙。

路得自己從這裏得到鼓勵，別人也同樣的得到了鼓勵。這首詩簡直成了人們的「雲柱、火柱。」在德國，每一位新教徒都會唱它，兒童在遊戲的時候，媽媽在工作的中間，兵士們在前線的時候，都不停的歌唱，人們稱這首詩為德國的國歌，「宗教革命的馬賽曲。」現在德國古老的威丁堡城裏，路得的紀念坊上刻着詩中的第一句說：

「上主是我堅固保障。」

路得很愛小孩子，他常選擇快樂的歌曲，譜上生動的詩詞，和小孩子們一起歌唱。有一首很著名的兒童歌——馬槽歌 (Away In A Manger) 是世界上兒童最喜歡的。據說這是他在一五三〇年聖誕節的時候，特為他的小兒約翰寫的。這首詩把馬槽裏可愛的嬰兒耶穌很逼真的描寫出來。末了的一節是他的祈禱：

恭敬求主耶穌， 靠近我身旁，  
愛護我，接受我， 做主的小羊；  
也愛護衆孩童， 一齊都安康，  
教我們都能夠跟主到天堂。

## 七 普天之下世人萬千 All People That on Earth Do Dwell (1561)

普天下當向耶和華歡呼。

你們當樂意奉耶和華，

當來向他歡唱。

你們當曉得耶和華是神；

我們是他造的，也是屬他的；

我們是他的民，也是他草場的羊。

——詩篇 100: 1-8

這首詩是由詩結第一百篇改作而成的，直到今天在英美各國仍然很普遍的唱着它。作者是威廉克斯 (William Kethe, 1594)。寫作的時間是一五六一。克斯是一位牧師，曾因信仰的緣故被充軍到日内瓦。在那裏他寫作了二十五首以詩篇爲根據的聖詩。

那時有許多人因爲爭信仰自由的緣故，不停的奮鬥，也有許多人因此被充軍。有一位被充軍的人描述日内瓦被貶諸信徒的生活說：「在那城裏有一件最動人的事，就是當着禮拜的

時間到了，會堂的鐘聲按時的響起來，一切的店舖都關了門，所有的談話俱都靜息，各人把工作放下，從各個角落裏，跑到會堂裏去。進了會堂，各人從衣裳裏掏出一本小書，裏面印着有韻的詩篇，大家同聲的唱起來。——就在這種局勢之中，被貶的人，一齊唱着克斯所編的這首詩。

普天之下，世人萬千，  
俱當齊至，上主面前，  
歌詩頌讚，中心暢快，  
虔誠祈禱，歡欣跪拜。

（浸會頌主詩歌六首）

曲譜是布爾日瓦（Louis Bourgeois）在一五五一年作的，後來給克斯採用來，譜到自己的詩上。布氏也是一五四一年被貶的一位。

## 八 讚美一神 Praise God from Whom All Blessings Flow（十七世紀）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從天上讚美耶和華，在高處讚美他。

他的衆使者，都要讚美他；

他的騎軍都要讚美他。

世上的君王和萬民，首領和世上一切審判官，

少年和處女，老年人和兒童，  
都當讚美耶和華。

——詩篇 148 二 選

藝術的美，有時候表現在極簡單的作品裏。我們見過祇有幾筆繪成的圖畫，但畫中神情十分活躍；我們讀過祇有數行的短文，但文中的妙意，層層疊疊。同樣的，我們唱過只有四句的詩歌，但詩的莊嚴和含意的深邃，再沒有別的詩可以和它相比。這首詩就是全世界每個角落都在唱着的讚美一神：

讚美一神萬福之根，

萬民都當讚美主恩；

天上萬軍讚美他名，

讚美聖父聖子聖靈。

每逢禮拜天，不知有多少人，一次又一次的歌唱着它，讚美一萬福之源一的三一真神。

作者金湯姆 (Thomas Ken, 1637—1711) 除了作了這首詩以外，曾寫過清晨之歌 (The

Morning Hymn) 晚間之歌 (The Evening Hymn) 和半夜之歌 (The Midnight Hymn)。

那時他正在曼徹斯特大學服務，對於少年人最感興趣，他特別作了這幾首詩，印在大幅的紙上，讓學生掛在床頭，可以在清晨、晚間、半夜都讚美真神。

湯姆自幼就是個孤兒，在他的姊姊家裏長大成人。他的姊丈，對他的人格，影響很大，尤其在他的道德和智力的發展上，都給湯姆一個忘不了的印象。

人們唱這首詩多是在快樂和得勝的時候，祇有衛斯理卻在患難中高聲唱着「讚美一神，萬福之根。」原來有一天，衛斯理在利滋地方講道，一所古老的大房子裏，聽講者有數百人。正在講的時候，整個的屋頂，突然塌下來了，把全體的人們都埋在土裏。衛斯理在日記裏記着說：「我從土裏爬出來，看見人上壓人，但是沒有一個人喪命，我就挺身喊着說：「神與我們同在，大家一齊唱讚美一神，萬福之根，來讚美祂。接着大家一齊唱起來了。」

## 九 主照你旨意 Have Thy Own Way, Lord

我的神哪，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你的律法在我心裏。——詩篇41：8

求你指教我運行你的旨意，因你是我的神，你的靈本為善，求你引我到平坦之地。——詩篇143：1

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馬太6：10

主照你旨意是一首年代久遠的靈修詩。但，詩中的意思，至今對於少年與成年人都有一種特別的幫助。這或許是因為詩中的熱情和祈禱的心境吧！

有三種詩對於少年人特別有幫助：一、表現個人和基督親切關係的詩；二、含有激動與奮之力的詩；三、含着崇高之理想，光明之將來的詩。

這首主照你旨意是用祈禱的口吻，向主乞求祂的旨意成就。這種聖潔的念頭，是每個少年人都當有的。

主照你旨意，照你旨意，主你是鑿匠，人是泥器。  
請照你旨意，製造我心，我必服從主，靜待主音。  
主照你旨意，照你旨意。今求主試我，察我心地，  
求主即洗我，白過於雪，在主前虛心，俯拜屈膝。

(少年詩集二四首)

詩詞是浦賴德 (A. A. Pollard) 作的；詩曲是史第賓 (G. C. Stebbins) 作的。

### 一〇 齊來信主聖徒 O Come All Ye Faithful (十七世紀)

衆天使離開他們去了，牧羊的人彼此說，我們往伯利恆去，看看所成的事，就是主所指示我們的。  
牧羊的人回去了，因所聽見所看見的一切事，正如天使向他們所說的，就歸榮耀於神，讚美他。

——路加 2:15, 20

本詩的起源已經無從考查。據各方面考證像是寫於十七世紀的法蘭西。每年在聖誕半夜前的大會裏唱着。原文是用拉丁文寫的。在十八世紀，法國英國等天主堂也用着它。本詩的調子是在約翰·魏伯 (John Wabe) 的一堆原稿中發現的，寫的時間是在一七五一年。至於該曲的作者，在英國有幾個不同的意見：有人說該曲是十九世紀時浦爾士格羅 (Marcus Portucalo) 作的，但人都不承認。另有人說，是一六九二年約翰·瑞庭 (John Reading) 爲作的。這兩個人，前者是幾內亞會堂的主教，後者是該堂的琴師，似乎都有理由。但最有理由的一說，是一七八五年幾內亞會堂中李斯公爵 (Duke Leeds) 寫的。李斯公爵是一位音樂家兼音

樂領導者。

本詩有四十餘種英文譯詞。最普遍的是奧克雷（Canon Oakley）的譯文，一八五二年在墨累詩集中問世。

一一 大家歡然頌揚主 Let Us with A Gladsome Mind (1624)

你們要稱謝耶和華，因他本爲善，他的慈愛永遠常存。

你們要稱謝萬神之神，因他的慈愛永遠常存。

稱謝那獨行大奇事的，因他的慈愛永遠常存。

稱謝那用智慧造天的，因他的慈愛永遠常存。

稱謝那造成大光的，因他的慈愛永遠常存。

他造日頭管白晝，因他的慈愛永遠常存。

他造月亮星宿管黑夜，因他的慈愛永遠常存。

你們要稱謝天上的神，因他的慈愛永遠常存。

——詩篇一三六：選節。

彌爾頓十五歲的那年，在倫敦聖保羅學校讀書，那時他把詩篇一百三十六篇改成了這首聖詩。從原文的字裏行間，還可以看出那種幼稚的筆法，和幼年時的想像力和心裏充足的力量。彌爾頓會把九篇詩篇很忠實的翻成聖詩。這首大家歡然頌揚主名原文有二十四節，現在的詩集裏不過摘用四節。都與詩篇一三六篇的意思相同。如

「大家歡然頌揚主，因他和愛實宏深，  
因他慈愛不變更，永遠穩定永真誠。」

× × ×

他使金黃好太陽，每日行走他路程，  
他使新月照黑夜，陪伴羣星發光明。」（註一）

在彌爾頓的時代，教會所唱的詩都是詩篇。所以彌爾頓專心努力改造詩篇，並沒有創造頌詩的嘗試。像他那樣寫詩的天才，如果生存在窩茲和衛斯理等人們可以自由寫詩的時代，彌爾頓將成爲一個如何的人物呢！

彌爾頓 (John Milton, 1608—1674) 是失樂園和復樂園 (Paradise Lost and Paradise Regained) 的作者。在四十四歲的時候就雙目失明，不能做別種事情，因而專心著述。但那時得的報酬很少。他的書重印到三版的時候，才僅拿到十五鎊的版稅。

我們常有一個錯誤的思想，以爲一切的聖詩都是年長的人，經驗豐富的人，教會的領袖們寫出來的，忘記了有一些很美麗的，很成功的詩都是少年人寫作的。窩茲，衛斯理年青的時候就開始了，紐曼三十二歲寫了慈光歌 (Lead, Kindly Light)，巴麥 (Palmer) 二十二歲寫了仰望聖主歌 (My Faith Looks up to Thee)。此外還有更年輕的作家：

葛利哥 (Joseph Grigg) 十歲寫了看啊，有客人立門外 (Behold, a stranger at the door) 和羞認耶穌 (Jesus, and shall it ever be)。

約翰·彌爾登十五歲寫了大家歡然頌揚主。此外

Anna L. Coghill 十八歲寫了 Work, for the night is coming,

Henry F. White 十九歲寫了 When marshaled on the rightly plain,

Arthur C. Coxo, 二十一歲寫了 O, where are kings and empires now?

Ruy Palmer, 二十二歲寫了 My faith looks up to Thee,

Robert Robinson, 二十二歲寫了 Come Thou Fount of every blessing,

Howard A. Walter 二十二歲寫了 I would be true,

Samuel F. Smith 二十四歲寫了 My country 'tis of Thee,

Samuel J. Stone 二十六歲寫了 The Churches one foundation

世界上許多著名的音樂家，在少年時已經作了很偉大的工作。韓得爾 (Handel) 小孩時就會了 Clavichord，七歲演奏鋼琴，十九歲出版了第一個 Oratorio，二十歲出版了第一個 Opera。Mendelssohn 十六歲做成 Nocturne to Midsummer Nights Dream。Haydn 二十歲寫 Opera。Beethoven 二十歲寫 Sonata。Schubert 二十五歲寫了 The Unfinished Symphony。Mozart 十歲以前就完成了許多音樂的工作，二十歲左右寫作許多名曲。

(註一) 韓得爾四〇八首。

一二一 今當齊來謝主 Now Thank We All Our God (1636)

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

凡在我裏面的，也要稱頌他的聖名。

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

不可忘記他的一切恩惠。

他救贖你的命脫離死亡，

以仁愛和慈悲爲你的冠冕。

——詩篇 103  
1, 2, 4。

穿過了可怕的，痛苦的，掙扎的，奔跑的，動亂的和難挨的「三十年戰爭」，產生了這首感謝的詩歌。

作者賴卡特 (Martin Rinckart, 1586—1649) 是一個詩人，作家，音樂家，戲劇家，學者，愛國者，同時是一位有信心的牧師。從大學畢業前，就做了愛嶺堡教會的牧師，在那裏，當二十年戰爭中，他勤謹的服務了多年。那時，鄉間的逃難者成隊的奔到城裏來，他們身體疲乏，沒有吃喝的東西。單在一六三七年中，就有八千多人在愛嶺堡因着生熱病而死。城中只留下賴卡特一個牧師，在一年中他埋葬了四千多人。這種可怕的日子，實在使人們厭倦。無怪戰爭之後，作者寫出：

今當齊來謝主，以心以手以聲音，  
主既完成奇事，世人歡頌主聖名；  
我從初生時起，蒙主福佑到今，  
昔受無窮之愛，今猶慰藉溫存。

該詩第一次出版是在一六四七年。出版後最爲德人所愛好。譜曲是但克特 (Zun Dan-  
ket) 所作。

### 第三編 清教徒興起時期的聖詩 (1650—1780)

在這個時期教會和國家都發生許多擾亂，社會秩序非常不安。因爲政教合一，所以在宗教上發生信仰的不自由，和宗教意見的爭執。同時又有無神派學者如休謨 (Hume) 福祿特爾 (Voltaire) 吉本 (Gibbon) 等人的攻擊基督教，因此使一般有思想的基督徒醒悟過來，圖謀改革，爲信仰自由而鬥爭。許多清教徒吃了很大的苦頭。在這些患難中所寫的詩歌都是思想高興，充滿熱情，偏重信條的作品。這時期著名的作者有墾，富茲，衛斯理，佩洛，托普雷狄等人。

## 一三 願衆患難不移 He Who Would Valiant Be (1628—1688)

因爲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

——約 5·415

英國清教徒爲信仰奮鬥的時候，有一位很有名的人，名叫本仁約翰（John Bunyan, 1628—1688）他是聖遊記的作者：幼年時曾當過兵，也做過補鍋匠。後來娶了一個妻子，妻子有兩本基督教的書，本仁因着讀這兩本書和妻子的勸導，就信了基督教。

本仁約翰爲了信仰自由，不遵守國家苛法，屢次被下在監裏，嘗受許多痛苦，但是一經釋出，他仍是照樣佈道。他的名著聖遊記有一部份就是在獄中寫的，出版後，很受歡迎。直到今日，人們還是不厭倦的讀着它。除了聖經以外，聖遊記是世界上譯本最多的一本書。在聖遊記中有一段對話：

智仁勇說：「這些事沒有使你失望嗎？」

堅忍說：「並沒有使我失望，而且那些阻擋，在我看來，如同無物。」

智仁勇歸結說：「你的信救了你，使你得到了最後的勝利。」

堅忍回答說：「你的話說的很對，我能夠得勝，就是靠信。」

這首願衆患難不移就是表明這個意思。本仁約翰在他的書中有許多詩歌都是膾炙人口的

願衆患難不移，剛毅之信徒，  
一意跟從我主，堅決如當初。  
前行決無阻礙，能使膽怯灰心，  
信徒堅持初志，行主之路程。  
(頌主詩歌譯詞)

#### 一四 美哉主耶穌 *Fairest Lord Jesus* (1677)

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他的榮美，在他的殿裏求問。——詩篇27..4

他全然可愛。——雅歌5..16

看哪，黑暗遮蓋大地，幽暗遮蓋萬民，耶和華却要顯現照耀你，他的榮耀要現在你身上。——賽60..2

美哉主耶穌是十八世紀的德國作品。詩中把自然之美和主耶穌的榮耀溶化一起了。人若對自然沒有深的欣賞，便不會欣賞此詩的美點。

詩中說：「美哉芳草地，郊原更加美麗。」主耶穌比「芳草地」和「郊原」更加可愛。詩中又說：「美哉朝暉，夜月更覺清妍，繁星燦爛遍諸天。」主耶穌的光輝比「朝暉」與「夜月」更加明亮。

原詞作於一六七七年，到一八五〇年有韋瑟士 (Richard S. Willis, 1819—1900) 譯成英文，一九三三年由劉廷芳譯成漢文。

這首詩的首幾節，已如上述，但最後兩節，普通詩本裏都未採用，未免埋沒了一部份的美麗。茲譯其大意於後：

一切的美麗——

天上的，地上的，

都可在耶穌裏尋到；

世界再沒有什麼樣東西——

比他親近，可愛，美妙。

萬國的君王，

美麗的救主，

是人之子，是神之子；

榮耀和尊重，頌讚與尊敬，

全歸於你，直到永遠！

一五 太陽一出我當早起  
Awake My Soul and with the Sun

我的王，我的神啊，

求你垂聽我呼求的聲音，

因為我向你祈禱。

耶和華啊，早晨你必聽我的聲音，

早晨我必向你陳明我的心意，

並要敲醒。

「一日之計」在於晨，基督徒在清晨應當求神指示我們一日的工作。這一首朝禱詩，正像我們的晨禱。許多人在每天早晨唱它，得到很大的幫助。

作者聖（Bishop Ken, 1631—1701）畢業於牛津大學，歷任各種教會要職。一六八二年，查利第二任命他做宮廷牧師。他的為人像約翰一樣，大膽的指責國王的過失。有一次國王要借他的住屋給嬖倖人住宿，他回答說：「就是把全國給我，也不能奉命將住宅讓給這等無賴居住。」國王敬佩他的忠勇，又把他升到教會最高的職位。

聖的作品很多，最被人喜歡的有兩首：一是晚間讚美（普天頌讚三八九首），另一首就是這首朝禱詩。他自己最喜歡朝禱一詩，常在晨光熹微中，一面彈琴，一面低吟：

太陽一出，我當早起，

終日之工，終要辦畢，

守我本分，各該殷勤，

禱告讚美，都要誠心。

他去世的時候，在他的葬禮裏，親友們在早晨一同爲他唱這首詩，安慰他的靈魂。

## 一六 牧人夜間看守羊羣 While Shepherds Watch Their Flocks (1702)

在伯利恆之野地裏，有牧羊的人，夜間按着更次看守羊羣。有主的使者站在他們旁邊，主的榮光四面照

着他們，牧羊的人就甚懼怕。

那天使對他們說，不要懼怕，我報給你們大喜的信息，是關乎萬民的。因今天在大衛的城裏，爲你們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

——路加 2：9—11

在許退特 (Zacharia Talo) 的作品未出版以前，英國的教會裏有一百五十餘年一直唱着大衛詩篇舊譯本。到一六九六年許退特所寫的「新譯本」出版後，有許多人反對。一般人相信舊本是神的默示，新譯本是人爲的，但無論如何，新譯本戰勝了。後來退特又有十六首的補編，其中之一就是牧人聞信。這個補編是英國教會中第一次用普通詩代替大衛的詩篇在禮拜時唱着，現在看來，倒極有趣味。

許退特是愛爾蘭一位牧師的兒子，一六五二年生於都柏林，他是大詩人德來登 (Dryden) 的好友，曾受英國國王威廉第三封爲桂冠詩人。這首牧人聞信，有許多調，其中最美的是威廉譚塞的曲子。

詩詞完全是照路加福音的經文改寫的，第一節：

牧人夜間看守羊羣，

彼此對坐地上，

忽然神使從天降臨，

榮光周圍照亮，

榮光周圍照亮。

## 一七 當我看見十字架上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1707)

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

——加拉太 6：14

「當我看見十字架上」是一首古老，然而最負盛名的聖詩。該詩是歐美著名的聖詩作者窩茲 (Isaac Watts, 1674—1748) 寫的，人們都稱窩茲為「聖詩之父。」他的父親是獨立會的一位執事。窩茲少時，父親並不鼓勵他那喜歡作詩的天性。窩茲十八歲時，在會堂裏批評所唱的詩。那時，他的父親諷刺似的說：「好，你自己寫幾首看看！」爲了這個緣故，窩茲定志從事新詩的寫作。

有一次窩茲談到寫詩，說：「我並不希望我會列入詩人之羣，不過我願做教會的一個僕人，做信徒們快樂上的助手。」可見他寫詩的用意不在榮耀自己！

後來，他做了教會的牧師。只因身體生病，不得不住在一位朋友的家裏，有三十六年的工夫，繼續着他寫詩的生活。他的作品中「當我看見十字架上」一首，是最美麗的。該詩是根據保羅的話「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的十字架。」

有一次，在倫敦的一個會堂裏唱完此詩之後，會堂的神父重讀末了的兩行：「愛是如此超奇神聖，佩得我心，我命，我靈！」接着他說：「我很喜歡你們同聲唱這首詩，但是你們

知道今天大家所捐的錢，總計只有十五個先令嗎？」

柏理德博士 (Dr. Breed) 在他的著作聖詩歷史與用途中說這是一「英文文字中最好的聖詩。」著名文人馬太·阿諾爾特 (Matthew Arnold) 在他突然死去的前十分鐘說，這詩是聖詩中最好的一首。一小時前，他在長老會堂幫助唱詩，屢次重述開頭幾行，幾分鐘後突然死去。像他在文學上的資格來評論此詩，頗有意思。

這首詩所產生的動人的故事很多：

當奮興佈道家威廉·泰來 (Dr. William M. Taylor) 在倫敦貧民區裏領奮興會，聽衆約有一千五百人。那天晚上，他們用心靈和虔誠唱這首詩，唱完了以後，禱告的時候，幾乎能聽見各人的呼吸聲。

當英國威爾士地方大奮興時，幾乎每處聚會中都聽見這首詩的聲音。

在倫敦一次聚會裏，有陶理和亞力山大 (Tory-Alexander) 主領。有的人已經表明願接受基督。亞力山大說，我們不要唱全首詩，我來唱一節給你們聽吧：

「試看其頭其足其手，寶血下流內含憂憂；

憂憂若此自古焉有？荆棘反成榮耀冕旒。」

唱完之後，接着請大家再表明他們是否願意接受耶穌，立即有三百人定志相信了耶穌。英國著名的將軍愛德華·羅柏特 (Edward Robert) 一次很不甘心的伴她的夫人去聽道。第二天晚上，他自己又去聽道。那天晚上會衆唱的詩是「我一瞻望十字寶架」，使羅柏特由

此詩大受感動。後來他見證說：

「如果我從現在說到明晨，也不能描述當我唱第三節時的感覺。我立刻跪下大哭，我從來沒有這樣哭過。基督的愛使我如此。立起來表明志願的時候到了，我就走到台前。回到家裏，我把這好消息告訴了妻子。那知她在家裏爲我禱告。她爲我的悔改，已經禱告八年了。」

### 一八 樂哉斯世救主已至 Joy to the World, the Lord Is Come (1719)

全地都要向耶和華歡樂，

要發大聲，歡呼歌頌。

願海和其中所充滿的澎湃，

世界和住在其間的，也要發聲。

願大水拍手，

願諸山在耶和華面前一同歡呼。

——詩篇 98：4，7，8，9

沒有別的聖詩像這首「樂哉斯世」更能清楚的表明萬王之王降生於世的快樂了。作者寫這首詩的時候，英國的宗教情緒很低，人們講道都是刻板生硬。在這個沒有佈道熱誠的時候，產生了這首快樂而熱誠的聖詩，實在難得。

一七一九年愛撒克·窩茲 (Isaac Watts) 的大衛的詩出版，那時他不知道在這本詩裏有什麼聖誕詩。大衛的詩是以詩篇爲根據意譯而成。其中有一首是根據九十八篇寫出，題目是

「普世歡騰，」這首詩既不是出自新約，也不是依據耶穌降生的故事，但結果却成了一首聖誕之歌。

窩茲博士是短短的個子，全身不過五尺高。一生身體軟弱。他被稱為「英國聖詩之父，」有四百餘首的詩在英語的國家中歌唱着。也許普世歡騰和瞻望十字架（*When I Survey the Wonderful Cross*）二詩是最有名的了。

這首詩的曲譜是取自韓得爾（*Handel*）的彌賽亞中，經過梅遜（*Lowell Mason*）整理後成功的。

詩詞的第二節，最為美麗：

樂哉天地，教主統領，  
世人都當歌謳；  
田野江河，平原山嶺，  
喜音環繞不休，  
喜音，喜音，環繞不休。

一九 日月所照中外各地 *Jesus Shall Reign Where'er the Sun* (1719)

他要執筆權柄，從這海直到那海，

從大河直到地極。

諸王都要叩拜他，

萬國都要事奉他。

他要憐恤貧寒和窮乏的人，

拯救窮苦人的性命。

——詩篇 72：8，11，13

在倫敦衛斯敏斯德寺裏許多名人的紀念碑中，立着窩茲博士 (Dr. Isaac Watts) 的紀念像。那像富有詩意：窩茲握着一枝筆，伏在桌面上寫詩，他的頭上有一個天使在對他輕聲的傳遞詩句的靈感。英國人用這個圖案來紀念「現代英文聖詩之父」(The Father of Modern English Hymns)。

窩茲一生多病，因此幼年讀書或作或輟。二十三歲在倫敦任牧師，繼續至十四年之久。他雖軟弱，却不懶怠，一有機會，就向人講道。他看許多文學作品，所寫的聖詩，給教會以很大的幫助。七歲時就學作韻文，不久，還試作拉丁詩哩。

這首日月所照中外各地是取材於詩篇七十二篇改譯而成的。曲譜爲 Duke Street，約翰海谷 (John Hatton) 所作。

110 上主是人千古保障 Our God, Our Help in Years Past (1719)

主啊，你世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

諸山未曾生出，地與世界未曾造成，從亙古到永遠你是神。

在你看來，千年如已過的昨日，又如夜間的一更。

求你指教我們怎樣數算自己的日子，好叫我們得着智慧的心。

願主我們神的榮美，歸於我們身上。

願你堅立我們手所作的工，

我們手所做的工，願你堅立。

〔詩篇9〕：選節。

在路德馬丁以後二百年，在英國產生了一位以撒·窩茲（Isaac Watts, 1674-1748），他是聖詩界的一位得力領袖。在他的影響之下，教會唱詩的事大見進步。窩茲賦有寫作聖詩的特殊天才。有一個故事可以表明他在很小的時候就會作詩句了。有一次在家庭禱告會的時候，他大聲笑起來，家人問他為什麼笑？他說看見一隻老鼠爬在火爐旁邊一根繩子上走，那時他作出這樣有韻的句子：

A mouse for want of better stairs,

Ran up a rope to say his prayers.

「小老鼠找好道，

爬到繩上來禱告。」

在窩茲的時代，教會裏唱詩的情形我們現在不確實的知道。但知道教會裏只許唱詩篇，因為是從聖經而來，是神的話，所以祇有詩篇可以給教會採用。至於人們所寫的詩，教會看為是大逆不道。

唱詩篇的時候很有趣。教會裏有一個人念一句，大家唱一句，唱完了再等着聽第二句，然後再同唱。唱的調子也很少，所以要選大家會唱的調子才可以。因此唱詩的事很費時間。

窩茲和一切領袖們覺得應當給唱歌崇拜一個新生命。會衆們對詩篇已經厭煩了，應當預備一些新詩。有一天他在父親的禮拜堂裏說出不滿意詩篇的調子時，父親對他說：「少年，你給我們幾首比這個更好的！」窩茲正想這件事，雖然他還很年輕，就開始寫了一首看哪羔羊的榮耀。第二個禮拜天唱出來大受稱許，大家請這位少年詩人再寫一些。此後兩年中，他寫了二百十首聖詩。一七〇七年出版了聖詩與靈歌一書，這是英文中第一本真正的聖詩。

窩茲一面用青年的熱情寫詩，一面爭取歌唱的自由。他所寫的六百首聖詩，使英國人醒悟過來，樂意歌唱。他的盛名不久飛過太平洋到了美國，佛蘭克林十分喜歡他的詩，一七四一年出版了窩茲詩選。

這首上主是人千古保障寫於一七一九年，是窩茲的最美的詩之一。請注意詩中的美句：

上主是人千古保障，是人將來希望，  
是人居所抵禦風雨，是人永久家鄉。

X X X

在神眼中億千萬年，恍若人間隔宿，  
恍若初聞子夜鐘聲，轉瞬東方日出。

時間雖然是不停的巨輪，但神是不改變的。祂在上古如此，今日仍然如此，將來也必如此，做我們永遠的幫助。所以這首詩常在新年時歌唱，頗有意義。

窩茲從未結婚，但他極其愛小孩子，並且爲小孩子寫了許多詩歌。一七一五年他出版了一本兒童歌集，裏面都是兒童最喜歡的詩歌。

有人曾把英格蘭，蘇格蘭，美利堅和殖民地所出版的二十二種詩歌考查一下，其中最優秀的三百二十五首之中，查理衛斯理的作品最多；其次的就是窩茲了。

在白人的世界裏，國家有什麼特別日子，這首詩是他們最喜歡唱的。在世界大戰之後，人民慶祝和平的時候，在無名英雄行追悼會的時候，都唱過上主是人千古保障。吳明漢教授曾說：「它像海洋一樣翻騰，吐盡了千百年來的悲傷。」萊頓博士說：「這是三首最好的聖詩之一。」周愛德博士（Dr. Joseph）在一次茶會裏，請大家寫一首最喜歡的聖詩。結果這上主是人千古保障得的票數最多。

曲譜 St. Anne 是克羅夫特（William Croft）作成。

## 二二 但願萬民都來歌唱 O for A Thousand Tongues to Sing (1739)

萬國啊，你們都當讚美耶和華，

萬民啊，你們都當頌他。

因爲他向我們大施慈愛，

耶和華的誠實，存到永遠。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偉大的聖詩作者查理·衛斯理寫了六千餘首讚美詩，其中不少是英國第一流的作品。他對他的弟弟約翰·衛斯理說，他們藉詩歌所領的人比藉講道所領的人更多。

查理·衛斯理每年過生辰，總要寫一首詩感謝天上的父神。無疑的，他悔改一年後，屬靈的第一個生辰時，自然要作一首最有幫助的詩來感謝神了。他的詩開首「但願萬民同聲歌唱，」是感謝的表現。一次蒲勒彼得對衛斯理說，「若我真有萬口，我定要全用他們來榮耀神。」

查理·衛斯理病倒在床上，常常想到死的懼怕。一個主日，一七三八年五月二十一日，他的弟弟和幾位朋友來到他的房間，唱了一首詩。後來在他的日記中我們念到：「我正安靜，平穩的睡着，那時聽到有聲音對我說，因拿撒勒人耶穌的名，起來，相信，祂要醫治你的一切疾病，這話刺我的心。我驚奇的，戰慄的躺着，用驚悸的心說：『我信！我信！』這種記憶他已經交織在第三節裏：

耶穌聖名能消驚恐， 又能解脫愁煩，  
又似妙藥進我耳中， 使我強健平安。

## 二二一 基督復活 Christ the Lord is Risen (1739)

死啊，你得勝的權勢在那裏？死啊，你的毒鈎在那裏？死的毒鈎就是罪，罪的權勢就是律法。感謝神，使我們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所以我親愛的弟兄們，你們務要堅固不可搖動，常常竭力多作主

工，因為知道你們的勞苦，在主裏面不是徒然的。

——林前 5:55—58

查理·衛斯理 (Charles Wesley) 在一七三九年的時候寫了這首復活詩。衛斯理是世界上偉大的聖詩作家之一。

在這首詩裏充分的表現出了勝利的光榮，所以到今天人們仍然不斷的唱着它。第一節是歌唱復活了的主；第二節歌頌永活的君王；第三節說出了神對世人的恩愛，第四節表現着若在生活中尊基督爲首是怎樣的快樂。

現在所採用的曲譜是莫爾根 (J. Morgan) 一七〇八年所作的。每句詩的後面有一句雄壯的「哈喇路啞」，使人唱的時候，感覺着基督復活的勝利！

中文譯詞有好幾種，下面是國語讚美詩裏的一節：

天使和人都傳說 (哈喇路啞)

今日基督已復活 (哈喇路啞)

天當歌唱地當和 (哈喇路啞)

大家歡喜相慶賀 (哈喇路啞)

二三三 聽啊天使唱高聲 Hark! the Herald Angels Sing (1739)

忽然有一大隊天兵，同那天使讚美神說：

在至高之處榮耀歸於神，

在地上平安歸於他所喜悅的人。

——路加 2:13-14

我們簡直不能想像每年聖誕節的日子，全世界有多少萬人傾聽，或是歌唱這首聖誕之歌！你想歐洲美洲亞洲所有的無線電台，會不把這個歌兒播送到空中去嗎？你想，在聖誕樹的周圍有多少人在合唱着它呢？在世界的每個角落，會堂裏，家庭裏，街頭上，會議室裏，聖誕之夜裏，到處都有衛斯理的歌聲。

一七三九年，該詩初寫成時，首句是：

Hark, how all the welkin rings,

Glory to the King of kings!

一七六〇年 Martin Medan 改成：

Universal nature say

Christ the Lord is born to-day.

後來，Whitefield 才弄成今日的樣子：

Hark! the herald angels sing,

Glory to the new-born King.

漢文譯詞有許多種，下面是浸會領主詩歌的譯詞：

聽啊，天使唱高聲，報知救主今降生，

天上榮光歸真神， 地下平安人蒙恩。

世間遠近大小邦， 皆當興起同頌揚，

天唱地和喜不勝， 基督生於伯利恆。（彙句）

衛斯理弟兄三人：約翰，查理，撒母耳都是熱心音樂的人。他們活着的時候，有四千首聖詩出版了，還有二千五百首的遺稿未曾發表。據說他們的家很大，裏面有兩架鋼琴和別的樂器，就容得下五十餘人，以便大家在一處合唱。

約翰·衛斯理在美以美會留下下面的唱詩規則：

- (1) 學會樂調。
- (2) 照着所印的唱。
- (3) 要全唱，如果太難，努力學習，必定於你有益。
- (4) 要興奮的唱。
- (5) 要謙虛的唱，不要狂叫。
- (6) 要按拍子唱，不要太快或太慢。
- (7) 最重要的是要用靈唱，每一個字都是爲神而唱。要存心使神快樂，不是爲自己的快樂。

慕爾先生曾描寫查理·衛斯理寫作聖詩的情景說：「他天天騎着一匹小馬，年紀已老，鬚髮蒼白。在馬上，如果得到了詩題，立刻用速記術記到一本小冊子上。一會兒，回到家

門，把小馬留在花園的門口，自己急急進去，大聲喊着：「筆墨！筆墨！」筆墨到了，就把已經草成的詩句寫下來。寫成了，就周圍觀望，大有「新詩寫罷自長吟」的風味。」

這首詩唱了一百二十年，還沒有一個固定的詩譜。直到一八五五年 Dr. Cummings 才找到了 Mendelssohn 寫的「Festyesung」曲，此後，大半都採用它了。

## 二四 救主耶穌愛我魂 Jesus Lover of My Soul (1740)

永生的神是你的居所，他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他在你前面，攆出仇敵 說，毀滅吧！

——申命記 33 : 27

耶穌急忙對他們說，你們放心。是我，不要怕。……耶穌趕緊伸手拉住他說，你這小信的人哪，為什麼疑惑呢？

——馬太 14 : 27, 31

英國最著名的聖詩作家衛斯理 (Charles Wesley, 1708—1788) 弟兄姊妹有十九人，查理居第十八。他的母親很有才能，所以他的弟兄姊妹們受了好的教育和影響，都做過驚人的事。

查理畢業於牛津大學。畢業後，留校任助教數年。一七三五年，隨着他的哥哥約翰·衛斯理到美國去佈道。他的身體本來很軟弱，經過這次旅途之苦，更加不能支持，所以一年之後，仍然回到倫敦休養。

他一生所做詩歌有二千多首。其中最爲人喜歡唱的就是這首靈友歌。關於這首詩寫作的背景，有兩種不同的傳說：（一）有一次，和他的哥哥到愛爾蘭去佈道，有壞人想要害死他們。他們便逃到一所屋裏躲避，屋裏主婦收藏了他們，及至有人來找，主婦設法令之逃走。避在深林裏，追者雖然經過其旁，却沒有發現他們。他因着這次經驗，寫出了這首詩。

（二）又有人說：一天，他閒坐在屋裏，看見一隻小鳥給老鷹追捕。小鳥從窗中飛到屋裏，得免老鷹的吞食，他因此有感寫了這首詩。據一般人猜想，還是前說可能性大些。因這首詩，發生過下面的一個故事：

當着美國內戰時，許多擊鼓的兒童，離開學校，編入了軍隊。其中有一位名叫湯姆。人都稱他「少年執事」(Young Deacon)，因爲他的宗教生活，一般兵丁都很愛他，尊敬他。他的寡母和妹妹都死去了，所以他加入了軍隊。有一天，他對教會的牧師說，他夜裏做了一夢，夢裏他回了家，他的母親和妹妹都歡迎着他。「他們是那樣的快活，我的媽媽把我抱在懷裏，那時我並沒覺得她死了。唔，先生，真如實事一樣。」

「謝謝神，湯姆！是的，你的母親，並沒有死，不過是在天上。盼望藉着基督，你能再看見她。」

次日，在可怕的戰場上，雙方在一個地方，進退了四次。晚上，兩陣間僵臥着許多傷兵和屍首，沒有人敢去接近。那時，湯姆迷失了路，在喊聲靜止了以後，人們聽到他的歌聲，溫柔的唱着：

救主耶穌愛我魂，我願躲到主懷中，  
波濤翻滾近我身，狂風暴雨勢洶洶，  
但望我主肯收藏，救出危險得安寧，  
引領安穩到天鄉，務於末時接我靈。

次日清晨，兵丁發現湯姆坐在地上，依着一株斷樹，——死了。他和靈性的朋友耶穌住到一起了。

在美國內戰後，有一隻遊玩的汽船向近華盛頓城的波多麥克河而馳。船上有人唱了幾首很熟悉的聖詩，以享旅客。最後的一首聖詩是「靈友歌。」他唱完了有一個人去問他：「客人，請原諒我冒昧！你也參加了上次的戰爭嗎？」他說：「是的，我在格蘭將軍的部下作戰。」

發問題的人告訴那個唱詩的人，他是在南方軍隊中當兵，在那個特殊的時間，他聽見了他唱這一首聖詩。他說在十八年以前，進行着可怕的互相殘殺，他因為瞄準正確，司令就命令他去射擊對方的哨兵。他偷偷地爬到了對方的步哨線，擇了一個有利的地位。在皎潔的月光下，他舉起了他的槍，對着他的犧牲品的心口瞄準；他將扭動槍機的時候，就聽見這樣的歌聲：

「身世孤單多愁苦，  
救主慈蔭容我躲。」

他聽見了這歌聲之後，大大地受了感動，不能夠再開槍，他算是違背了長官的命令。他回到軍隊之後就潛逃了。

唱詩的人握着他的手，對他說，那夜的事情，他也記得清楚。他說在放哨的時候，有憂鬱的情緒籠罩着他，心中非常難過；他在防線內，緩緩地行着。於是，他想到神，就開始唱這一首聖詩，來代替他心中的祈禱。他說：「大有平安臨到我的心中，到今日我才曉得是神應許了我的祈禱。」

很多航海的人，在海上航海，帶着微笑。唱這一首聖詩的時候，就好像在他們的耳邊有陸地的聲音。

一八七五年八月十五日，是禮拜日，大佈道家馮查理(Charles G. Finney)和他的妻在他們的家門前散步。禮拜堂近在他們家的旁邊，他在這禮拜堂做了多年的牧師。那時禮拜堂在舉行晚間的禮拜，大家唱「靈友歌」；馮先生站在外邊的黑影下和他們同唱。是夜他得了病，到第二天破曙的時候他離開了人間。再過兩個禮拜，他就有八十歲了。

在紐約城貧民區的街上，有一老婦人奄奄待斃。一位牧師去看她，講道給她聽，爲她禱告，但都無用。她說：「沒有用處了，我太壞，並且太晚。」牧師爲她唱救主耶穌愛我魂。唱了兩節，老婦人聽得很有趣，牧師問她說：「現在你能相信祂嗎？」老婦人笑着回答說：「主外別無避難所。」她的面上呈着笑容，接受了耶穌。

舉行慕迪喪禮的時候，也是唱了這一首聖詩。

杜佐治博士 (George Duffield) 自己是一個著名的聖詩作家，他作了「奮起，奮起爲耶穌。」他稱讚這一首聖詩說：「我的琴老早就掛在柳樹上了，現在在我的口中，有了新歌，我要再彈奏，這是我生平最有福的日子。從那時起我覺得我要常唱這新歌，就是「耶穌我靈好朋友。」這一首聖詩表現了基督徒的喜樂、憂愁、痛苦、興旺、生死的經驗，這是一首萬古不朽的聖詩。」

大演說家並佈道家白亨利 (Henry Ward Beecher) 說到這一首聖詩：「我情願能夠作這一首聖詩，而不願有世上一切君王的名譽。在這一首聖詩裏有更大的榮耀，有更大的權柄。我情願做這個作者，不情願擁有紐約最大富翁的財產。這歌聲能引天使諦聽，能達到神的面前。」

## 二五 神聖純愛超乎萬愛 Love Divine, All Love Excelling (1747)

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我心裏柔和謙卑，你們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這樣，你們心裏就必得享安息。

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使我們得稱爲神的兒女。

——馬太 11:28-30  
——約 1:3-1

在衛斯理的時候，英國是出人意外的腐敗。教會的人都懶惰非凡，不盡責任，品行惡劣。人們專尚時髦，吃酒漫談，不事正業；甚至比今日的社會還壞。在工人中，賭博甚爲流

行，虐待牲畜，暗地行竊，好像法律對他們失了效用。

就在這種時代裏，產生了衛斯理弟兄們。他們把英格蘭原來的面目改換了，從冰冷的情形中挑起了造福人類的熱心。那時候興起醫院，教堂，健康，廢奴等的事兒，這一切都是因為有了宗教的復興。有人說：「衛斯理之於十八世紀的英國，正如聖法蘭西斯之於十三世紀的歐洲。」

這首詩是發表在查理·衛斯理一七四七年所作的追求與得救者詩集裏面。詩中表現出他的崇高之信，與「得稱爲神的兒女」的快樂。這是衛斯理詩歌的核心。關於神的愛，他寫了許多詩，如：

Love divine,  
Pure, unbounded love,  
Infinite love,  
Everlasting love,  
Redeeming love,  
My Lord, my love,  
Glorious love,  
O, unexampled love,  
The heart-renewing love,

Jesus, lover of my soul.

其中有幾首已經譯成漢文，都是極受人歡迎的作品。

「神聖純愛」共有四節，其中第二節正如馬太福音中耶穌所應許的安息：

懇求主將愛的精神，吹入每顆煩惱心；

主所應許甜蜜安息，但願人人得繼承；

懇求去掉愛罪心懷，成全我靈始與終；

信的結果美如開端，自由釋放我心裏。

曲譜是德人孫德耳 (John Zundel, 1815—1882) 作的。在美國人皆稱該曲叫 Beecher。因為原先是為 Henry Ward Beecher's Plymouth Church 的詩集而作的。

## 二六 懇求聖父來臨 Come, Thou Almighty King (1757)

主啊，求你使我的嘴唇張開，我的口便傳揚讚美你的話。你本不喜愛祭物，若喜愛我就獻上，燔祭你也不喜悅。神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神啊，憂傷痛悔的心你必不輕看。——詩篇 51：15—17

一首詩歌太普遍了，就有許多別的詩不知不覺中就模擬它。這首稱揚三一無論在詩律和詩式上都是抄襲着英國國歌。雖然有許多說此詩是衛斯理 (Charles Wesley) 作的，實際上作者是無人曉得的。

美國革命時，一些愛國的僑民在 Long Island 禮拜堂裏敬拜神，有一批英國軍隊來擾亂他們。叫他們唱英國國歌神佑我皇 (God Save the King) 但司琴者所奏的乃是這首詩，羣衆都忠於他們的神，所以同聲唱起：

懇求聖父來臨， 助我讚美主名； 敬獻心聲！

惟主無上尊榮， 惟主完全得勝，

求主統治我們， 萬古之神！

那時兵丁退去了，主未加害於他們。

曲譜是意大利人加地尼 (Felice Giardini) 一七六九年作的。

## 二七 罪人請來 Come Ye Sinners, Poor and Needy (1757)

我必快來，你要保持你所有的，免得人奪去你的冠冕。

——啓示錄 3 .. 11

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

——馬太 9 .. 13

他們說，常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

——徒 16 .. 31

哈特 (Joseph Hart) 是一個不信神的少年，生活放蕩，行爲不拘。他在畢業之後，做了言語學教員。不俱自己不信神，還勸別人與他同夥。有一次，他聽了約翰·衛斯理講羅馬人書八章卅二節之後，他竟寫了一本小冊子叫無意識的宗教，專門批駁所聽到的。後來，他的

行爲變得更壞了，無法無天，常和教會爲敵。他的行爲給別人以極不好的影響。甚至城裏的牧師，下逐客令，逼他往倫敦去。

他的浪蕩生活直過到一七五七年，那時他四十五歲。有一天到倫敦一所會堂裏，聽到有人講啓示錄第三章第十節，他才回頭了。他悔改之後，對於傳福音的熱烈，和他反對基督教的情形一樣。兩年後，他出版了一本聖詩集，包括各種的詩，罪人請來也在其中。這首詩正表明了他自己的經驗。

罪人貧窮軟弱可憐，實心悔改請進前。

耶穌等候現在救你，滿心仁愛大慈悲。

主能救你主能救你，主肯救你你莫疑。

## 二八 凡屬主僕人 *Ye Servants of God, Your Master Proclaim (1744)*

耶和華作王，他以威嚴爲衣穿上；

耶和華以能力爲衣，以能力束腰；

世界就堅定，不得動搖。

你的寶座從太初立定，你從亙古就有。

耶和華啊，大水揚起，大水發聲，波浪澎湃。

耶和華在高處大有能力，勝過諸水的響聲，洋海的大浪。

——詩篇 93 .. 1-4

在遭受逼迫和苦害的時候，這首詩最能安慰人心。作者查理·衛斯理 (Charles Wesley, 1707—1788) 就是在這種情形之下寫出的。

一七四四年美以美宗大遭迫害。那時英國與法國作戰，人們控告衛斯理等為天主教徒，祕密為法國奸細作工。因此他們的聚會，時常為暴徒羣衆所搗毀；他們的傳道人時常被徵入伍；甚至衛斯理本人也曾被拖到地方官吏的面前。但是我們讀着這首詩裏英勇的句兒，漂浮在兇猛的迫害之上，我們就覺得作者的信心把一切的懼怕都趕走了。正如保羅所說，要凡事忍耐，凡事相信。下面是該詩的第一節：

凡屬主僕人， 同來頌主名，

努力廣宣傳， 講給萬民聽，

主名奇妙非常， 到處能得勝，

主國統轄萬邦， 煥發大光明。

曲譜是威廉·克羅夫特 (William Croft, 1678—1727) 作的，倫敦聖克里門特寺的大鐘天天演奏這個曲子。

二九 求主操舵 Jesus Saviour Pilot Me (1871)

海裏忽然起了暴風，甚至船被波浪捲盡，耶穌卻睡着了。門徒來叫醒了他說，主啊，救我們，我們喪命啦！耶穌說，你們這小信的人哪，爲什麼膽怯呢？於是起來斥責風和海，風和海就大大的平靜了。

——馬太 8:24-26

基督教的聖詩，有時向着工人階級歌唱，詩的意思，正寫着他們天天的工作。查理·衛斯理參觀煤礦，看見半夜冲天的火光，就爲這些工人寫了「看哪，高騰的火焰。」他參觀了石礦，也爲工人寫了一首聖詩，詩裏有：

「用你（神）的話爲斧子，打呀！

打碎這些石頭的心！」

同樣，哈浦爾（Edward Hopper）在航海者中間，寫出了「求主操舵」這首詩。詩中充滿了海上的景緻，我們唱着很容易想起耶穌和門徒在海上的種種事情。

本詩作者哈浦爾，從一八七〇年，直到一八八八年去世，是一個水手們聚會的會堂中的牧師。當航海者年會於一八八〇年五月在紐約聚會時，請他爲該會寫一首詩，他就把這一首詩在會堂裏朗讀出來。這詩本已早在航海雜誌中發表了，到這時，這位神祕的作者，才給人發現了。下面是本詩的第一節：

耶穌教主領導我，使我度世常安妥，  
人生險浪時忽起，礁石暗沙藏浪裏，  
主賜南針能免禍，耶穌教主領導我。

詩曲是一八七一年古爾德(John, E. Gould, 1822—1875)作的。

三〇 荒原行旅 Guide Me, Oh Thou Great Jehovah (1745)

你是我的巖石，我的山寨，所以求你為我的緣故引導我，指點我。

——詩篇31..3

你要以你的訓言引導我，以後必接我到榮耀裏。除你以外，在天上還有誰呢？除你以外，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衰殘，但神是我心裏的力量，又是我的福分，直到永遠。

——詩篇73..24—26

威廉士(William Williams)頂著名的聖詩，是用威爾斯文寫的，比常時希伯來文的詩歌，格外的清爽簡明。

本詩作者，被稱為「威爾斯甜蜜的歌唱家」(The Sweet Singer of Wales)。他因為受了大喬興家羅蘭先生的薰陶，就完全獻身於佈道的工作。後來成了一位有聲有色的歌詠者，大有能力的佈道家。他做了英國教會的執事，但，再沒有得到更高的職位。他的第一個聖詩集「哈喇囉啞」在一七四四年出版，那時他不過二十七歲。

這首描寫靈程生活。好像以色列人從曠野走向應許地的聖詩荒原行旅。是衛彼得牧師(Rev. Peter William)第一次譯成了英文，得了原作者的許可，更加添了第四節。(中文譯文只有三節。)

一位宣道士，名柯尼爾 (Richard Knill) 臨死前，不停的唱着這首詩。詩中的安慰，驅逐了死的懼怕。末了，他對自己的女兒說：「我實在無力再唱了，你爲我唱這首我最喜愛的詩吧？」他的女兒，爲他低聲的唱下去，唱到末一節，這將死的父親，用最後的氣力，掙扎着與他女兒同唱：

「到時足踐約但河濱，求壯我膽免心驚；

滅死威權挫死鋒芒，使我安抵迦南境。」

結果是，「打開」了「清潔源頭，」安然的到了「迦南境。」

曲譜作者是 Robert Edward, 1797—1862.

### 三一 會畢祝福 Lord Dismiss Us with Thy Blessing (1773)

願主耶穌基督的恩惠，神的慈愛，聖靈的感動，常與你們衆人同在。

——林後 13:14

願榮耀，威嚴，能力，權柄，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歸於他，從萬古以前，並現在，直到永遠永遠。阿們。

——猶太書 25

作者福賽特 (參閱兄弟相愛相親) 爲英國的一個牧師。一七八二年，他曾出版了一本詩集，其中有一百二十六首是他自己寫的。

會畢祝福是爲散會時所唱的。這是一首祈禱感恩的詩。在散會之前，謝謝天父祝福了這

次聚會，謝謝天父賜給所聽的好道理，所唱的快樂詩歌，最後的希望是「但願道理日見功效。」我們在會堂裏，獲得神的福氣，散會之後應當把所得的與別人分享。

我們如果仔細的吟味第二節的意思，就可發見一個很有幫助的道理：

我等聞得主之恩道，  
感謝頌讚主尊名，  
但願道理日見功效，  
在我心裏在我行，  
主挨左右，主挨左右，  
直到永遠無變更。

在作者的時代中，傳道人和作詩的人都注重實際的工作，禮拜天在會堂裏所聽來的，要在一禮拜中實行出來。這是一種可欽佩的精神。聖經裏說：「只是你們要行道，不要單單聽道。」（雅各書 1:22）

### 三三一 爲我開成萬石磐 Rock of Ages (1776)

求你側耳而聽，快快救我，

做我堅固的磐石，拯救我的保障。

我要從地極求告你，

求你領我到那比我更高的磐石。

你們得救是本平恩，也因着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以弗所 2:8

——詩篇 31:2

——詩篇 61:2

萬古磐石歌，自寫成以來，不知道曾安慰了多少人的愁苦，堅固了多少人的信心。因此，聖詩辭典的編者裘理安說，沒有第二首英文聖詩能如此普遍的握住說英語人的心，滬江大學朱維之教授在他的基督與文學內接着說，其實不止說英語的人，也握住說各種語言的人心。

作者托普雷狄牧師 (Rev. Augustus M. Toplady, 1740—1778) 和衛斯理辯道之後，寫了這首詩，後來衛斯理的信徒也喜愛它。

作者在一七四〇年生於英國倫敦，二十二歲畢業於愛爾蘭聖三一大學，即任聖公會牧職十四年，以後又轉而服務於倫敦長老會，惜因身體不健，終於三十八歲時即歸天，不過他自己的奉獻歸主，却不得不要歸功於一位鄉下的平信徒。他曾說，提起來也真奇妙，我是在大都市一向過着大教會的訓練和生活的人，却在窮鄉僻壤的愛爾蘭農場散步時，因聽到了一位連他自己名字都寫不上的平信徒講道，開始得了與神親密團契的經驗，過着新的生活。想不到一位鄉下不識字的教友改變了一位著名的聖詩作家，這也可以給我們平信徒得到鼓勵。

這詩的產生，是有一次他出門時，途中狂風突起，不能前行，乃躲入近處一大石穴內，外面風聲呼呼地狂吹。他却從容藏於洞中，就用一卡片寫成此詩，想像主耶穌即為萬世萬人的拯救磐石。相傳這著名的石穴，至今尚有人特定日期，按年到那地會集，同唱這歌，以誌紀念。

許多年以前，叟安哈葛號汽船，在海上失慎。船上有一個著名的歌詠家，在他沒有跳入

海裏以前，他和他的妻子身上都束了一個救命圈。不幸他妻子的救命圈給別人奪去了。在大海裏面，妻子的手只好抓住她丈夫的背。在水中漂流的時間太長，她太疲倦了，對丈夫說：「我不能再抓住了。」她丈夫勉勵她說：「再用力一會——讓我們唱萬古磐石」

爲我開成萬世磐，容我藏身在中間，  
既受槍傷脅下開，水也血也流出來，  
但願兩效及我身，赦免罪孽洗罪心。

他們唱的時候，其他幾乎要沉下去的人們，也都得着了力量，向神禱告。一會兒，有一隻船駛來，他們唱得更加起勁，直到上了救生船。後來這位唱歌者自己說，這一首詩，在那次患難中不但救出他和他的妻子，並且救出了許多人。同樣的，藉着這首詩，有許多靈魂得救了。

有人說這是英文聖詩中最好的一首。也有人說它僅次於耶穌救主愛我魂。無論如何這是一首偉大的聖詩，對於靈性頗有幫助。維多利亞皇后的丈夫臨死以前叫人爲他唱這首詩，得到很大的安慰。他說：「如果我現在只能依靠世界上的榮譽和尊嚴，那麼我實在太可憐了。」第一次世界大戰時，聯軍司令士徒將軍在戰場受傷，氣息奄奄中唱着這首詩。

一天晚上查理·衛斯理和本詩作者托普雷狄相會，熱烈的討論一個神學上的問題，直到深夜。分散以後各自回到家裏，衛斯理寫了那首耶穌救主愛我魂，托普雷狄寫了這首萬古磐石。

有一位護士小姐，看護傷兵。其中有一位青年傷兵必須施行手術。醫生告訴他這次施過藥之後，他的聲音要失去了。這位青年軍人聽了如晴天霹靂，又驚異又傷心。鎮靜了一會，他要求醫生在行手術以前，讓他再用一次他的聲音。醫生答應了，他立在醫院的中央，用他以往常歌頌神的聲音唱道：

「爲我開成萬世磐，  
容我藏身在中間。」

一八八六年倫敦號汽船在 Bay of Biscay 沉下時，有一隊旅客站在船尾上，唱着這首詩葬入水中。

一家英文雜誌社，請讀者把他們以爲最好的聖詩一百首寫出來。結果有三千五百人答覆，其中有三千三百十五人將此詩列在他的單子的上端。

### 三三三 美哉郇城 Glorious Things of Thee Are Spoken (1779)

神的城啊，有榮耀的事，乃是指着你說的。

——詩篇 87 .. 3

有一道河，這河的分汊，使神的城歡喜。這城就是至高者居住的聖所。

——詩篇 46 .. 4

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裏從天而降，豫備好了，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

——啓示錄 21 .. 2

一個被賣爲奴隸的人，怎能希望成功一個聖詩作者呢！然而這個奮鬥的少年，後來在一

個讚美詩集裏竟有三十餘首是他的作品。

約翰·牛頓在母親膝蓋上的時候，學習了許多聖經章節。不幸，在他七歲的那年，這位虔誠的母親竟長辭了。以後他在學校裏讀了兩年書，就隨着父親漂泊在海上。這個野生無羈的少年，過了八年的海上生活，有六年是做一個奴隸船隻的船主。二十三歲那年，在暴風雨裏駛船，船隨時有顛覆的可能。那時才開始禱告天父，從無神的情境中轉向到神的座前。後來在利物浦過了九年的辦公室生活，同時研究屬神的事。在一七六四年被立爲牧師。

他的年紀八十歲了，已經不能讀聖經，那時他對自己說：「怎麼！這個菲洲的老傢伙，還能說話的時候就停止工作嗎？」

他在俄爾尼 (Olney) 的時候，和詩人庫柏 (Cowper) 有很深的交情，他們產生很有貢獻的俄爾尼詩集，三百四十八首頌詩中，庫柏寫了六十八首，牛頓寫了有二百八十首。這首美哉郇城也在其中。原詩共有五節，但現在採用的只有四節，第二節比較最可愛：

「宏哉活水，源遠流長，  
來從主愛常汪洋；  
兒女人們，都蒙供給，  
永無缺乏無恐慌；  
有此洪流，常能解渴，  
誰不覺得精神爽？  
愛澤永恆，同主一樣，  
世世代代永久長。」

曲譜 Austria 是海頓 (Franz J. Haydn, 1732—1809) 所編製。

#### 第四編 奮興與佈道時期的聖詩（1780—1850）

這個時期，政教已經分離，教會得到宗教的自由；內部的爭執與不合的意見也合一了，所以教會的力量非常充實。在教會中除了自身的整理外，又展開了國外與國內的佈道運動。教會的工作，發展極速，他們得到一種新的眼光，新的使命，所以產生的作品，蓄含着極大的能力。寫作的題材與範圍比較以前廣闊了，意義也光明了。無論從作品的質或量上都堪稱為基督教聖詩的黃金時代。著名的作家有：蒙特哥美利，熙伯，拜朗，厄力奧特，賴特，判麥，逢涅，紐曼等人。

### 三四 主耶穌的門徒有穩當根基 How Firm A Foundation (1787)

雅各啊，創造你的耶和華，以色列啊，造成你的那位，現在如此說：你不要害怕，因為我救贖了你；我曾提你的名召你，你是屬我的。你從水中經過，我必與你同在；你趟過江河，水必不浸過你；你從火中行走，必不被燒，火焰也不燬在你身上。

——賽43：1—2

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要以自己所有的為足，因為主曾說：「我總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

——希伯來13：5

一七八七年，這首詩出版的時候，沒有註明作者是誰，只印上一個K字，因此產生了許多奇怪的說法。有人猜想是George Keith作的，他是倫敦的一個書商，常給他岳父寫佈道的詩；有人猜想是Kirkeham；也有人說是Keene或是Kingsbure。各有其理由，莫衷一是。後來，根據許多人的研究，大都稱認是懇尼(R. Keene)作的，因為他是該詩詩曲的作者。

布盧克斯主教，爲了要將本詩收入新教詩集，曾在主教會議席上，做了一次很莊嚴的演講，不祇是因爲本詩在文學上的價值，並且看到它和教義上的關係。結果，終於被拒絕了。雖然在英國被拒絕，但在美國早已很普遍的被採用了。當雅各孫(Andrew Jackson)將軍已經垂危的時候，請他的朋友們爲他唱這首他的妻最喜歡的詩。在美國李將軍舉行葬禮時，大家也是唱着這首他所喜歡的詩歌。

須聽主說道你不必懼怕，  
永遠護庇你在我翅膀之下，  
賜你力量能夠站立得住，  
因我全能手常將你來保護。

### 三五 農人辛苦耕田忙 We Plow the Field, and Scatter (1782)

你眷顧地，降下透雨，

你使地大而肥美；

你的河滿了水；

你這樣澆灌了地，好爲人預備五穀。

你澆透地的犁溝，酒平犁脊；

你降甘露，使地軟和；

其中發長的，蒙你賜福。

——詩篇65：9—11

這首詩原先是德文的，作者是革老丟 (Mathias Claudius, 1740—1815) 原詩有十七節之長，描寫一隊農夫在收穫的時節，羣集在廚房間裏，大家快樂的慶祝，因夏日勞碌而得的豐收。那時他們圍在大大的飯桌上，快快活活的吃天上所賜的新糧。在這種慶祝中，他們常是唱歌讚美感謝天父。他們是一節一節的獨唱，大家同唱副歌。唱完了之後，大家一齊相飲，慶祝豐年。

後來，這首德文詩經卡姆倍爾 (Jane M. Campbell) 譯成英文。漢文有劉廷芳的譯詞

共有三節，不失原文的美麗：

農人辛苦耕田忙，好種土中撒放；  
却賴神手勤澆灌，甘露依時下降；  
寒冬他送雪花來，春暖他催穀長；  
又賜和風與麗日，好雨助成興旺。

(副歌) 人間好的東西，完全都是天來；  
應該謝主，應該謝主，大家無涯。

主是唯一造物神，造成萬類羣生；  
點綴路旁的花草，燃起黑夜繁星；  
大風海浪都聽他，小鳥賴他餵養；  
我衆是他的子女，天天他賜飯糧。

革老丟是一個德國學者，同時是個新聞學家。他的父親是路得教的一位牧師，從少就誘導他的兒子，獻身爲主。然而這位少年却在文學和法律方面感覺興趣，和一些思想開放的人混在一起，那時他的宗教觀念，完全拋至九霄雲外。直到他三十七歲的那年，一場沉疴，把他幼年的信仰又追回來了。病愈之後，在一家報館爲編輯。那時候他爲該報寫了許多詩歌，雖然他無意寫聖詩，然而有許多作品都譯成頌讚詩了。

現在通用的曲譜是德國作曲家舒爾茲(Johann A. Schulz, 1747—1800)作的。

## 三六 兄弟相愛相親 *Blest Be the Tie that Binds* (1782)

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

——約一 1:7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衆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

——約翰 13:34-35

福賽特 (John Hawcutt) 牧師是英國約克舍耳一個浸信會堂的牧師。後來，倫敦有一個教會請他去到那兒任事。他最後一次講道的時候，向會衆辭行，教友們都流淚的挽留他，使他不得不犧牲了更大的志願，仍然在約克舍耳做牧師。因着這一次的經驗，他寫了這首最感動人的團契詩。

有一個少年人，在慕迪先生的主日學校裏做教員。有一天，這個少年人慢慢的走到慕迪先生的房間裏，臉色很蒼白，對慕迪先生說：「我的肺，漏血很多。人們都說我必定要死，沒有希望了。」

「你怕死嗎？」慕迪先生問他。

「不怕，」少年人回答說，「不過，我將在神的面前清算我的賬目，可是我沒有領一個主日學班裏的學生歸向耶穌，這怎麼好呢？」

慕迪先生說：「現在還是領他來歸向耶穌的時候。」他們立時起身，去找各個學生，請他們接受耶穌。十天的工夫，他們一直講道，祈禱，結果一班學生都得救了。

那位少年臨死的晚上，慕迪同學生們和他一起禱告，末了，大家一同含着淚唱着：

「美哉基督恩愛，  
聯絡信徒之心，

弟兄姊妹同心接待，  
如在天上相親。」

那位臨死的少年，也用微小的聲音一同唱着，最後對學生們說：「在天國裏相會吧！」  
曲譜是瑞士音樂聯合會的會長尼基理 (Hans G. Naegali, 1768—1836) 作的

### 三七 耶穌尊名可稱可讚 All Hail the Power of Jesus' Name (1726—1792)

衆城門哪，你們要抬起頭來，

永久的門戶，你們要被舉起，

那榮耀的王，將要進來。

榮耀的王是誰呢？

就是那有能有力的耶和華，

在戰場上有能的耶和華。

——詩篇 24 1-7, 8

和聖詩作家衛斯理同時的，有一位佩洛牧師 (Rev. Edward Perronet, 1726—1792) 他原是法國人，很有天才，忠於所事，給人的影響很大。他的會祖和祖父，都因為受宗教的逼

迫，遷來遷去，尋求自由的空氣。他的父親是監理會的牧師，很熱心的幫助衛斯理的奮興運動。佩洛繼其父志，隨衛斯理佈道八年。一生曾出版三本聖詩集，每首詩都很好。其中耶穌尊名可稱可讚，最爲人們願唱。此詩的曲是胡爾頓(Oliver Holden)作的，音調很是雄壯。因着這首詩，有一次產生了下面一件雄壯的故事：

當着史哥德牧師(Rev. E. P. Scott)在印度時，他的朋友警告他，不要冒險的到荒島附近去佈道。但是他覺得他應當去，他相信神必保護他，他在自己的本分上，毫不躊躇。當他到了那荒島，在重山之中，遇到一羣土人，立刻把他圍起來，怒目的把槍刺在他的身上。那時，他身邊沒有別的東西，只有一個梵啞鈴(Violin)。他於是閉上眼睛，拉着他的梵啞鈴，唱着：

耶穌尊名可稱可讚， 天使應當頌揚，  
榮華冠冕奉獻教主， 稱他萬王之王。

當他唱完了，睜開眼，預備給他們殺死。然而奇怪的是，土人們的心給這有力的詩聲刺痛了，放下了他們的槍，並且快活的接待着他。後來，把耶穌的真道講給他們聽，竟得着了他們。

聖誕節前幾個禮拜，一位初級主日學的教員問學生們，誰在聖誕節誕生了。許多小學生說：「聖誕老人」(Santa Claus)。這位教員立刻感到主日學的失敗。他去找找到牧師和其他教員共同商議，應當在聖誕節表現基督，所以提倡在聖誕節不送禮物給小孩子，反而要小孩

子拿出禮物來給窮苦的人，因此發動了「白色聖誕」的運動。那年聖誕的晚上，許多禮物，有的給醫院，有的給窮人，有的送外國，各樣的東西都有。這第一次「白色聖誕」散會之前，大家唱的就是這首「耶穌尊名可稱可讚」。

一九一一年世界浸聯會在美國菲省開會時，世界各國代表，在開會時用不同的語言同聲唱這首聖詩，聲音實在動人。

喬治·大衛(George T. B. Davis)講過以下的故事。有一個不信神的青年，在倫敦的大街上，列隊等候到戲院裏去。那時聽見唱耶穌尊名可稱可讚的歌聲。他細聽一下是從對過禮拜堂裏發出。那裏正在開奮興大會。這歌聲喚醒了他的基督徒家庭生活。於是轉身背着戲院，穿過馬路，走進了禮拜堂，在那裏他把自己奉獻給了神。

### 三八 今有一處贖罪之泉 There Is A Fountain Filled with Blood (十八世紀)

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心裏信神叫他從死裏復活，就必得救。因為人心裏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裏承認，就可以得救。

——羅馬10：9，10

作者庫柏(Cooper)的父親是個牧師，母親在他六歲的時候就死去了。他是一個體弱而多情的人。母親死後，父親送他到大學讀書。在學校裏，常受同學的欺侮。在半夜的時候，慣會驚悸而醒，大概是因為體弱的緣故。習法律，畢業後做律師九年。這時，他和一位表妹

發生戀愛，很想和她結婚。但是父親不許，因此精神上很是痛苦，甚至生了神經病，發狂起來。幸有朋友接到他的家裏住了二年，又有好友牛頓接到家裏共住六年，預備和他共編一本詩集，使庫柏的精神有所寄托，不至憂思發狂。

庫柏寫的詩很多，其中今有一處贖罪之泉比較著名。這首詩很能表明出一個罪人，悔改之後的心境。「我真相信，我定相信，救主替我受害。」這是怎樣堅決的心聲？在許多教會裏施浸的時候，會衆們合唱着：（新頌主詩歌三八首）

「今有一處贖罪之泉，從救主身發源。

罪人只用在此一洗，能去全身罪愆。

我真相信，我定相信，救主替我受害。

天父愛子這樣釘死，真是難報的愛。」

愛爾蘭曾有一次奮興佈道大會：那時期中，有一個傳道師去參觀一家工廠，廠裏有二百來名女工。他和該廠經理同行，一進大門，就有一個女工用瀏亮的珠喉來唱出這歌。這歌聲一起，便像傳染病一樣，很快地得到接二連三的應和，二百女工的大合唱，壓到了機器軋軋的響聲，廠內洋溢着優美快樂的歌聲。不信道的經理像觸了電，突然奔到門外去了。後來他對傳道師說：「我今早真是窮極了。真是可怕。那種光景若給作者看見或聽見了，不知將怎樣喜歡呢！」

又有一個傳道師向一個女人談道，看她乖戾固執的樣子，問她爲什麼這樣。女人說她聽

人說起神就討厭。她自己也討厭自己，覺得不要出世還好些。說了之後，身子一扭，帶着憂戚的面容走到鄰室去了。但她在鄰室又坐立不安，偶然翻開一本聖詩集看看，看見了這首詩，第一句便打動她的心，引起她的興趣，等她把全詩讀完時，覺得自己開始瞭解了救主，握住救主溫熱的手，心中得到了平安。

### 三九 博士來朝 We Three Kings of Orient Are

有幾位博士從東方來到耶路撒冷說，那生下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在那裏？我們在東方看見他的星，特來拜他。

進了房子……就俯伏拜那小孩子。

——馬太 2:1, 2, 11

荷普金斯 (John H. Hopkins) 他把聖經裏耶穌誕生故事中的一段，用美麗的詩句表明出來。聖經告訴我們有三位博士從東方來到伯利恆拜問新生之王，我們不知道他們從那個國家來，然而有一件事是確切知道的：他們是從東方來，騎着很有畫意的駱駝，帶着貴重的禮物。當我們唱這首詩的時候，就可以想像到三位博士騎在駱駝上，緩慢的移動着，不時的抬頭望着天空的明星，表現着東方文人的一種風度。

這首詩最爲少年人所喜歡唱，因爲三個人可以表演詩裏的意思。他們可以穿上富麗的衣服，從會堂的門口，慢慢的唱着走進禮拜堂裏，直走向講台的地方，好像演戲劇一樣，這是

少年人最喜歡的動作。

詩詞的第一節：

三博士來自東方，  
攜禮物跋涉長途，  
跟從着燦爛的明星，  
走過田野山湖。  
美麗明星最奇妙，  
發射清秀光萬丈，  
安靜從容移向西方，  
停在救主客店上。

#### 四〇 天父必看顧你 God Will Take Care of You

耶和華神啊，你看顧我好像看顧高貴的人。

——代上17..17

耶和華以血列的神如此說，被擄去的猶太人，……我必看顧他們，如這好無花果，使他們得好處。領他們歸回這地，我要建立他們，必不拆毀，栽培他們，並不拔出。我要賜他們認識我的心，知道我是耶和華。他們要做我的子民，我要做他們的神，因為他們要一心歸向我。

——耶利米24..5-7

馬丁牧師 (Rev. W. Stillman Martin) 和他的夫人並九歲的孩子到紐約去遊歷。有一個教會請馬丁牧師在禮拜天去講道，馬丁牧師也答應了。但是他的夫人因為生病，那個禮拜天特別不舒服，所以馬丁牧師要打電話告訴該教會的主理人，禮拜天他不能去講道了。正當着他要拿電話機的時候，一個孩子對他說：「爸爸，如果神要你今天去講道，即便你不在家

裏，祂不能看顧媽媽嗎？」

馬丁牧師受了責備，就起來走了。

馬丁講道的結果，有幾個人悔改接受了基督耶穌。他在回來的路上心裏很快樂，因為他已盡了他的責任，神也祝福了他的工作。

他到家的時候，小孩子在門口接他，把一個已經用過的信封放在他的手裏，反面就是寫了這首詩的詞。馬丁夫人因為小孩子的信心得到一個詩意，寫出了這首詩。馬丁牧師讀了，走到琴旁，幾分鐘之後配上了詩曲。

有許多時候，人們在懼怕擔心的時候，下面的句子鼓勵了他們：

任遭何事不要驚怕，天父必看顧你，

必將你藏他恩翼下，天父必看顧你。

下面是這首詩的兩個故事：

在紐約城，有人看見一個瞎眼的人，在一個很危險的地方橫過馬路。身旁的一位朋友聽到他低聲的唱着，「天父必看顧你，」就問他說：「你爲什麼唱這首詩呢？」他回答說：「我必須橫過這條危險的馬路，或許我要給車子撞死！但是我立時想到，即使真的這樣，我的靈魂可以一直到天父那裏。如果祂領我平安的過去，這正是祂必看顧我的又一證明。所以我要唱「天父必看顧你，」哈利路亞！」

年幼的費珍在祖母家裏玩耍。忽然狂風暴雨來了，雷電交加。費珍撲到祖母的懷裏，用

兩隻小手抱在祖母的頸項上，說：「啊，祖母，唱天父必看顧你。」那時兩個人一同唱着，費珍的懼怕才消失了。

#### 四一 我愛我主教會 I Love Thy Kingdom, Lord (1800)

耶路撒冷啊，我若忘記你，情願我的右手忘記技巧；我若不記念你，若不看耶路撒冷過於我所最喜樂的，情願我的舌頭貼於上膛。

——詩篇 137 5-6

德懷特 (Timothy Dwight) 是世界上一個驚人的大才。六歲就能讀拉丁文，十七歲畢業於耶魯大學，十九歲做了大學副教授，二十歲出版了聖經中的歷史演講和詩歌，他的生平實在是耐人想像的。

因為有一位聰明的母親，善加指導，他自幼就有一股學者的風格。當他在耶魯大學作副教授的時候，學生們自動的聯名請求董事會委任他為大學的校長，那時他祇有二十五歲。後來，那個要求是失敗了。

一七七七年他加入美國革命軍，做軍隊中的牧師，不久就得到軍隊裏各將官和兵士的愛戴，連華盛頓大將軍知道了都敬佩他。他是一個熱烈的愛國者，自從加入了軍隊，就開始寫作兵士們唱的軍歌。

他的父親逝世後的次年，他不得已辭去所任事務，在家庭中料理田園以供養他的母親，

弟兄，和姊妹們，這樣有五年之久。

一七八三年被膏爲牧師，但是所得的薪俸不足以維持生活，所以同時兼任一個中學的教師。這十二年的生活德懷特吃了很大的苦。直到一七九五年才應耶魯之聘，作了校長，好像他的才能方得其施展之所，對校務的發展十分努力。

當他做校長的時候，公理會的會友們都急切的要訂正教會的詩歌，因爲美國革命後，有許多詩是不合獨立精神的。這件工作就是由德懷特來擔任的，新的詩集中就有一首我愛我主教會，詩中流露着他對教會的愛護，他的天才也滲進了每一個字。

「愛她，我常流淚，念她我常祈求，爲她事工我更努力，直到力盡方休。」

有亞倫·威廉 (Aaron Williams, 1731—1776) 爲該詩作曲。

#### 四二 平安夜聖善夜 Silent Night, Holy Night. (1818)

在伯利恆之野地裏有牧羊的人，夜間按着更次看守羊羣。

他們急忙去了，就尋見馬利亞和約瑟，又有那嬰孩臥在馬槽裏。

在東方所看見的那星，忽然在他們前頭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就在上頭停住了。他們看見那星就大大的歡喜。

——路加 2 .. 8

——路加 2 .. 13

——馬太 2 .. 9—10

在奧國阿爾卑斯山的高處，「山中平地」的提爾羅（Tyrol），就是這首「平安夜」聖誕詩歌的產處，這裏世界聞名的提爾羅林（Tyrolean）山壁上面滿堆着白雪似含笑的幽谷。

在這山境的區域中，每個小孩有天賦愛好音樂的性情，附近的 Oberndorf 市鎮亦受了它的薰陶。在一八一八年，這裏住了一個愛主的奧國青年，名約瑟·梅耳（Joseph Mohr），他是一個牧師，還有他的友人格羅伯（Franz Gruber），是本村的教師，亦是教會中的樂師，他們兩都愛好音樂，常說世上最完滿的聖誕詩歌還沒有發見。

一八一八年聖誕前夕梅耳靜坐在教堂中默想外邊白雪映着，山壁更顯得夜景的幽美，在他的心靈中好似看見了那平安與快樂的第一個聖誕的光景，它帶來了聖誕的佳訊：「主耶穌已降生。」那久已蘊藏在腦海中的詩情，忽然得到了一個表達，那夜景的詩歌，那動人的「平安夜，聖善夜。」

聖誕的早晨，梅耳急去找他的朋友格羅伯（Gruber），將他的詩交給他，他看了那詩，以後情不自禁的說：「梅耳！這正是我們所想的，願我們的神受讚美！」

格羅伯充滿了興奮的情緒，立刻就想做一個很美妙的曲子來配這首完美的詩辭。最後，這悅耳的樂曲完成了，他對那快樂的牧師說：「這就是你自己的歌，」因為他的詩句簡單而美妙，他們兩人就開始練唱，準備那天晚上禮拜時可以表演。

在那晚的深夜，村內的男女老幼，都會集在那小山的教堂內，他們兩人就首次表演他們的詩歌，這詩深深地感動了一切聽衆，他們被感動得流淚了。

這歌曲從發源地提爾羅，播佈成爲世界聖誕寵物的故事是滿有興趣的，不過它逐步成爲著名的過程是很慢的。在它初次出現的一年後，它在格羅伯的書桌內是差不多被遺忘了。此後在一八一九年的十一月間，禮拜堂內的風琴需要修理。當修理完竣時，那位工人請格羅伯奏曲來查驗這琴，這美麗的曲調「平安夜聖善夜」又回到了格羅伯的思想中，所以他就奏了這曲。那修風琴的人聽了這歌是何等的歡樂，他請求格羅伯給他一份抄本帶回他的本地，山後的一個小鎮。

在這個新的村落內有四位姐妹 Strasser，她們具有曾受良好訓練的歌喉，當她們學習此歌後，這「平安夜聖善夜」成了「Strasser Quartette」中的愛曲，有一次她們被請去德城 Leipzig 內的大教堂唱讚美詩，這首動人的歌曲，便進入這大城中，藉着愛好音樂者的傳佈，這詩得流行在此境內，不過仍無正式詩名，簡單的被稱爲「Tyrolean Alps」歌罷了，因它來自 Tyrolean Alps，在一八四二年印刷時，即用此題，這是廿四年後的事。

這詩得到更大的榮譽，是在一八六四年。那時在德柏林的皇家禮拜堂中，全唱詩班唱出這清妙的詩歌，在皇帝腓得烈第四的座前，他非常熱心的命令說，以後任何宗教性質，慶祝聖誕的節目中，這「平安夜」必需放在第一。從此時起，這歌譯成了許多不同的語言，而且普遍到全世界。凡聽到這詩歌的人，都得到滿足的平安，也感動了一輩誠心渴慕着的人。

### 四三 從北冰洋冷地界 From Greenland's Icy Mountain (1819)

耶穌進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做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馬太 28：18—20

在夜間有異象現與保羅；有一個馬其頓人，站着求他說，請你過到馬其頓來幫助我們。

——徒 16：9

熙伯主教 (Bishop R. Heber, 1783—1826) 多年有到印度傳福音的異象，後來他達到了目的，到了印度的加爾各答，在那裏服務有許多年，對當地的人們極有貢獻。他時刻的對土人講道，多少年之後，才得到一位土人信主。這人名叫大衛。後來他因為生熱病，竟死在印度，結束了他對未開化之人的佈道工作。

當着他擔任哈乃特教長的時候，曾寫了許多讚美詩和文學作品，得到了許多文學家的稱讚。

一八一九年，五旬節前一天，下午，熙伯同他的岳父到衛恰瑞集 (Wrexham Vicarage) 去佈道。第二天，他的岳父要講一個國外佈道的題目，要熙伯寫一首合適的佈道詩。那時他們正在聚會，熙伯就從人叢中出去，一會兒又轉回來。

「我看你寫了些什麼？」他的岳父問，他便把所寫的宣傳福音的頭二節讀出來。他的岳父很滿意。但是熙伯却道：「不，不，還沒有完！」接着又添上了下面的幾節。第二天上午，在會堂裏，大家同唱他的新詩。

從北冰洋冷地界，到印度珊瑚岸，  
從赤道南廣洋處，肥美海鳥千萬；  
在許多名城邑，無數茂林花壤，  
都須我等去救助，解脫邪道網綁。

詩中表現着在許多地方，風景是非常幽美，只是人民都沒有聽見福音，這種鼓勵，實在感動人心。在近來邊荒佈道運動正發展的時候，許多少年人，奉獻自己往「花叢裏罪人」中去傳道，接受了這首詩的挑戰！

#### 四 聖哉聖哉聖哉 Holy, Holy, Holy, Lord God Almighty (1828)

其上有撒拉弗侍立，……彼此呼喚說，聖哉，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他的榮光充滿全地。

——賽6：2—3

四活物……晝夜不住地說，聖哉，聖哉，聖哉，主神；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

——啓示錄4：8

熙伯 (Reginald Heber) 與窩茲，衛斯理一樣的重視詩歌的價值和力量，他們都寫了許多興奮人心的聖詩。熙伯的作品，最爲人喜歡的有晨星歌 (Brightest and Best of the Sons of the Morning) 宣傳福音 (From Greenland's Icy Mountain) 等。但是最莊嚴美麗的，要算這首「聖哉，聖哉，聖哉」了。詩人丁尼生說這是「世間最偉大的詩。」

熙伯的生平很有趣味：他出身於英國的書香門第。他的長兄是收集珍本的專家，有一個藏書十五萬卷的圖書館。他在很小的時候，就寫作詩歌。在學校裏，有幾次他得到寫作獎賞。他是一個一點都不自私的少年。據說在他上學的時候，必需把衣袋裏的錢縫住，不然的話，路上遇到需要幫助的人，他就完全分掉了。所以到處他都有朋友，在兒童中他是一個卓越的領袖。

年輕的熙伯離開學校以後，在故鄉做了十六年的牧師。在這個時期，產生了不少的聖詩作品。

那時龐大的印度，門戶開放，准許外人入內地佈道或者遊歷。一八二三年，熙伯被派到印度去。在那裏他作了那首著名的宣傳福音詩，把他自己的精神，完全表現出來。

熙伯在印度的時候便是很艱苦的，那邊的天氣特別難堪。以致使他在那裏支持了三年，在一八二六年的時候，就突然逝世了，享壽四十二歲。死後不及一年，他的妻和朋友們把他的詩搜集成冊，共有五十七首，印刷出版，在英國各教會風行一時。

曲譜是戴克博士 (Dr. John B. Dykes) 在一八六一年所作的。音調十足的表現出「聖

哉，聖哉，聖哉」的莊嚴。

#### 四五 祈禱乃是人靈誠願 Prayer Is the Soul's Sincere Desire (1819)

你們禱告的時候，要進你們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你們禱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許多重覆話……因為你們沒有祈求以先，你們所需用的，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

——馬太 6：6—8

這一首述說祈禱真理的聖詩，是蒙特哥美利 (Montgomery) 作的。蒙氏生於蘇格蘭，十六歲父親叫他到店裏去做學徒。但他不喜歡這項工作，兩年後就逃走了。那時，他已經開始寫詩，一七九〇年跑到倫敦，想把他的詩集出版，但書店裏不肯買他的稿子。那時他便從事於新聞事業。一七九二年在舍弗爾德 (Sheffield) 爲某報的副社長。但因該報反對政府，正社長逃往美國，報館由蒙氏主持。但是他的主張，仍然爲政府所不喜歡。曾被罰二十金鎊，監禁了三個月。但是他的被罰和他的詩歌，使他的聲譽大增，會到各處做關於詩歌的演講。

一八三三年，他的文學成功，人們很敬愛他，政府獎以二百鎊年金，因此，他能安樂的度其晚年生活。

他的聖詩，安樂家庭 (Jerusalem my Happy Home) 膏立新王 (Hail to the Anointed)

和情願祈禱等都是很好的作品。其中情願祈禱，好像是一些說理的整句，不像是詩，然而裏面的意思却是很美。例如：

祈禱是人隻身獨居，  
獨對神明時刻，  
一聲歎息一顆淚珠，  
雙眼向天一瞥。

#### 四六 親愛之主我靈之光 Sun of My Soul, Thou Saviour Dear (1820)

他們卻強留他說，時候晚了，日頭已經平西了，請你和我們一同住下吧！——路加 24：9  
但向你們敬畏我名的人，必有公義的日頭出現，其光線有醫治之能。——瑪拉基 4：2

作者耶伯爾牧師 (John Keble, 1792—1866) 幼時很聰明，在牛津大學讀書的時候，曾得到文理兩科的第一獎，此等榮譽自有牛津以來，祇有兩個人得着。畢業後，被立為牧師，又在牛津充任助教數年。後因其母去世，辭其教職，回家侍養老父。耶氏生性純孝，雖有好事，也不忍遠辭父母。

一八二七年，出版詩集叫聖徒之年 (The Christian Year)，教會各個特別的紀念日，本詩集裏都有一首詩，是十九世紀初葉文學上劃時代的作品。在他未死以前，已經再版至九十六次之多。其中最為喜歡的是晨禱詩 (New Every Morning) 和這首求主賜福。

在世界名詩一書裏，艾蘭先生述說本詩的故事說：

「一個暴風雨的夜裏，一隻船上載着一些婦孺在海洋裏飄蕩，船上沒有駛船的人，只是任浪顛簸。黃昏的時候，岸上的人看見這隻危險的小船，大家着急設法搭救那些人的性命，但是不久，黑暗來臨，船也看不清楚。他們找來找去却找不到。正要回頭返岸的時候，忽然聽見在風雨中，一個清晰的女音唱着：

親愛之主，我靈之光，與主相偕，心常不夜；

世務如雲，莫掩我心，容我與主，永恆相接。

因着這詩聲，他們尋找了船，把他們的性命都救上來了。

原來此詩不是讚美詩，不過是一首普通宗教詩，後經人整理成爲現在的形式。

有人問詩人丁尼生對基督的觀念怎樣？他指着身邊的花說：「太陽對這顆花怎樣，基督耶穌對我的心靈也是怎樣。祂是我心靈的太陽。」

曲譜的作者是史密士(Canon Henry Percy Smith, 1825—1895)。

#### 四七 今我撇下凡百事物 Jesus, I My Cross Have Taken (1824)

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

——馬可 8: 34

你若要做完全人，可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你也要來跟從我。

——馬太 19: 21

許多初次信主的人，受到家庭的逼迫和朋友的譏嘲，感到悲傷失望，或者甚至後悔的時候，他們最喜歡唱「今我撇下凡百事物，甘背苦架爲耶穌。」作者是經過苦難的一位，所以「任憑世人」輕看，仍然歌唱着：

「雖受貧寒多受委屈，心惟愛做主門徒。」

這安慰人的詩句，不知堅固了多少在軟弱中的人們。

作者賴特(Henry F. Lyte, 1793—1847)是第一流的詩人。生於蘇格蘭，在愛爾蘭聖三一大學畢業。在讀書的時候，曾二次得到詩獎。後來被立爲布立克教的牧師，服務二十四年。那地方的居民多是漁夫水手，這些人多是沒有學問的，賴特很覺生活孤寂，同時他的愛人又丟棄他，一生鬱鬱不快，壯年時，精神已非常頹唐。他的詩，多半是反映自己的宗教經驗。最佳的一首，就是捨物從主。

賴特爲牧師時，有一同事生病很重，請人來邀他去談話，藉以安慰自己。及至他到了病人床前，似乎沒有什麼可說，但看出這位病重將死的朋友，比他自己更平安，心裏很受感動，覺得自己是一個牧師，還不能安慰一個垂死的人，所以努力閱讀聖經。後來，他感到比以前進步了，於是寫了這首詩，紀念所得的宗教經驗。同時，在他的教會起了紛爭，教會陷於混亂的狀態。在這種不平安的日子裏，他的詩表白出他的心境：

人雖向我騷擾攻逼，  
都是驅我到主前，  
世間苦難越發壓制，  
天上平安更覺甜。

在荷蘭的一個美以美教會，情形很冷落，甚至到了只有一個老婆婆還按時候到禮拜堂裏去。有一天，這位老婆婆一個人在禮拜堂裏唱：「今我撇下凡百事物，甘背苦架跟耶穌。」有兩個少年人，在對面的樓上，看見這情景，大受感動。立刻跑下樓來，到禮拜堂裏禱告，悔改以前的冷淡。從那時，復興的火，在這個冷落的教會裏又燃着了。

#### 四八 求主同在 *Abide with Me*

他們勉強他說，時候晚了，日頭已經平西了，請你同我們住下吧！耶穌就進去，要同他們住下。

——路加 24 .. 29

我愛你們，正如父愛我一樣，你們要常在我的愛裏。……你們要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這就是我的命令。

——約翰 15 .. 9, 12

黃昏時，耶穌同門徒走在上以馬忤斯路上的心情，完全表現在這首求主同在的詩裏。這首詩，不知道有多少次在傍晚的時候給人們歌唱着；更不知道有多少次給臨終的信徒們歌唱着，吐露出求主同在的禱聲。

作者賴特牧師 (Rev. Henry F. Lyte) (傳略見撇物從主篇) 身體極其軟弱，但是他的信心和努力並沒有因為身體軟弱而減少。所以一般人都很敬愛他。朋友們看見他抱着病體而工作的時候，就勸他不要過於勞苦，他回答說：「磨光了，強似銹光了。」 (It is better to

Wear out than to rust out)可見他努力的人生了。

因爲身體的緣故，他準備到法國的南部去休息。一八四七年，九月四日，領了禮拜講道之後，傍晚的時候，他到海邊去散步，那時他感到死亡的臨近，也感到耶穌是無助者的唯一幫助。一會兒，他回到屋裏，把浮動在腦海裏的思想，交織起來，成功了這首最優美的詩歌，然後交給了他的一位親眷。詩的開始說：

求主同住， 紅日將要西沉，

求主同我住， 暮氣漸加深，

有時無人安慰， 無人照顧，

仁慈之主， 求你與我同住。

到法國南方去休息的計劃，只實現了一部份，因爲到了尼斯 (Nîmes) 地方，身體就支持不住了。在那裏，他指着天空說：「和平，快樂。」然後就升天「與主同住」了。他的身體臥在一個公墓裏，墓前有一個小小的十字架，每年有千千萬萬的人來拜謁他。

他去世的時候，是在寫作了「與主同住」後只有幾個禮拜。他像是知道：

「天門已開， 世事不再回顧，

不論生或死， 求主同我住。」

英國人最愛戴的國王喬治第五死了，行葬禮時，最後唱着求主同我住結束的。

曲譜是著名的鋼琴家孟克 (William H. Monk) 作的。

四九 年代久矣 In the Cross of Christ I Glory (1825)

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

曾被殺的羔羊，是配得權柄，豐富，智慧，能力，尊貴，榮耀，頌讚的。——加拉太 6：14 啓示錄 5：12

聖詩的作者中有鞋匠，囚人，編輯員，主教，律師，盲人，學生，和教授等，但沒有一個人比約翰·包嶺爵士(Sir John Bourne)在政界上更負盛名的。有一個時期他做了英國駐法蘭西的外交委員。後來做了駐香港的領事，進而成了香港政府的人員。他簡直成了英國在東方最活動的政治人物。他兩次做了英國國會的議員，在一八五四年被封為騎士。不但如此，包嶺一生也過着愛好文學的生活，並且獲得很高的榮譽。他精通十二種不同的言語，十六歲的時候就能用西班牙文，意大利文，葡萄牙文，法文和德文等講話或是寫作。同時將許多他國的東西譯成了英文。

他不但有這種偉大的屬世的成功，他並且是一位很有信心的信教者。他自己謙卑在耶穌的十字架前，低吟着：「年代久矣，百物壞兮，十字寶架獨留存。」

這首詩是怎樣寫出的呢？據說當明末清初的時候，基督教傳到日本。日本有些基督徒因

着逼迫來到澳門，在那裏蓋了一座禮拜堂，這禮拜堂名叫「聖保羅堂。」有一年，這座教堂因爲地震和火燒，全部都毀壞了，只餘下前壁和冠頂的十字架。一八四九年到一八五三年，英國包嶺爵士在香港任總督時，有一天，他坐船到澳門灣，看見多次給颶風摧毀的碎物，飄零在風中，或漂浮在水上，也有的橫斜在岸上，但是聖保羅堂頂的十字架，却還在穩定的豎立着，因此受了感動，寫出了這首聖詩。此詩已經由柏牧師（Rev. H. Bridgett）最先譯成中文，爲各處會堂公用了。本詩的譜子是（Harnar Conkey）在一八四七年寫的。

作者包嶺爵士一八七二年卒於艾克齋特（Exeter）享壽八十餘。在他的墓碑上刻着他的詩句：In the Cross of Christ I Glory。

## 五〇 巍然乘驢向前行 Ride on, Ride on in Majesty (1827)

看哪，你的王來到你這裏，他是公義的，並且施行拯救，謙謙和和的騎着驢，就是騎着驢的胸子。

——撒加利亞 9：9

前行後隨的衆人，喊着說，和散那歸於大衛的子孫，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高高在上和散那。耶穌進了耶路撒冷，全城都驚動了說，這是誰？

——馬太 21：9—10

巍然乘驢向前行是一幅很生動的圖畫，同時充滿着戲劇一般的動作。我們唱，又看見以色列人過逾越節的情景，他們熱烈的在空中揮着棕樹枝子，用他們的衣服鋪在路上，高聲

喊着「大衛的子孫！」

巍然騎驢向前進行，沿途民衆一片歌聲；

溫柔教主向前進行，棕枝衣服滿路鋪陳。

作者密爾曼 (Henry H. Milman, 1791—1868) 是一位詩人，同時是一位學者，戲劇寫作家，歷史家，神學家，牛津大學的教授，聖保羅教堂的執事。他在大學讀書的時候，他的天才，使他得到了不少的榮譽。他的第一部戲曲，就是在作學生的時候寫成的。後來又寫成三部宗教戲劇：耶路撒冷的敗落 (The Fall of Jerusalem) 安提阿的殉道者 (The Martyr of Antioch) 和伯養大。這三部書使他拿到二千五百元美金。

後來，熙伯主教聘他專做頌詩。一八二〇年，熙伯計劃編輯一本新詩，搜集著名詩人的作品，並邀請當代詩人代撰。司各脫和騷提 (Southey) 都應許了，結果連一首都沒有寄來。但是熙伯並不灰心，因為他收到了密爾曼的巍然乘驢向前行和另外十一首頌詩。那時他回信說：「請你再寄一些類似的詩來吧！我實在不願再等司各脫和騷提，其實我也不需要他們的作品。」

密爾曼不但是一個頌詩作家和戲劇作家，並且是一位罕有的歷史家。他用歷史的眼光閱讀聖經，後來寫成了一部猶太史。他的拉丁基督教是一部更偉大的作品。

他的作品中滿含着音樂的美和文學的雅，無愧坐過牛津詩人的交椅。

曲譜是約翰戴克作的。

五一 曙天燦爛如金 When Morning Gilds the Skies (1828)

凡事謝恩。

一宿雖然有哭泣，早晨便必歡呼。

——帖前 5:18

——詩篇 60:5

這首詩最初是用德文寫的，第一次問世，沒有作者的名字。英文詞是愛德華·卡茲章爾 (Edward Caswell, 1814—1818) 譯的，一九二四年由劉廷芳博士譯成漢文。載普天頌讚一六一首。

卡茲章爾二十二歲從牛津大學畢業。和紐曼 (Newman) 法布爾 (Faber) 俄克利 (Ockley) 等人同伙。他的妻子逝世後一年 (一八五〇)，他便做了天主教的主教，和紐曼聯合，在北明漢工作。

他的妻子是很熱心於貧民區的工作，就在那時候，他失去了健康，走到病弱，貧困，有孩子纏累的境地裏。

他和昌德勒 (Chandler) 尼爾 (Neale) 溫克章茲 (Miss Winkworth) 同是十九世紀裏從事拉丁文，希臘文，和德文詩歌的翻譯工作。他的工作使教會的詩歌豐富起來，他們的努力，對人類有很大的供獻。

這首「曙天燦爛如金」是倫敦聖保羅堂裏多年所愛好的一首詩。起初是印在單張的紙頭

上分送給赴會的人們。詩中第一節說：

「曙光燦爛如金，我心初醒歌聲，

頌揚基督耶穌，無論祈禱做工，

一樣與主交通，頌揚基督耶穌。」

這些古老的聖詩，在英國和在德國一樣，無論在什麼事件上都可以唱，像在浴身的時候，圍爐取暖的時候，工作開始的時候，整理家務的時候，朋友分離的時候等等。第二節和第三節，是人類一個很大的安慰：

「倘若愁滿心頭，安慰何處尋求？

頌揚耶穌基督……」

「萬非若要協和，祇有同唱此歌，

頌揚基督耶穌……」

曲譜是約瑟·巴爾柏 (Joseph Barnby, 1838—1896) 在一八六八年作的。

## 五二 有九十九隻 (The Ninety and Nine (1839—1903))

你們中間誰有一百隻羊，失去一隻，不把這九十九隻撇在曠野，去找那失去的羊直到找着呢？找着了，就歡歡喜喜的扛在肩上，回到家裏。就請朋友和隣舍來，對他們說：我失去的羊已經找着了，你們和我

這首詩是取材於路加福音十五章三至七節失羊的比喻，用詩歌的形式把它表明出來。詩中着重在牧人在尋找亡羊的時候，是怎樣的傷心，冒着怎樣的危險。作者用對話的方式，寫得像戲劇一般的生動。

耶穌說祂不但是好牧人，並且是羊欄的門。人若欲得豐盛的生命，必須從此門進去。這首詩把牧人對羊的愛——即便對於最小的一隻，清楚的描繪出來，尤其是問答體的語句，使人感到特別的優美。我們低吟這首詩比讀書中的故事更為親切：

「此間主有九十九隻，難道還嫌不夠？」

良牧回答：「那隻迷羊，本來是我所有；

路徑雖然高低不平，曠野雖遠，我必去尋，

曠野雖遠，我必去尋！」

這首詩的寫作背景是這樣的：

許多年以前在英國的一個基督徒家庭裏有一個浪子，沒有正常的職業，後來他到加拿大去了。他在那裏除了同壞人們一塊喝酒以外，再沒有找到什麼事作。

他就這樣繼續着過下去。一個嚴冬的晚上，他又喝醉了。要自己回家。在路上他跌倒了，再也爬不起來，就這樣的在寒風冷雪裏過了一夜。直到第二天早晨有一位醫生經過那裏看見了，才把他帶到自己的醫院裏，然而安得烈受的傷太重了，不多的時候他就死去了。

噩耗傳到英格蘭的村莊裏，沒有引起什麼反響，因為這彷彿除去了他們的一個疣瘤。

安得烈有一個十幾歲的妹妹，名字叫克勒芬(*F. C. Clephane, 1830—1869*)是一個愛主的女子，她非常的愛她的哥哥，常常在禱告中求神救他。噩耗傳去的時候，頂難過的自然是這位女孩子了。她立時進到自己的房間跪下，流淚的爲這件事禱告，她要問主是不是在他離世之先拯救了他。她說：「主呵，是的，你有你的九十九隻了，然而你的恩典不也夠爲這一隻的麼？難道你以圈裏的九十九隻爲滿足了麼？」這樣經過長時間的禱告，她覺得蒙了答覆，就很平安的起來了。當她起來的時候，她覺得有一個感動，她就在一張紙上寫了這樣的一首詩。

「有九十九……」

寫完之後她因爲怕羞心的管束，就把這稿子鎖在抽屜裏，沒有給任何人看見。

幾年以後她死了。當別人給她整理東西的時候，發現了這首感動人的詩，當時他們就把它送給一位日報的編輯，請他在報上發表。

那天在火車上有兩位才到英格蘭的客人，寂寞的坐着，一位是慕迪，一位是山祺。慕迪正在思想着他的講章，山祺却在無聊的讀着報。他反覆的讀着這無味的報紙，一回拿起，一回放下。一回他忽然在報紙的一角上發現了這首詩，他讀了很受感動。他把它遞給慕迪看，慕迪不在意的讀了又遞給他。他順便把它裁下來放在手冊裏，預備日後作參考用。

一天在復興會將散的時候，慕迪問山祺有沒有合適的詩在散會之前唱。山祺立時想起了

這一首詩，因為那天兩個聚會領講的都是講好牧人的故事。山祺覺得神的靈催逼他用這個詩。但是沒有譜子奈何！末後聖靈告訴他「只管唱，我為你預備譜子。」

山祺從手冊裏，拿出那一片報紙走到琴前彈了一個和聲，他就開始唱了。

樂譜隨着字一個個的唱了出來，誰也不能再止住自己的淚了。當他唱完了的時候，慕迪過來拉着他的手問他：

「山祺，你從那裏得來這詩？我從來沒有聽見過這樣的一首詩。」

「這就是那天在車裏我給你看的。……」山祺仍舊流着淚。

全堂沒有一個人不受感動，蘇格蘭的大復興就這樣的開始了。

### 五三一 仰望羔羊 My Faith Looks up to Thee (1830)

這義是本於信。

我們因信他的名，他的名便叫你們所看見所認識的這人健壯了。

因為我們行事為人，是憑着信心。

——羅馬 1:17

——徒 3:16

——林後 5:7

這首博得好評的聖詩是美國判麥 (Ray Palmer) 在二十二歲的時候作的。他一生寫了許多聖詩，這一首被認為最好。

判麥的家族是很有名的，他自己是公理會的教友。一八三〇年畢業於耶魯大學。和美國

聖詩作家斯密士是同時有名的詩人。判麥畢業後，在紐約一個女子學校執教，在這孤身隻影的他鄉，生上了病，因此常作詩，以舒悶懷。這首仰望羔羊便是作於那時。

關於作詩，判麥曾自己說：「我的詩句，都是產自我的心靈。當基督的恩典和慈愛，豐盛的充滿了我的心窩，我被情感所動，就流露出一些詩句來。」他自幼就有用詩句表明心懷的習慣。有一天，判麥在室內安靜的讀書，讀到一首德文詩，描寫一個祈禱者跪在十字架前，那時他也感到內心的需要，於是在紙上寫出了這首詩。後來抄到懷中的小冊子上，那時他並沒有發表給別人看的心意。後來，他說：「回憶當時我寫到末了的一節，我的淚流出來了。」

梅遜博士 (Dr. Mason) 要編輯一本詩，向判麥索作品，判麥就把這首詩從小冊子上撕下給了他。梅博士代他作了曲子，成功了今日這首著名的聖詩。

#### 五四 早晨要撒你的種 Sow in the Morn Thy Seed (1832)

流淚撒種的，必歡呼收割。

早晨要撒你的種，晚上也不要歇你的手。

——詩篇 126:5

——傳道書 11:6

一八三二年二月的一天，蒙特哥美利 (James Montgomery) 和他的朋友赫智生 (Rowland Hoegson) 一同到巴城去。在路上經過一片田地，田裏有一羣婦女和女孩子在工作。這位

旅客從來沒有看見這樣的事，就停下來看他們在做什麼。他們告訴他在種豆，先在地上挖一個洞，再放進幾粒種，然後再蓋上土，這叫做「穴種。」蒙氏聽了很感興趣，說：「我們應當廣泛的播種，右手撒種，左手也不停歇！」

後來他自己說：「聽了農夫的講話之後，我立刻陷入神密的沈思，我對一切的農事都起了尊敬。我覺得他們的動作是聰明的，他們的事業是高尙的。那時我的思想鑄成了詩句，一行一行的從想像中流出來。當我到了保姆格勒夫的時候，趕快把它寫出來，成了今日這首詩。」

第一次演唱是在閃弗得主日學聯合會裏。此後，蒙氏每年代該會作一首詩。

## 五五 清晨日光快出來 *The Morning Light Is Breaking* (1832)

我若展開清晨的翅膀，飛到海極居住；

就是在那裏，你的手必引導我，

你的右手必扶持我。

求你使我清晨得聽你慈愛之音，

因我依靠你；

求你使我知道言行的路，

因我的心仰望你。

——詩篇 139  
9

——詩篇 143  
8

這首樂觀的，富有力量的聖詩是史美士博士（Dr. Samuel E. Smith）在一八三二年作的。他從安度弗神學院（Andover Theological Seminary）畢業後，加入浸信會，任浸會佈道雜誌的編輯。那時他寫了這首清晨日光。

該詩第一次出版是收集在哈斯丁的靈歌集。一八四三年作者自己也收集於為美國浸會所編輯的讚美詩裏，這本詩是很普遍的被使用着。

兩年後史博士棄了編輯的工作，做了屋特菲勒地方的牧師，但他對佈道的興趣是始終如一的。後來他又做了浸會聯合書局的編輯。史博士到許多國家去遊歷過，所以敢說他的詩「在許多信徒的聚會裏，都喜歡唱。我自己親自聽見，在歐亞二洲用五六種不同的言語唱着。」

該詩第一節說：

清晨日光快出來， 黑暗漸漸散開。  
世上人們各喚醒， 痛心悔改可哀。  
海風嘯嘯過大洋， 遠把信息傳揚。  
萬國百姓都振起， 準備郇城打仗。

五六 懇求慈光導引 Lead, Kindly Light (1833)

他白日用雲彩，終夜用火光，引導他們。

——詩篇 18：14

我要教導你，指示你當行的路，我要定眼在你身上勸戒你。

——詩篇 127：8

耶和華的眼目，看顧敬畏他的人，和仰望他慈愛的人，要救他們的命脫離死亡，並使他們在饑荒中存活。

——詩篇 33：12-19

六月的地中海是死一般的沉靜。海面上連點微風也沒有。海裏有一隻船，載着一個初從羅馬轉回老家牛津去的客人，這個客人生病已經有三個禮拜了，現在他身邊連一個朋友也沒有。乘船的人沒有什麼事情，只有等候，沉思，禱告。客人中有一個人，不但身體不舒服，連他的靈魂也生着病。他是英國的一個牧師，他爲了英國的教會沒有生命而憂傷，已經很久了。他爲了要逃脫英國的教會，所以跑到了羅馬，見了他們的主教，那時他的心裏起了掙扎，——那個教會是對的呢？英國教會，還是羅馬教會？

這些日子，在地中海裏這位年輕的牧師心裏沒有一點光明。他不能禱告，也沒有得到光明和引導的希望。不過，有一件事他作了，給全世界的基督徒留下一個很美的禮物，就是他寫作了這首詩——懇求慈光導引。

約翰·紐曼 (John H. Newman) 是十九世紀牛津運動的領袖，也像衛斯理在十八世紀做了他們的領袖一樣。他們的父親都是敬畏神的人，他們自己都是願意和神有親密的來往，他們也都是牧師，然而他們的目的教訓卻大不相同。……

紐曼生長在倫敦一個敬畏神的家庭裏。他自己說：

「我從少就喜歡讀聖經。並且以爲天方夜譚的故事是真實的，我的想像有一種特別的魔力。我想生命不過是一場夢幻，或是一個安琪兒。在我未悔改以前是很虛浮的，不時的領自己到黑暗中去。」

一八二〇年，他畢業於牛津大學，並且得了榮譽獎。一八二四年被立爲牧師。他的講道，在當時發生很有力的影響。

他的這首詩是三十二歲的時候作的。

詩中的思想和情感，處處把作者所摸索過的黑暗表現出來。這事不久以前，他曾寫了這幾句話：「在我的房間裏，我摸索着前行，神的手在暗中導我，但我並不曉得神的照顧。」黑暗的蔭影，在他遊歷意大利時，更深的遮蔽了他的心，那時他說，懇求慈光，導引脫離黑暗，導我前行！

「黑夜漫漫，我又遠離家庭，導我前行！

我不求主，指引遙遠路程——

我只懇求，一步一步導引！」

他完全信靠神的心情，在這幾行簡單的詩句裏，完全表現出來，也普遍的幫助了無數在黑暗裏摸索的靈魂。

曲譜是英國作曲家戴克(Dr. John B. Dykes)作的，就是他，作了聖哉，聖哉，聖哉！的曲子。紐曼常把寫好的詩，交給他代作詩曲。

## 五七 我之希望皆靠此基 My Hope Is Built on Nothing. (1834)

凡到我這裏來，聽見我的話就去行的，……他像一個人蓋房子，深深的挖地，把根基安在磐石上。到發大水的時候，水沖那房子，房子總不能搖動，因為根基立在磐石上。

——路加 6：47—48

「聰明人把房子蓋在磐石上，……無知的人把房子蓋在沙土上。」因着這個比喻，產生了這首動人的詩。作者是慕德 (Mott) 先生，寫作的時間在一八三四年。

慕德先生，年幼的時候，是一個迷途上的人。據他自己說，每個禮拜天，都消磨在街頭上，和別的少年們胡混。那時候他如醉如夢，並不知道有一位神。年長了，做了一個商人，聽了海阿特牧師 (Rev. John Hyatt) 的講道之後才悔改接受了主。

有一天，他走過哈波山 (Holborn Hill) 去作工，山上的石路，給他一個靈感，寫出了這首詩。起初只有四節，後來加添到六節。原稿和現在所唱的有些不同。

曲譜是布賴柏雷 (William B. Bradbury) 作的。

我之希望皆靠此基，即耶穌血所成公義，

弗敢依賴自己功績，一切全仗耶穌幫助。

立在基督磐石堅固，其餘各處全是沙土，  
以外各處全是沙土。

有時昏黑不見主面，我靠此基永不改變，  
或有怒海颶風打撞，希望如錨拋在天堂。

## 五八 到試煉的時光 In the Hour of Trial (1834)

四門，四門，撒但想要得着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但我已經爲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

——路加 22:31-32

彼得說，你這個人，我不曉得你說的是什麼？正說話之間，雞就叫了。主轉過身來，看彼得。彼得便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今日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他就出去痛哭。

——路加 22:61-62

原詩的題目是「主的一看」，彼得曾對主說，無論如何他總必跟隨主。但以後他竟在熊火堆旁邊取暖而否認了主。那時他的心動搖了，幸好有主的一看，使他回想起他的過失來。本詩的第一節，就是依這件事爲背景而寫成的：

到試煉的時光，求主爲我禱，  
免得叛逆離主，走上孤行道，  
見我心志動搖，一顧傳警告，  
休讓得失毀譽，使我靈傾倒。

第二節使我們想起猶大的故事；第三節告訴我們，苦難和磨煉，有時候因爲神的恩典而

來；第四節使我們看見查的犧牲得勝了死亡的難關。

作者是蒙特哥美利 (James Montgomery, 1771—1854) 從少的時候就喜歡詩歌。據說從他會寫會拼字的時候，就學習詩了。他父親的理想是希望他能成爲一個牧師，這個理想是沒有實現的，然而蒙氏的聖詩像牧師一樣的幫助了教會。

他一生大部的時間是作報章的編輯。一八〇七年他寫信給朋友說：「當我年幼的時候，我寫了許多詩；到長大的時候我的心倒退化了，把我的才能用在別的事上去了。……」但無論如何，他的詩連渥滋渥斯，騷馬，拜倫，摩爾等人也都欽佩。蒙氏實在是一位成功的聖詩作家。

曲譜爲美人蘭尼 (Spencer Lane, 1843—1903) 所作。

## 五九 我在世間做客 I'm But A Stranger Here (1836)

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並沒有得着所應許的，却從遠處望見，且歡喜迎接，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所以神被稱爲他們的神，並不以爲恥；因爲他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

——希伯來 11:13—16

年少的泰來 (Thomas P. Taylor, 1807—1835) 生於英國約克細爾。後在曼徹斯特市立學校讀書。十五歲的時候，曾一度爲商，後來又做過印刷工作，直到十八歲。但他很熱心於

宗教的工作，所以拋棄了商界的事。爲了要做主的工，特地進了一所大學預備自己。

據說他在大學的時候，身體很軟弱，甚至必須停止讀書。他知道爲主做工的時間不多，所以在學校的時候，就常在本城和鄰近的村莊佈道。

後來離開學校在設菲爾德一個教會裏服務。在那兒只有半年，因爲身體軟弱而辭卸了。不久，又在母校擔任經典講師，但是仍覺得於他太重，所以又辭掉了。當着他覺得在世界已經沒有多久了，就寫了這首：

「我在世間作客，我家在天，

曠野孤行心怯，我家在天，

滿有憂愁危險，紛然環境四邊，

天上是我家園，我家在天。」

第二節裏說：「旅客生涯不長，」竟成了事實。一八三五年他就返回了天家。第二年他的詩集出版。

## 六〇 古代人們心歡樂 As with Gladness Men of Old

當希律王的時候，耶穌生在猶太的伯利恆。有幾個博士從東方來到耶路撒冷，說，那生下來做猶太人之王的那裏？我們在東方看見他的星，特來拜他。……他們看見那星，就大大的歡喜。進了房子，看見

小孩子和他母親馬利亞，就俯伏拜那小孩子。

——馬太 2:11-2, 10-11

雖然這首詩不像別的聖誕詩歌那樣普遍，但是詩詞裏包括着很美的意思。一種快樂的心情，追隨基督的心情表現在每一節裏面。

本詩是提克斯 (William C. Dix, 1837—1898) 二十三歲的時候作的。那時他剛從重病中起來，所以抱着一種快樂的感謝心寫出了這首聖誕節詩歌。

提克斯是英國一個外科醫生的兒子。自幼受了商業上的訓練，多年來在格拉斯哥一個商店做經理。然而同時他對詩歌很有興趣，會寫了近四十首聖詩，其中最著名的就是勞者得息歌 (Come unto Me Weary) 和這首古人喜樂歌。詩中第一節：

古代人們心歡喜，仰望晨星作引導，  
欣然歡迎它光彩，燦爛輝煌前路照，  
求主使我亦如此，追隨景星行主道。

曲譜是德國提克斯 (Dr. Dix) 作於一八三八年。

## 六一 何時神才救平民 When wilt Thou Save the People? (1781—1849)

他待王子不徇情面，也不看重富足的過於貧窮的，因為都是他手所造。——約伯 31:19

以色列人三番四次的犯罪，我必不見去他們的刑罰，因他們為銀子賣了義人，為一雙鞋賣了窮人。他們

見窮人頭上所蒙的灰，也都垂漣。

——阿摩司 2: 6-7

最急需同情的是貧窮的人，而世界上最多的人是貧窮的人。可惜的是會送同情給窮人的太少了。這是現代的一大悲劇。在人類的歷史上，雖也曾記載着一些爲窮人而奔波的，流汗的人，但是爲數太少了。所以直到今日，貧窮的人，還在過着最可憐的生活。

這首詩便是爲平民呼籲的詩歌。雖然是寫於十九世紀，但到今天人類仍有這種需要。

作者厄力奧特 (Ebenezer Elliot, 1781—1849) 是英國的一個商人，平生大部份的光陰是在舍非爾德做五金生意。在一八一八與一八四九年之間，他出版了四個詩集，在他死後的第二年又有第五個詩集出版。這不能不說是一位奇特的商人。

厄力奧特的時代是很紊亂的。工業革命把整個的英國社會改變了樣子，工廠生活代替了農田生活。那時候，爲了「穀律」(Corn Law)，爲了工人的生活改善，爲了選舉平等，爲了廢除童工，爲了自由貿易，這種種問題，社會上時常發生暴動。厄力奧特目視這些在掙扎中的平民，他的同情心便在他的筆下表現出來：

「何時神才救平民？ 何時慈悲之神？」

不求拯救帝王們， 但求拯救人民，

平民是神肖形造成， 主爲主民降世犧牲，

如今慘被強權蹂躪， 求主救平民！」

這樣的一位平民詩人，在當時是不知名的，到現在也幾乎給人忘掉了，然而他的精神卻

被貧窮的人們，被壓迫的階級所永遠紀念着。

曲譜是蒲斯(Josiah Booth, 1852—1929)作的，調名叫 Commonwealth。

## 六二 照我本相 Just as I Am (1840)

凡父所賜給我的人，必到我這裏來；到我這裏來的，我總不丟棄他。

——約翰 6：37

聖靈和新婦都說來，聽見的人也該說來。口渴的人也當來；願意的都可以白白的取生命的水喝。

——啓示錄 22：17

許多未得救的人，自以爲不能信奉耶穌，因爲他們的罪太重。厄力奧特女士(Charlotte Elliott, 1789—1871)起初也是這樣想着。後來，她因病體弱，父親和米蘭博士(Dr. Caesar Milom)都很關心她的得救問題。起初她很厭煩這類的問題，後來有些回頭，就問米蘭博士怎樣可以得救。米蘭博士說：「厄力奧特，割斷那繩索吧，若是想把它解開，就太費時間了。你必須照着你的本相來見耶穌。」後來，她信從了主，得着力量，從軟弱中剛強起來。十二年以後，她看見四周的人都忙着經商，成了有財富的人。那時她感到自己體弱無力，不能做什麼，整夜不能入睡。第二天，她的信心得勝了，記起米蘭博士使她悔改的話來，她拿筆寫出了這首照我本相，那時她四十五歲：

我罪極重，應當沉淪，  
救主替死，大開生門，

蒙主宣召，來得洪恩，主阿，我今就你，就你！

×

×

×

我罪極重，心多憂情，疑信參半，如浪翻騰，

內有恐懼，外有分爭，主阿，我今就你，就你！

據說厄力奧特死後，有人發現她的遺物中有一隻鎖着的箱子，裏面有一千多封信，都是人們因此詩得福之後寫來向作者致謝的。

有一位貪愛世界的少女，生肺病幾乎要死。但是她不願意接近屬靈的人。牧師來看她，她用力拒絕，不聽牧師的勸告。牧師無法，只是垂頭低唱：

「我罪極重，應當沉淪，救主替死，大開生門。」

蒙主宣召，來得洪恩，主阿！我今就你，就你。」

第二天牧師又來看她。一進門病人就大聲說：「牧師，我來了，我來了！」大佈道家慕迪說：「這首詩對最多的人成了最好的事；比任何詩給人的幫助都大。」著作家威爾斯（A. H. WELLS）說，「沒有別的詩比這首詩領得更多人的靈魂歸向了基督。」

艾理師母一次去看一位病人，他們本來是不相識的。當她進了屋，看見病人病勢太重，不能談話，就走近床邊輕輕的對他說：我看你病得太軟弱，不能和我談話。我願意唱一首詩給你聽。如果你注意聽每一個字，印在心裏，我唱完了的時候，耶穌的應許會臨到你。無論誰只要信祂，必不被丟棄，都能做的祂被贖的兒女。這位師母就溫和而清楚的唱着：「我罪

極重，應當沉淪，」從頭至尾唱了一遍。聖靈藉了此詩作工，使病人得到救恩。在他恢復了健康的時候，見證神如何用那首詩救了他，就加入長老會，一生過着成功的基督徒生活。

一九二〇年世界主日學大會在日本聚會時，會衆不斷的唱這首詩，結果許多人表明願意相信耶穌。

## 六三 經過萬古千秋 Forward Through the Ages (1840)

恩賜原有分別，聖靈却是一位。職事也有分別，主却是一位。功用也有分別，神却是一位，在衆人裏面運行一切的事。

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着我們，就常放下各樣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

——林前12：4-6  
——希伯來12：1

在一次內戰裏，有一隊兵丁爲了掩避敵人藏到一個樹林裏去。那時他們看不見其他的同志，心裏就有些懼怕。後來，出發的命令下來了，他們走出樹林，到了一個山頂。忽然看見前面有一條長長的藍線——正是隊伍中其餘的同志們。這些人的心境立刻大大的改變，他們感到「勝不孤單，敗也不孤單」了。所以他們大得勇氣向前走去，心裏覺得一定可以取勝的。

有的時候，一些分散了的基督徒也有如此的感覺，他們常常擔心基督徒們的團結精神。

荷斯麥(Hosmer)博士的這首詩正是針對着這個問題。在他筆下，喚醒了千萬的信徒要同心同志，永不間斷的幹下去。他說：

「經過萬古千秋，連續無間斷，  
無數忠實信徒，來應神召喚；  
才能各有不同，心志仍一貫，  
事業類別雖多，努力却一般。」

經過萬古千秋，連續無間斷，  
無數忠實信徒，來應神召喚。」

荷斯麥博士畢業於哈佛大學與哈佛三一神學之後，曾在各處擔任牧師之職。後來擔任哈佛大學的聖詩講師。他的作品有很多在現在的詩集裏可以尋到。他的詩裏多有鼓勵的力量和信靠的決心。這首經過萬古千秋是與哥林多前書十二章相輔而行的。請注意其中的意思和原文所用的詞都和保羅的話有相同的地方。

曲譜 *Vexillum* 是巴林吞(J. W. Barrington)作的。(一八九三)

#### 六四 我讀古時好故事 I Think When I Read the Story of Old (1841)

耶穌叫他們來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為在天國裏，正是這樣的人。

我另外有羊，不是這圈裏的，我必須領他們來，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並且要合成一羣，歸一個牧人了。

——路加 13：16

——約翰 10：16

這首詩是湯姆生·路加 (Jemima Thompson Luke) 在一八四一年的時候寫的。有一天她在幼稚師範學校裏聽了一首希臘歌曲 Athens，心裏很受感動，她找遍了各種詩本，找不到合適的詩詞。有一天，靈感飛來，她自己寫了這首著名的詩詞。關於這首詩作者說：「這首詩是由於從天上來的靈感而寫的，並不是由於我，我沒有寫下可以保存的詩句。」

據作者說：「我乘車往威靈吞去辦理一點教會的事。那是一個美麗的春大早上，沒有人和我一同走。那時，我的詩潮來了，就在一個舊信封的反面，用鉛筆寫了這首詩的第一二兩節……後來加了第三節，才成功今日這首聖詩。」

在紐約城裏，一個賣報的童子，夾着一捲報紙，跑進一家銀行裏，問裏面的人說：「要看報紙麼？又倒了三家銀行！」有一個人說：

「不要！不過，停一下，如果你唱個歌給我聽，我就買一份。」  
賣報的小孩子同意了，他們把他抱在桌子上。他唱道：

「我細想當我讀古時候好故事，想從前主耶穌在在世，  
親招呼衆孩童像小羊歸欄裏，我願意同他們在一起。」

大家很受他的歌聲的感動，甚至落下淚來。於是買了一份報紙。這個賣報的是主日學校

的學生，用他聲音傳揚主的故事了。

## 六五 近乎我主我父 Nearer My God to Thee (1841)

到了一個地方，因為太陽落了，就在那裏住宿；便拾起那地方的一塊石頭，枕在頭下，在那裏躺臥睡了。夢見一個梯子立在地上，梯子的頭頂着天，有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來。……這不是別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門。

——創世記 28：11，12，17

在女人所作的聖詩中，許多人都推崇說這是最好的一首。作者是最有天才，最勇敢的新聞記者佛洛兒（Benjamin Flower）的女兒。他還年少的時候，曾寫過幾篇激烈的政治論文，因而坐管鐵窗生活半年。許多朋友和同情者都常常來探望他。其中有一位俊美的英國女郎，他們倆發生了愛情，佛洛兒出獄後，他們便結婚了。這首詩的作者就是他們的女兒。

亞當女士（Sarah F. Adams）像她父親一樣，天資聰穎。她幼年的志願，是要在舞台上顯露頭角，因為她相信戲劇能夠達到普遍宗教與真理的目的。但因她的體弱，不能從事這項工作，起初很是失望。後來便專心在詩歌的寫作上，遂成功了驚人的作品。

近乎我主是根據創世記所載雅各的故事：雅各因為逃避以掃的惱怒，一個人走在荒僻的曠野裏。晚上，以石為枕，夢見一個梯子，從天上到地下，有天使在上往來。次日早晨，給那地方起名叫伯特利。

唱這首詩，可以幫助我們更明白聖經裏的故事：

我雖舉目無親， 遠離家鄉，

夜寢枕首於石， 無榻無床，

夢中仍近乎主， 近乎我主我父。

在聖詩中，能把周圍的情景，寫得這樣美好的實在不多。

一九〇一年九月，美國大總統麥根萊 (W. McKinley) 被刺身死，在臨終時輕聲唱着這詩；因為他生平最愛唱「慈光歌」和這首「與主接近歌」。一行葬禮的那天下午三時半起，各街道停止交通，街頭巷尾的人都站着不動，靜默五分鐘，爲死者默禱。紐約廣場上聚集着無數市民，於靜默完畢後，繼着便唱出這首「與主接近歌」和「慈光歌」兩首，總統平生所愛唱的詩，以誌哀悼。麥總統死後的星期日，全國教會一齊開會追悼時，也都選唱這詩。樂隊奏着這首歌曲在街道上走過時，市民一齊隨着歌唱這詩。

英王愛德華第七也最愛唱這詩。他說：詩歌真能人人肺腑的，莫過於這詩了。一九一三年四月十日，被稱爲不沉的世界最大輪船「鐵達尼號」Titanic 從英國南安普敦開出，浩浩蕩蕩地載了一千五百貴客；有富豪，有權貴。不料這樣豪華的旅行竟於中途變成悲劇。船行第四夜，於黑暗環繞中，船觸冰山而不能救助，除極少數乘客得上救生船未死外，一千餘人都壯烈的葬身於海底。船身正向下沉時，船中樂隊淒厲地奏出「與主接近歌」底曲調；一千餘人便隨着齊聲合唱起來。悲壯嚴肅的歌聲溜過冰山，撒播在大海洋裏。海水滔滔，海風蕭

肅，歌聲從人心中發出，大有壯士一去不復還之概。

梅遜 (Lowell Mason) 的曲子使這首詩很容易的普遍開了。

## 六六 全能全權之神 God the Omnipotent (1842)

雨雪從天而降，並不返回，却滋潤地土，使地上發芽結實，使撒種的有種，使要吃的有糧。我口所出的話，也必如此，決不徒然返回，却要成就我所喜悅的，在我發他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你們必歡歡喜喜而出來，平平安安蒙引導；大山小山必在你們面前歌唱，田野的樹木也都拍掌。

——以賽亞 55：10—12

這首詩是雜湊而成的。兩位作者的作品，中間相隔有二十八年之久，後來經人湊合在一起。這實在是聖詩史話中的一段趣事。

在一八四二年的時候，柯爾利 (Henry F. Charley, 1808—1872) 寫了一首詩，題目是在戰時 (In the Time of War)。至於指着那一次戰爭，不得而知。詩中有四節，每節四句。現在的詩詞中第一節就是出於這首詩：

「全能全權之神，權力貫乾坤，

電作寶刀發雷霆，傳號令，

我衆求主，莊嚴寶座施憐憫，

我乘求主，今日賜太平。」

柯爾利本想從事於商業，但是因為幼少時曾踏進文學的園地，因而走進一個出版機關裏去，此後一生和文字工作未斷因緣。他寫了幾本音樂的書；如三十年音樂漫談（*Thirty Year's Musical Recollections*）世界的民族音樂（*The National Music of the World*）等。二十八年之後（一八七〇年八月廿八日）約翰·衣賴頓（*John Ellerton*）也做着柯爾利的詩寫了一首「和平的禱聲」（*Prayer for Peace*），那時正是普法戰爭。後來這兩首詩混合起來——一，三兩節是柯爾利的，其餘的幾節是衣賴頓的。至於怎樣有了這回事，是沒有記載的。

衣賴頓畢業於劍橋三一學院。一生做教會的牧師，是一位著名的聖詩作家。他是教會頌詩和兒童頌詩的主要編輯人，也是古今頌詩的選輯人之一。他的作品最出名的有：

“Behold Us, Lord, a Little Space, from Daily Tasks Set Free”,

“Our Day of Praise is Done”,

“Savior, Again to Thy Dear Name”,

“This is the Day of Light”,

“Welcome, Happy Morning”,

“Now the Laborer's Task is O'er”.

曲譜是羅夫（*Alixis Wolff*, 1799—1870）的作品。

六七 或是國家或是個人 *Once to Every Man and Nation* (1845)

爲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爲天國是他們的。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應當歡喜快樂，因爲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的。

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

——馬太 5 .. 10 | 12

——約翰 8 .. 31 | 32

雖然這首詩是多年以前寫的，它却仍在現代的環境內。這是一首警告的詩，鼓勵的詩，諷刺的詩。它的裏面藏着逼人前進的力量，喚起人類愛護真理的呼聲，叫人走上高尚人生的勸勉。

要明白作者的全意，必須讀該詩的全文。現在頌詩集裏大半是擇錄了一部份。此外還有三節，都是很動人的。不過這被選的幾節，已經把人們的心都捉住了。

這首詩寫作的時候，正當墨西哥戰爭在進行中，作者的心有些忍不住了，所以在他的筆下喊出：

「願與真理同食糟糠，  
這樣行爲才可尊，  
提倡主義主持公道，  
未享權利未成名，  
大衆還未接受信仰，  
依舊執迷未悔悟，

此時擇善才是英雄，心怯旁觀是懦夫。

× × ×

借着焚燒烈士大光，跟着耶穌血足跡，  
負着百折不回十字架，苦登新的骷髏地，  
今是昨非後來居上，新機會教新本分，  
欲與真理並肩前行，必須前進又前進。」

作者勞利 (James Russell Lowell, 1819—1891) 是一個真實的愛國者，同時又是詩人，教授，編輯，外交家，更是十九世紀著名的文學家。他是哈佛大學教授，朗佛羅的繼承人。曾任大西洋雜誌的編者；做過美國駐西班牙的大使。他雖然以詩著名，但是他的散文比他的詩產量更多。

勞利是愛護真理的一位，更主張人類同是弟兄。他有一次寫信給他的朋友說：「當我歌唱一首榮耀之曲——那曲是改革的福音，裏面含着安慰和力量，但是那歌聲吐出之後，像露珠落在枯乾的花蕾上一樣，那時我的心幾乎要裂開了！」

## 六八 我聞耶穌有聲說道 I Heard the Voice of Jesus Say (1846)

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

——馬太 11:28

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裏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

——約翰 6：35

耶穌又對衆人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約翰 8：12

原詩的題目是「加利利的聲音」(The Voice from Galilee)。疲倦的旅人，聽見了那聲音，發現了這個邀請，得到了安息；乾渴的旅人，在炎熱的天氣中，聽見了這個聲音，得到了生命的活水，加增了新的力量。太陽西沉，黑幕落下，旅途的客人擔心着前面的道路，在昏暗中看不清楚。那時加利利的聲音喊出，使他看見明亮的星，星的光引導他的路，使他在人生的路上，大膽的邁進。

上面的話，正是詩中的意思。第一節說：

我聞耶穌有聲說道，「就我享受平安，

勞苦之人民當休息，低頭靠我懷間，」

我本勞苦，疲倦，憂愁，我既前來就主，

在主愛中快樂歡欣，覓得安身之處。

作者彭那爾(Dr. Horatius Bonar, 1808—1889)人稱他叫「蘇格蘭聖詩作家皇子」(The Prince of Scottish hymn-writers)。他在愛丁堡畢業後，一八三八年被奉為凱爾索(Kelso)教區的牧師。後來，有許多較大的教區請他過去負責，他回答說：「我在這裏，我必須等候神的時候來到。」直到二十八年之後，他才接受別的教區的請求，作了艾田堡一個會堂的牧師。他在這個城裏——他的故鄉，服務到一八八一年逝世的時候。

本生博士 (Dr. Benson) 描寫這位蘇格蘭的偉大詩人說：「這位可敬的人，年老身屈，但行走起來精神飽滿。身材頭腦都很魁梧，白色的頭髮飄垂在頸旁。樣子十分尊嚴，十足的代表着蘇格蘭人老年的風格。」

彭那爾是忠於職守的人物。有一個人說：「他常常的遊歷，常常的傳道，常常的寫作，常常的禱告。」家中的人，對他最難忘記的印象，就是從關着的書房門裏透出來的祈禱的聲音。

彭博士開始寫作聖詩是在利斯 (Lis) 教會裏做學生助手的時候。那時主日學校的唱歌十分幼稚。這事並不奇怪，因為他們除了詩篇以外再沒有可唱的詩了。這位年輕的助手自己寫歌給小孩子們唱。像我將罪孽歸耶穌 (I Lay my Sin on Jesus)，我是迷路之羊 (I Am a Wandering Sheep) 等詩都是那時的作品。專為成人寫的第一首詩是努力前行 (Go, Labor On)。

曲譜是戴克最成功的作品之一。

## 六九 永屬上主愛之神 Shine Forever, God of Love (1847)

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彼前 2:9

小子們哪，你們是屬神的，並且勝了他們，因為那在你們裏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

作者毛德夫人 (Mrs. Maudie) 是一個主日學的教員，對於她的職務非常盡心，一般小學生都很愛她。有幾天，因為別的事情，毛德夫人不能到主日學校教課，但是她不願意停止她的工作。因此，每禮拜天寫一封信寄給她的學生，每封信的末了，總有一首詩。這首永屬上主，就是其中的一首。後來這些信，彙集起來出版了，叫一個主日學教員的十二封信。但是有十數年，人們都不知道該書的作者是誰，日後才給人發現出來。這首詩有約翰·衛斯理作了曲，收在古今詩選 (Hymns Ancient and Modern) 裏。第一節說：

永遠上主愛之神，垂聽我衆祈禱聲，  
我願永遠屬於主，從今一直到永生。

## 七〇 展開主旗 Flung Out the Banner (1848)

你把旌旗賜給敬畏你的人，可以爲真理揚起來。

——詩篇 60 〃 4

我不以福音爲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利尼人。

——羅馬 1 〃 16

美國第一任大總統逝世的一年，正是本詩作者誕生的那一年，爲了紀念這位建國的英雄，父母便給他起名叫喬治·華盛頓·賓安尼 (George Washington Donane)。他的一生真是

名副其實，成了驚人的偉業。一八一八年畢業於聯合大學。起初在三一教會作事，後來做過三一大學的教授，擔任過教長等職務。

當他做教長的時候，最愛護地勞耳河邊上的一個女子學校，叫 Episcopalian School，那是他建設的，並且一生中把最大的努力寄放在這個學校上。一八四八年，學校裏舉行一個升旗禮，學生們請他寫一個升旗歌可以在升旗的時候唱。他答應了，寫出這首展開主旗歌。歌中滿含着英雄氣概的精神：

展開主旗又高又廣， 向天與海飛揚飄蕩，  
如日發光普照無疆， 是主被釘十字架上。

當學生們在清晨升旗的時候，高聲的唱着，是一般得勝的神氣。這首詩的取材，是由於詩篇裏的話：

你把旌旗賜給敬畏你的人，  
可以把真理揚起來。

——詩60：4

曲譜是一位著名的音樂家解爾欽 (John Baptist Calkin) 作的。他是英國人，自幼從父親得到音樂的訓練。後來寫作了許多著名的曲子。

七一 有一座城離我遙遠 There Is A Green Hill Far Away (1848)

他們就把耶穌帶了去；耶穌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到了一個地方，名叫髑髏地，希伯來話叫各各他。他們就在那裏釘他在十字架上。

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爲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

約翰 1 .. 17  
羅馬 5 .. 8

亞力山大夫人 (Mrs. Cecil F. Alexander) 一生寫了四百多首聖詩——大半是給兒童唱的。後來有人稱她「兒童詩歌作者」。她很喜歡小孩子，她是一位很成功的主日學校的教員。她的詩是先寫好了，然後讀給小孩子們聽，問他們懂不懂，如果小孩子聽不懂，她就重加修改，以後再讀給他們聽，正如白居易讀自己的詩給老婆婆們聽一樣。

一八四七年，主日學班裏的一個學生，生了很危急的病。亞力山大夫人到她的家裏去，坐在小學生的身旁，一時靈感湧來，寫出了這首有一座城離我遙遠。其中有兩句：「天堂之門唯主能開，領我得進美地。」

後來小孩子痊癒了，她常說這是她的詩，自己最喜歡讀，因爲這詩是由她身上產生。原稿第一句是：

“There is a green hill far away,  
Without a city wall”

但小孩子們不明白爲什麼沒有城牆，所以作者把 Without 改成 Outside，然後小孩子們才懂了。

有一座城離我遙遠，城外有一青山，

親愛救主在彼受死，為救吾人罪愆。

七二 一切美麗光明物 All Things Bright and Beautiful (1823—1895)

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

他守誠實，直到永遠；

他為受屈的伸冤，賜食物與飢餓的。

耶和華釋放被囚的；

耶和華開了瞎子的眼睛；

耶和華扶起被壓下的人；

耶和華喜愛義人。

——詩篇 146

看哪，作者把神的觀念用怎樣美麗的詩句灌輸到小孩子的頭腦裏。每一句不但美麗而且簡單，是小孩子最容易明白的。作者實在是一個小孩子的愛人，她把宇宙間的大小東西都搬到小孩子的嘴唇上了。請讀者細心欣賞它的美吧！

前奏：一切美麗光明物， 一切活潑生靈，

一切聰明可愛物， 都是父手造成。

一、每朵開放的小花， 每個唱歌小鳥，

鮮明顏色是父加， 羽毛是父所造。

- 二、遠望最美是青山，流水一般好看，  
太陽下午變斜陽，一天光輝燦爛。
- 三、寒冬雪花滿地飛，春夏晴光美麗，  
冬天花園多菓子，天父造成四季。
- 四、青青操場綠樹林，我們大家遊戲，  
蝶兒飛舞蜂兒歌，常在我們一起。

亞力山大夫人(Mrs. Cecil F. Alexander, 1823—1895)是一位兒童詩歌作家，一生影響極大。她幫助丈夫所辦的教養院，扶病救弱，捨衣施藥，一生爲兒童謀福利。她的詩集在二十年中銷售了數十萬冊。她的最著名的詩歌有：

Once in Royal David's City,

There is a Green Hill Far Away,

All Things Bright and Beautiful,

Jesus Calls Us O'er the Tumult.

曲譜 Keats 爲諾克 (William H. Monk, 1823—1899)所作。

七三 夜半歌聲 It Came Upon the Midnight Clear (1849)

驕傲的必屈膝，狂妄的必降卑；在那日惟獨耶和華被尊崇。偶像必全然廢棄。耶和華興起使地大震動的時候，人就進入石洞，進入土穴，躲避耶和華的驚嚇，和他威嚴的榮光。

——賽2..17 | 19

你不可爲惡所勝，反要以善勝惡。

——羅馬12..21

夜半歌聲是美國施爾士 (Edmund H. Sears) 在一八四九年的時候寫的。他畢業於紐約聯合大學之後，又開始學習法律。有一天，他聽到佈道的呼聲，使他改變念頭，覺得佈道比法律更要緊，所以他又去上神學。畢業後，在馬薩諸賽的中部佈道，任牧師之職。那時他寫了這首夜半歌聲，有韋滄士 (Richard S. Willis) 給他配上曲譜。

這首詩包括的意思很廣，不當只在聖誕節歌唱，普通的日子，也應當常常唱。例如三，四兩節：

世界萬千勞苦民衆， 負擔重壓身心，  
人羣進化難若登山， 步步辛苦萬分！  
當知所望黃金時代， 不久便要來臨，  
崎嶇道上請息片時， 靜聽天使歌聲。

X

X

X

因爲歲月周行不息， 世事積極前進，  
黃金時代一定來臨， 先知早已說明：  
到時新天新地生靈， 共戴和平之君，

普天之下齊聲酬應，今日天使歌聲。

## 七四 先賢之信萬世永存 Faith of Our Fathers! Living Still (1849)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

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並沒有得着所應許的，却從遠處望見，且歡喜迎接……所以神被稱為他們的神，並不以為恥。

——希伯來 11:1, 13, 16

在古羅馬逼迫基督徒的時候，許多人被捉，放在鬥牛場裏，讓獅子活活的把他們吃掉。當着他們被害之前，統統虔誠的跪下做最後的一次禱告，然後甘心的為他們的信仰，給飢餓的獅子吃掉。

法布爾 (Fabre) (略傳見下篇) 寫的先賢之信萬世永存正是表現這個理想。也許作者在寫本詩的時候，曾想到一五七二年法國聖巴所羅尼恐怖的日子，有七萬新教徒因為忠於自己的信仰，被害了的故事。

這首詩最能加強信徒的信心，因為先賢的信仰，仍然存留在我們心中，不管逼迫是如何嚴重，靠着信都得勝有餘了。

「先賢之信——萬世永存，  
火中不滅，刀下猶生；

我衆思念先賢聖蹟，  
心中亦覺踴躍奮興。

先賢之信，聖潔堅貞，

我願到死虔守此信。」

這首詩可以和聖經參合起來用，秩序如下：

會衆——唱第一節。

牧師——讀希伯來書 11 .. 32 — 34

會衆——唱第二節。

牧師——讀希伯來書 11 .. 37 — 38

會衆——唱第三節。

牧師——讀希伯來書 11 .. 39 — 40

全體——唱第四節。

曲譜 St. Catherine. 可以說有兩位作者：一位是海沫 (Henri F. Henry) 一位是窩爾吞 (George Walton)。

七五 心心須聽天使如今同歌唱 Hark! Hark! my Soul! Angelic Songs

are Swelling. (1854)

一宿雖然有哭泣，早晨俱必歡呼。

因他要為你吩咐他的使者，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

有許多天使的聲音……大聲說，曾被殺的羔羊，是配得權柄，豐富，智慧，能力，尊貴，榮耀，頌讚的。

——詩篇 30 .. 5

——詩篇 91 .. 11

——啓示錄 5 .. 11 12

音樂的幽美，詩歌的誘力，福音的美麗——都可以在這裏尋見。無怪這首詩惹動了多人的注意。這是法布爾三首天堂詩歌之一。可惜還有許多人不能完全欣賞這首罕有的詩歌。

作者法布爾 (Frederick W. Fabre, 1814—1863) 是英國卡弗爾地方的人。他的父親是一個 Clergyman。他在牛津大學畢業以後，在埃爾吞教會裏服務了九年。他是一個天才的詩人，熱誠的信徒，社會改革的領袖。當他在大陸國家遊歷的時候，深深的受了天主教的影響，最後他說不能再在英國的教會裏呆下去，索性加入了大主教。

一八四九年他創立了 London Oratorians，後來他更做了該團體的首領。那時他沒有停住他的筆，一直寫作詩歌。他希望用詩歌來發揚天主教的精神，像路得馬丁，衛斯理，庫柏，牛頓等人為新教寫作詩歌一樣。

法布爾曾說：「從各方面說，天主教應當有一種詩歌，裏面包含着容易的詩句，述說信心的神秘，……」實在的，他的詩有許多在意思和字句方面都是很好的作品。一般英國人聽見了都覺得驚奇。

紀爾曼論法布爾說：「他是一位天生的詩人，可以與吳茲馮德並駕齊驅。在聖詩的寫作

上，他爲天主教所作的，正如窩茲（Watts）對新教，熙伯（Heber）爲英國國教所做的一樣。」

這首詩最初是發表於 Oration Hymns（一八五四）。原詩有七節，但今日的詩集大都是採用三節或是四節。詩中描述救主降生，救主與我們的關係，救主與我們的將來，每節的中心思想都是：因着基督我們才有了快樂。其中有一節是這樣：

喜，喜，我心暫苦而後永安樂，

黑夜速盡，不夜之城常明；

欣入珠門，無憂，無懼，無罪惡，

得見主面，立變耶穌榮形。

（副歌）歌而又歌，和樂之音滿全地，

似從天上，飄落入人耳中；

榮日將出，黑暗罪孽全逃避，

幽暗塵世，變爲光明天宮。

法布爾的詩，不但在天主教中流行，在新教中也多被採用。以下的幾首是很有名的：

Faith of our Fathers,

There is a Wideness in God's Mercy,

My God, how Wonderful Thou art,

O Paradise, O Paradise,

Workman of God, O Lose No Heart.

曲譜有兩個：一是戴克(John B. Dykes)作的 *Vox Angelica* 曲，一是史馬特(Henry Smart)作的 *Pilgrims* 曲。第二個比第一個更普通些。

七六 上主慈悲無量無邊 *There Is A Wideness in God's Mercy* (1852)

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神差他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着他得生，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

——約一4：8—10

在現在流行的詩歌中描寫神之愛的詩有許多，但是能把神之愛是如何的廣大，具體的描繪出來，襯托出來的卻不很多。比較說來，這首「上主慈悲無量無邊」算是很成功的一首。中文的譯詞，還可以表達原文的意思。第一節和第五節說：

上主慈悲，無量無邊，廣大豐盈如海洋；

公義中間，充滿妙愛，比較自由更寶貴。

×

×

×

真神妙愛，宏深寬廣，過於人所能測量；

永恆天心，慈悲原諒，  
溫柔 and 氣真無雙。

作者法布爾 (Frederick William Fabre, 1814—1868) 是一位很儉樸的人，除了禮拜天吃一次比較豐富的飯以外，平日都是吃得簡單。穿的衣服也很樸素，因此營養不足，身體軟弱。雖然如此，他的工作却很起勁。好像一架鐵的輪子，不停的旋轉，加速的旋轉，但是在磨擦的地方却不加油，無怪他早日磨壞了。同樣的，法布爾到四十八歲就逝世了。

有一位批評家說：「他比一切的聖詩作家表現得都好，即使一些簡單的字，在他手裏都有很大的貢獻。」

曲譜是艾斯勒 (Frank G. Isley, 1831—1887) 在一八八七年時寫作的。

## 七七 向着碧空打新歲鐘 Ring Out, Wild Bells (1850)

你們不要記念從前的事，也不要思想古時的事。

看哪，我要做一件新事，如今要發現，你們豈不知道嗎？

我必在曠野開道路，在沙漠開江河。

看哪，我造新天新地，從前的事不再被記念，也不再追想。

——賽 43：18—19

——賽 65：17

這一首除舊迎新的歌兒是英國著名詩人丁尼生 (Alfred Tennyson) 作的。他作了這首詩為的紀念他的好友哈蘭 (Arthur Hallam)。他倆在劍橋大學的時候，交情很親密，哈蘭也

是一個頭角崢嶸的青年詩人，已經和丁尼生的妹妹定了婚。不幸他突然去世了，這事使丁尼生和他妹妹都陷於極端的悲哀，而丁尼生因為與哈蘭多年好友，並且志趣相同，所以特別的悲傷，因此做了這首詩來紀念他。詩中大意是說舊的已去，希望只在新的了。句句引動人向高尚的生活上邁步前進。

丁尼生詩才很高，稱爲「英國的桂冠詩人。」一時高官王侯多和他來往，但他的心性並未遷移，仍過着平常的生活。他很喜歡小孩子，有一天，他趕着車同一個小女孩坐在上面往前走。女孩子提議和他交換帽子，他很同意。於是女孩子戴上好像烟肉一樣高的帽子，帽緣幾乎靠在肩上，丁尼生把一個花邊小軟帽扣在下額上繫住，路上的人看見的無不大笑。

這位詩人，生於一八〇九年，死於一八九二年。

因爲這首詩，人多不見，節錄數節於下：

向着碧空打新歲鐘， 天半飛雲，地上霜光；

舊年在黑夜中滅亡， 打新歲鐘，送舊歲喪。

X

X

X

打起鐘來送舊迎新， 鐘聲橫越白雪冬郊；

舊歲要去讓他去吧， 把假送掉，把真迎到。

X

X

X

打起鐘來遠送憂愁， 休爲死者抱痛心頭；

迎進一視同仁正義，遠送貧富不均惡鬥。

## 七八 剛強神子 Strong Son of God (1850)

信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

西門彼得回答說，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

——希伯來 11：1

——馬太 16：16

英國詩人丁尼生 (Alfred Tennyson, 1809—1892) 和他朋友海蘭 (Arthur H. Hallam) 的友誼，正如大衛與約拿單之間的友誼一樣深摯。年青的海蘭是一個著名史家的兒子，天賦聰穎，年少英俊，且富於情感，他和丁尼生結成理想中的朋友，彼此相愛如一個人似的。後來海蘭和詩人丁尼生的妹妹艾萊莉 (Emilia) 發生了愛情，他們的友誼就更親熱了。

一八三〇年，丁尼生和海蘭一同到法蘭西去遊歷三年之後，海蘭死於威尼斯正如杜克博士 (Doctor Henry van Dyke) 所說的，「那直是內心的地震，雖然將丁尼生生命之基提高了，但是這事甚至主使天國的門轅都震動了。這事使丁尼生生命裏受了大的震動。世界好像變了樣子，沒有了光明，充滿了暗中的混亂。在他的靈中發出生命上的問題，一切的平安，快樂，滿意的藝術，順適的美夢，對於他都成了幻影。但他一定要奮鬥，不只是爲了局部的原因，乃是爲了整個的屬靈的自由和永遠的希望。」

因着這次的憂傷，丁尼生寫出了這首輓歌。這首詩使他的少年朋友永遠不朽，並向世人表現出他的詩人的天才。今日所流行的是當日那輓歌的第三，四，五數節，也有的已經又加增了一些。

### 第五編 靈修與經驗時期的聖詩 (1850—1900)

基督教的聖詩，到了這個時候，在量的方面增加得很快，但是在質的方面，並沒有多大進步。這並不是因為教會的熱情降落了，乃是因為沒有受到新的刺激，生活平淡，所以產生的作品，沒有以前那樣如角聲一樣的雄壯，如奔馬一樣的緊張。但是基督徒更深的經驗，却到處流露着。這個時期還有兩個特點，值得一提，就是(1)英譯作品的進步，(2)女子詩人的加多。著名的作者有：克羅斯卑，尼爾，亞力山大，韓菲吉兒等人。

## 七九 快來擁戴爲王 Crown Him with Many Crowns (1851)

他的眼睛如火燄，他頭上戴着許多冠冕。又有寫着的名字，除了他自己，沒有人知道。

——啓示錄 19：12

擁戴歌是布利治 (Mathew Bridge) 在一八五一年時候寫作的。當我們唱這首詩的時候，很容易和作者有同樣的感覺，就是我們有一位領袖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配受我們的擁戴。現在所用的曲子是埃勒費 (George J. Elvey) 所作的。(一八六八)

我們常聽到佈道者說，當土人們初次聽到基督的福音——明白了神藉祂的獨生子向世人所賜的大愛，都同聲的說基督是值得我們的擁戴，這經驗充分的表現在這首詩裏。

坐在寶座上的羔羊，實在配受擁戴爲生命之王，爲和平之君，爲愛與光的實施者。凡聽到福音的地方都得到新的，光榮的生命和無限量的恩典。

在我們心靈的深處，若有什麼軟弱或是虛心的事，把這首詩再唱一遍吧：

快來擁戴爲王， 聖羔至尊神子，

跟他的人快樂擁戴， 因他亦是人子！

塵世千萬憂傷， 一切經他親嘗。

因他決心擔負諸累， 羣生得享安康。

這裏是安慰和力量 主已經擔當了我們的擔子，我們還用憂慮什麼？

魯賓生博士(Dr. C. S. Robinson)說：「這是一首最屬靈最美麗的聖詩。」我們若將全詩分析一下，第一節是因祂是聖羔而擁祂爲王，第二節因祂是愛的主宰，第三節因祂是和平的主，第四節因祂是宇宙的管理者，條理十分清楚。

## 八〇 上主之靈 Spirit of God, Descend upon My Heart (1834)

耶穌受了浸，隨即從水裏上來；天忽然爲他開了，他就看見神的靈，彷彿鴿子降下，落在他身上。從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

我們若是靠着聖靈得生，就當靠聖靈行事。

——馬太 3: 13—17  
——加拉太 5: 25

這首靈命之詩，有聲有色的表現着現代生活中的一種需要。現代的人們，都忙着工作，沒有一點時間來思想，來尋求工作的力量，這是很危險的事。我們基督徒應當常常求神把祂的靈賜給我們，可以擔當一切的責任。

全詩共有四節，末一節最能表明作者的呼聲：

「教我愛主， 能像天使一般，  
專一熱情， 充滿全身軀幹，  
聖靈施浸， 如鴿降自天間，

主愛之饑， 燃燒遍我心壇。」

作者克羅利 (George Croly, 1780—1860) 生於英國都柏林，畢業於都柏林大學，畢業以後，在愛爾蘭幾處會堂服務。直到一八一〇年才到了倫敦，從事於文字工作。在那裏他不斷的給幾家報章寫稿，頗負盛名。他曾作了十四部書，其中有一部小說叫撒拉茲勒 (Saltha)。在一八四五年，因着別人的要求，出版了他的詩集公共崇拜頌詩與詩篇，內容有詩篇二十五。頌詩五十餘首。

曲譜是阿特金松 (Frederick C. Atkinson) 作於一八八〇年。

## 八一 主是我們何等良朋 What A Friend We Have in Jesus (1855)

你要把你的重擔卸給耶和華，

他必撫養你，

他永不叫義人動搖。

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

因為他顧念你們。

——詩篇 55 : 22

——彼前 5 : 7

史克瑞芬 (Joseph Scriven, 1820—1886) 寫了一首最普遍而有益的聖詩，說出了那安慰者，擔當我們罪孽的耶穌和我們的友誼關係。他是一八二〇年生於英國都柏林，畢業於聖三

一大學。二十五歲的時候，移居加拿大，住在那裏，直到一八八六年死於安剎釐阿湖的時候。

史氏年青時，和一位久所敬愛的小姐訂了婚，結婚的佳期擇定了，婚禮的一切都籌備妥當了，不幸，在婚期前數日，那位將要于歸的小姐墜水溺死了。因此，史克瑞芬陷於極度的悲傷。因着這一次的經驗，他仰望神的心，更堅固了。同時，在他心裏悲傷的時候，寫了這首主是我們何等良朋，寄回家去安慰他在愛爾蘭的母親。

主是我們何等良朋，憂愁罪過代我抱，

機會真好要帶各事，到主面前作祈禱。

我們常常捨棄平安，無故憂痛心煩惱。

全因我們不帶各事，到主面前做祈禱。

作者是一位很謙卑的信徒，不以「俯就卑微的人」為可恥。有一次他拿着一把鋸走在大街上，有人問道：「那個人是誰？我要找人給我鋸木頭。」別人回答說：「他不會給你鋸木頭的，因為你付得出工錢。」史克瑞芬只給寡婦和生病的人鋸木頭。

當作者生病在床，看護看見桌上有一張紙，上面寫着這首詩。看護問他寫詩的用意，他說寫來安慰他的母親。又問他：「是你自己寫的吗？」他回答說：「主和我共同寫的。」

這首詩第一次出版的經過，我們不大知道。出版後，人們都不知道作者是誰，直到史克瑞芬死了，人們才知道是他作的。曲譜是柯弗斯（Charles C. Coverse）在一八六八年的時

候寫的。

## 八二 與主同在 Still, Still with Thee (1855)

我若展開清晨的翅膀，

飛到海極居住，

就是在那裏，你的手必引導我，

你的右手，也必扶持我。

——詩篇 139 9-10

這首詩在作者的筆下描出一幅生動，具體而美麗的文字圖畫。即使少有機會欣賞晨曦的城市中人，從這首詩裏也會領受到清晨的榮光。

作者必定是一位有早起的習慣，不忍得漏去清晨的一點碎屑，坐在「皎潔永農光彩」和「朝露晶瑩」的環境裏寫出了這首早晨之歌。全詩把與神靈交和大自然的美麗，溶化在一起了：

「小鳥啼明，白日初回黑障開；

晨光破曙，主仍與我同在，

美勝清晨，麗勝白晝的光彩；

卽此寸心，長覺與主同在。」

這是怎樣美麗的，動人的詩句呀！

荷蕾特·史托夫人 (Harriet B. Stowe, 1812—1896) 幼年的時候，住在康內提卡特 (Connecticut) 西部利亦非爾德的山地 (Litchfield Hill)。在那兒，有世界少有的晨景——看太陽從擁滿了小鳥的山谷中昇出。史托夫人是一位著名的小說作家，她的黑奴顛天錄 (Uncle Tom's Cabin) 一書最負盛名。同時她對聖詩的寫作也使美國的詩歌豐盛了不少。像

主啊同我住，我也同你住 (Abide with Me, O Lord, and I in Thee)

大風海上飛 (When Winds are Raging O'er the Upper Ocean)

叩門，叩門，誰在外？ (Knocking, Knocking, Who is There?)

都是現在在教會裏很流行的詩。

有一次史托夫人鼓勵一位客人和她去欣賞「朝露晶瑩」的晨景。次日，他們一起去了。在那兒她第一次讀出了這一首詩的詞兒。後來，這首詩是和另外兩個人的作品，一同發表在一八五五年出版的普利馬斯詩集裏。

這首美麗的詩有好幾個曲子，最普通的有：

Mendelssohn's Consolation,

Windsor by Joseph Barnby,

Oberlin by John Arther Demuth.

## 八三 我願行主之路 Thy Way, Not Mine, O Lord (1857)

他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禱告說，我父阿，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是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

我父阿，這杯若不能離開我，必要我喝，我願你的旨意成全。

——馬太 26：39，42

請先讀下面這個故事：有一個拉比叫阿哈巴，有一次出門，身邊帶着一匹驢可以代步；一盞燈可以照着讀書；和一隻雞可以做他的鐘，每天清晨喚他起來趕路。到了晚上，他走近一個村莊，要在那裏住宿，但是村子裏的人拒絕了他，不許他住在那裏。那時他說：「神所做的，凡事都好。」

他又往前行，在附近的一個樹林裏宿下來。他剛把燈點着，一陣大風把燈打翻了，油也傾在地上，使他陷於黑暗之中，那時他又說：「神所做的，凡事都好。」接着他的驢因為離開了他也給野獸吃了，他的雞也飛去了，但是每一件事來了，阿哈巴總是說：「神所做的，凡事都好。」

次日早晨，阿哈巴才知道，那個村子夜裏給強盜搶掠一空，所有的人也都殺死了。他因為沒有宿在那裏才保全了生命。如果那燈不滅，驢和雞不死，恐怕強盜看見了光或是聽見了聲音，也會來把他置之死地。然而神用各種方法保護了他。那時他更誠懇的說：「神所做

的，凡事都好。」

彭那爾 (Horatus Bonar, 1803—1889) 寫的「我願行主之路」正和上面的故事一樣。完全表示忠於基督，信靠基督的心。首一節和末一節說：

我願行主之路，無論黑暗光明；

求主爲我擇路，伸手導我前行。

× × ×

求主爲我持杯，斟滿快樂傷悲；

主謂孰優孰劣，我必遵照無違。

作者的生活也正如他的詩一樣，完全生活在基督裏，把老自己的偏見拋棄淨盡，以基督爲他的生活之主。

唱這首詩的時候，最好先由牧師讀出馬太福音中耶穌的禱告，再請會中一同讀詩中的詞兒，讀的時候要低聲的，沉思的，得着其中的意思。那樣到唱的時候，必定另是一番滋味。

#### 八四 時已夜半 'Tis Midnight, and on Olive's Brow (1857)

耶穌出來照常往橄欖山去，門徒也跟隨他。

於是離開他們……跪下禱告，說，父啊，你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

你的意思。

耶穌極其傷痛，禱告更加懇切；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

——路加22：33

在聖詩中描述耶穌最後幾日的痛苦生活——離死期已近的時候，最爲動人。在這些日子中，耶穌在幾件事上預備門徒的心，使他們可以知道祂將被人釘在十字架上。但是門徒都不理會祂要死的。

在最後晚餐之後，耶穌領他們往客西馬尼園去。到了那裏，領祂最親近的三個門徒往前走，將其餘的人留在後面，爲要遣三位與祂「儆醒片時」。耶穌自己往前去祈禱，這場最動人的情景，完全描繪在這首詩裏：

時已夜半晚星久沉，月光高照橄欖山岑，  
客西馬尼深園之內，困苦救主祈禱不寐。  
時已夜半無人相親，救主伏地憂懼滿身，  
極愛之徒亦至困睡，不顧其主獨自流淚。

本詩詞爲泰旁(William B. Tappon)一八二二年所作。當我們唱這首詩的時候，能幫助我們想到十字架上的痛苦。

八五 站起站起爲耶穌 Stand up, Stand up for Jesus (1858)

你們要靠着主，依賴他的全能大力，做剛強的人。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所以要站穩了，用真理當做帶子束腰，用公義當做護心鏡遮胸；又用平安的福音，當做預備走路的鞋穿在脚上；此外又拿着信德當作藤牌，可以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靠着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在此儆醒不倦，為衆聖徒祈求。

——以弗所 6：12

這首詩是一八五八年英國大復興時寫成的。該詩的背景，是一位最熱心的唐牧師 (Rev. Dudley A. Tynge) 臨死時所說的一句話寫出的。據說那年三月三十日，唐牧師在一個禱告會裏講道，聽衆有五千多人，他講的題目是「你們壯年人去事奉耶和華吧！」散會後，有一千多人表示願意接受耶穌。

幾天以後，唐牧師在布克弗得 (Brookfield) 他在讀書之後，出外散步，走到一個穀倉的旁邊。在那裏有一隻驢，套在一架機器上磨穀，唐牧師過去要拍拍牠的頭，不料衣袖塞到齒輪裏去，因此背部受了重傷。不多的日子，死亡臨近了他，父親問他有沒有什麼話留給活着的同工們。他回答說：「我們都爲耶穌站起來吧！」死後，他的遺言和死信，一同傳送出去。禮拜天杜佐治博士 (Dr. George Duffield) 用他的臨終遺言，照以弗所書六章十四節講道，最後讀出他寫的道首詩。不久，印刷出來爲主日學校用，立刻傳遍各處各國，譯成許多種文字。原詩本有六節，其中第五節被人刪去。

George James Webb 一八三七年作曲。

## 八六 天堂金琴彈起 Golden Harps Are Sounding

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羔羊面前……他們唱新歌說：你配拿書卷，配揭開七印，因為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啓示錄 5:8, 9

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

——啓示錄 21:4

韓菲吉兒的詩，我們已經介紹過許多首了。她是英國一個牧師的女兒。她的父親是一個音樂家和聖詩作家。這位天賦聰穎的女兒，奉獻了自己的才能為主，寫作了許多有益的讚美詩。有幾首，詩調也是自己配的，天堂金琴彈起就是一首。

史蒂爾女士 (Miss Anne Steele) 是十八世紀的一位聖詩作者，常在自己的詩下署名 Theodosia。韓女士常將自己的作品和史蒂爾比較比較，所以人們，都稱她是「十九世紀的 Theodosia」可見她的詩歌，給當時的影響了。

韓女士寫這首詩是這樣的：當她到拍爾去遊歷，參觀一所男校之後，她疲倦了，依在操場的牆上休息。正當那時，史蒂浦先生走進來，看見她在一個舊信封上寫字。他問她寫什麼，她就將所寫下的一首詩遞給他看。那首詩就是「天堂金琴彈起。」

四十二歲，她死於鮮海 (Swansea)，在她未奄氣以前，用盡最後的力氣唱着：

天堂金琴彈起， 天使聲歌揚；  
珠門已大閃開， 等候尊榮王。

### 八七 我捨生命爲你 I Gave My Life for Thee (1858)

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  
——馬太 20 .. 28

——約一 3 .. 16

一八五八年，韓菲吉兒女士到德國去遊歷。一天，她走到一個牧師的書房裏去。她疲倦了，在一把椅子上坐下來，抬頭看見一張耶穌的像片，像片下面寫兩行字：「我爲你這樣死了，你爲我做了甚麼？」她很受感動，一直注視着被釘的耶穌，那時她的腦海裏浮起了詩句。她立刻拿起一枝鉛筆，在一張報告單的反面，寫出心裏的意思。當她重讀所寫的東西，感覺到沒有把心裏的情緒完全表現出來，所以她對自己說：「這是詩嗎？我不願再麻煩去重抄它！」就把那張報告單摺皺了，投到火爐裏去。馬上她又覺得應當把它搶回來，結果搶着了，不過給火微微燒焦了一點。她把那張紙理了一理，放進衣袋裏去。

幾分鐘後，她去貧民院訪見一位老太太。韓女士自己告訴我們說，「她又和平常一樣的對我講耶穌的事。那時我想這首詩雖然沒有人高興讀，我要看看這位老婦人是否喜歡它。我讀給她聽，她快樂得很。回來，我把它重抄一次，保存起來，但是現在人們已經都知道了這

首詩。」

韓女士在十一歲時，母親就去世了。她的父親鼓勵她，扶助她發展她的天才。有一天，她把這首詩遞給父親，她父親快樂極了，就為該詩寫了一個曲子叫巴哈曲 (Bach)。兩年後，印成了單張。起初第一句是「我捨生命為你」(I Gave My Life for Thee) 一八一七年，探入教會詩集。後因別人的勸告，方改成現在的「救主為我捨生」(Thy Life Was Given For Me)

我曾離別天庭，我父光榮寶座，  
撇棄華冕榮形，並受貧苦難過。  
極大之樂，全捨全捨，  
你捨何樂為我？

## 八八 我一生求主管理 Take My Life, and Let It Be (1874)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羅馬 12:1

我們應當靠着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

——希伯來 13:15

韓非吉兒女士，一八七四年在英國 Areley House 的時候，寫出了這首有名的聖詩。獻已於主歌。她說，有一次，在一個房間裏有十幾個人，其中有幾位還沒有悔改，有幾位雖然悔改了，還不是快樂的信徒。那一天，主教導我禱告說：「主啊，把屋裏的人都給我吧！」真的。神就那樣做了，屋裏的人都蒙了福氣。一個女教師有兩位女兒，那天晚上都信了主，她很快樂，特地來看她們。韓女士也快樂得很。直到半夜，她一直讚美主，並且把自己重新奉獻了。約在半夜，一些詩句，在她的心裏低吟着：「虔誠奉獻我自己，願我萬事都為主。」

四年以後，這位韓女士寫信給一位朋友說：「神又幫助我往前走了一步。我把一切金的，銀的裝飾品都賣掉了，把所得的錢捐給了教會。我只留下一個衣針，天天戴在身上，紀念我的母親。我的全部東西都捐給了教會。」

在這首詩裏，第一節作者把自己的「一生」完全奉獻給了主，接着把「雙手」「我口」「我財」「我愛」都奉獻給主，為主所用，為主行路，為主宣揚，正如保羅對羅馬人說：「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做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我們如此事奉，是理所當然的。」

我一生求主管理 願獻身心為活祭

我光陰全歸主用 還不夠報主恩寵

X

X

X

我雙手做主生活 因被主慈愛感動  
使我腳爲主行路 快如飛從主吩咐

X

X

X

使我口時常頌揚 讚美我榮耀君王  
使我口滿有主言 各處宣講在人前

### 八九 求主使我聽你聲音 Lord Speak to Me, That I May Speak (1872)

耶和華啊，你是應當稱頌的，

求你將你的律例教訓我。

我用嘴唇傳揚你口中的一切典章。

我喜悅你的法度，

如同喜悅一切的財物。

詩篇 119  
12—14

作者韓菲吉兒女士 (Frances R. Havergal) 在婦女中是一位很傑出的作家。她的父親是聖公會的牧師，是一位音樂家兼詩人。所以韓菲吉兒從很小的時候就開始作詩。後來更熟習多國的語言，能直接看希臘文和希伯來文的書籍。她又有鋼琴的天才，不看琴譜，就可以彈出音樂家的名曲。

她常在病中過活，但是病體都沒有影響她的文學工作和服務的生活。她的生命中充滿着信心，勇氣和熱誠，給人們留下好的影響。

我們把她的詩自始至終讀一遍，就能看出她的品格發展的經過。她的詩很能表明出她那時代的特點——靈修——來。她嘗說：「我作詩是和我祈禱一樣。」試看，她這首求主使我聽你聲音，不就是一个祈禱嗎？

求主使我聽你聲音，我也可以唱給人聽，  
求主來尋失喪的人，你的兒女我必訪尋。

詩中，每一節有一個字做中心思想：*Speak to me, teach me, fill me, use me.*（漢文譯詞中，未能完全湊出。）這四項禱告，我們也應當一樣的向主呼求。除了這首詩，她還寫了許多有價值的聖詩，歌唱神的慈愛和救恩。

曲譜是許士（George Hews）在一八三五年作的。另有一調為史朱曼（Robert Schuman）所作。

## 九〇 又是一年 *Another Year Is Dawning*

你們要過去得爲業的那地，乃是有山有谷，雨水滋潤之地。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所眷顧的，從歲首到年終，耶和華你們神的眼目，時常看顧那地。

——申 11:11-12

殷勤不可懶惰，要心裏火熱，常常服事主。在指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

——羅馬 12：11—12

韓非吉兒女士寫了一首很有名的新年詩歌：

又是一年破曉，主啊，使我們

無論作工或等候，你與我們同在！

是的，「她無論作工或等待」，都是爲了救主。一八五〇年八月，她進了蒂女士的學校，在那裏受到很有益的影響。後來，她說：「從那時我將生命交托了主，天地的事對於我都光明了。」她努力的使每年都能「又是一年可服務，能作主愛之見證。」

她無論遊歷到那裏，常常問道人們是否得着了救恩的快樂。這樣，她把千萬的生命，領到了十字架下。

「又是一年可受訓，勤作主的聖工。」她的心給工作佔據了，那工作是神要我們完成的。一八七八年，她病得很沉重，別人告訴她病勢很危險，她回答說：「如果我真的要去，那太好了！多美呀，離天國之門近了！」

這首詩是一八七四年寫的，第一次是印在賀年片上。後來給許多人採用了。這首詩每年給人以新的志願。

## 九一 耶穌愛我 Jesus Loves Me (1859)

耶穌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為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馬太 19 : 14  
我實在告訴你們，凡要承受神國的，若不像小孩子，斷不能進去。——馬可 10 : 15

這一首兒童聖歌，在世界每個角落裏都可以聽見，已經翻譯成許多種文字。傳道的人每逢到一個新的地方大都是先教給他們唱：

耶穌愛我萬不錯，

因有聖書告訴我。

當我們禮拜天在主日學校唱的時候，要知道在黑暗的非洲，遼遠的印度，隔洋相望的日本，號稱新大陸的美洲，地方小國家多的歐洲，到處都揚出同樣的歌聲。甚至在中國山嶺裏的苗人藏人也都有了這種歌聲。雖然我們所唱的聲音不同，但是其中的意思却都是一樣。

讀者也許願意學一種外國文的詞兒吧，除了你會唱英文的以外，下面是印度小孩子們所唱的聲音：

Han pyare yisu

是，耶穌愛我，

Han pyare yisu

是，耶穌愛我，

Han pyare yisu

是，耶穌愛我，

Main tujh men hun shadman 聖書上告訴我。

這詩作者爲瓦納女士 (Anna Bartlett Warner, 1820—1915)，作詩時間爲一八五九年，載於那年出版的小說「說和保證」(Say and Seal)一書，經白氏配曲之後，便極風行，至被譯成世界各國文字，兒歌之中，沒有比它更流行的了。

瓦納女士筆名「阿眉·洛斯洛普」(Amy Lothrop)和她的姊姊蘇珊(Susan (or Sarah) Warner)時常合力寫作，其合作小說在一九〇六年前後會紅極一時，其中尤以「世界之廣」(The Wide, Wide World)一書爲最盛，初版出後十年中即賣去五萬餘部。其合作品則署名「魏澤蘭姊妹」(The Weatherell Sisters)。至於蘇珊個人的作品在普天頌讚中也有一首，就是第四六七首「恩光歌」(Jesus Bids us Shine)，也是兒童名歌之一。

主既賜恩光，照亮我中心，

我也應當發光，照我自家人。

因知罪惡痛苦，我願發光；

各照自己地方，本是應當。

瓦納女士不但寫書作小說，她也曾編集聖歌集。她曾編印「戰爭聖歌集」和「旅途聖歌集」(Hymns of the Church Militant, 1858: Wayfaring Hymns, 1869)二者都已絕版。

白拉保里不僅編製兒童曲譜而成功，就是寫作大人用的曲譜也一樣成功，輕快，活潑。普天頌讚中的第四八九首「我來歌」(Just As I Am)的曲譜“Woodworth”是他在一八四

九年作的，一百年來傳詠之盛，至今不衰。第三五七首「耶穌領我」(He Leadeth Me)是在一八六三年作的，更其是婦孺皆知的曲子。

## 九二 小孩們有一愛友 *There Is A Friend for Little Children* (1859)

耶穌便叫一個小孩子來，使他站在他們當中，說，我實在告訴你們，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

於是抱着小孩子，給他們接手，為他們祝福。

——馬太 18 : 2-8

——馬可 10 : 16

主日學校教員的責任和機會是怎樣的大呀！亞爾伯特·馬德藍(Albert Midlane 1825—1909)寫了數百首基督教的聖詩，其中有許多已經很普遍的用着。他生在 Newport 地方，幼少時就喜歡詩。他的一位教員也是一位喜歡讀詩的人，他很機敏的，很有愛心的領導着這個孩子走在詩的園地裏，所以這孩子九歲的時候，就能寫出很好的，使周圍的朋友都很驚奇的詩來。

在他的生活中還有一個大的影響。他降生前三個月，他的父親就死去了，後來母親對他說，「亞爾伯特啊，別人這樣對我說過，你的父親死了，我的孩子是神賜給我，用他幫助我，使我的寡婦生活中有點快樂！」這種永恆的友誼之味，在他的詩中很濃厚的存在着。

他的詩中，這首「小孩子有一愛友」是很聞名的，全世界的兒童都喜歡歌唱。一八五九

年一月二十七日寫出，刊在作者友人主編的兒童雜誌裏。不久，此詩傳聞開來，到處受到熱烈的歡迎。

馬德藍白天寫成了大綱。晚上，家人都休息了，整理他的詩稿，一夜未曾入睡。次晨，他的妻子發現他未會上樓睡覺，立刻下來，看見他垂頭睡在他的詩稿上，有些失了知覺。因為他太疲倦了。

當這首詩出版五十年紀念的時候，在倫敦聖保羅堂裏有三千兒童一同唱這首有名的詩道：

小孩們有一愛友，在光明的天上，  
這朋友永遠知心，愛心永遠一樣。  
他不像世界朋友，感情時熱時冷，  
此好友就是耶穌，他真名實相稱。

第二節，寫小孩子有一個花廳，寫得最美麗：

小孩們有一花廳，在光明的天上。  
神是他們的父親，主是他們的王，  
此處並沒有憂愁，也無危險罪孽。  
凡走天路的小友，在此永得安憩。

這首詩起初是寫在作者天天帶在身旁的一本小冊子裏。後來他說，這些詩句是直接從心

中發出來的。但現在感動了千萬小孩子的心。他的老年很窮苦，那時，在英國的兒童中有一  
次大的募捐，捐得一筆可觀的款子送給了這位兒童的朋友。

### 九三 安息快樂之日 O, Day of Rest and Gladness (1862)

這是耶和華所定的日子；

我們在其中要高興歡喜。

這樣看來，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

為神的子民存留。

詩篇 118 .. 24

——潘伯來 4 .. 9

這首詩十足的表現出主日的快樂，並且唱的時候，你的心靈像被高舉起來一樣，安息在  
主的榮耀之日裏。第一節說：

無論世人貴或賤，大家都當前來，

敬拜三一無怠倦，稱曰「聖哉！聖哉！」

作者渥滋渥斯 (Christopher Wordsworth, 1807—1885) 是三一大學，劍橋大學的榮譽  
畢業生。做威斯敏斯德寺的 Canon 十九年，任倫敦主教十五年。渥氏的出名不止因為他  
是一位學者，他在體育界也曾博得不少的榮譽和獎勵；同時他的文學工作，對人類也有很大  
的供獻。

他是英國詩人渥斯渥特 (Wordsworth) 的姪子，無怪他喜歡讀詩，寫詩，因為他自幼生在詩的環境裏。他曾編輯一本詩集叫聖年 (The Holy Year)，為教會禮拜時之用。他自己一生曾寫過一百二十七首聖詩，其中安息快樂和天地海之主 (O Lord of Heaven and Earth and Sea) 是最著名的兩首。

今日所用曲譜是梅遜由一個德國曲子所改製的，唱來十分委婉。

#### 九四 耶穌領我 Ho Leadeth Me (1862)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

他使我躺臥在青草地上，

領我在可安歇的水邊。

他使我的靈魂甦醒，

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

——詩篇23：1-3

紀穆爾博士 (Dr. Joseph H. Gilmore) 是一位政府人員的兒子。初來謀事，就做了浸會牧師，後來做了漫澈斯特神學的希伯來文教授。再後來，更就了紐約城一個大學的英文文學教授。

一八六二年他到菲拉得爾菲亞去遊歷，在該城第一浸會堂領禮拜三晚間的祈禱會。他的

題目就是最美的詩篇二十三篇。散會以後，他寫了這首耶穌領我。後來紀博士自己告訴說：「在談話後，由於神的引導，我拿出一枝鉛筆寫出今天這首詩。寫成了之後，遞給了我的妻子，後來就把它忘記了。不料想我的妻瞞着我把它寄給一家雜誌。三年後，我到漫澈斯特去，在第二會堂裏講道，拿起一本讚美詩來，一翻翻到耶穌領我。這是我第一次看見自己的詩，採用在教會的詩本裏。」茲錄一節在下面，以見其文：

天父領我，我深喜歡，

蒙主引導，心中平安，

無論日夜動靜起坐，

有主我父時常領我。

詩曲爲威廉·布賴柏累 (William B. Bradbury) 所作。

## 九五 聖誕佳節我聞鐘聲 I Heard the Bells of Christmas (1863)

忽然有一大隊天兵，同那天使讚美神說：

在至高之處榮耀歸於神，

在地上平安歸於他所喜悅的人。

——路加 2:13-14

巴不得你在這日子，知道關係你平安的事，無奈這事現在是隱藏的，叫你的眼看不出來。

我們都知道朗費洛 (Henry W. Longfellow, 1807—1892) 是美國最有名的詩人，然而很少有人想到他是聖詩作家，實際上他沒有寫許多宗教的詩歌。這一首聖誕鐘聲是他在一八六三年聖誕節的時候寫的，那時正在南北戰爭，地上沒有平安。聖誕節到了，他想到聖經裏的話：「在至高之處榮耀歸於神，在地上平安歸於他所喜悅的人。」因而寫了這首詩。詩中每一節都有一地上平安，世人蒙恩，「這一句，可見他作此詩的中心思想了：

一鐘聲驟然， 霹靂驚鳴，

上主未死， 也未睡沉，

惡者失敗， 公理得勝，

地上平安， 世人蒙恩。」

朗氏是美國波特蘭地方人。畢業於波頓大學 (Bordoin College) 後，曾用四年的時間自修，旅行。後來曾任哈佛大學近代語及文學教授近二十年。著有伊凡澤林 (Evangeline)，喜亞窩塔之歌 (The Song of Hiawatha)，路旁旅店之故事 (Tales of A Wayside Inn) 等。爲人高雅謙和，美國人都稱做「平民詩人。」

## 九六 奮勇奮勇戰爭 Fight the Good Fight (1863)

你要爲真道打美好的仗，持定永生，你是爲此被召。

——提前 6:12

凡較力爭勝的，諸事都有節制；他們不過是要得那能壞的冠冕；我們却是不能壞的冠冕。所以我奔跑，不像無定向的；我鬥拳，不像打空氣的。

——林前 9:25

有一位被人稱揚的醫生，名字叫厄賽那斯 (Ursinus) 因爲信基督的緣故，被判死刑。他想到了死，便戰慄起來，有意要背叛他的信仰。那時他的一位朋友，名叫韋達利斯，靠近他說：「怎麼！你願保存下身軀，而送掉了你的靈魂嗎？不要怕！」這幾句話使厄賽那斯得到了鼓勵，但是他的朋友却因此被定罪了。結果，兩個人一同爲了他們的信仰殉難了。

作者是蒙賽爾 (John S. B. Monseil)。他在一八六三年寫出了這首戰歌似的聖詩。請注意詩中的詞兒，如「戰爭，」「堅持，」「奔往，」「尋求，」「信靠，」「切莫畏懼，」「誠心虔信」等。

「奮勇，奮勇，奮勇戰爭，

主是力量，主是權能；

堅持生命，求得永生，

永遠歡樂，永遠光榮。」

這真是「打那美好的仗」必須會唱的戰歌。生命就是戰爭，是一場賽跑，基督是戰士的力量，賽跑者的路徑，得勝者的獎勵，是倦旅的嚮導。祂是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都不改變的。

曲譜 Pentecost 是博愛德 (William Boyd) 在一八六四年作的。

## 九七 求來我心 Thou Didst Leave Thy Throne (1864)

因為客店裏沒有地方。

那榮耀的王將要進來。

——路加 2 .. 7

——詩篇 24 .. 7

這首撥動人心的聖詩是厄力奧特 (Emily E. S. Elliot) 在一八六四年的時候作的。詩中描述耶穌離開了富麗光明的天國，甘願做了人的兒子。並且降生在卑賤的馬槽裏。這兩個極端的對比，現出了耶穌對世人的愛是何等的厚大。

無家可住的救主，和地上的狐狸與天空的飛鳥相比較，還不如牠們呢！因為耶穌在世上連枕首之處都沒有。這樣受苦，都是爲了解脫人類的罪惡。然而世人怎樣待祂呢？

主賜人生命，救人脫罪權，

如同解纜絢一樣；

人却戲笑主，加以荆棘冠，

且釘主在苦架以上。

雖然如此，但有一個時候，人們要「唱凱歌，聲音滿於天」，因為「迎接得勝君」而「歡喜。」所以主耶穌輕看了暫時的苦楚。

副歌的意思，特別表現出少年急需耶穌的意思：「求來到我心主耶穌，在我心有空處爲你。」

九八 環觀大地好風光 For the Beauty of the Earth (1864)

耶和華，你所造的何其多？

都是你用智慧造成的，

遍地滿了你的豐富。

——詩篇 104 : 24

在許多聖詩中，這一首與自然界的關係最爲密切。看第一節和第二節所描寫的是如何的  
美麗啊！

環觀大地好風光， 仰視美麗好穹蒼，  
想起墜地到如今， 摯愛時常繞我旁。

X X X

靜觀晝夜每時間， 色色形形美麗中，  
綠水青山描寫巧， 日月星辰點綴工。

作者柏蓬特 (Folliot Sandford Pierpont) 生於英國巴斯。在劍橋大學讀書時，專攻古卷。很愛好寫詩，後有詩集出版。上面這首詩，原先共有八節，都很美麗。

爲了要使這首詩唱起來意義更深，所以有人建議和啓應文合奏。以下是選出的經文：

牧師：諸天述說神的榮耀，穹蒼傳揚他的手段。（詩19：1）

地和其中所充滿的，世界和住在其間的，都屬耶和華。他把地建立在海上，安定在大水之上。（詩24：1—2）

會衆：唱第一節。

牧師：那時晨星一同歌唱，神的衆子也都歡呼。（伯38：7）

何必爲衣裳憂慮呢！你想野地裏的百合花，怎樣長起來，他也不勞苦，也不紡線；然而我告訴你們，就是所羅門極榮華的時候，他所穿戴的還不如這花一朵呢！（太6：28—29）

會衆：唱第二節。

牧師：求你開我的眼睛，使我看出你律法中的奇妙。（詩119：18）

我耶和華憑公義召你，必攙扶你的手，保守你，使你作衆民的中保，作外邦人的光，開瞎子的眼。（賽42：6，7）

聰明人的心得知識，智慧人的耳求知識。（箴18：15）

會衆：唱第三節。

約拿單的心與大衛的心深相契合；約拿單愛大衛如同愛自己的性命。（撒下18：1）

朋友乃時常親愛，弟兄爲患難而生。(箴17..17)

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愛是不自誇，不張狂；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林前13..4, 7)

會衆：唱第四節。

牧師：基督愛教會，爲教會捨己；要用水藉着道，把教會洗淨，成爲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5..25-27)

會衆：唱第五節。

牧師：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約3..16)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爲羊捨命。(約10..11)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就不定罪了。(羅8..1)

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使我們得稱爲神的兒女；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是因未曾認識他。(約壹3..1)

會衆：唱第六節。

牧師：領禱告。

這首詩的曲譜是科赫爾(Conrad Kocher, 1786—1872)作的。

## 九九 萬世生命 *Life of Ages* (1854)

原來各國中那敬畏主行義的人，都爲主所悅納。

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是我路上的光。

因爲不是你們自己說的，乃是你們父的靈在你們裏頭說的。

——徒 10 .. 35

——詩篇 119 .. 105

——馬太 10 .. 20

這首詩的作者是一個思想開擴不肯因襲的人，所以人都稱他做：「個人主義的使徒。」(The apostle of individualism) 他不肯受人的聘任到任何地方做牧師，結果自己組織了一個獨立的教會。在這個教會裏，他作了十七年的牧師，然而他的一生，沒有和文學生活斷絕因緣。

約翰生 (Samuel Johnson, 1822—1882) 和詩人朗費洛 (Samuel Longfellow) 是最親密的朋友，真可以說是「詩人弟兄」(Brother of poet)。他們在學校讀書的時候，就有志編輯一本新詩，這本詩在質的方面要有文學意味和自由的精神，他們到處搜求材料，在一張報紙上找到一首詩 *Lead, Kindly Light*，他們喜愛得不得了，把它收在他們的詩集裏。他們也選了 *Whittier, Harriet Beecher Stowe, R. W. Emerson, James R. Lowell* 等等當代詩人的作品。

一八六四年約翰生和朗費洛又編輯一本聖靈詩集(*Hymns of the Spirit*)。這首萬世生命

是在這個詩集裏發表的。

因着作者的思想是廣大的，自由的，所以他的詩裏沒有種族的界限，文筆是很豪放的。

萬世生命沛然傾，上主慈愛永無窮，

向在先知預言裏，也在民衆自由中。

X X X

恩潮廣大渾無邊，不因國族分後先；

萬世萬方同屬主，心靈甜蜜活源泉。

曲譜是史特納 (George C. Struttner 1650—1705) 在一六九一年作的。

## 一〇〇 白日剛才過去 Now the Day Is Over (1865)

我必安然躺下睡覺，

因為獨有你耶和華使我安然居住。

你躺下，必不懼怕，

你臥下，睡得香甜。

——詩篇 4 -- 8

——箴言 3 -- 24

古爾德 (Sabine Baring Gould) 生於英國一個富有之家，幼年讀書於劍橋。一八五七年

畢業，得文學學士，一八六〇年得碩士位。後來又去讀神學，一八六四年被舉為牧師。他的工場是在貧民區中，他的會友都是窮苦的人。這位年輕能幹的牧師，常常跑到礦穴裏，磨房裏，對男女工人講道。這些工人不但缺乏精神的食糧，物質的用品也都缺少。古爾德就竭力想法改進他們的生活。他曾在樓下一間人所不注意的小屋裏，為工人們開了一所小學校，天晚上教導他們。後來他得到兩位助手：一位是梳羊毛的工人，一位是做燒餅的夥計。他們共同工作着。

人們漸漸的注意到他們的工作，敬佩他們的成績，於是幫助他們建築了一所樓房。

一八六五年，爲了夕陽會裏要用，他寫了這首黑夜來臨歌，是用箴言三章二十四節的意思：「你躺下必不懼怕，你躺臥睡得甘甜。」當年在教會的一份報紙上發表了。到今日全世界的人們在夕陽會中都歌唱着：

「白日剛才過去， 黑夜正來臨；

悄然橫斷天際， 幾許黃昏影。」

## 一〇一 前往基督兵丁 Onward Christian Soldiers(1865)

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他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啓示錄 11:15

我神的救恩，能力，國度，並他基督的權柄，現在都來到了。因爲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

的，已經被擄下去了。

——啓示錄 12：10

在英國，復活節的次日，照例是學生的一個節期，各處有學生的紀念會和表演等。一八六五年，古爾德博士（Dr. Barings Gould）在約克舍耳地方，哈伯勒做副牧師，在復活節的次日，人們請他的學生到鄰近的村子裏去舉行聯合節目表演。他想找一個進行曲給學生在路上走着唱，但是找不到。所以他坐下，要自己寫一首，到半夜時，他就寫成了這首至今有名的詩歌。次日，他的學生們唱着，幾十年後，成千成萬的羣衆也在唱着「有主十字架，領導在前面。」從這兩句裏可以看出，當時也許有十字架走在大隊的前頭。從「看他大旗往」（See His banners go）一句裏，可以看出，後面有許多小的旗子跟隨着。

該詩在一八六五年教會新聞（Church Time）中發表。那有力的詩調是蘇理梵（Sir Arthur Sullivan）作的，確是一個理想的進行曲，不只是在敬拜神時歌唱，就是在其他許多聚會裏，也被廣泛的採用着。

艾蘭先生在世界名詩一書裏說，一九〇五年，美國菲省大選的夜裏，爲了慶祝改革運動的成功，千萬的人，在街上遊行，同聲的唱着此詩。一九一二年，羅斯福軍隊裏，以本詩做戰歌。第一次世界大戰時，本詩是軍人們最喜歡唱的。我國馮玉祥的十一軍，在一九二二年五月直奉戰爭時，也高聲的唱着它。

前往基督兵丁，進行如出戰，

有主耶穌寶架， 領導在前面。  
基督尊貴之王， 帶領攻敵方，  
前進達到戰場， 看他大旗往。  
前往基督兵丁， 進行如出戰，  
有主之十字架， 領導在前面。

一〇二 內心坦白的人 Rejoice Ye Pure in Heart (1865)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因歌頌我們的神爲善爲美；

讚美的話是合宜的。

你們要衆主常常喜樂，我再說你們要喜樂。

詩篇 147

排立比 4 4

在教會的聖詩中，有許多是因着一件特別的事而產生的。例如前走是主號令，是爲了一次聚會，讓小學生走在路上的時候唱的。這首高唱主名歌是爲了一八六五年五月裏一個節期而寫的。

詩中用美妙的筆法表現快樂的思想。原文中開始一個字就是 Rejoice (快樂)。接着，

快樂的情緒一步緊似一步。我們可以想像到，當着歌詩班，口裏唱着這首快樂的詩，步伐很整齊的往禮拜堂裏走去，是一種怎樣快活的樣子。

內心坦白的人！ 應當與奮前行！

高揚寶架，高擎聖旗， 高唱感謝歡欣！

精神活潑少年， 鬚眉斑白老人，

精壯男兒，溫柔少女； 皆當頌讚神恩！

作者蒲拉蒲特 (Edward H. Plumptre) 是英國一位著名的領袖，曾任皇家學院的教授，牛津大學的講師，重審舊約委員之一。又任威爾斯某大學的教務長，直到逝世。他的文學工作，作品豐富而範圍寬廣。凡古典文學，歷史，傳記，聖經論著，詩歌等他都精通。這首高唱主名歌是發表於一八六五年出版的詩集裏。

曲譜是英國麥斯特 (Arthur H. Messiter, 1830—1903) 作的 (一八八三年)。

### 1011 舉世黑暗惟有主是真光 Savior, Again to Thy Name We Praise

(1868)

你我應當畏懼，不可犯罪。在床上的時候，要心裏思想，並要禱禱。

我必安然躺下睡覺，因為獨有你耶和華使我安然居住。

——詩 4, 4, 8

這首詩應當是教會裏歌詠班最喜愛的一首，因為起初就是特為他們而寫的。約翰·依刺頓(John Ellerton, 1826—1893)很堅信音樂在教會裏的價值，所以當他在英國密特蘭地方任克盧格林牧師的時候，便組織了一個密特蘭聯合詠詩班。在Malpas節的時候是一個很重要的聚會，因為它的重要，使克盧格林的牧師要唱一首特別的詩歌。

「親愛的主，我衆再來供奉」是在茲諾彙集(Thorn's Collection)裏發表了，後來依刺頓自己又把它修正縮短了，一八六八年收在古今聖詩(Hymns Ancient and Modern)裏。這是一首晚間唱的新詩，一面感到主是黑暗中的亮光，一方面乞求主在黑夜裏賜給平安：

舉世黑暗， 惟有主是真光；

有主同行， 纔能常享安康；

黑暗擅威權， 危險千萬端，

漫漫長夜中， 求主賜平安。

約翰·依刺頓是十九世紀一個很卓越的聖詩作者。現在詩集中常採用他的作品，如：

「今朝光明之日」(This is the day of light)

「主賜此日」(The day Thou gavest, Lord, is ended)

(Our day of praise is done)

(Behold us, Lord, a little space)

此外英文詩中的 *Welcome Happy Morning* (歡迎快樂晨) 也是他翻譯的復活節用詩。曲譜是愛德華·荷普金斯 (Edward J. Hopkins, 1818—1901) 作的，荷氏自己會說：「詩曲應當是詩詞的產兒，詩曲應當奉獻給詩詞。」

### 一〇四 耶穌啊依然站立 O Jesus, Thou art Standing (1867)

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裏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

——啓示錄 3: 20

那日晚上，門徒所在的地方，因怕猶太人，門都關了，耶穌站在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

——約翰 20: 19

拔摩島不過是英國的漁村，然而神的異象在那裏啓示給約翰，並且有話對他說：「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因着這個啓示，威廉豪 (William W. How) 把它織成了一首美麗的，動人的詩歌；因着這個啓示，韓德 (William H. Hunt) 把它繪成一幅世界著名的圖畫——「世界的光」(The Light of the World)。這樣以來，約翰的異象，詩人的詩歌，藝術家的圖畫，三者結合起來，產生了基督教的一枝花兒。

「世界的光」圖中是黑夜的情景，耶穌手裏提着一盞燈，光照在黑暗的地方。耶穌站在一個關緊的門前，門上生着茅草，表明着已經有長久的時間，那門沒有開過了。

威廉豪的詩更把耶穌的心情和忍耐，用圖畫所不能表現的詩句描繪出來：

耶穌啊，依然站在，緊閉心門之外，

依然虛心仍忍耐，希望跨進門來；

我衆忝作主門徒，忝負救主名號，

可羞，可羞，可羞極，儘他久立心焦！

作者威廉豪是一位毫不自私，最爲人們愛戴的人；他有一顆特別愛小孩子的心。他實在人類心靈的牧者，是一位理想的牧師。他的情形和別的聖詩家不同，他不是一個聰明的學生，他的學識都是從努力中得來的。在牛津讀書時，功課有的竟不及格。也許就是因爲這個緣故，所以他能夠和一般弱者表示最大的同情。威廉豪的志願，「不是得人紀念，乃是於人有益。」(Not to be remembered, but to be helpful) 所以他的詩任何人都可以唱，並沒有什麼版權。如果教會的工作，因着他的詩能夠有了發展，那是他的最大心願。他的作品最著名的有：

“O Jesus, Thou art standing,”

“O Word of God incarnate,”

“For all the saints who from their labors rest,”

“We give Thee but Thine own,”

“Summer suns are gleaming,”

“Behold the Master passeth by.”

曲譜爲克耐特 (Justin Heinrich Knecht, 1752—1817) 所製。

### 一〇五 聽哪耶穌正在喚召 Hark! the Voice of Jesus Calling (1867)

我又聽見主的聲音說，

「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爲我去呢？」

我說：「我在這裏，請差遣我！」

——賽 6: 8

這首募工歌是最偉大的佈道詩之一。它的詩意是來自耶穌的話說：「你們豈不說，到收穫的時候，還有四個月嗎？我告訴你們，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約翰四·35—36）先知賽亞的回答：「我在這裏，請差遣我。」更是預備了本詩的材料。

但以理·馬智 (Daniel March, 1816—1909) 一八〇四年畢業於耶魯大學，後來服務於長老會和公理會。他在菲拉得爾非爾服務的時候寫了這首詩。有一次在菲省的基督教聯合會講道，開會前，他找不到一首對於他的講題適合的詩。他要講的是以賽亞六章八節，「我又聽見主的聲音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願爲我去呢？那時我說，我在這裏，請差遣我。」於是依照自己的題目，寫出了八句詩，起首是：

聽哪，耶穌正在喚召，「今朝誰爲我作工？」

莊稼蒼白，收成到了，誰收禾捆到倉中？

耶穌教主懇切招呼，他許報酬極其多，

誰肯欣然回答他說，「我在這裏主差我！」

在講道的時候，唱這首詩，得到很好的效果。

這首詩告訴我們，隨時隨地都是傳福音的機會。不必每人都遠渡重洋，做國外傳教士；也不必人人都奉獻自己完全爲主作工。在我們的身邊，隨時都有需要拯救的靈魂。他們需要基督，你我應當趁着機會告訴他們，使他們有豐盛的生命。所以第二節說：

「你若不能航海梯山，不告奮勇往遠方；

鄰近有人痛苦饑寒，難道你也不扶幫？

你若不能捐輸金錢，難道勞力也不堪？

爲主耶穌盡心盡力，在主看來總喜歡！」

## 一〇六 萬愛之王乃我善牧 The King of Love My Shepherd Is(1868)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他使我躺臥在青草地上，領我在可安歇的水邊。他使我的靈魂甦醒，爲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

——詩篇23 1-3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爲羊捨命。我來了是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翰 10：10—11

世界上全部的詩歌中，這一首詩是最有名最爲人喜愛的。還有什麼詩會惹動這樣多的藝術家——畫家，雕刻家，音樂家，建築家，文學家——的欣賞之心，又取它爲材料，做成了無數的藝術品呢？它的美，不但閃爍在猶太人的帳棚裏，會幕裏；它的光輝也照耀在窮人的茅屋裏，君王的皇宮裏有三千年之久了。它在世界的各處開放着花朵，已經有不同的譯文，恐怕比其他的詩都多。不但有密爾頓，雅各王，拜倫等人欣賞它，無數的農夫，工人，也都傾心的，快樂的，愛戴這首好牧人的詩歌。

作者是亨利·柏克 (Sir Henry W. Baker, 1821—1877)。他是英國選詩委辦的主席，結果成功了那本偉大的古今聖詩 (Hymns Ancient and Modern) 從一八五七年起直到一八七五年他一直爲了這件工作奔忙策劃。在該詩的重訂本中，有他自己的作品凡三十三首。這首萬愛之王乃我善牧也在其中。詩材是取之於詩篇三十三篇。

萬愛之王，乃我善牧，  
仁愛恩慈永不移；  
我若歸他，不再窮乏，  
他也永遠是我的。

詩調是著名的作曲家戴克所寫。

在格拉斯哥 (Glasgow) 有一個傳道人大會。在該會聽到這樣的一個故事：

有一個傳道人到外邊去。看見田地的旁邊，有一個小孩在牧羊。他問了小孩子的名字以後，又說，

「我問你阿，你生來做過禱告嗎？」

「從未！」小孩回答。

「你讀過聖經嗎？」

「先生，聖經是什麼樣子都沒有見過。」

「你的父親母親有聖經嗎？」

「在我們家裏，並沒有這替東西。」

「唔！」這個傳道人聽見這些話很驚奇，「三年以後我還要到這裏來。你願意跟我學會這五個字嗎？——主是我牧人。小孩子很樂意，一直的數着指頭學會了。後來傳道人又說：「好！不過還有一件事，就是當你數到那個「我」字，就把那個指頭曲起來。」小孩子照樣的做了一次。

第二年，這個傳道人又經過那裏，記起那個小孩子來。就走進園去問一位老女人，那小孩子現在如何。老女人說：

「你就是那個人，教了他幾個字麼？」

「是的，他現在好麼？」

「先生，他死了，可惜他死了！從你教給他幾個字以後，我們常看見他快樂的數着指頭；有時把手舉在頭上，四個指頭伸開，一個指頭曲着，那樣子很快活。不幸在一個冬天，颳着冬風，他又出去牧羊，我們失落了他。一夜的工夫，我們尋不到他，直到第二天早晨，

我們才發現他死了。先生，我相信，臨死時最後的話是說着你所教給他的那五個字，因為他的小手放在他的頭上，正如你所教給他的一樣。」

「有一天，」傳道先生說，「在一個地方，我與他要快樂的相逢。」

### 一〇七 小伯利恆城 Little Town of Bethlehem (1868)

猶大地的伯利恆啊，你在猶大諸城中，並不是最小的，因為將來有一位君王，要從你那裏出來，牧養我以色列民。

——太2:6

「樂哉小伯利恆」是一個非常生動的聖誕頌詩，這首詩的作者是：腓力·布魯克(Phillips Brooks) 是當時全美最受人敬愛，和具有奇才的一位青年牧師。在一八六五至一八六六年中，他曾作一次海外的旅行。在這次旅行中，他得有機會去瞻仰聖殿，那時正在一八六五年十二月，他心中非常快樂去參觀伯利恆，耶路撒冷以及其他與耶穌基督一生有關係的地方和那些聖經中描寫的景物。

在聖誕節的時候，他從耶路撒冷寫信給美國的朋友，會這樣說：「當我們行經拿撒勒的時候，心靈中起了一種異樣的感覺……思想主耶穌，亦曾從這些街道中經過……全國的一山一谷，好似都有祂的足跡……那邊有街，祂的聖足曾從那邊走過。這裏有海岸，祂曾在這裏訓導衆人。也有山，是祂祈禱的地方。」

在聖誕的前夕，他同幾個友人離開耶路撒冷去瞻仰教主降生的伯利恆城。在路中的一點，他們遠遠的隱約可以看見伯利恆城靜悄悄的躺在幽暗中，正如一千九百多年前第一個聖誕前夕，差不多以後他還記得那伯利恆黝暗的街與燈光輝煌的市街有天壤之別。當他們出城到伯利恆的野地裏，看見牧人正在看守羊羣或領牠們歸入羊羣。這一切的光景，正如很久很久以前的一個晚上，有天使來報給他們一個大喜的信息，就是主的降生。據說這地方，就是牧人看見明星的所在地。

他們又折回伯利恆，在 Church of Nativity 參加夜半的聖誕，崇拜他們相信這是主降生的地方。這個教堂是巴勒斯坦教堂中最老的一個。牠中部的建築自修好至今，始終沒有改變過。在這次崇拜中有一個很深刻的印象，使他不能忘記，就是他站在那最古的教堂中，全堂都充滿了榮歸主名的歌聲時，他好似聽見一個聲音……報信息給其他的人，這個教主降生「奇妙的夜。」

他也看見伯利恆的小孩子如何過聖誕，他們同西方不一樣，不掛襪子，亦不裝聖誕樹，他們在各處石塊間找青苔，因為他們說這是耶穌的床，這個床就安放在火爐上面，準備給小孩子的耶穌睡的。

腓力·布魯克回到菲拉得爾非亞以後，這優美的聖地的景象深印在他的腦海中，使他總不能忘懷。在一八六八年聖誕臨近的時候，他要為主日學的學生編一個聖誕的歌，他就決定用描寫伯利恆的夜景作為詩歌的材料。他詩中所描寫的那種幽靜的光景，正是他當時所見及

所感覺的。

他把這首詩編好以後，拿去給他的琴師，亦就是主日學的主理看，請他編曲。他(Lewis H. Redner)整整思索了一個禮拜，但始終沒想出一個適當的曲子來。在聖誕前夕的夜半，他被“Angel Strain”驚醒，立刻就從床上起來把它記下，第二天早晨就配上音樂，正好在聖誕的早晨完成，預備給主日學的學生可以唱，所以 Mr. Redner 常說這個曲子是天賜的。自一八六八年以後，直到今日這首詩成爲聖誕詩歌中必不可缺的一個。

## 一〇八 救主耶穌聖架下 Beneath the Cross of Jesus (1868)

他們既將他釘在十字架上，……又坐在那裏看守他。

——馬太 27 .. 35 | 36

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爲一體，與神和好了。

——以弗所 2 .. 16

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

——加拉太 6 .. 14

克理芬 (Elizabeth C. Douglas Ophane) 從很少的時候就愛好詩歌。她和她的妹妹都有文學的天才。克理芬的想像力超人，因此她能寫很動人的故事。她的爲人溫存而大方，在她本地的窮困人中，都稱她叫「小日光」，因爲她把一切的進項，都賙濟人了；有時連自己也餓着肚子。

克理芬有兩首膾炙人口的聖詩，使她永遠給人紀念着：一首是有九十九隻（The Ninety and Nine），另一首就是主聖架下。她寫了這首詩不久就去世了。

不消說這首詩是她受苦遭罪的時候寫的，然而詩裏都有一種堅強的信心，因此它可以流傳萬世。如：

救主耶穌聖架下，我欲站立此際。

猶如磐石遮蔽之影，陰於困苦之地。

猶如曠野平安居所，猶如路旁涼亭。

在內可避正午烈日，歇息片時而行。

曲譜是梅克爾（Frederick O. Maker）一八八一年時作的。梅氏一生八十三年，完全從事於音樂的工作。

### 一〇九 安穩在耶穌手中 Safe in the Arms of Jesus (1868)

你有大能的膀臂，你的手有力，你的右手也高舉。

——詩篇 89 .. 13

你要向耶和華唱新歌，

因為他行過奇妙的事；

他的右手和聖臂施行救恩。

——詩篇 98 .. 1

求你將我放在你心上如印記，

帶在你臂上如戳記。

——雅歌 8:6

克羅斯卑女士的生平給我們以最大的鼓勵和勇氣並勝過困難的例子。她降生後只有六個禮拜，眼睛就完全瞎了，因為有人把一種藥水放到她的眼裏去。從那時候，她就永遠欣賞不到身邊的世界之美了。這種不幸，倒給她開了一個新的宇宙，在裏面她看見了基督是她的幫助，她是朋友。她不但不覺得生活苦惱，反而很快樂的過日子，用她的筆和聲音來服務人羣。人們因着她的詩歌，生命中起了很大的變化。她是美國最被人敬愛的一位聖詩作家。

十五歲的時候，克羅斯卑進了紐約城的一個盲目學校，在那兒，人們發現了她的寫詩天才。在學校裏，她會得到很高的詩獎。

四十四歲的那年，她才開始寫福音聖詩。一八六四年她遇到著名作家布賴柏雷(W. B. Bradbury)，得到寫作聖詩的提示，克女士才定規了終身的工作。從那時直到一九一五年逝世為止，在詩歌裏把她的心傾吐出來，引領別人歸向基督。

她一生寫了不下八千首聖詩和普通的詩。她的作品常是產生得很快。一八六八年，有一天，常常爲她寫曲的多恩先生來，對她說：

「我作了一個曲，我願意唱給你聽。」當多恩演唱的時候，她大聲說：

「啊，最好配上『安穩在耶穌手中』詩詞。」她立刻跑到另外一個房間裏，幾分鐘之後，她回來了，手裏拿着：

「安穩在耶穌手中，安穩在主懷內，  
因主慈愛常覆翼，我魂在此得慰。  
無論遇何等危險，惟在主懷藏躲，  
有主聖臂常護庇，患難焉能害我。」

我們人類不能人人都很健全，不定是體力方面，或是腦力方面，常是有缺陷的。然而，有許多殘廢人，仍然能夠盡他們所能的爲人類做些事情，像克羅斯卑女士就是其中的一位。

## 一一〇 將滅亡人救起 Rescues the Perishing

主所應許的尙未成就，有人以爲他是耽延，其實不是耽延，乃是寬容你們。不願有一人沉淪，乃願人人悔改。

我不以福音爲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利尼人。

——彼後 3:9  
——羅馬 1:16

盲目詩人克羅斯卑 (Fanny Crosby) 是美國著名的女聖詩作家。在她九十五年的生活裏，寫了許多第一流的佈道詩，給教會留下一份極有價值的產物。(她的傳略見本書安居主懷。)

一年的仲夏晚間，她在紐約對大羣的工人講道。那時她關心一切少年人的得救問題，因此，特地給少年人一個承認耶穌的機會。果然有一個十八歲的少年，前去對她說，他不能到天堂去見他的母親了，因為他墮落得太甚，沒有得救的希望啦。但在克羅斯卑女士的勸告解說，並且和他一同禱告之後，這位少年人就快快活活的回去了。

那天夜裏，有多恩先生 (W. H. Doane) 請她用將滅亡人救起為題目做一首詩，克女士立即以當夜的經驗為材料，寫出了這首聖詩。第二天，多恩作了一個曲子，成功了這首著名的首。

在慕迪和山祺的佈道大會裏，常常唱這首將滅亡人救起的詩。許多人因着這首詩得到鼓勵，立志去「對他們說主有救贖大能。」

## 一一一 生命之道極奇 Wonderful Words of Life

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是我路上的光。

神是我的拯救，我要依靠他，並不懼怕；因為主耶和華是我的力量，是我的詩歌；他也成了我的拯救。

——詩篇 119 105

——賽 12 2

在克羅斯卑 (Fanny Crosby) 以後，人們共認布勒斯先生 (Mr. Philip P. Bliss) 是

位最好的福音詩歌作家。他所寫的詩，雖然是在數百年以前，但是在今天仍然帶給許多人無限的快樂。布氏自少就愛好音樂，朋友們都說「他愛音樂和小鳥一樣。」

布勒斯的父母是很窮苦的，當時人們都想這個不幸的小孩子，雖然有很高的音樂天才，在這種環境中恐怕要遭殘了。誰想到，在他自己的努力奮鬥之下他竟成功了呢？可見環境「於我何有哉！」

因為家庭貧苦，所以少年的布勒斯沒有受教育的機會。他自己弄一些粗糙的樂器，研究音樂。約在十歲的那年，一天，他從一所房子前面經過，聽見琴聲，這在他的生命中是第一次。那幽美婉轉的聲音，引動了他的好奇心，不管自己是如何骯髒，就一直跑進屋裏去，看見一位太太在那裏彈奏。他忙着對她說：「啊，太太，再彈一會兒！」這位太太並不知道這孩子的音樂天才，馬上把他趕出屋子去。布氏並未因此灰心，仍然繼續研究。在他年輕的時候，有一次他作了一個曲子寄給美國一位最著名的音樂家盧得（George F. Root）並且說，如果那個歌好的話，請寄給他一個笛子。盧先生就寄贈給他一個笛子。並且鼓勵他一些話。後來布勒斯的成功，就是得到盧得的幫助和指教。

布勒斯不但有低沉美妙的歌音，能取得人的讚許，他並且能寫曲作詞。完成了許多有價值的聖詩。他作詩很快，當着靈感來了，立刻就寫出來，這是別人所難及的。

在他的作品中最出名的有耶穌是世界的光，點着小光，生命之道極奇等。最為人稱許的還是末了的一首：

眞神應許，都在聖經，備及今世來生；  
是我產業，成我詩歌，爲我暗處明燈。

× × ×

眞神言語，滿有能力，主必親自成全；  
比金更寶，比蜜甘甜，永遠安定在天。

此外每一節都很好，副歌尤其是感動人心。

一一二 求莫棄我 Pass Me Not O Gentle Saviour

只因見風甚大，就害怕，將要沉下去，便喊着說：主啊，救我！

——馬太 14: 30

那稅吏遠遠的站着，連舉目望天也不敢，只捶着胸說：神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

——路加 18: 13

多恩 (William H. Doane) 寫了一句詩，接不下去了，但是他很滿意所寫的第一句。於是找到盲目詩人克羅斯卑 (Fanny Crosby) 請她完成一首禱告的詩。克女士寫成了，多恩配上了曲子，成了今日這首求莫棄我。

據說當着慕迪和山祺到處佈道的時候，最喜歡領聽衆唱這首詩。同時有許多人，由着詩

中的意思受了感動。

有一位商人對克女士說：「自從在倫敦慕迪所領的大會後，多年沒有見你了。」那時克女士回答說：「我從來沒有過太平洋呀，你爲什麼沒有看見我呢？」那個人趕快回答說：「唔，在你的詩裏，我常看到你。特別是求莫棄我一詩，改變了我整個的人生。」

在利滋 (Leeds) 有一個年輕的商人，縱身飲酒，日趨敗壞。一天，他去參加慕迪的大會，聽見會衆在唱求莫棄我：

懇求救主格外垂憐，請聽我禱告，  
既有別人被主恩召，莫把我棄掉。

那時他對自己說：「我希望祂也不丟棄我。」第二天晚上，他又去聚會，第一首詩又是唱求莫棄我。當夜，這個商人，拿這首詩做了他的禱告，跟從了耶穌。

### 一一三 敬爲世界頌主 Christ for the World We Sing (1869)

還有那些與耶和華聯合的外邦人，要事奉他，要愛耶和華的名，要做他的僕人，就是凡守安息日不干犯，又持守他約的人。我必領他們到我的聖山，使他們在禱告我的殿中喜樂。……因我的殿必稱爲萬民禱告的殿。

——賽56：6-7

當着一八六九年俄海俄省青年大會舉行的時候，會堂裏講台的上面懸着一個惹人注目的

標語：「主爲世界，世界歸主」(Christ for the world, and the world for Christ.)，因着這個標語，產生了這首聖詩。當時有一位牧師做代表來參加大會，他的心給這個標語激動起來。後來，他走回家去，把大會的標語，寫成了詩歌的形式。

吳爾科特 (Reverend Samuel Wolcott, 1813—1886) 一八三七年從神學院畢業後，渡海到了敘利亞佈道。兩年以後，因爲身體患病，不得已回到了美國，曾擔任許多地方的牧師之職。

詩中描寫一般需要拯救的人，他把這些人的情形放在詩歌裏，給教會中人歌唱，可以激動他們的心。如詩中說：

困苦哀哭的人，軟弱負重的人，

犯罪憂傷的人，主醫他們。

× × ×

徘徊迷途的人，苦海中間浮沉，

主出無窮代價，救出沉淪。

吳爾科特能這樣體貼人類的痛苦，也許是因爲他在敘利亞服務中得到的印象；也許是在青年大會中得到的感想；也許是在俄海俄地方所得的認識，實在的情形有誰曉得？但，無論如何，他的詩句通行在各處，保留到永遠。在今日這種普遍的詩歌實在是急需的。

詩的前半把人類的痛苦，悲傷，壓迫，罪惡，一一的牽引出來；詩的後半就從消極進入

積極，從認識進入同情。所以，像「大家分肩重擔，」「大家分當憂患，」「喚醒迷途衆靈，」「回頭歸向天程」等等句兒便流露出來了。

曲譜是查提尼（Felice de Giardini, 1716—1796）作的。作者是意大利的一個小提琴專家，音樂指導和音樂寫作家。

## 一一四 耶穌啊我會應許 O Jesus I Have Promised (1869)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獻獻上，當做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羅馬 12:1

你向神許願，償還不可遲延，因他不喜悅愚昧人，所以你許的願應當償還。

——傳道書 6:4

這是一首向少年人挑戰的詩歌。詩的中心意思是耶穌呼召少年人獻身為祂，服務天國的工作。作者是鮑得（John E. Bode）。他曾讀書於牛津大學，寫過許多聖詩。這首我會應許是在他的兩個兒子一個女兒定志信主的時候寫的。

少年人在人生的路上最需要主的指導和祂的鼓勵。然而同時少年人也最容易被世界所誘而與主疏遠，所以急需常常的提醒他們。這首詩就有這個功用。

耶穌啊，我會應許，永遠服事我主；

我主啊，我的朋友，求常與我相聚；

主若時常在我邊，我將奮鬥不懼；

主若時常前引路，我便隨從無慮。

詩調是罕(Arthur H. Mann)一八八一年作的。

一一五 我願暫偷片刻光陰 I Love to Steal A while A way. (1783-1861)

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

——馬太 6——

美國最初的一位女詩人拜朗(Phoebe Brown, 1783—1861)兩歲時，父母就都死去了。所以她一生飽經艱苦。幼時寄居在一位親戚家裏，親戚家的人很虐待她，因此她一生憂鬱不樂。

她的兒子是第一位到日本去傳道的美國人，兩個孫子也是在日本佈道。她的詩集有十餘首，其中獨跪主前，最受人的歡迎。

她作這首詩的時候，是在一間尙未竣工的小屋裏，屋裏有四個孩子和一個生病的姊妹同居。在她的鄰近有一個富人的花園，每當黃昏的時候，她常到花園裏休息祈禱，藉園中的花香洗去日間的煩惱。有一天，女主人看見了她，不知道她的來意，責罵一頓，把她趕出去了。她滿心痛苦，飲泣而回。回到家裏，寫了這首詩寄給那位女主人，說明了她的來意。

我愛暫偷片刻光陰，  
脫離各樣煩惱；  
日光沉落肅靜無人，  
向主感恩祈禱。

## 一一六 如何能得平安 Peace, Perfect Peace (1875)

他救贖我命脫離攻擊我的人，使我得享平安。

詩篇 55 .. 18

耶和華啊，你所管教，用律法所教訓的人，是有福的，

你使他在遭難的日子得享平安。

詩篇 94 .. 12

他的道是安樂，他的路是不安。

箴言 3 .. 17

一八七五年的夏季，貝克斯特博士 (Dr. Bickersteth 1825-1906) 未做艾克賽特 (Exeter) 的主教前十年，他到哈拉吉特 (Hartogate) 去避暑。一個主日的上午，他聽到紀本加拿 (Canon Gibbon) 講這節聖經，「堅心依靠你的，你必保守他十分平安，因為他依靠你。」這事使貝博士想到在原文上「平安」二字是重複一次的，因此燃着了他的想像，沉思在這個題目上。

那天下午，他去拜訪利物浦的一位病得將死的赫爾先生 (Archdeacon Hill)，他的腦子已經有了毛病。貝博士着急的要給這位垂危的人一點平安的安慰，他想一首詩能使他真正的安慰，所以他取了一張紙，寫出了這一首詩，然後讀給他聽：

憂患交煎，如何能得平安？投入耶穌懷，我使得平安。  
親朋離散，如何能得平安？蒙耶穌照顧，大家都平安。  
生之燈殘，如何能得平安？消滅死鋒鏑，主賜真平安。

每一節是一個問題，一個回答，寫出了如何應付苦難的生活。後來貝博士的兒子說：「我的父親最悲傷的時候，我們圍繞在我哥哥的墓旁，同聲唱這首詩，那情形很是感動人心。」

作者貝克斯特博士，一八二五年一月廿六日生於倫敦。畢業於劍橋大學神學院。一生對佈道工作很有興趣。聖詩作家游理安(Julian)說：「貝克斯特博士是著名詩人，他的聖詩傳誦遐邇。在他的詩裏，有堅強的感覺，純正的音韻，明白流利，個性呈露，使他的詩有自己特點。」

他的詩除了上述一首，著名者尚有：

Till He come! O let the words,

See the feast of love is spread!

## 一一七 教會緊急 O Zion, Haste (1871)

耶穌叫齊了十二個門徒……又差遣他們去宣傳神國的道，醫治病人。

路加 9:1, 2

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聽見他，怎能信他呢？沒有傳道的，怎能聽見呢？若沒有奉差遣，怎能傳道呢？如經上所記：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

——羅馬 10：14—15

一個母親，整夜的在床邊照管一個發熱病的孩子。突然間，她感到世間的惡勢力一天一天的擴大了。同時她也想到宇宙間，有多少人因為接受了基督，得到無限的安慰。所以要解除人類的痛苦，只有把基督的福音傳揚開。那時她把所得到的意思立刻寫下來，成功了這首偉大的佈道詩。這位作者，就是湯姆生夫人(Mrs. Mary A. Thomson)。

作者生於英國倫敦，在老式的教長住宅裏長大。後來和她的丈夫同到美國，任菲省公立圖書館管理員，直至她的丈夫死去。她一生寫過四十餘首聖詩。一八六八年寫了此詩，為各公會所採用。作者自己說，一天晚上，她坐着看護她生病的孩子。那時她覺得要寫一首佈道的詩。詩成以後，只有副歌不能滿意，因此把原稿擱置有三年之久。後來總算把副歌配上，就是現在的副歌的一部份。

這是一首雄偉的佈道詩，充滿了力量和佈道的熱誠。

教會緊急遵命拯救普天下。

當早通知世人真神是光，

使人明曉造物主宰不忍心，

一顆靈魂流落黑暗地方。

傳揚好信息，和平福音；

傳揚主耶穌已經救贖罪人。

曲譜是鄔爾齊 (James Walsh, 1837-1901) 作的。鄔氏是英國的一位鋼琴家也是聖詩作者。

一一八 前走是主號令 Forward Be Our Watchword (1871)

你吩咐以色列人往前走！

——出埃及 14:15

他帶領百姓歡樂而出，帶領選民歡呼前往。

——詩篇 105:43

阿力弗特 (Dean Henry Alford, 1810-1871) 是一代著名的教會學者。他工作了二十年，供獻了希臘文新約阿氏本，同時也完成了一些偉大的文字工作，其中包括着許多原文詩和英文譯詩。大概最普遍的一首要算前行號令歌了。在他逝世以前不久，吳德牧師 (Rev. J. G. Wood) 請他為堪特堡教聯 (Canterburg Diocesan Union) 一八七一年六月六日舉行的十週年紀念作一個歌。他寫了第一首，吳牧師看着不合用，同時建議阿君到禮拜堂的道路上走着寫一首進行的曲子。阿老先生就到高大古老的教堂之下，那兒有許多英國偉人的墳墓，慢慢的走着，寫了這首詩，聲音伴奏着步伐唱着：

前走是主號令， 必同心同步，  
面前事當努力， 背後事不顧。

在軍前有火柱，光華常照下，  
耶穌既是元帥，誰心裏懼怕。  
前走經過曠野，闖戰場危險，  
約但河在眼前，天城光華顯。

在紀念會裏有堪特堡的歌詠隊唱這首詩。事前，阿君得到更高的靈命，所以又加上「世人稱揚聲微，黑夜歌聲輕，唯主助我戰勝，前進入光明！」

曲譜是史馬特 (Henry Smart) 作

## 一一九 我惟時刻需你 I Need Thee Every Hour (1872)

你們要常在我裏面，我也常在你們裏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自己就不能結果子；你們若不常在我裏面，也是這樣。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什麼。

——約翰 15：4—5

我惟時刻需你把信徒親近神的情緒，充分的表現出去，正如小孩子需要母親一樣。是的，誰的「柔聲」似主，誰的慈愛「足感我心」，只有為我們死了的耶穌。當我們唱這首詩的時候，好像小孩子在母親的懷裏，面對着面，說出了自己的要求。

作者豪克斯女士 (Annie S. Hawks 1835—1918) 在教會裏不是一位出色的人物，也沒

有多參加宗教的工作。她是一直做着家庭裏瑣碎的工作。有一天，她正在工作的時候，突然感覺到與耶穌親近的重要。這是她以前沒有的經驗。那時候她想，無論在快樂中，在痛苦中，若是離開了主怎能行事呢？她正思想的時候，「我惟時刻需你」的詩句，漂浮在她的腦海裏。她立刻在靠窗的地方坐下。六月的清晨，陽光從窗上射進來，照着她的上身。她手裏拿着一張紙，一枝筆，寫出了今日全世界同在歌唱的詩歌。

後來，一件失意的事，落到她的身上，那時她從自己所寫的詩句裏得莫大的幫助，所以她也許這首詩會幫助了她。幫助，於是她抄寫一份寄給了她的牧師勞利（Reverend R. Lowry）牧師讀了很喜歡，於是代她做了一個曲子，又加添了副歌，成了現在的樣子：

我惟時刻需你，救主恩深，

誰有柔聲似你，足慰我心。

我需你，主我需你，

每時刻我需你，

望主時刻施恩惠，

我來就你。

這首詩第一次出版是在一八七二年，美國舉行全國浸會主日學大會的時候，印在一個小冊子裏。但是，現在在每個教會的詩集裏都可以找到這首禱告詩了。

一一〇 天使歌聲繚繞寶座 Angel Voices, ever Singing (1861)

要因他大能的作爲讚美他，

接着他極美的大德讚美他。

要用角聲讚美他，

鼓瑟彈琴讚美他；

擊鼓跳舞讚美他，

用絲絃的樂器和簫的聲音讚美他。

凡有氣息的，都要讚美耶和華。

你們要讚美耶和華。

——詩篇 5：2，3，4，6

這首聖詩是專爲一個歌詩班奉獻禮而作的。第一次演唱是在一八六一年二月十日文基特地方聖保羅堂內，給一個教會奉獻風琴禮而寫。那天的秩序中最動人的要算是這首天使歌聲了。因爲該詩是爲一個歌詩班作的，所以它的中心思想是「以聲音來榮耀神。」

天使歌聲繚繞寶座，萬世常諧應，

天使絃琴盡夜彈奏，清響滿天庭；

天軍活着讚美主名，承認主爲全能神。

這是講到天使如何的讚美神。第三節則說我們爲什麼要讚美神。

我們屬於主的衆人，同向主獻呈；  
明知一切非常微薄，聊表寸草心；  
獻上心志，手與歌喉，盡我能事進頌聲。

作者法蘭西斯·波特 (Francis Pott, 1832—1909) 畢業於牛津大學，一生做教會的工  
作，直到耳朵聾了，才告辭休息。他是古今頌詩編選委辦之一。他對聖詩的大貢獻是翻譯了  
許多拉丁文的和敘利亞文的古詩。

曲譜是薩利凡 (Arthur Sullivan) 作於一八七二年。

## 一二一 親愛的主人羣的父 Dear Lord and Father of Mankind (1872)

主耶和華以以色列的聖者曾如此說，你們得救在乎歸回安息，你們得力在乎平靜安穩，你們竟自不肯。

——以賽亞 31:15

耶和華說，你出來站在山上，在我面前。那時耶和華從那裏經過，在他面前有烈風大作，崩山碎石，耶和華却不在風中；風後地震，耶和華却不在其中。

——王上 9:11

這一首誠懇的祈禱詩，若不在作者同樣的情景中，沒有人能完全欣賞其中的美麗和寓意的深刻。作者是一位詩人，所以能用他的筆，神妙的描出他的心聲。到現在使我們讀來唱來，仍感到其中的美麗和安慰。好像親身在從前的敘利亞海濱，在加利利的海岸上聽耶穌的

教訓。這種在大自然裏呼出的禱聲，實在激動信祂之人的心弦。

從前在敘利亞海濱，

漁人聽聞主聲，

毫無猶豫，毅然應命；

求主賜我同樣信心，

聞召迅速起身。

當年安息加利利濱，

羣山何等安靜！

基督向父，屈膝仰觀，

與父同嘗靜默永恆，

用愛解釋分明。

這不是很誠懇的表示出對「親愛的主，人羣的父」的禱告心情嗎？

作者惠提兒 (John Greenleaf Whittier, 1807—1892) 是美國最有名的一位詩人。他因為有一種與主耶穌很接近的生活，所以不但他的詩歌感動了許多讀者，他的品格與待人接物，也使許多人受了感動。他曾做過幾種報章的主筆，成績都很卓越。

惠提兒是一個刻苦自勵，努力奮鬥出來的。如果和美國著名的詩人愛默生，朗費洛，荷姆斯等比較起來，他的少年生活是更苦的——在新英蘭的田畝裏做着苦工，並沒有享受多的

學校教育。然而他的天才，他的努力，終於使他成了一位有名的詩人。

惠提兒自己說：「我並不是一個聖詩作者，最大的理由是我不懂音樂。我的作品中祇有小數的幾篇是爲歌唱而寫的。」但是他的詩，有許多爲人所喜歡的，譜成了可唱的詩歌。據朱利安博士說，祇少有六十四首。摩法特博士說，有五十餘首載於現在流行的詩集裏。這樣的事實正證明了惠提兒的話：「最好的聖詩正是最好的新詩。」

曲譜是梅克爾(Frederick O. Maker, 1844—1927)作的，很能表現詩中的屬靈之感。

### 一二二二 有福的確據 Blessed Assurance (1873)

我的心哪，你會對耶和華說，

你是我的主，

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

耶和華是我的產業，

是我杯中的分；

我所得的你爲我持守。

——詩篇16：2，5

一八七三年克那普夫人(Mrs. Joseph F. Knapp)作了一個曲子，拿給盲目詩人克羅斯卑女士(Fanny Crosby)看。她在風琴上彈奏了幾次，後然說：「唔，這調子是爲有福的確

據而作的。」克羅斯卑女士告訴我們說：

「我的朋友克那普夫人是一位著名的音樂家和詩人。凡認識她的，都得到她的幫助。有一次，她寫了一個曲子，是我久已未聞的幽美。她叫我代她作詞。我把曲子在琴上演奏了幾次，就從心裏流露出這首詩詞來。後來，我多次聽到別人歌唱這首詩，覺得它的詞和曲很調協。」

一九〇〇年脫蘭瓦戰爭 (Transvaal War) 的時候，兵士們在歡送弟兄們常是唱「願主護衛以至再見面」為辭別詩，將要離去的兵士們，常以「有福的確據，耶穌屬我」為答禮。

有福的確據，耶穌屬我，  
何等的榮耀，向我顯明，  
被救主贖回，為神後嗣，  
藉寶血洗罪，聖靈再生。

常同慕迪博士一起佈道的山祺先生 (D. Sankey) 說，當基督教某次大會中，人們在街道上，甬路上，不停的唱着這首「有福的確據，耶穌屬我。」那歌聲給人們以不可抹殺的印象。

在作者九十歲生日的慶祝會裏，克羅斯卑女士說：「在這廣大的世界上沒有別的事比宣講救主的故事給我的快樂更大。因為：

這是我信息，或講或唱，讚美我救主心裏快暢；

常談主慈愛，並頌主恩，讚美我救主晝夜不分。

我對聖經的愛護和裏面的真理，在九十歲時比十九歲時更加寶貴，更加堅定。」

一二三三 紅霞漸褪日西沉 Day Is Dying in the West (1877)

聖哉，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他的榮光充滿全地。

——以賽亞 6 .. 3

我必安然躺下睡覺，因為獨有你耶和華使我安然居住。

——詩篇 4 .. 8

時候晚了，日頭已經平西了，請你同我們住下吧。

——路加 24 .. 29

黃昏膜拜描寫黃昏時的情景，正如晨光滿天一詩描寫早晨的情景一樣的美麗。在一天的末了，人們把屬世的工作放在一旁，小鳥休息到巢裏，媽媽把小孩子抱在床上給他們講故事，然後唱着催眠歌，把他們拍睡了。這是一幅多麼動人的圖畫啊！

這首詩唱起來是很平靜的，很緩慢的，正像樹枝在夏天的微風裏擺動一樣。詩的詞，寫出了夕陽西沉時，一幅戶外風景畫：「暮天覆地翳空林。」到晚上，「仰見星光滿諸天。」這首詩把情與景繫在一起了。

這首詩是女詩人拉得柏麗 (Mary A. Lathbury)，在一八七七年應樊遜得博士 (Dr. John H. Vincent) 之請而作的，為要在一個大會的夕陽會中歌唱。

紅霞漸褪日西沉，暮天覆地翳空林；

敬侍膜拜主座前，仰見星光滿諸天，燦爛無邊。

拉得柏麗一八四一年生於美國紐約省。年幼的時候，就處處表現出寫詩和繪畫的天才。有一天，她聽到有聲音對她說：「孩子，不要忘記，把你寫詩的天才和繪畫的筆，全心的獻給我吧！」她照着這聲音做了，開始了她的宗教文字工作。祇少有兩首詩——黃昏膜拜與求主擘生命餅，是人類不會忘記的。

胡德 (W. G. Horder) 評論說：「這是近代最優美最傑出的聖詩。它可以和紐曼的慈光導引一詩比美。詩中的美麗，感人，藉着歌聲，給人以最深的感覺和呼吸。」  
曲譜是蕭文 (William F. Sherwin) 作的。

## 一二四 主啊擘生命餅 Break Thou the Bread of Life (1880)

於是吩咐衆人坐在草地上，就拿着這五個餅，兩條魚，望着天，祝福，擘開餅，遞給門徒，門徒又遞給衆人。

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到我這裏來的，必定不餓；信我的，永遠不渴。

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飽足。

這首世界上千萬的青年都喜歡唱的，美麗的靈歌是拉得柏麗女士 (Mary A. Lathbury) 作的。因着這首詩，人們稱她爲「老陶注的桂冠詩人」。

該詩的寫作背景是這樣：在紐約西邊老陶汪湖的岸上，自從一八七三年之後，每年有許多少年人和成年人在那兒開會，學習聖經，一同祈禱。這個湖周圍的風景是很美麗的，在這首詩裏可以看出少年人在那兒靈修的經驗。作者是樊遜得博士(Dr. Vincent)的私人秘書，曾創立 Lookup Legion。一八七七年受人所請寫了此詩。

每年夏天，在湖邊舉行夏令會，他們讀經唱詩，多少少年人從裏面得到了屬靈的幫助。

主啊，擘生命餅，並賜給我

如你在大海邊曾擘餅餽。

在聖書之外我尋你主，

你是永活之道請來相輔。

現在許多教會在聖餐禮時都唱這首名詩，這是由於第一句的緣故。其實它是一首夏令會和讀經的詩歌。

作者是一個牧師的女兒，正如韓非吉兒一樣，她的靈交生活完全表現在她的詩裏。詩曲是蕭文(William F. Sherwin)作的，莊嚴而簡易，唱起來好像神即在眼前一樣。這首詩將不斷的使世界少年在基督裏得到豐盛的生命。

一二五 願主的氣吹我 Breathe on Me, Breath of God (1878)

辦的靈造我，全能者的氣使我得生。

說了這話，就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靈罷。

約伯 33 .. 4

約翰 2 .. 22

我們唱這首祈禱詩的時候，當日在耶路撒冷第一個復活節晚上的光景，立刻會重現在我們心裏。我們可以感覺到那時的緊張和快樂。復活的主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那時候十一個門徒是怎樣的歡心啊！

這首詩不但是我們的禱告，也表明被聖靈充滿的生活。詩中每一句都是警惕之言：

願主的靈吹我， 使我得新生命，

使我能愛我主所愛， 行主所要我行。

X X X

願主的靈吹我， 直到我心潔清，

使我志願與主合一， 勤工或耐苦辛。

作者哈齊(Edwin Hatch, 1835—1889)是英國的一位經典學教授。是一位著名的史料搜集家。曾一度到加拿大執教，不久仍回英國被任爲 St. Mary's Hall, Oxford 的副校長。這個人是很慈愛，有信心和同情心的，所以爲當時的人所愛戴。

詩曲是英國雅各遜所作。

主耶穌的生平，每一點都使詩人們消魂，幾千年來，人們寫着祂的人格，奇事，到現在也沒有寫空。因着祂的故事，世界上不知道產生了多少首美麗的詩歌。祂的生平大約可以用

詩歌來列出：

預言——Hail to the Lord's anointed,  
 降生——Hark, the herald angels sing,  
 顯現節——Brightest and best of the sons,  
 童年——O, Master workman of the race,  
 呼召門徒——Jesus calls us o'er the tumult,  
 醫病人——Thine arm, O Lord, in days of old,  
 教導人——Thou didst teach the thronging people,  
 安慰人——When the Lord of love is here,  
 比喻——Love for all and can it be,  
 上耶路撒冷——Ride on, ride on, in majesty,  
 最後的晚餐——Break Thou the bread of life,  
 在客西馬尼——'Tis midnight and on Olive's brow,  
 被釘十字架——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復活節之晨——Christ the Lord is risen to-day,  
 復活節之夜——Breathe on me, breath of God,  
 升天的情景——Look ye saints, the sight is glorious,

救人的基督——Christ for the world we sing.

## 一二六 主耶穌讓我同你去。O, Master, Let Me Walk with Thee (1879)

你們當以耶穌基督的心爲心。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爲強奪的，反因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爲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

——腓立比 2: 5-8

格拉頓博士 (Dr. Washington Gladden) 是美國一位很著名的佈道家，也是公理會的一位很前進的領袖。他雖然死了，他所寫的三十餘本巨著和一些聖詩，仍然在對人們講道。他的詩中最著名的一首，就是主耶穌讓我同你去。

他還沒有進大學的時候，對於寫作就感到十分的興趣。畢業後，擔任牧師的職務有十餘年。一八七一年辭去牧職，做了獨立報的主筆。四年後，又在馬薩諸賽省的一個教會就了牧職，然而仍用一部份時間編輯星期午報。該報有一靜時副刊 (The Still Hour)，是人們最喜歡的，其中專刊宗教文字。一八七九年三月，格拉頓寫了這首主耶穌讓我同你去。雖然他說：「我寫這首詩，並沒有想叫它成一首讚美詩。」然而它却成了教會中很普遍的一首聖詩。

格拉頓的家庭情況，使他擔當了最大的苦難。因爲他的妻多年生病，失去內助，確是一

個重擔。那時他不停的唱着：

在親熱的感情裏， 教我同主一樣忍耐，  
在工作上吐放香氣， 靠着主勝過諸過失。

## 一二七 世界將有簇新民族 These Things Shall Be A Loflier Race(1880)

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

——詩篇 133

他必在列國中施行審判，為許多國民斷定是非；

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把鎗打成鐮刀；

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

——賽 2:4

在今日，遠隔重洋可以談話，飛機飛翔在海陸之上，無線電把消息迅速的播送到各處，使我們在聽人演講或是歌唱的時候，好像沒有了距離的限制一般。這真是一個簇新的世界啊！然而在這個簇新的世界裏，民族間缺少着一件東西——和平。

在人類呼籲和平，渴望和平的時候，我們讀着這首詩，好像覺得作者在多年以前已經把我們的希望道出來了。

世界將有簇新民族， 光榮偉大前此未聞，  
其靈永燃自由烈火， 其日常顯知識光明。

x x x  
永守和平，不流滴血，溫柔剛強，仁勇兼全，  
洪水烈火，海陸空間，到處無畏，穩植人權。

x x x  
萬國萬方，皆卸武裝，自由同志，相處安康，  
健旺愛脈，時常活躍，心心相繫，熱血滿腔。

這首聖詩是從一首十七節的長詩中選擇出來的。原詩寫於一八八〇年，題目是「遠望」(The Vista)。一九〇四年在一個非宗教團體中唱過以後，立時引起大家的好評。

作者西蒙茲 (John Addington Symonds, 1840—1893) 生於英國布里斯托爾 (Bristol) 畢業於牛津大學。他一生寫過兩個詩集和許多有價值的散文與研究的結晶；其中的意大利文藝復興史最爲有名。

像這樣的詩，正證明着人類仍然受天的靈感，正如柏拉圖，以賽亞的時候一樣。神常啓示詩人把真理和人類必需的理想寫出來，愉快人類的思想，繫住他們的記憶，燃燻他們的情感，剛強他們的心志。

曲譜是鮑恩 (E. York Bowen) 作的。

一二八 願主護衛以至再見面 God Be with You till We Meet Again (1882)

大衛就從磐石的南邊出來，俯伏在地，拜了三拜，二人親嘴，彼此哭泣，大衛哭的更慟。約拿單對大衛說：我們二人曾指着耶和華的名起誓說，願耶和華在你我中間，並你我後裔中間爲證，直到永遠。如今你平平安安的去吧！

保羅說完了這話，就跪下同衆人禱告。衆人痛哭，抱着保羅的頸項和他親嘴。——徒20：36—37

撒下20：41—42

樂琴博士(Dr. J. H. Rankin, 1828—1904)是英格蘭罕布什爾(Hampshire)地方的人。畢業於中伯雷大學(Middlebury College)後，多年在新英倫和華盛頓公理會做牧師。一八八九年，做了哈佛大學(Howard University)的校長。

當他做牧師的時候，有感於 Good-bye(再會)二字的原意之美——God be with you(神與你同在)屢次想用這個意思寫一首詩，結果終於寫成了這首「願主護衛以至再見面」的離別詩。

願主護衛以至再見面，  
賜以訓誨引你領你，

如羊在圈愛你矜你，  
願主護衛以至再見面。

他寫了第一節，就寄給兩位作曲家，請他們代作一個調兒。這兩個作曲家，一位久已有名，另一位是無名小卒。結果他選用了這位無名的湯姆爾(Tomer W. G.)先生所作的曲子。樂琴博士把這新曲送給一位音樂編者柏撒夫先生(Mr. Bischoff)，頗得他的稱讚，不過在原曲上稍加修改而已。

只有神知道，有多少次在朋友們分離的聚會裏，唱着這首詩。也有許多的人在唱此詩之

後，在世界上再未見面；然而神的祝福，使他們在祂護衛之下，終有一天可以相見的。

## 一二九 仁愛不忍棄我 O Love That Will Not Let Me Go (1882)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了我們，因為我們想一人既替衆人死，衆人就都死了；並且他替衆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爲自己活，乃爲替他們死而復活的生活。

——林後 5:14-15

馬德生博士 (George Matheson) 是蘇格蘭最有力的一位佈道家，也是世界上最偉大的一位靈修文學作家，他在妹妹結婚的日子，寫了這首有名的詩。他是一位盲者，因此在他的詩裏可以看出一種痛苦的味道。

他進了大學不久就完全失明了。一八六六年他從格來斯哥大學畢業，他年正十九，就開始在蘇格蘭做教會的工作。他的第一處工場是茵尼蘭 (Innelan)。在那兒他住了十八年，因着他慈愛的，堪敬的人格得勝了許多人的心；並且成了一位有力的佈道家，一位偉大的屬靈的領袖。

他二十四歲的那年，是最有能力的時候，被請到愛丁堡，聖伯納教會 (St. Bernard Parish Church in Edinburgh)。在他做牧師的時候，他的影響最大，力量最強。這時候，他也寫了一些最負盛名的靈修和神學的書籍。

關於「仁愛不忍棄我歌」的寫作動機，馬博士自己說，「突然一件事臨到了我，那件事

只有我自己知道，使我的心中極度的難過。這首詩就是我難過的結晶。這是我一生中做得最快的一件事。我覺得是有聲音從心中衝出來，並不是我把它寫出來的。我很清楚的全篇不到五分鐘就寫成了，並且一字沒有修正過。」

有一位傳教士講到關於這首詩的一件趣事如下：

一個小巧秀美莊嚴的禮拜堂裏有一架風琴。有一次，許多在非洲傳道的教士在那裏聚會。牧師身體很弱，沒有能力講道，只是照着稿子念他的講辭。因此聽衆都打不起精神。在這次聚會裏沒有生命，沒有安慰，沒有意義。最後終於講完了，聽衆都感到輕鬆，只還有一首詩和散會祝福了。

散會前的唱詩，就是「仁愛，不忍棄我的愛」。牧師報告了以後，有一位客人過去代那位琴師彈琴。他的手一觸着那隻風琴，那風琴好像「再造」過一樣，發出了動人的聲音。會衆隨聲唱起，大家的情緒立刻緊張起來，唱第一節時都感到誠懇；唱第二節，大家愈加緊張，心裏大受感動。那時美國領事和他的夫人坐在前面，唱到

「喜樂，你來苦中找我，

我心豈忍將你拒絕？」

的時候，突然跪下來。她的丈夫同她一樣的也跪了下來。不久會衆都一個一個的跪下了。牧師祝福之後，會衆還不願起來。

這位不熟的琴師是英國人，善唱福音詩歌。兩年前他的愛妻去世，他唱了此詩，以後再

沒有唱過。這次會衆又唱此詩，使他回想起愛妻之死與基督之死，琴聲裏含着「不忍棄我的愛」，所以感動了會衆。

該詩的曲子是格來斯哥音樂雜誌(1885)編輯皮茲博士(Dr. Albert Lister Peace)寫的，他是格來斯哥天主教堂的司琴者。

### 一二〇 主永遠領導 Lead on, O King Eternal (1888)

我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他的衣裳垂下，遮滿聖殿。那時我說，繼哉，我滅亡了！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又因我眼見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我又聽見主的聲音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爲我們去呢？我說，我在這裏，請差遣我。

——賽6：1，5，8

主永遠領導一詩的力量，也許沒有別的詩堪與比倫。

「迨至得勝之地，主帳棚是家庭，

現今主在前領導，我們凱歌高唱。」

這是怎樣激勵人心的話呀！這首詩，詞是謝特萊夫(Ernest W. Shurtleff)在一八八八年時所作的。曲譜是史馬特(Henry Smart)在一八三六年所作的。

一八八七年作者畢業於神學院時，同班生請他爲畢業禮寫一首詩。那裏他已經出版兩本詩集，但是只有這首詩使他長青，永遠給教會以靈感。

作者一八六二年生於波斯頓，一九一七年死於巴黎。他在十一年內專門在美國學生中做救濟和福利工作。在到巴黎前曾多年做教會牧師。

詩裏滿了勝利的壯句，這位勝利的基督，藉着祂的死，祂的復活，祂的升天，成了人類心靈上和思想上的領袖。祂有最大的榮耀，過去祂是勝利者，現在和將來祂仍然是勝利的領袖，祂超過世上一切的元首和君王，有一天，祂的國會降臨在地上人間。

詩曲有進行的精神，它的拍奏，使唱的人，不由得要挺身昂首，抖擻精神，向建設神國的路上奔去。祂的國是愛的國，是值得我們努力的。我們唱這首詩的時候，心裏不能不滿了快樂和鼓勵。

一三一 有一故事告訴衆國度 *We've A Story to Tell to the Nations*

(1898)

我傳福音原沒有可誇的；……若不傳福音我便有禍了。我若甘心做這事，就有賞賜；若不甘心，責任却已經託付我了。

——林前 9:16, 17

這是一首很偉大的佈道詩。一八九六年史特恩 (*Colin Sterne*) 作了詞，採用尼科爾 (*Ernest Nichol*) 早年的一個曲子。

這樣的詩每一節都應當唱。可惜普通詩本裏，只採用兩節，對這詩的本身是一個不合理

的破壞。就如這一首，本來是一個完整的故事，以「有一故事」(A Story)，「有一詩歌」(A Song)。「有一消息」(A Message)，「有一救主」(A Saviour)做四節的第一句，到末了一節，達到極高點，如果把它拆碎了，就毀壞了全詩的美和效力了。茲把三、四兩節補述如下：

有一消息要告訴衆國度， 掌權高處的真神，  
 差他兒子特救我們， 告訴我們神是愛。(重句)

× × ×  
 有一救主要告訴衆國度， 他曾走過悲傷之路，  
 因此全世界各民族， 可來就神的真理。(重句)

### 一三二二 禱告良辰 Sweet Hour of Prayer

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必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

在他面前，傾心吐意。

求主教導我們禱告。

我們本不曉得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嘆息，替我們禱告。

約翰	14	13
詩篇	26	8
路加	11	1
羅馬	8	26

作者華爾弗得(William W. Walford)最明白信徒應當怎樣禱告，怎樣藉着禱告，解脫世

俗上的重擔，從他的詩裏可以證明。布賴柏雷所作的曲（一八五九）也堪與詞兒媲美。

耶穌知道禱告的甜蜜，祂常在工作、醫病、趕鬼之後，一個人退到安靜的地方去禱告。藉着禱告，祂擺脫了一切世俗的纏累；藉着禱告，祂把心靈深處的想法和神的旨意合而為一；藉着禱告，祂感到了平靜，和藹和順服；藉着禱告，祂得到了力量，忍受了那最大的苦難。同樣的，幾百年來，基督的門徒，藉着禱告，做了主要他們做的工作；藉着禱告，也得到耶穌當日所得到的快樂和生命裏的和協。基督徒不只是應當禱告，禱告乃是我們的本分。在禱告良辰裏，可以感到，基督徒願意和神有往來，得到甜蜜的經驗。

禱告良辰何等歡欣，願你的安慰在我心。

等到在比司迦山上，我見我家就可往上。

這個身體我要去下，上去得着永遠的家。

高聲讚美當我上升，再會再會祈禱良辰。

## 第六篇 二十世紀的聖詩

聖詩的寫作，到二十世紀，在技巧上和曲譜上都比以前進步了。同時更因城市的發達，工商業的繁盛，有一部份聖詩和時代接近，反映出這些現象；爲青年信徒而寫的尤多。在中國也有人試作聖詩，並將英文聖詩譯成漢文。可惜所介紹者，多是十九世紀以前的作品，二十世紀的詩歌譯成漢文者爲數尙少，相信不久，即有人注意及此。

### 一三三三 我要真誠 I Would Be True (1906)

弟兄們……凡是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變的，有美名的；若有什麼德行，若有什麼稱讚，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

不是要把你的餅，分給飢餓的人；將飄流的窮人，接到你家中；見赤身的，給他衣服遮體；顧恤自己的骨肉而不掩藏嗎？這樣，你的光必發現如早晨的光。

——腓立比 4:8

——賽 53:7-8

這首詞藻美麗寓意動人的詩，是窩爾忒(Howard A. Walter) 遠離家鄉的時候寫的，寄

給他在英國的母親。原題叫「我的信條」(My Creed)，那時他僑居日本。他的母親讀了這首詩心裏很快樂。她不但對她遠居外國的兒子放了心，知道他有高的志向，決不會敗落。同時她也想到別的少年人也應當有同樣的信條，所以她想這首詩應當與其他少年人分享。於是把原稿寄給一家雜誌(Harper's Magazine)發表出來。

詩詞雖然很簡單，裏面却富有生氣，帶着少年人生的妙句。窩爾忒寫這首詩的時候，不過二十三歲。正因為他年輕，所以能把少年進取之心表現得那樣美麗而有力量。如果細想其中的意思，可以得到莫大的幫助：

我要真誠，莫負人家信任深；

我要潔淨，因為有人關心；

我要剛強，人間痛苦才能當；

我要膽壯，奮鬥才能得勝！

真誠，潔淨，剛強，膽壯，都是少年人應有美德。前二句不但表明對神的心，並且認識自己與別人的關係。爲了別人，少年人就應當真誠，應當潔淨。後二句表明出少年的奮鬥精神。第二節——

我要愛人，愛敵也愛淪落人；

我要施贈，心誠義重財輕；

我要虛懷，不忘我身多弱點；

我要向上，學主榜樣助人。

這些愛人，施贈，虛懷，向上等品格，也是少年所當有的。

作者窩爾忒，一八八三年生於英國科內提卡特，一九〇五年畢業於浦滄斯頓大學。在學校裏已經是一位卓越的詩人，幾年來，每天總寫一首詩。後來在日本東京衛斯得大學消去了一年的光陰。就在這中一年，他寫了我要向上的詩。接着到美國神學進修，曾任世界青年會的幹事，留下令人欽佩的成績。不幸，一九一八年染流行病逝世。他的詩在世界青年的羣裏，留下了紀念。

曲譜是一九一一年由彼克 (Joseph Y. Peck) 作的。

### 一三四 快樂快樂我們崇拜 Joyful, Joyful, We Adore Thee (1908)

耶和華啊，你一切所造的，都要稱謝你，你的聖民，也懇稱頌你。

你們要稱謝耶和華，因他本為善，他的慈愛，永遠長存。願耶和華的贖民說這話。——詩篇 145 .. 10  
那時晨星一個歌唱，神的衆子也都歡呼。——詩篇 107 .. 1-2  
伯 38 .. 7

這是一首快樂的詩歌。每一句，每一字都表現出作者從心裏對造物者的歡呼。

作者戴克 (Dr. Henry van Dyke, 1852—) 不但是一位卓越的傳道人，同時也是大學的教授，有力的外交家，造就頗深的文學家。他從大學畢業以後，就在紐約城的一個會堂裏作

牧師，有十七年之久。後來在一個大學裏做了英文文學教授，成績斐然。無怪接着被派往因得蘭去做美國的大使，任美國全國藝術與文學協會的會長。最後幾年，奉獻自己，專心從事寫作。

他的作品，在全世界各個角落裏都可以尋到。其中最著名的散文和故事有：藍花（*The Blue Flower*），逝去的話（*The Last Word*），第四博士（*The Other Wise Man*），失喪的童子（*The Lost Boy*），傷心的牧人（*The Sad Shepherd*）等。他也曾作搜集詩歌的工作，後來出版了一冊厚厚的詩集，對於一般有思想的人貢獻很大。

在戴克先生的作品中，無論是散文或是詩歌都充滿了樂觀的色彩和在神裏面的信心。今日很流行的詩中，戴克的作品有：

O Maker of Mighty Deed,

Jesus, Thou Divine Companion,

O Lord our God, Thy Mighty Hand.

在「快樂，快樂，我們崇拜」這首詩的第一節中，呈露着滿心的快樂和讚美：

「快樂，快樂，我們崇拜，榮耀上主愛之神；

心如花開，到主面前，主如旭日，我歡迎。

苦意愁雲，懇求消化；疑惑黑蔭求散盡，

永恆快樂，求主賞賜，旭日光華滿我心。」

看，詩中的花兒，陽光是怎樣的可愛。句句表現在主裏的快樂。在第二節裏，戴克的筆更是神妙了，他寫出了天和地的歌聲；不但只有「羣星和天使」靜居天空，同樣的「沃野森林」，「高山幽谷」，「積翠」的「草場」，「如鏡」的「海波」，「清歌的小鳥」，「輕注之流泉」，都加入了這個宏亮的歌聲裏。

「主是不斷讚美中心：主所造物都歡欣，

羣星天使，圍聚籟歌，天使反映主光明；

高山幽谷，沃野森林，草場積翠波如鏡，

清歌小鳥，輕注流泉，喚起我們頌主心。」

正像古時的詩人在詩篇一四八篇裏所寫的：

「日頭和月亮，你們要讚美他；放光的星宿，你們要讚美他。……大魚和一切深洋，火與冰雹，雪和霧氣，……大山和小山，結果的樹木，……野獸和一切牲畜，昆蟲和飛鳥，……都當讚美耶和華。」

曲譜是何哲士 (Edward Hodges, 1796—1867) 修改貝多芬 (Ludwig van Beethoven, 1770—1827) 而成的。

## 一三五 我愛中華美地 We Love Our Native Land

公義使邦國高舉，雖強是人民的羞辱。

——箴言14：34

國中若有饑荒，瘟疫……你的民，或是衆人，或是一人，自覺有罪，向這殿舉手，……求你在天上的居所垂聽赦免。

——王上8：37—39

這首可愛的中華美地歌，我們不知道作者是誰。大概初次問世是在頌主詩歌裏。

中華的美點和尊嚴，在這首詩裏描述得很動人。因為詞是創作的，所以唱起來很順當，不像從外國文譯出的詩詞那樣艱澀。加以莊嚴的調子，使人唱起來，不由得就對「中華美地」起了敬仰之心。

該詩本分三節，第一節吐露出爲祖國的長久生存而感謝的聲音，上主保全了她，使她成了世界年代最多的古國。

第二節把神厚賜中華的土地物產，是如何的廣大豐富，描述出來：

地面寬宏遼闊，山川平原衍沃，

中華美地。

五穀百菓俱陳，礦產各種奇珍，

衆人均沾主恩，中華美地。

當我們唱到這兒的時候，不能不感謝神的特別厚恩。第三節是爲國家的前途、領袖、國度、衆民的福利，向神呼求。我們相信公義的神，必定祝福我們「中華祖國。」

一三六 我本不知馬槽之嬰 I Know Not How That Bethlehem's Babe

(1910)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

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

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活了，一神也必將他與耶穌一同帶來。

——約翰 14 .. 6

——約翰 12 .. 24

——帖前 4 .. 14

法靈吞 (Henry Webb Farrington) 獲獎的聖詩是世界最美麗的聖詩之一。關於這首詩的寫作，作者自己說：「一九一〇年我在哈佛的時候，參加聖誕詩歌競賽。我作的詞兒簡單得使我不敢應徵。結果使我很驚奇，倒得了獎金。後來判麥教授 (Prof. George H. Palmer) 說那首詩很完善。」

法靈吞僅僅用了半小時，寫成了這首詩。詩意完全是從他幼時悔改的經驗中流出來。全詩共有三節：

- 一、我本不知馬槽之嬰，如何能通神性；  
但知茅舍卑微嬰孩，賜我永恆生命。
- 二、我本不知青山十架，如何能救世界；  
但知十字無窮仁愛，賜我無邊之愛。
- 三、我本不知約瑟新墳，何能解決死亡；

但知基督今仍生存，爲我永生希望。

在短短的幾行中，說出了基督的降生，被釘，復活。無怪近代聖詩作家普來斯（Carl Price）說，這是近百年來最偉大的聖詩之一了。

柏漢姆（John N. Burnham），一個盲目的琴師爲本詩製了一個曲子叫 Veritas。

### 一三七 奮起上主之民 Rise up, O Men of God (1911)

錫安哪，興起，興起，披上你的能力！

——以賽亞 52：1

興起發光，因爲你的光已經來到，耶和華的榮耀發現照耀你。

——以賽亞 60：13

你們務要警醒，在異道上站立得穩，要做大丈夫，要剛強。

——林前 16：13

在城市生活發達的今日，人們因着忙碌屬世的事，很容易把神國裏的工作忘記了。麥利爾（William P. Merrill）是十分明白這件事，所以寫作了這首被人稱爲「城市之歌」（The music of the city）的詩。詩中他呼喚神的子民，要起來服事神，第一節說：

「奮起！上主之民，捨開俗務紛紜，

盡你性靈，心思，力量，服事萬君之君。」

麥利爾是近代美國著名的佈道家和寫作家。他讀書於芝加哥聯合神學院（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一八九〇年畢業，曾任數處會堂的牧師。成績都很卓然。他寫作的書籍

很多，比較著名的有信心之地位，基督教國際主義，基督徒的一般信條，傳道者的自由，自由的基督教等。

麥氏不但是傳道人，著作家，同時也是社會改革事業的領袖。

這首詩是作於他初任紐約牧師之際。目的是在激動城市裏的基督徒「捨開俗務，」拿出時間，天才和精神來，爲「大同之日」(The day of brotherhood)而奮鬥！

詩調是聖雅各的作品。

### 一三八 主從墳墓裏復活 *Low in the Grave He Lay (1916)*

耶穌復活以後，他們從墳墓裏出來，進了聖城，向許多人顯現。百夫長和一同看守耶穌的人，看見地震，並所經歷的事，就極其害怕，說，這真是神的兒子了。

——馬太 27: 53—54

紀穆爾(Gilmore)寫了耶穌領我以後二十年，又有一位美國浸會牧師，一天坐在琴前，他的思想完全放在耶穌復活的勝利的景象上。他是一位有名的歌曲作家，當他坐着的時候，復活的光景，呈在他的想像中？自然的流露出這首主從墳墓裏復活的聖詩。那時是一九一六年。

本詩的作者勞利(Robert Lowry)十七歲信主，大學畢業後做了美國 Pennsylvania 西

澈斯特浸會堂 (West Chester Baptist Church) 的牧師，成績斐然。

主復活是一首比較新的復活詩，富有興奮的能力。這詩很簡單的把主復活的事實，用三節詩很有力量的表現出來。其中失敗與勝利，死與活，明顯的對比着。

在現代的復活詩中，再沒有一首比主復活更能激動人的情緒了。當我們唱着副歌的時候，你的心裏不能不充滿了快樂——因為：

「主從墳墓裏復活，

打敗攏總仇敵與罪惡，

主耶穌復活，得勝黑暗君王，

從此永遠與聖徒一同做王。

主復活，主復活，哈利路亞主復活。」

勞利的聖詩，著名的還有何能使我脫罪擔？(What can wash away my stain?) 及上主

座前美江湧起 (Shall we gather at the river?) 等。他的歌曲大都是自己配上的。能作曲又能寫詞的聖詩作家，像勞利先生這樣健全的實在不多。

一三九 讚美耶穌 Praise Him! Praise Him! (1925)

萬民哪，你們都要拍掌；  
要用誇勝的聲音向神呼喊。

你們要向神歌頌，歌頌；  
向我們向王歌頌，歌頌。

——詩篇47：1，6

沒有方法能計算世界上有多少小孩子，天天用他們幼少的歌聲，唱着「讚美耶穌」這首歌兒，頌讚在天上最喜歡小孩子，最關心小孩子的天父。

這首詩共有四節，第一節，從幼稚的心裏吐出了讚美；第二節，表示出他們對耶穌的敬愛；第三節，呈獻出他們的感謝；第四節，呼出服事耶穌的志願。所以如此，是因為耶穌先愛了他們。

當我們去參加兒童主日學班，聽到一隊幼稚的，快活的，俊美的小孩子，拍着小手，一齊唱着這首短歌，沒有一個人心裏不受感動，心裏不充滿了快樂的。

可惜這首詩的作者，沒有人知道。下面是詩的全文：

- 一、讚美耶穌，我們這些小孩，神是愛，神是愛。
- 二、敬愛耶穌，我們這些小孩，神是愛，神是愛。
- 三、謝謝耶穌，我們這些小孩，神是愛，神是愛。
- 四、服事耶穌，我們這些小孩，神是愛，神是愛。

一四〇 美麗的祈禱花園 Beautiful Garden of Prayer

耶穌出來，照常往橄欖山去；門徒也跟隨他。到了那地方，就對他們說，你們要禱告，免得入了迷惑。……耶穌極其傷痛，禱告更加懇切；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禱告完了，就起來，到門徒那裏，見他們因為憂愁都睡着了；就對他們說：你們為什麼睡覺呢？起來禱告，免得入了迷惑。

——路加22：39—40

這首比較現代的詩是克魯勒 (Eleanor A. Schroll) 作來紀念她的朋友凱利女士 (Mary Kelly) 的。凱利把她三十四年豐富的基督徒生命和愛心都獻給了中國，在南京主持一個女子學校，從事中國的教育事業，她的禱告生活感動了克魯勒女士，因此寫了這首禱告的詩來紀念她。

這首詩為全世界少年人所喜歡，常在青年人的聚會中獨唱着，合唱着；因為其中有人人的力量。該詩已經譯成漢文：

在一花園中，耶穌正等待，

那地方是佳美無限；

有救主蒞止，光輝極燦爛，

就是美麗的祈禱花園。

啊，這美麗的花園，卽祈禱花園；

啊，這美麗的祈禱花園，

救主在那裏等待，

爲我敞開園門，

讓我能進入祈禱花園。

#### 一四一 美麗宇宙化工之神 God Who Touches Earth with Beauty

耶和華使泉源湧在山谷，流在山間；

天上的飛鳥在水旁住宿，在樹枝上啼叫。

佳美的樹木，是耶和華所栽種的，都滿了汁漿。

雀鳥在其上搭窩。至於鵲，松樹是他的房屋。

高山爲野山羊的住所，巖石爲沙番的藏處。

你安置月亮爲定節令，日頭自知沉落。

耶和華啊，你所造的何其多，

都是你用智慧造成的，遍地滿了你的豐富。

——詩篇 104 選

在現代聖詩中，美麗宇宙化工之神要算最美麗了，詩中對青年心理表現得也很有技術。

作者是加拿大艾得加女士(Mary S. Edgar)詩曲是羅頓(O. Harold Lawden)作的。

少年是生命中開花的時期。人生中恐怕只有這個時期最愛美了。無怪這首美麗的詩引動許多青年人的愛好。他們自身的發展和自然之美對照着，成了宇宙間一幅美麗的圖畫。

少年人富有進取心，所以希望神「將我改造，另把新心代。」少年人喜歡潔淨，猶如山崖下流的清泉；少年人願有快樂的心境，如自由波動的海浪；少年人的思想和希望，都崇高得像碧藍的天空。少年是健壯的，是誠心的，如果肯接受那從高處來的呼召，必能成功偉大的工作。這些少年人的特性，在這首詩裏，完全表現出來了。

美麗宇宙，化工之神，使我亦可愛；

請用你靈，將我改造，另把新心代。

X X X

望神使我，成爲清潔，如活泉奔流；

望神使我，剛強可靠，奇石挺千秋。

## 一四二 請說耶穌好故事 Tell Me the Stories of Jesus

耶穌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爲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

——馬太 19:14

全世界的人都喜歡聽故事，尤其是小孩子們，很容易把他們招聚在一起，用故事來教訓他們。

請說耶穌好故事實在是一首很美麗的兒童詩歌。我們唱的時候，常覺得如果耶穌仍然在世界上，坐在青草地上，男女小孩子們圍繞在他的膝前，祂一定要和幾千年以前那樣給他們講一些好聽的故事。

小孩子的腦子裏，充滿了各樣的問題，他們很喜歡向人們問一問。這首詩裏述說出耶穌當日所行的事，正是小孩子們所喜歡知道的。

詩詞是巴列 (W. H. Parker) 作的；曲譜是蔡利斯爾 (F. A. Challisnor) 作的。漢文譯詞和原文出入太大，茲把原詩大意譯出如下：

告訴我耶穌的故事，

我樂意聽；

如果他在這兒，

我要他告訴我：

道旁的風景，海旁的話。

告訴我：耶穌的故事吧！

請先講，兒童們怎樣站在他膝旁，

耶穌怎樣祝福他們？

我雖不得見，也可以略加想像。

溫柔的言語，慈愛動作，

我主的面上，發出慈愛光。

× × ×

我願加入兒羣裏，

同他進城去。

手裏高擎着棕樹枝，

搖展不住。

同天使一同唱，

一同高聲唱和散那，

耶穌是王！

× × ×

告訴我神蹟的奇妙，

怎樣有權柄，

在加利利的暴風裏，

使海平靜？

慈愛的救主，

究竟怎樣有權又有勢，

斥責海中風？

## 一四三 齊發光宗主的青年 *Shining for the Lord* (1940)

騰起發光，因為你的光已經來到，耶和華的榮耀發現照耀你。——賽60：1

你們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人點燈，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燈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

——馬太5：14-16

中國基督徒自己創作的詩歌太少了。教會所用的詩，大半是譯自外國，外國的詩自然有許多是詞意曲都很好的，但是一經過翻譯的門就失掉了原來的美，很不自然了。所以我們應當努力開拓這塊詩歌的荒園。

在不多見的創作聖詩中，爲主發光奮進歌便是一首。這首詩是李道榮牧師應全國少年團聯會之請而作的，用做一九四〇年少年團的年詩。該詩的詞與曲都是李牧師一人所作，並且在一九三九年除夕的夜裏，由作者自己在上海福音廣播電台第一次獻唱。此後便在宣道聲中發表，全國的浸會少年都在唱着它了。

這首詩歌很能振起少年人的精神，詩詞也很有意思。第一節向少年人挑戰說，「世界無數可憐人」，「祇等待」我們去做他們的「嚮導。」第二節正對着全國各教會正在推動的邊荒佈道，詩中說：

且環顧國內邊荒地，千萬人尙未聞道，  
前人血把根基奠定，今後工作賴青年。

這是多麼有力的聲音！第三節，說明了我們要爲主工作，「赴敵場與敵對抗」，是不必懼怕的，應當抖起精神，因爲有基督做我們的元帥，在祂的指揮之下，必定要勝利的。

該詩雖然爲一九四〇年而寫，但現在已成了少年人最喜歡的詩中的一首了。

#### 一四四 隱居拿撒勒的年日 *The Hidden Years at Nazareth (1927)*

耶穌來到拿撒勒就是他長大的地方。

——路 4:16

耶穌隱居拿撒勒的生活，在這詩中清楚的表現出來。詩的詞句打動青年人的靈魂，使他們爲真理而生活。

該詩的作者名叫克羅斯(Dr. Allen E. Cross)一八六四年生於漫澈斯特。神學畢業後，爲波斯頓老南方堂的副牧師。後來又做美孚德第一會堂的牧師，有十一年之久。一九二五年，他週遊世界後，回到故鄉漫澈斯特，專心寫作。

關於這首詩隱居拿撒勒的年日的寫作，克羅斯說：「我常常默想耶穌沒有記錄的一段生活。我們所愛的耶穌，他的幼年我們知道得很少。當我在帕勒斯汀的時候，最感動我的就是那個在山坡上的小城——拿撒勒。」

「當我旅行拿撒勒，走在那古老的街上，看見紅色的石頭，一定是耶穌所看見過的，那時有一種特殊的情緒。這種情緒，幾年後才發表出來。有一次，哈帕會長(President Harper)催促我寫一首關於耶穌幼年的詩。幾年前的那種情緒又浮出來，我執筆寫出這首讚美詩。」

這詩的曲子是一九二七年由哈茲(H. G. Harts)所作。下面是該詩的第一節：

隱居拿撒勒的年日，是怎樣的俊美；  
好像黑暗中的流泉，又像夢中的水；  
好像星光下錫安的水，反映天上光；  
沉靜的深淵重複着，真神奇妙的愛。

一四五 他年青而又發光的站着 Young and Radiant, He Is Standing

(1921)

豈不知我當以我父的事爲念嗎？

——路2:49

這首美麗的新讚美詩，是近代最好的青年詩歌之一。它將「年青而又發光」的耶穌生動的畫了出來。

當我們看第一二節時，就知道作者心中必定記着耶穌十二歲到聖殿去的故事，留在那裏，一面聽一面問。回到拿撒勒的時候，祂的身量和智慧，並人和神喜悅祂的心都一齊增

長。

第三四兩節是以耶穌清潔聖殿的故事為材料寫的。這首詩的作者是克羅斯 (Allen E. Cross)。詩曲是柯尼 (Louis A. Coerne) 作的。下面是該詩第一節：

他年青而又發光的，  
站在撒冷會幕前；  
永遠是年青的孩童，  
容貌慈愛又和善；  
「你們為什麼來找我？  
我以父的事為念。  
我須注意神的事，  
豈能為世事所纏？」

### 一四六 這是天父世界 This is My Father's World (1901)

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

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

——約翰 1 : 10  
——詩篇 146 : 6

唱或是讀這首詩的人，可以因此更加欣賞自然界的美麗。作者巴柏克 (Dr. Maltbie D. Babcock) 極力稱讚天父所有的世界，為我們日常所享受的。該詩共有六節。普通只選用三節。(普十二首)

巴柏克 博士生於紐約。畢業於奧本神學 (Auburn Theological Seminary)。當着他做牧師的時候，對於霍布金斯 大學的學生發生興趣，因此該校特地為他預備一個辦事處，可以

和學生談話。一九〇一年死於意大利。死後，他的妻子搜集他的講詞和詩歌，出版一本每日默思錄來紀念他，這首詩也包括在該書裏。

這詩的曲子叫 Terra Beta，一九一五年由錫巴德 (Franklin L. Stepard) 所配合。下面是該詩的第二節：

這是天父世界：小鳥長翅飛鳴；

清晨明亮，好花美麗，證明天理精深。

這是天父世界，他愛普及萬千；

風吹之草，將他表現，天父充滿世間。

## 一四七 你們要快樂 Be of Good Cheer (1926)

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

——約 15:5

這首「你們要快樂」的讚美詩，爲近代聖詩作家馬賴太 (Dr. Earl Martine) 所寫。該詩的意思是根據約翰十五章耶穌所講的葡萄樹的比喻，耶穌是葡萄樹，我們是枝子。

這詩的曲子是 St. Agnes，作者是戴克 (John B. Dykes, 1866)。

這詩每節的第一句都是：「你們要快樂。」然後用耶穌的教訓和工作聯結。唱時使人不知不覺會快樂起來，做世界上樂觀的基督徒。下而是第一節：

耶穌說道，你們要快樂，

我是真葡萄樹；

你是結果子的枝子，

務要竭力成熟。

### 一四八 當今少年時日 *Now in Days of Youth* (1913)

這首可愛的少年詩歌，在英美兩國都很流行。作者是麥善謀 (Walter J. Mathams)，爲倫敦勸勵會主日學大會所作。詩的主要意思是青年人的奉獻。正如舊約書裏說：「你趁着年幼……當紀念造你的主。」(傳12•1)又如保羅的書信說：「你們務要做醒，在真道上站立得穩。要作大丈夫，要剛強。」(林前16•13)

該詩的曲子 *Diademata* 爲伊里芬 (George J. Elvey) 一八六八年所作。下面是當今少年時日的第一第二節：

當今少年時日，生命自由正直。

心愛之主，生命之主，我獻自己給你。

請你接納此禮，助我約言不失。

在我每日每事之中，完全照你旨意。

x x x

指導我往何地，在你面前努力。

何事吩咐，我都願做，甘心樂意。

不取高大的事，不怨低微的事，

從主手中，接我工作，諸事要榮耀你。

## 一四九 進我的心 Into My Heart (1924)

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裏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

——啓 3:20

在基督徒青年聚會中，最流行的一首祈禱詩要算這首進我的心了。這詩的寫作，完全是由於啓示錄三章二十節的靈感。作者是克拉克 (Haley D. Clark)於一九二四年寫的。起初只有一節。後來在英國舉行第一次基督徒青年大會時，又加了兩節。在中國教會中，第一節頗為流行，但第二第三節尚不多聞。茲將該詩全首錄下：

(一) 進我的心，進我的心，來進我的心，主耶穌！

現在進來，永不離開，來進我的心，主耶穌！

(二) 出我的心，出我的心，我心發出光，主耶穌！

今天發光，時時發光，我心發出光，主耶穌！

(三)跟你脚步，跟你脚步，跟隨你脚步，主耶穌！

作工，遊戲，服務，祈禱，跟隨你脚步，主耶穌！

## 一五〇 中華浸會百週年紀念歌

中華浸會於一九三六年十二月十四日，在廣州的東山浸信會，舉行百週年紀念大慶典。在這慶祝典禮當中，必須有一首紀念歌，因此那些籌辦委辦，在開會前半年，發出通告，通知全國各地浸信會徵求紀念歌，結果當選的是劉粵聲牧師所撰的這一首，並得音樂大家何安東先生作曲，配合而成爲一首音韻悠揚富有意義的紀念歌。在中華浸會百週年紀念會開會時，各地代表及赴會賓客一千八百餘人，「口唱心悅的讚美主」異常興奮，並經已譯成英文，在英美各國的浸會信徒，也樂爲歌唱，成爲中華浸會有歷史性的詩歌。

# 中華浸會百週年紀念歌

MAESTOSO CON SPIRITO  
DUET, SOP. ALTO

(詩班譜)

劉學安與陳  
阿安原作曲

百年紀念 浸會之光 叔牧來華 播種此方  
百年紀念 浸會之芳 高舉基督 ) 滿教心強

靈恩流灌 真道發皇 榮場嘉樂 收獲滿倉  
榮和呼召 尋找亡羊 世途艱暗 主道無窮

十架旗幟 遍樹入荒 於茲康頌 萬世昌揚  
研經勸告 遍樹無量 三一歌頌 音(即)悠揚

百年紀念 浸會之光 叔牧來華 播種此方  
百年紀念 浸會之章 神恩浩浩 神愛洋洋

靈恩流灌 真道發皇 榮場嘉樂 收獲滿倉  
一心一德 同領靈糧 網羅真理 閉括天國

十架旗幟 遍樹入荒 於茲康頌 萬世昌揚  
圖經一致 勇力工場 危難 戰年 萬長 其永

## 第七編 續編

本書再版時再增五十首，爲了已經購買初版的讀者，我們將續編材料，單獨排印，並且依舊照年代爲次序。

### 一五一 歡迎快樂晨 *Welcome, Happy Morning* (590)

那兩個人對他們說：爲甚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他不在這裏，已經復活了。當紀念他還在加利利的時候，怎樣告訴你們說：人子必須被交在罪人手裏，釘在十字架上，第三日復活。

——路加24：5—7

在一千二百年之前，人們已經快樂的唱着復活節的歌曲了。

本詩的作者法秋尼特士 (*Venantius Fortunatus, 530—609*) 生於意大利北部，從少獻身於演講與寫詩。他本來盲目，後來用聖馬丁燈裏的油治好，爲了感恩，所以改作教會工作，結果做了主教。

作者幼年逍遙自在，過着文人的閑散生活。就是他作了神甫之後，仍然凡事鬆懈，像小

孩子那樣逍遙。在這種生活中，他產生了三首聖詩：

(1) 聖旗前進 (The royal banners forward go)

(2) 榮耀戰歌 (Sing, my tongue, the glorious battle)

(3) 歡迎快樂晨 (Welcome, happy morning)

把這詩譯成英文的是依賴敦 (John Ellerton, 1826—1893)。詞句自然屬實，不像譯文。中文有劉廷芳楊蔭瀏譯詞，也極古雅。第一二兩節，尤爲優美：

千秋萬古歡呼，歡迎快樂晨。

天堂今朝得到，地獄已消沉。

看哪死者重生，上主啓永恆。

受造萬靈同拜，至真造化神。

千秋萬古歡呼，歡迎快樂晨。

X X X

地面數說歡懷，披上陽春衣。

一切美妙恩慈，隨主同歸來。

鮮花開遍綠茵，嫩葉滿芳枝。

道主憂愁已過，迎主凱旋回。

詩曲爲蘇利芬 (Arthur S. Sullivan) 所作。

一五二 問你是否勞倦憂愁 Art Thou Weary, Art Thou Languid (八世紀)

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

——馬太 11:28

這首詩的寫作背景很是特別。在七世紀的時候，在大馬色城裏有一個青年陳列在奴隸市場上出賣。有人買了他，不久成了他兒子約翰的家庭教師。過了幾年這位奴隸被釋，得了自由，回到巴勒斯汀的馬爾撒巴。

約翰後來成了大馬色城的高官。但他並不因此高位厚祿而滿足。有一年他隨着一位弟兄到了馬爾撒巴，在那獨居數年。就在這時候，他們唱出一些聖詩，使馬爾撒巴成了名城。其中著名的有復活良辰和這首問你是否勞倦憂愁？

約翰有一個姪子，叫司提反。當約翰退隱到馬爾撒巴的時候，曾將司提反帶去。這個小孩子在約翰和他的老師中間，常聽見唱詩和寫詩的事，在這個安靜的時候，深入基督真理。老年時寫出了這首名詩：問你是否勞倦憂愁？（普頌三三七首）

問你是否勞倦憂愁，是否苦難堪？

有聲說過：「到我這裏享平安。」

X

X

X

倘若他來做我領導，是否有特徵？

「他的雙手，雙足，肋旁，諸傷痕。」

× × × ×

問他是否頭戴冠冕，榮耀像國君？

「是的，冠冕確有一頂，棘製成。」

× × × ×

倘我尋他，倘我跟他，他有何報酬？

「許多苦工，許多苦淚，許多愁。」

× × × ×

倘若我仍緊緊跟他，到底會如何？

「憂愁消散，苦工完畢，約但過。」

× × × ×

我若歸依，求他接收，他會推辭否？

「天地雖過，他不推辭，總收留。」

× × × ×

追尋，緊跟，珍存，奮爭，是否能蒙恩？

「使徒，先知，烈士，衆聖，都說能。」

聖詩七節，一問一答，頗爲動人。原詩爲希臘文。英國尼爾博士 (Dr. John M. Neale)

一天翻閱一本滿了灰塵的希臘文詩本，發現這首馬爾撒巴的古詩，便把它寫成英文。這首詩不能說是翻譯的，因為尼爾博士把他的許多經驗也插在裏面了，成了這首一問一答，簡單動人的聖詩。中文有許多翻譯，以劉廷芳譯詞最與英文原意接近。

詩曲爲亨利·柏克 (Henry W. Baker) 一八六八年所作。

### 一五三 無量榮光和讚美 All Glory, Laud and Honour (820)

衆城門哪，你們要抬起頭來，永久的門戶，你們要被舉起，那榮耀的王將要進來。榮耀的王是誰呢？就是有力有能的耶和華，在戰場上有能的耶和華。

——詩篇24：7—8

以前天主教每年舉行棕枝節，有唱詩有表演，是一個很熱鬧的節日，在那天這首詩在各處都唱着，特別是兒童們，有一個很快樂的時候。

此詩爲賽歐德弗 (Theodulph of Orleans, 760—821) 所寫。作者是意大利人，後來遷到法國，被封爲奧力安的主教。因為賽歐德弗有對國王路易不忠的嫌疑，被捕入獄，在獄中他寫了這首無量榮光和讚美的聖詩，流傳至今。原詩有七十八行，現在流行者已經剪裁。英文詩詞係約翰·尼爾 (John Mason Neale) 翻譯。中文詩詞係劉廷芳楊蔭瀏合譯，刊普天頌讚一〇四首。

無量榮光和讚美，全歸救世之君，

當年兒童的歌唇，「和撒那」歌聲震。

×

×

×

大衛王家的後裔，以色列人君王，  
奉父聖名來世界，當受萬衆讚揚。

×

×

×

天使天軍無量數，在天讚美主名，  
受造萬物和萬民，在地高歌相應。

×

×

×

當年有希伯來族，迎主歡拂棕枝，  
如今我衆同恭獻，頌讚祈禱歌詩。

有些地方唱此詩時，城門關着，兒童們爬上城去。立在城頭上歌唱，以慶祝棕枝節，並表演主耶穌將來回到耶路撒冷的情形。雖然這首詩爲棕枝節而寫，但後來已經普遍用着，在兒童中不時的歌唱了。

詩調原爲特齊那 (Melchior Teschner, 1584—1635) 所作，後經古雷得 (Sarum Gradual) 修正。

一五四 耶穌每逢思念着主 Jesus, the Very Thought of Thee (1091—

1153)

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

——太6：9

我們從他受了恩惠，並使徒的職分，在萬國之中叫人為他的名信服真理。

——羅1：5

這首詩原文為拉丁文，是克雷耳服的伯爾納（St. Bernard of Clairvaux）寫的。他是一位學者，偉大的政治家，有口才的傳道人，二次十字軍的領導人。他的詩溫柔慈愛，靈命豐富。

本詩由英人卡茲韋爾（Edward Caswell）譯成英文。流利動人，甚於原文，許多人讀了甚至流淚。中文有劉廷芳譯詞，亦頗淺顯明白，茲錄數節如下：

耶穌，每逢思念着主，愉快充滿心懷，  
若能到主面前安息，那是更加愉快。

x x x

有聲難唱，有心難疑，記憶之中難尋，  
能比人類教主聖名，更加甜蜜的名。

X X X  
 痛悔之心得着希望， 柔和之心得恩，  
 傾跌之人如何蒙愛， 尋者如何相逢！

X X X  
 耶穌是我唯一快樂， 是我將來賞賜，  
 現在榮光惟有我主， 直到無窮盡時。

詩曲 St. Agnes 爲戴克(John B. Dykes)所作。

### 一五五 嗟乎我主爲何流血 *Alas! and Did My Savior Bleed?* (1707)

那知他爲我們的過犯受害，爲我們的罪孽壓傷，因他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我們都如羊迷途，各人徧行己路；耶和華使我們衆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

——賽 53: 6-16

在今日教會各種讚美詩集，沒有一種沒有窩茲(Isaac Watts)的作品。他一生抱病寫了六百首聖詩，流傳至今。在他以前，教會除了詩篇以外，很少唱其他的讚美詩，自從他和衛斯理等人以後，大衆的歌聲才自由起來。

以撒·窩茲於一六七四年七月十七日生於英國南恩浦登，當時他的父親在那裏主理一個

學校。因為宗教的信仰，曾被捕下獄，這事給年小的窩茲一個很大的刺激，因此立志傳道。後來一度任家庭教師，不久做了倫敦某教會的牧師。這個時期，窩茲很忙，不斷在筆和筒子上下工夫，寫了許多聖詩。

後來應友人湯姆生 (Sir Thomas) 和艾柏尼夫人 (Lady Abney) 之請，赴 Theobalds 休養。本意去住一週，但結果住了三十多年。在這許多年間，這位詩人總未忘記神，神也未忘記他。他用詩歌榮耀神，神也晝夜把詩意傳授給他，成了羸弱之人的力量，成了各種人的靈感。

一七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窩茲死於倫敦，葬於清教徒的墓地——本恩園 (Bunhill Field)。他的墳和本仁約翰的墳距離不遠。

他的詩在本書裏曾介紹了當我看見十字架上，樂哉斯世，日月所照等首。此外還有一首「嗟呼！我主爲何流血？」也很著名。有名的盲目詩人克羅斯卑 (Fanny Crosby 參看本詩一〇九—一一〇) 曾因此詩悔改歸主。此外不知有多少人因着這首甜蜜的詩歌，引到十架下邊。茲將該詩譯文抄錄數節如下：(普頌一〇七首)

嗟乎我主爲何流血？ 爲何忍受死亡？  
爲何甘爲卑微的我， 遍歷痛苦憂傷？

X X X  
救主忍痛十架之上， 果真爲我罪愆？

大哉慈悲奇哉憐憫，廣哉主愛無邊！

× × × ×

故當十架顯現我前，我亦羞慚掩面。

熱烈感謝鎔化我心，悲傷涕淚流漣。

× × × ×

縱使流盡傷心之淚，難償愛心之債。

我惟向主奉獻身心，稍報恩深如海。

## 一五六 創造奇功 *The Spacious Firmament on High* (1712)

隋天述說神的榮耀；穹蒼傳揚他的手段。道日到那日發出言語；這夜到那夜傳出知識。無言無語也無聲音可聽。他的量帶遍滿天下，他的言語傳到地極。神在其間爲太陽安設帳幕；太陽如同新郎出洞房，又如勇士歡然奔路。他從天這邊出來，繞到天那邊；沒有一物被隱藏，不得他的熱氣。

——詩 19：1—6

這首頌讚神創造之功的聖詩是約瑟·艾德生 (Joseph Addison) 寫的。作者起初在牛津大學研究法律和政治，但是後來改作教會工作。常常爲觀察，前哨，自由之主幾種雜誌撰稿，因此名聲大振。

這首詩第一次是發表在觀察雜誌上，那時是一七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詩中滿了頌讚宇宙萬物的美的歡聲；感謝父神給人們一個可愛的世界。對於此詩齋克墨 (Thackeray) 稱讚說：「這幾節詩好像夜間的明星，在靜靜中發出光亮。人們仰面觀天時，心中便得有安息，面上放出感謝和祈禱的榮光。」

中文有劉廷芳楊蔭瀏的譯詞，載普頌十一首：

仰看天空浩大無窮， 萬千天體，錯雜縱橫，

合成整個光明系統， 共宣上主創造奇功。

東升西落，一輪紅日， 是主太初創造成績，

他發光輝照遍萬類， 顯示上主無窮能力。

× × × ×

清輝如雪，溫柔的月， 輕輕向着靜寂的地，

重新自述平生故事， 讚美創他的主上帝，

在他周圍無數星辰， 好似萬盞光輝明燈，

一面遊行，一面頌神， 反覆讚揚創造深恩。

× × × ×

雖然他們謙虛恭敬， 長期靜默，來復周行，

雖然他們不發聲音， 僅依軌跡，發出光明，

人間凡百有耳能聽，  
都常聽見，他們歌聲，  
光明之中，喜悅之音，  
「造我之主，神聖全能。」

詩曲是從宙甫陳述中抽出。原曲爲海頓（Kranz J. Haydn, 1732—1809）於一七九八年所作。據說當一八〇八年作者在意大利參加音樂會，聽他所寫的這個曲子的時候，演奏到第一部的末尾，「就有了光」的句子，聽衆忍不住了，大聲稱讚。那時海頓舉手指天，說：「這詩是從那裏來的。」說了以後，不能再坐下去，人們用椅子抬他去了。這是他對公衆所說的最後的一句話。

### 一五七 試聽有客站在門外 *Behold! A Stranger at the Door (1730)*

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裏去，我與他同坐席。

——啓3：20

主阿！主阿！給我們開門。他卻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太25：11—12

這首長幼共賞的美麗聖詩是英人約瑟·葛立克所寫的。他的生辰，無從稽考，大約是在一七二〇年。他的父母均甚清貧，自幼就學習工匠。在一七四三那年他在倫敦的一個長老會堂擔任助理牧師。一七四七年與富孀結婚，因而辭退牧師職務，自由傳道。於一七六八年十月他離世歸天。

葛氏曾經著作過四十餘本書籍，四十首聖詩。據說他十歲就開始寫詩，本詩也是他早年寫作之一，或許就是在一七三〇年寫的。

葛氏其他聖詩最著名的有一七六五年寫的差認耶穌歌 (Jesus, and shall it ever be) 本詩共五節，已譯成中文，刊諸讚神聖詩

試聽有客站在門外 輕手敲門會敲再再  
等候許久現在仍然 他待他客無此冷顏

× × × ×

試觀其形可愛之極 高伸慈手中心憐惜  
所顯恩愛無盡無休 反加於敵反賜於仇

× × × ×

務須心感迅速興起 將門大開讓客進裏  
驅除罪孽不稍留存 罪為仇敵能害靈魂

× × × ×

須讓他入其愛無比 此等嘉賓世間無一  
須讓他入焉可遲疑 他今一入永居不離

× × × ×

須讓他入恐他發怒 其足一離怕不同步

須讓他回恐失良辰 反立其門枉求其恩

一五八 前有一日我意立定 O Happy Day that Fixed My Choice (1735)

慈恩美妙聲音 Grace, 'Tis a Charming Sound

我依靠你的慈愛，我的心因你的救恩快樂。

——詩 13 : 5

耶和華啊，王必因你的能力歡喜，因你的救恩，他的快樂何其大！

——詩 21 : 1

腓力·戴瑞智 (Philip Doddridge, 1702—1751) 一生寫過四百首聖詩，但他的文名比詩更高，他所作的宗教在靈魂裏的興起和進展一書，充滿靈力，當時在宗教圈中很為普遍。以撒·窩茲是他的好友，時時鼓勵他從事文學的寫作，並且在各方面幫助他。

戴瑞智的聖詩最初大都是抄寫本，在各處採用，死後才正式出版。現在這些原稿有許多還在珍貴的寶藏着。他的四百首聖詩中，最膾炙人口的是這首，「前有一日我意立定。」和「慈恩，美妙聲音」(Grace, 'Tis a Charming Sound)

前有一日我意立定， 靠託救主救我靈魂。

那時心中實在高興， 四方周圍揚開主恩。

快樂日，快樂日， 救主洗淨我衆罪孽。

心裏清亮極大歡喜， 這日永遠不能忘記。

許多時候，人們在受浸時，同唱此詩。受浸人和同道們一同快樂，因為又有許多兵士加入神的軍隊。

慈恩，美妙聲音！是一首極簡單的詩，但說明神恩的奇妙。它先開拓了道路，引人前進，挽回失足，慈恩確是奇妙。茲將全詩錄下：（普頌四九三首）

（一）慈恩，美妙聲音， 真是和諧好聽。

必定悠揚傳遍天上， 人間也得聽聞。

（二）慈恩先開道路， 拯救叛逆之人。

慈恩指出奇妙鴻圖， 引人步步前進。

（三）慈恩挽回失足， 行走登天路程。

看定世俗一意向前， 慈恩與日俱增。

（四）慈恩永遠深宏， 充滿一切事工。

慈恩根基在天深種， 配受我們稱頌。

作者戴瑞智是第二十個孩子，母親是很虔誠的信徒，所以他從少就學習聖經。十歲入學，十三歲其父去世。那時他從母親受到的訓練，已開始有用，常常去訪問貧民，讀聖經給他們聽。二十一歲被立為牧師，傳道七年，因為過分努力，致成癆疾，被迫到里斯本休養。卒於一七五一年十月二十六日去世，僅五十歲。但他的聖詩直到今天，仍在各會堂裏被人唱着歌頌真神。

## 一五九 救主耶穌萬福源頭 Come, Thou Fount of Every Blessing

(1758)

願頌歸於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

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

——弗 1:3

——來 6:14

許多聖詩作者因為作品多而著名，但魯賓生(Robert Robinson)僅此一首，使他在聖詩史上奠定基礎。這首救主耶穌萬福源頭，大約作於一七五八年。問世後多年沒有人知道確實的作者是誰。到後來才證實了是魯賓生。

關於這首詩有一段趣聞：有一次，在一輛旅客車上坐着一位婦人，目不轉睛的在讀一首詩，從她的表現上知道她很受感動，很愛那首詩。一會兒，她轉向一位同車的旅客，把這首詩指給他看，問他的意見如何。那位先生僅僅瞥見了一二行就停止了，轉向別處。但這位婦人第二次又對他說這首詩是如何的美，如何的好，很值得一讀。這位先生起初還是硬着心，不久忍耐不住了，就對婦人說：「太太，那位可憐悲傷的作者就是我呀！」

魯賓生生長在一個卑微的家庭裏。很年輕的時候，他的寡母就送他到倫敦做理髮匠。後來受了著名佈道家懷特弗(Whitfield)的影響，這位青年悔改了，並且立志研究聖經，預備作一位佈道人。二十五歲做了倫敦某浸會堂的牧師。後來，魯賓生離開了父神，轉向罪惡，

一七九〇年六月九日突然死去。但是他的詩至今仍在各處被傳誦着：（普頌二八〇首）

救主耶穌，萬福源頭，懇求垂聽我頌讚。

主賜恩惠，永似川流，應當高聲無間斷。

天上使者，讚美熱心，和諧歌頌無晝夜。

我受恩惠，比他更深，尤當讚美常感謝。

X

X

X

此時立刻，紀念主恩，學撒母耳舊榜樣。

賴主保護，直到現今，還求引導歸家鄉。

耶穌有我，像羊失羣，離開上主行已遠。

自流寶血，救我心靈，親來引我歸羊圈。

X

X

X

我受恩惠，何其深宏，日日增加無從報。

此後唯願，事主盡忠，一心愛主蒙引導。

惜我愚頑，易失正途，走上錯路冒萬險。

懇求恩主，依舊扶持，驅我進入父家園。

一六〇 愛主更深 More Love to Thee, O Christ (1768)

耶穌對西門彼得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彼得說，主阿，是的，你知道我愛你。

——約21：15

愛主更深一詩和近乎我主我父，慈愛導引等詩，可以媲美，都是個人的靈修經驗，不是出於模仿，不是出於假造，實在是心靈的真實歌聲，所以有感人的能力。

作者浦悌士夫人 (Mrs. Elizabeth P. Prentiss, 1818—1878) 曾作過一本靈修小說向天去，銷售頗廣。她的父親是教會中著名之士。她從少有文學的訓練，所寫的故事和兒童讀物都很成功。她多年從事教書工作，學生受她的影響很大。人們說：「她是一個兩眼晶瑩的小婦人，富幽默感，在家在外都是一個愉快的人。」她的丈夫在神學院裏執教，也會在紐約作過幾年牧師。

這首詩的產生是因爲她體弱多病，心靈裏有許多矛盾，因此向主發出這種禱告。詩成之後，自己並不十分滿意，所以放在抽屜裏有好幾年。後來出版了，立刻爲各教會所愛唱，這事使她很驚奇。不久傳至世界各處，譯成許多種語言。中文譯詞有好幾種，但以劉廷芳譯的最接近原文：

(一) 我願深切愛主，比前更深；  
信衆同心屈膝，求主垂聽；

合十低頭深誓，從此專誠愛主，愛主更深，愛主更深。

(二)從前貪圖名利，迷戀紅塵；幸得歸依我主，立命安身；

此後別無他求，但求深愛我主，愛主更深，愛主更深。

(三)痛苦如同使者，有它使命，讓它完成工作，和我同聲，

唱得更美更真，我也愛主更深，愛主更深，愛主更深。

(四)到時落日紅霞，路近天家，寸心別無掛戀，別無所羨，

羨主容我入覲，永遠與主相親，愛主更深，愛主更深。

陶尼 (W. H. Doane) 的詩曲和詩意極其配和，唱時頗能引起願意立志「愛主更深」的情緒。

### 一六一 我當敬聽主聲音 Hark, My Soul! it is The Lord (1768)

神是一位，實在不錯；除了他以外，再沒有別的神。並且盡心，盡智，盡力愛他，又愛人如己，就比一切燔祭和各樣祭祀，好的多。

——可12：33

庫柏 (William Cowper) 和他的朋友牛頓寫過許多詩，曾經出版一本俄爾尼聖詩集（參看本書五六，六四頁）。他的詩我們已經介紹過二首。

庫柏生於英國，有精神病。六歲喪母，頗為悲傷，曾作紀念詩一首。後來在著名維斯明

斯特學校讀書。但因有精神病，不能長久就業，友人牛頓請他到自己家裏休養，一同寫聖詩。

庫柏當日在俄爾尼所住房子，現在爲一紀念博物院。裏面保藏着他的原稿。英國人至今不忘這位詩人，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廿九日，許多人來到俄爾尼紀念他降生二百週年。有一羣小學生演唱他的名歌，更有人述說他的生平。

大衛·畢佛(David J. Beattie)在他的傳記裏說，庫柏所寫的詩最優美最可愛的是這首「我當敬聽主聲音」(普頌二八一首)此詩確是生動，富有情感。母親的愛，不能和主愛比擬。全詩共有六節，是用主的口吻，問道罪人是否愛我。最後一節爲罪人的回答，願意愛主更深。

(一)我當敬聽主聲音， 主聲鼓勵我中心；

何等恩言出主口， 問曰：「罪人愛我否？」

(二)「你被綑綁我解繫， 你被傷害我醫治；

你在飢時我賜糧， 你在黑夜我賜光。」

(三)「試看慈母撫孩提， 時時保護常依依；

慈母有時或稍忽， 但我念你總不歇。」

(四)「我的愛心無變異， 高如天兮厚如地；

滄海也許變桑田， 我愛亙古永不變。」

(五)「清潔工作待成功，不久即見我尊榮；

在天永隨我左右，試問罪人愛我否？」

(六)聽主恩言感無極，愧我愛心太無力；

但我愛主用真誠，求主使我愛更深。

一六一 真是有福甜蜜時光 Sweet the Moment, Rich in Blessing (1770)

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

—— 詩 2:8

就仗着十字架誇勝。

—— 西 2:15

本詩作者雪萊 (Walter Shirley) 生於一七二五年。他的親屬中有兩位與二百年前英國大復興頗有關係。他自己也加入神的工作，起初在英格蘭，後來到了愛爾蘭。他和衛斯理，懷特弗等都很接近。

雪萊一生寫過不少的聖詩，但是多數已經不見。只有這首「真是有福，甜蜜時光」，尚

在世界各地流行。(普頌一二〇首)

真是有福，甜蜜時光，我能站在十架前，(一節)

靠着爲罪捨身良友，我有健康有平安。

x

x

x

十字架前，真是有福，我今低頭恭敬立。（三節）  
我見救主，臨終眼裏，流露慈悲哀憐色。

### 一六三 亞伯拉罕的主 The God of Abraham Praise (1770)

所以救贖亞伯拉罕的耶和華……他們必遵我的名爲聖，必尊雅各的聖者爲聖，必敬畏以色列的神。

——賽29：2—23

著名的作家蒙特哥美利 (James Montgomery) 說：「在英文中再沒有一首詩比這首亞伯拉罕的主更爲尊貴了。」（普頌八首）

亞伯拉罕高處施行統治，古今將來萬古之宗，仁愛之主；偉大唯一真神，上天下地同尊，我敬低頭讚美聖名，永世無盡。

本詩的作者歐利佛 (Thomas Olivers) 一七二五年生於英國。四歲時父母雙雙去世，寄養在親眷家中。年長在鞋匠爲學徒。後來因過離職，漂泊各處。一天在布利士都 (Bristol) 街上流浪尋找食物和宿處，偶而聽見佈道名家喬治·懷特弗講道，悔改信主。後來重做鞋匠，直到他還清了債務，立刻獻身傳道。因爲他遇到約翰·衛斯理，看見他這樣能幹而熱心，就勉勵他作傳道人。從那時起他走遍英國，爲福音奔走，以至於死。

歐利佛一次聽見李歐尼博士唱一首希伯來詩，得到靈感寫出此詩。調子是有名的 Leoni。

英國的佈道家威爾基氏 (Mr. Wilkes) 最喜歡此詩，每次講道，不論會衆是否會唱，他總是叫大家同唱此詩。

有一個猶太女子相信了耶穌。她的父親是一個猶太會堂的首領，知道她的女兒信了耶穌，定意要除害她。那女子逃到領她信主的人家中，有人看見她受害，初次想到和家庭及父母分離的時候，並沒有消除她在主內的快樂，兩手合併，雙目望天，面貌放出光明，高聲唱道：

亞伯拉罕的主，他有足夠恩典；

在困難中指我路線；一生不變。

他稱我爲朋友，他稱自己爲神，

藉主寶血，他拯救我，永不改變。

一六四 上主成就萬般異蹟 God Moves in a Mysterious Way (1774)

在敵人中間顯他的神蹟，在含地顯他的奇事。

我拿甚麼報答耶和華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我要舉起救恩的杯，稱揚耶和華的名。

詩 105 .. 27  
詩 116 .. 12, 13

庫柏 (William Cowper, 1731-1800) 雖然是一位超人的聖詩作家，但是不幸患了精神

病。一七六九年他的好友接他到俄爾尼村(Olney)去同住。爲了幫助庫柏不再發憂鬱症，所以鼓勵他共同寫作聖詩。計劃出版一本俄爾尼聖詩集，庫柏很喜歡的答應了這個計劃。他們用的方法是在村中舉行禱告會，每次會裏，必唱一首新詩，由牛頓及庫柏輪流擔任寫作。寫作以後，必先高聲朗誦，後然用熟識的調子歌唱。這樣便產生了幾首著名的聖詩：如：

(1) 主民聚會 (Jesus, Where'er Thy People Meet)

(2) 緊靠上主 (O, For a Closer Walk with God)

(3) 贖罪血泉 (There is a Fountain Filled with Blood)

(4) 祈求善果 (What Various Hindrances We Meet)

庫柏住在牛頓的家裏，雖然舒適，但因爲牛頓爲人非常嚴肅，一點娛樂生活沒有，以致庫柏的憂鬱病常常復發。有一次，庫柏舊病重發，要尋短見。在黑夜中駕車往悟死河(Ouse)去投水。但是車夫在黑暗中有意的走錯了路，把庫柏又載回家來。這時候，他早已過了危險期，腦筋清醒了，所以十分感謝神救他脫離死亡的恩典，於是坐下執筆寫了這首上主成就萬般異蹟的聖詩。幾百年來，多少心中憂悶的人們從此得到安慰：

上主成就萬般異蹟， 行動奧妙神奇：

步趨滄海波濤爲息， 駕波如駕車騎。

×

×

×

上主命定光明計劃， 暗將旨意運行，

我雖不能窺知奧妙，  
靠主自必成功。

× × × ×

聖徒勿懼鼓勇前行，  
毋憂天上多雲，  
雲後深藏慈悲大愛，  
雲開將見主恩。

× × × ×

莫憑視聽將主批評，  
惟靠我主恩宏，  
漫天慘霧厚雲後面，  
有主微笑聖容。

一六五 耶穌聖名何等甜蜜 How Sweet the Name of Jesus Sounds (1779)

耶和華我們的主阿，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你將你的榮耀彰顯於天。——詩 8:1  
他們因你的名終日歡樂，因你的公義得以高舉。——詩 89:16

作者約翰·牛頓(John Newton, 1725—1807)有一位虔誠祈禱的母親，自幼就將牛頓奉獻作神的工作，但是牛頓並不喜歡屬靈的生活。年紀很輕就作惡犯罪，過着水手和販賣奴隸的生活，毫無約束。他曾寫一篇文章說：「我常看出宗教是逃避地獄的方法，但我沉溺罪惡，不願放手。我在十六歲以前曾有三四次從事宗教工作而又放棄了。」  
後來在船上因犯法入獄，出來之後，降低得比黑人都不如。最後他的父親領他上了一隻

往英國去的小船上。該船路上遇着大風，似乎一定要喪命在海裏。那時他想到以前的宗教生活，屬靈的生命給這次大風吹醒了，就跪下禱告，檢查他過去的罪過，痛悔前非。船出險之後，他在英國常和佈道團體以及著名佈道家往來，靈程大有進步。

牛頓不久漸漸喜歡別人得救，開始佈道。一七六四年正式作了傳道人，在俄爾尼地方工作。在那裏他識認了詩人庫柏 (William Cowper) 一共計劃推展福音，寫作聖詩。結果出版了俄爾尼聖詩集。

牛頓去世前數年，記憶力幾乎完全失去，但是他說：「雖然我的記憶力衰弱，但有兩件事不能忘記：第一，我是個大罪人；第二，耶穌是個大救主。他的心完全在主，正如他的詩說：

「聖名乃是堅固磐石，是我蔽身盾牌。」

聖名乃是豐富寶藏，充滿大慈大悲。」

牛頓八十歲的時候，目力大減，講道時不能看清楚講稿的字。所以必須有一位朋友立在他的身後幫助他。有一個主日講道的時候，牛頓說了兩次，「耶穌基督是寶貴的。」站在後面的人說：「你已經說了兩次了，講下去吧！」牛頓立刻回答說：「我雖是已經說了兩次，我還要再說一次。」接着高聲喊道：「耶穌基督是寶貴的！」

一八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牛頓逝世，享壽八十二歲。

這首「耶穌聖名何等甜蜜」是爲庫柏領禱告會而寫的。詩中寫出作者奉獻並親愛耶穌的

經驗。中文有楊蔭瀏譯詞：

信心所創耶穌聖名，何等甜蜜聲音；  
醫愈我衆愁心創痛，消除我衆憂驚。

× × ×

它使創傷的靈完全，煩惱的心安定；

它使飢餓的靈得飽，勞倦的人安甯。

全詩共計六節，前半述敘耶穌聖名之能力，後半發出讚揚聖名的歌聲，全詩可愛。

秦莫知博士(Dr. Talma)的女兒一天對她的母親說：「媽媽，姐姐說她怕神。但是我不怕神。若是我看見祂在這裏，我並不怕祂。我要走到祂跟前，兩手抱着祂的頸項和祂接吻。」

詩曲有二，一爲海士汀(Hastings)所作，名Holy Cross。一爲樂智爾(Reinagle)所作，名St. Peter。

## 一六六 聖徒試看光榮景象 Look, Ye Saints, the Sight is Glorious

(1809)

此後我觀看，見有許多人，沒有人能數過來，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身



救主攜回許多珍寶，一時天樂振穹蒼；  
敬上華冠！因主原是大君王！

此外克理的主戴榮光歌 (The head, that once was crowned with thorns) 我國也有譯

文(普頌一三八首)：

前番曾戴荆棘的頭，今番乃戴榮光；  
大能大力得勝君王，頭上冠冕輝煌。

### 一六七 人心內憂悶者 Come Ye Disconsolate

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

口渴的人也常來，願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

約 7 .. 37

啓 22 .. 17

多馬·慕珥 (Thomas Moore)，本詩的作者，在聖詩作家中是一個奇特的人物。他是愛爾蘭人，一個天主教徒，在一七七九年生於都柏林。他在都柏林的聖三一大學受教育。當他剛將到倫敦去研究法律，他因作詩的成功，便變更了方針，決意以文字寫作爲他終身的事業。他嗣後除了一個例外，對於文字工作孜孜不倦，以終其生。這個例外就是在一八〇四年他到柏莫達地方去作了一任官。他對於仕途無甚興趣，就委人代理，自己則遨遊美國，興盡返英。不料他所委的代表，侵吞公款，逃之夭夭，慕氏就律法說須賠償損失三萬元。



問，可以回頭再來

——賽21：11—12

在沉靜的夜裏，城門樓上的更夫守着他的崗位，注視着東方的黎明。

一八二五年在歷史上是人類的黎明。教會醒悟過來，感覺到應當把福音傳送到世界各國。社會的舊秩序已經起了變動，奴隸制度在英國被取消了。改革案 (Reform Bill) 通過了。許多工廠，鐵路，興建起來，理想主義抬起了頭，社會的，政治的，宗教的……各種新問題產生出來，正在這時候產生了這首著名的聖詩。在更夫的回答裏反應着時代的情況：

更夫，請問夜如何？ 應許究有何象徵？

行人，請看高山上， 看那榮華光耀星。

更夫，此星預告你， 有何希望，何歡欣？

行人，預告天將明， 應許日期轉瞬臨。

×

×

×

更夫，請問夜如何？ 何故此星更向上？

行人，此星來預告， 真理和平光福臨，

更夫，此星光照處： 是否限於本地方？

行人，它是萬世光， 看哪，它已照萬邦。

此星光照萬邦，就是向普世佈道的異象。福音本來「不限於本地方」。從那時起，信徒們負起「將福音傳到地極」的責任了。

本詩是一八二五年寫於英國。作者是約翰·包嶺 (Sir John Bowring) 寫好後有十年之久並未使用，直到一八三五年在一個祈禱會裏，第一次給大家歌唱出來。

包嶺另一首著名的詩就是年代久矣百物壞兮。

詩曲爲梅遜 (Lowell Mason, 1792-1872) 作的，時間在一八三〇年。

## 一六九 上主之子親臨戰陣 The Son of God Goes Forth to War (1827)

衆人聽見這話，就極其惱怒，向司提反咬牙切齒。……他們正用石頭打的時候，司提反呼籲主說，求主耶穌接受我的靈魂。又跪下大聲喊着說：主啊，不要將這罪歸於他們。說了這話就睡了。

——徒 7: 54-60

這首詩直到作者死後才被人知道。第一次出版是用來紀念「聖司提反日」用的。

十九世紀中葉，教會漸漸有了世界歸主的異象，做起世界佈道的宣傳。爲了這個新工作，產生了幾首佈道詩。作者熙伯主教首先寫了從北冰洋冷地界，引起許多人的勇氣，願往國外佈道。

這首上主之子親臨戰陣也是勉人跟隨先烈作佈道的工作，效法先烈爲主犧牲而不顧，至終在父國裏必得獎賞。

上主之子親臨戰陣，  
去得王冕榮名；

血紅大纛飄揚遠引， 誰能從主進行？  
誰能戰勝一切艱辛， 誰能苦杯痛飲，  
誰能人間長負十架， 便是從主進行。

×

×

×

光榮隊伍少數選民， 曾經得到聖靈；  
十二英雄所望分明， 十架火焰着輕。  
他們敢當暴君利刃， 敢接餓獅血吻；  
不避鞭笞低頭引頸， 誰跟他們進行？

詩曲爲美國克忒勒(Henry Stephen Cutler, 1824—1902)所作。

一七〇 天使初報聖誕佳音 The First Noel the Angel Did Say (1853)

他們聽見王的話就去了。在東方所看見的那星，忽然在他們前頭行，直行到小孩子的地方，就在上頭停住了。他們看見那星，就大大的歡喜，進了房子，看見小孩子和他母親馬利亞，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開寶盒拿黃金乳香沒藥爲禮物獻給他。

——太2：9—12

這首詩是誰寫的？何時寫的？在何處寫的？在怎樣的情形下寫的？這些問題不能像別的詩一樣的回答出來。

這本是一首民歌。「Noël」是法文，意思同英文的 Carol 相同。意思就是「快樂的呼聲」(A cry of joy) 在中文譯爲「佳音」十分合適。

第一次是出現在山德 (W. B. Sandys) 編的古今聖誕歌集 (Christmas Carols Ancient and Modern) 裏。中文有頌主詩集譯詞，後經沈子高修正，刊於普天頌讚八五首，頗爲人們所愛唱。

天使初報聖誕佳音，  
牧人正當看守羊羣，  
歡欣，歡欣，歡欣，歡欣，  
先向田間貧苦牧人；  
嚴冬方冷長夜已深。

牧人抬頭見一景星，  
發出奇光照耀世塵，  
遠在東方燦爛晶明；  
不分晝夜光彩永恆。

博士三人因見星光，  
專心一意尋求君王，  
遠道而來拋棄家鄉；  
追隨景星不問路長。

景星導引渡溥越荒，  
景星射照馬棚光芒，  
到伯利恆停留其上，  
嬰孩耶穌馬槽爲床。

## 一七一 榮耀大君王 Oh, Worship the King, All Glorious Above (1833)

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耶和華我的神阿，你爲至大。你以尊榮威嚴爲衣服，披上亮光，如披外袍；鋪張穹蒼，如鋪幔子。

——詩篇104：1—2

作者葛安德 (Sir Robert Grant, 1785—1838) 是一位成功的政治家，誰也想不到他能寫出這首美麗的聖詩。他和聖詩作家熙伯，郝伯爾等人同時，也許受了他們的影響。

本詩係根據詩篇一百零四篇而寫，雖然不採用原詩的辭藻，但其中中心思想相同，都是敬拜尊貴的上主。第一二兩節純是敬拜詩，喜愛神的尊嚴，能力，恩典和公平。第三節以地上的事情來表明上主的無限能力。第四節是人們因着神的愛顧，感恩不已。全詩六節，層次分明。

中文有沈子高修正詞，刊普頌第七首：

齊當俯伏拜，榮耀大君王！ 主權力仁慈，須同心頌揚！

主亙古如盾牌，護我免災害， 榮光罩若宮闈，頌聲環如帶。

X

X

X

主權能慈愛，我等當頌讚！ 光輝是主袍，穹蒼是主幔；

黑雲內藏雷電，主當車蓋乘； 狂風追逐暴雨，主當道路行。

大地浮空間，滿藏珍與寶；  
 主命全愛全權萬物卽建立，

X X

全歸主能力，不絕施創造，  
 主使碧海蒼波，周圍繞大地。

X

人舌何能述，我主關切心，  
 主使高山泉源，下注徧平壤；

X X

主使風吹拂，主使光生明；  
 主使甘露時河，潤澤各地方。

X

該詩有二曲，一爲克羅夫特 (Croft) 的 Hanover；一爲海頓 (J. M. Haydn) 的 Lyons，後者更爲簡單可唱。

詩人莫爾登 (Dr. Monlon) 稱它爲「世界無比的聖詩」。又稱爲「六日工作的聖詩」，因爲詩中描述神在六天之內的創造之工。

## 一七二 懇求大牧導我前行 *Saviour, Like a Shepherd Lead Us* (1836)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他使我躺臥在青草地上，領我在可安憩的水邊。他使我的靈魂甦醒，爲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

——詩 23：1—6

這首懇求大牧導我前行印在一八三六年出版的青年詩集裏。我們不知道這詩的作者，但知青年詩集的詩大都出於慈魯浦女士 (Miss Dorothy Ann Thruph) 手筆，所以有人說或許

此詩也是她寫的。

雖然我們不知道詩辭的作者，但詩曲的作者我們十分清楚，那就是柏勞得累（William B. Bradbury）。他的歌曲打動了千萬人的心。他是世界上組織兒童唱詩班最多的一位。

柏氏一八一六年生於約克（York）。他的音樂天賦極厚，十四歲前就會弄數種樂器。十八歲成了一位無瑕疵的鋼琴家。

柏氏於一八三〇年遷居到波斯頓，那時他還年少，開始跟梅遜博士和槐柏兩位有名的宗教音樂家——學琴，和聲，聲學。不久他加入梅遜博士的唱詩班，做他們的琴師三個月，月薪二十五元。不久另有高就，月薪一百元。

柏氏的偉大的工作是在紐約開始的。他用梅遜的方法，組織了規模極大的歌詠班，藉以創造對音樂更廣大的更深刻的印象。他特別喜歡兒童音樂，寫了許多歌曲以吸引兒童。有一次他組織了一個千人兒童歌隊，三分之二是女的，都穿着白色衣服，藍色小裙；三分之一是男的，一律著特製服裝。開幕時，一千個兒童在活動的台上漸漸升高，一會兒歌聲起處，那聲音那顏色，足夠使人心醉。

柏氏和梅遜等人奠定了教會音樂和主日學音樂的基礎。柏氏的音樂出版物有五十九種，銷售過二百萬冊，可見其受人歡迎了。我罪極重和耶穌領我二詩的曲子也是他寫的。

# 一七三 弟兄們啊放開胸懷愛衆人 O Brother Man, Fold to Thy Heart

Thy Brother (1848)

在神我們的父面前，那清潔沒有玷污的虔誠，就是看顧在患難中的孤兒寡婦，並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

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太25：40

——雅各1：27

這首詩寫於墨西哥戰爭之末（一八四八年），所以作者放出愛弟兄的呼聲。誰不厭煩戰爭？誰願親見殺人流血？因此作者說：

「弟兄們啊，放開胸懷愛衆人；

哀憐所在，即主平安所臨；

彼此相愛，崇拜纔能盡虔誠，

祈禱頌揚，莫離和顏善行。」

作者惠提兒 (John G. Whittier, 1807—1892) 生下即是貴格會員，後來曾任國家紀元 (The National Era) 雜誌的通訊編輯，因為發表了 Uncle Tom's Cabin 反對奴隸制度而獲大名。那時他已經是反黑奴會的有力分子，他的詩裏，十足的表現了他的愛心：

「恭敬追蹤耶穌慈悲的聖範，

耶穌聖工，便是一生行善；  
茫茫世間，化成拜父的聖殿，  
仁愛人生，化成感謝詩篇。」

關於惠提兒的生平，可參看本詩一二一首。

本詩用曲有巴爾拜 (Joseph Barbey 1838—1896) 和戴克 (John B. Dykes, 1823—1876) 所作的兩種，普通大都採用巴爾拜的 Windsor。

### 一七四 萬有主宰高居寶座 *Lora of All Being, Throned Afar* (1848)

譜天述說神的榮耀，穹蒼傳揚他的手段。

生命在他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裏，黑暗卻不接受光。

——詩 19: 1  
——約翰 1: 4-5

這首萬有主宰高居寶座本來是一篇文章的殿尾詩，並不是為唱而寫的。那時作者阿麗弗 (Dr. Oliver W. Holmes, 1809—1894) 為太平洋雜誌撰寫早餐桌上的教授，到十二月續完的一期，他寫了幾句感激的跋語，在跋語之後附了這首詩。

作者一八〇九年生於英國。那年丁尼生，勃朗甯，林肯，達爾文，哥來斯登也生下來。他於哈佛大學畢業後，專攻醫學。後來在醫學院執教凡三十五年。他的詩裏有仔細的觀察，

正是醫生的目光。當他教書時心腸非常慈愛，要殺一隻兔子做試驗，他叫助手殺，自己逃到外邊去，不忍看這小生物被殺。他老年曾說過這樣的一句話：「在面上我笑，但在心裏我從未笑過。這個世界太悲傷了，我怎能笑呢？」

美國南北戰時，他寫了一首清教徒戰歌，給軍人歌唱：

「你們往那裏去，兵士，

佩戴着旌旗，槍砲刀劍？

我們是開往迦南，

爲主作戰！」

這首萬有主宰是他的傑作，全詩美麗可愛，寫盡父神的光輝，如紅日如明星，是生命是慈愛。中文有劉廷芳譯詞（普頌二五）

萬有主宰，高居寶座； 紅日明星，顯主光輝；

主是大千世界中心， 却近每顆仁愛衷懷。

×

×

×

主是生命旭日光華， 白晝輝煌，照我行程；

主是希望景星光彩， 長夜之中，歡慰我靈。

×

×

×

長夜是主笑容暫斂； 正午不過主愛曙光；

長虹是主慈悲記號；  
除却罪雲主愛輝煌。

詩曲是泰來 (Virgil Taylor, 1817—1891) 所作。

### 一七五 耶穌是我善牧點點淚擦乾

Jesus is Our Shepherd, Wiping  
Every Tear (1849)

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

我是好牧人，好牧人為羊捨命。

我是好牧人，我認識我的羊，我的羊也認識我。

——詩篇 23 .. 1

——約翰 10 .. 11

——約翰 10 .. 14

這首詩是如何的溫柔輕爽，使人唱時感到快樂，又感到謝恩。它像是牧人的行狀，歷述救主對其羊羣的愛護，作者的筆法懇切瀟灑，不失為一首美麗的聖詩。全詩各節，均極動人：(新頌七八首)

耶穌是我善牧，點點淚擦乾；

保抱在其懷裏，尙有何驚擔？

我等只管跟着，不論引何方，

苦或沙漠渴甚，樂或露草場。

x

x

x



的講道引來廣大羣衆，以致原有禮拜堂，不能容下，於是因會衆認捐，重造一座較大的會堂，可見其佈道能力之大。史托愛不但能講道，並且善寫聖詩。一八六五年去世後，曾經出版一書，內收他的講章數篇及聖詩四十六首，這首耶穌是我善牧也收在該書之內，流傳至今。

## 一七六 以馬內利懇求降臨 ○ Come, O Come, Emmanuel (1851)

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

——太 1: 23

任憑你們同謀，終歸無有；任憑你們言定，終不成立；因為神與我們同在。——賽 8: 10

在聖詩的園地裏有許多美麗的詩是用希臘文希伯來文寫的。他們能譯成英文，流行各教會，實在當歸功於英國的尼爾博士 (Dr. John M. Neale)。

尼爾博士是英國教會的牧師，雖然爲人聰明，但在該教會中頗不得意。後來一度被主教驅逐，大受逼迫，到東谷林士坦 (East Grinstead) 一所濟貧院裏教書。就在這些教書的年月，尼爾從事翻譯拉丁文與希臘文聖詩，結果對世界基督徒都有幫助。

尼爾博士的翻譯很得歐美人的喜歡。周利安 (Julian) 評論他的詩說：「他的譯詩清楚統一，有音韻之美，而又不受原文的拘束，在譯文裏仍然富有靈力。」柏朗利博士說：「尼爾

的工作是創造的，科學的工作。……他忍耐的研究過去，經過了學者的改造，他發現了，掘出了這些珍寶——教會冠冕上的珍寶。」

尼爾博士的寫作極為豐富，可以分爲神學，聖詩，故事，兒童用書，和雜篇四類。後來他獲得哈佛大學神學博士榮譽學位。尼爾所譯聖詩，著名者有：

耶路撒冷黃金邦 (Jerusalem the Golden)

信徒是否看見。(Christian, dost thou see them?)

復活良辰 (The day of resurrection)

問你是否勞倦。(Art thou weary, art thou languid?)

萬靈回春 (Come, ye faithful)

這首詩經尼爾翻譯，到一九一六年又有葛芬 (Henry S. Coffin) 修正，中文有劉廷芳 詞，載普頌七八首。

詩曲是根據十三世紀民歌改寫而成，雖然不合旋律，但是極爲自由熱誠，尤其合於大眾歌唱。

一七七 浪倒風嘯耶穌呼召 Jesus Calls Us, O'er the Tumult (1852)

耶穌在加利利海邊行走，看見弟兄二人，就是那稱呼彼得的西門，和他兄弟安得烈，在海裏撒網。他們本是打魚的。耶穌對他們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他們就立刻捨了網，跟從了他。

——馬太 4：18—20

這首青年人喜歡的聖詩是爲「聖安得烈日」(St. Andrew's Day)寫的。作者是一位著名的女詩人，名叫雪石·亞力山大(Cecil F. Alexander, 1823—1895)她是大家閨秀，父親曾爲愛爾蘭大主教，丈夫也是主教，所以一生環境優越，除了近視之外，沒有一點不如意的地方。人們稱她爲「婦女中的珍珠。」

結婚後住在幽靜的鄉下，天天在田園裏與漁樵爲伴，寫作她的詩歌，生活極爲安恬。關於她的詩，布魯克(Stopsford Brook)評論說：「簡單動人，溫順清楚，富有詩歌之美，至今無人能與之匹敵。」雪石寫詩，不愛修正，她說：「你看，我要說的，就是如此，沒有別的。」她的詩實在美而屬靈，所以她的兒童詩集出版後，曾風行一時。譯成中文而頗流行的除了這一首以外，還有：

「一切美麗光明物」，

「有一座城離我遙遠」，

這首「耶穌呼召」中文有沈子高譯詞，音韻鏗鏘，行文通順，不失原文之美，茲錄數節如下：

浪倒風嘯，耶穌呼召；

渡苦海，主爲先導；

主聲溫柔，朝朝呼召，「信徒從我免飄搖」。

X X X

加利利海，主曾呼召，安得烈捨網投筲；  
他將親族、家庭、業務，只因愛主盡棄拋。

X X X

我衆愚蒙，主今呼召，「慕虛榮，虛榮難靠」；  
「去絕浮華，回頭宜早，更加愛我，享靈交。」

詩曲是裘德 (William H. Jude) 一八八七年作的，曲名 Galilee 作者曾主編聖詩月刊，在英吉利及奧大利教授聖詩多年，作曲頗多。

## 一七八 等主回來快要回來 When He Cometh (1856)

證明遺事的說，是了；我必快來。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你來。

——啓22：20

本詩的作者寇興 (William Orcutt Cushings) 曾經寫了不少的詩歌，流行在各地的主日學校裏面。他於一八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在曼徹斯特的興漢，死於一九〇二年十月十九日。

他寫詩歌往往以「死亡」或「天堂」爲主題。這首等主回來歌是其中著名的一首。當他

寫這首詩的時候，年齡很輕，時在一八五六年。他爲了自己的主日學校寫了這首詩詞，由作曲名家喬治·路德(George F. Root)給他配上歌譜。

一次，有一位牧師乘了一隻英國的船從歐洲回家，他去參觀三等客艙，見有不少各國的移民，就建議舉行一個歌詩的崇拜。他開始就領他們唱等主回來。因路德爲這詩所編的曲譜這樣的輕快和協，一霎間這些移民就都學會了，並且在全程的旅行中，不知唱了多少次。及船抵埠，移民換乘火車，在每一節的車上，還興高彩烈的唱着：

等主回來，快要回來，  
要收聚他珍寶；

淨白珍寶，明亮珍寶，  
主心深喜愛。

耶穌珍寶如明星，  
鑲他冠冕放光明，

都在天堂享安寧，  
永遠能自在。

x x

主要尋找，主要尋找，  
他國裏好珍寶；

淨白珍寶，明亮珍寶，  
主心深喜愛。

x x

好小孩子，愛主孩子，  
是耶穌好珍寶；

淨白珍寶，明亮珍寶，  
主心深喜愛。

一七九 主耶穌我愛你 My Jesus, I Love Thee (1858)

彼得說：主阿，是的，你知道我愛你！

——約 21 .. 15

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

——太 16 .. 24

這首詩一八七二年第一次出現在倫敦聖詩裏，沒有人知道作者是誰。後來才發現是范賽斯都 (W. R. Featherstone) 作的。范氏一八四二年生於加拿大，一八七〇年去世。

據說該詩寫於一八五八年作者悔改信主的時候。詩寫成了，寄給了他的住在舊金山的姑母。到底怎樣傳到倫敦，到現在還是一個謎。

此詩唱時不宜太快，應當用足夠的情緒來慢唱，安靜的低聲唱，才能表現該詩的精神。戈登博士 (Dr. A. J. Gordon) 爲該詩所作的調子十分合宜，確能表出更加愛主的心境。

主耶穌我愛你，深知我屬你。

世上諸凡樂趣，願爲你丟棄。

你是我救主，因你贖我罪惡。

若我曾愛救主，於今更親愛。

X X X

我極愛主耶穌，因主先愛我。

在十字架替死， 救我衆罪惡。  
我愛主因你， 爲我戴荆棘冕。  
若我曾愛救主， 於今更親愛。

一八〇 懇求復興主工 Revive Thy Work, O Lord (1858)

耶和華阿，我聽見你的名聲就懼怕。耶和華阿，求你在這些年間復興你的作爲，在這些年間顯明出來，在發怒的時候，以憐憫爲念。

——哈3：1-2

各時代各地方，在信徒們的心裏，都有求主復興祂的工作的希望。這種希望，在馬德藍 (Albert Midlane) 懇求復興主工這首聖詩裏說出來了：(普頌四八三首)

懇求復興主工， 向衆門徒顯現，  
用主大能喚起各心， 使主子民聽見。  
懇求復興主工， 我衆拜跪主前；  
懇求恩主此刻便臨， 賞賜我們恩典。

作者馬德藍一八二五年生於英國。降生三月，其父辭世。他的母親熱心愛主，用主的道理培養她的兒子，後來成了主重用的人。到馬德藍五十歲時，一直爲他的母親感謝神。

馬德藍十多歲就開始寫作聖詩。第一首是「神祝福主日學」(God bless our Sunday

School)。主日學的教員，對他的幼年影響很大，勉勵他作詩，代他修改，代他設法出版，因此這位年少的作者，進步頗快。馬德蘭一生所寫的聖詩及普通詩共計不下千首，其中懇求復興主工是著名的作品之一。著名聖樂家山祺代為作曲，使此詩更為流行。

一九〇九年二月二十八日，這位有力的作家才安然去世。

馬德蘭的聖詩，除了小孩們有一愛友，及懇求復興主工者外，著名者尚有：

中間沒有烏雲 (Without a cloud between)

你的耶穌 (Lord Jesus Thine)

心靈軟弱急躁重壓的人來 (Come, weary, anxious, laden soul)

廣大豐滿自由 (How vast, how full, how free)

向前傳揚快快傳揚 (Passing onward, quickly passing)

## 一八一 我的眼睛已經看見 Mine Eyes Have Seen the Glory (1861)

耶和華阿，你從西珥出來，

由以東地行走，

那時地震天濶，雲也落雨。

山見耶和華的面就震動了，

西乃山見耶和華以色列神的面，也是如此。

君王都來爭戰，……却未得擄掠銀錢。

尾宿從天上爭戰，從其軌道攻擊西拉。

——士 6 : 4—5, 19—20

在世界許多英勇能幹的婦女之中，周利亞·豪 (Julia Ward Howe, 1819—1910) 是其中的一位。她是詩人，作家，演講家，社會改革家。她的這首我的眼睛已經看見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時，到處歌唱着，甚至有人稱呼這是一首「可怕的民主戰歌」 (Terrible battle hymn of the Republic)

豪女士自幼天真聰明，十七歲以前就開始給文學刊物寫文章。廿一歲出版了自己的詩與散文集。一八四三年和瑪姆耳·豪博士結婚，佳人才子，更是增加了他們的力量。當他們到英國度蜜月時，藉着友人拜倫的介紹，他們結識了當代有名文人迭更斯，卡賴爾，華德華士等人，更加引起他們對文學的愛好。

南北戰爭時，豪氏夫婦與友人去參加閱兵禮。不料因敵人突擊而停止。在回來的路上，他們聽見兵士們在唱 John Brown's Bobby。他們唱完的時候，同行的克拉克博士 (Dr. Clark) 對豪女士說：「你爲何不用此調，配上一首更好的詩詞？」

後來她自己的記述說：「那天夜裏我和平時一樣的上了床，睡得很甜蜜。天將黎明時醒來，躺着等待天明，那時這些長詩句湧到我的思想中。我起好了每節詩的腹稿，對自己說：我必須起來把這些詩句寫下，免得再睡着，忘記了。於是我奮身而起，在黑暗中摸到一枝



一八二 美江歌 *Shall We Gather at the River* (1864, July)

天使又指示我在城內街道當中一道生命水的河，明亮如水晶，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

啓22：1

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

啓21：4

在描寫天堂福樂的聖詩中，這首美江歌最爲著名了。它使我們忘記人世之苦，等候天堂之福。它把天國的美麗，表現在我們眼前，做我們塵世路程的目標。

這首詩是勞利先生 (Robert Lowry) 寫的，曲子也是他作的，時間是一八六四年的七月。那時在布路克里 (Brooklyn) 城裏流行着兒童傳染病，許多家庭裏因爲兒女死亡而充滿了悲哀，勞利爲了安慰這些傷心的父母，所以一個下午作了這首聖詩叫那些死了愛兒愛女的信徒，想到「轉瞬塵世路程走完，」在那美江的岸上，又可以和所愛的人會面了。

這首詩完全根據啓示錄二十一和二十二章的材料寫成，茲將首三節錄下：

上主座前美江湧起，水明如晶流不息。

光明天使往來其地，我羨慕有分往集，

美境佳會我定有緣，在那華麗非凡華麗的江沿。

聖徒同集那華麗美岸，在主恩座前江邊。

× × ×

未到美江至樂福地，遲累重擔須先棄。

恩主垂憐必施救濟，賜以金冕禮衣。

× × ×

轉瞬塵世路程走完，轉瞬到彼明亮岸。

和平音樂響徹霄漢，我一聞心暢意安。

### 一八三 請講舊時的故事 Tell Me the Old, Old Story (1866)

耶穌叫齊了十二個門徒……又差遣他們去宣傳神國的道。

報福音，傳喜信的人，他們的腳蹤何等佳美！

——路 9：1—2

——羅 10：15

「請講舊時的故事」及「我傳福音甚歡欣」(I love to tell the story) 兩首著名的佈道詩都是韓琪女士 (Katherine Hanky) 在一八六六年寫的。那年她在英國故鄉生了一場重病，病好之後，在休養期間，她寫了一首五十節的長詩，講述耶穌的生平言行。據說從一月直寫到十一月才寫完了。後來有人將其中一部份抽出來，成了這首有名的請講舊時的故事聖詩。我傳福音甚歡欣也是從這首長詩裏選出來的，所以它們可以稱是聖詩的「雙胞胎」。

韓琪女士生於富有之家，但是她天性仁愛，看見那些在工廠作工的女工就動了慈心。從十八歲就為她們開了一個聖經班，這些女工友學生很喜愛她，有的和她來往多年，在她喪禮時還有五個人從前在聖經班的學生來參加呢！這事離開聖經班停辦已經五十年了。

在第一節裏，她說：「因我疲乏而軟弱，因我孤單污穢」，這自然是指着她病後的身體說的。

詩曲是陶尼(Dr. Doane)作的。有一次他在青年會國際大會中聽見朗誦這首詩，他拿了一份，回去的時候配上了現在用的調子。這兩首詩在各國都很流行。

請講舊時的故事，請講天恩的美，

請講耶穌與榮光，請講耶穌之愛。

簡單講說這故事，如對年幼小孩，

因我疲乏而軟弱，因我孤單污穢。

X

X

X

輕輕講說這故事，講得懇切殷勤；

記得我是重罪人，耶穌所要救拯。

時時講說這故事，表示待我真心，

願意在我困苦時，做我安慰的人。

X

X

X

仍舊講說這故事，每逢爲我耽心，  
誠恐今世的虛榮，迷惑着我太深。  
若見浮華迷惑我，使我沉醉留連，  
請講舊時故事說，耶穌叫你完全。（普頌四八〇首）

#### 一八四 教會獨一之根基 The Church's One Foundation (1866)

這樣你們不再做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爲房角石。

——弗2：19—20

本詩是施托 (Samuel John Stone, 1839—1900) 所寫。作者是英國人，在牛津大學讀書時，在體育上頗有造就，不久做了划船隊的隊長。他的志願本想從軍，但神的呼召使他轉向宗教工作。最初八年在英國溫德稍 (Windabor) 作工，此後到倫敦幫助他的父親，在貧民區裏作工，有二十年之久。施托對基督徒的栽培工作比較佈道工作貢獻更大。

有一次他看見三個粗人欺凌一個少女。施托聽見女人的叫聲，拿出在體育上的威力，一拳將一個人打倒，又捉住第二人，把他打得直叫救命。那時第三人乘機逃走。後來他對人說，感謝神叫他少年時會拳術，所以救了這個少女。

施托老年在倫敦作了些極有價值的事。有一些女工乘早車到倫敦作工，在開工前須等待

一個小時。施托便為她們每天開了教會的門，請她們進來，先作一個短短的早禱禮拜，然後讓她們安靜的坐在禮拜堂的旁屋裏閱讀或縫紉，直到她們上工的時候。

這首聖教獨一之根基是在溫德稍時寫的。不在皇宮富戶之旁，乃在貧民之中，施托說該詩寫於一個假期之末，不久即和其他十一首詩同時付印，成了一本聖詩小冊。這些詩是專為貧民而寫，因為他們不明白教會的信條，所以作者把他們編入聖詩，可以藉歌唱幫助記憶。所以這首詩裏含有教條的成分：

聖教獨一之根基， 乃主耶穌基督；

蒙主重造恩新奇， 栽培澆灌祝福。

主從高天來尋他， 甘心為主受死。

使為新婦極貞潔， 此原天父恩旨。

詩曲 *Aurelia* 為查理·衛斯理之孫撒姆爾·衛斯理所作。

## 一八五 我得一友真是好友 *I've Found a Friend, O, Such a Friend*

(1866)

以後我不再稱你們為僕人，……我乃稱你們為朋友，因為我從父所聽見的，已經都告訴你們了。

人爲朋友捨命，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

——約15：13

這首佈道詩是史慕爾 (James G. Small) 在一八六六年作的。爲山祺最喜歡唱，他常常在齋與會中獨唱此詩，面上放光，聲音動人，從詩歌中唱出主的救恩，使多少人得到靈命：

我得一友，真是好友！未識先蒙他見憐；

他將慈愛的繩引我，使我與他相繫連；

此愛必然永不斷絕，牢牢結住我心間；

我必屬他他必屬我，永遠心交不改變。(普頌四九八首)

本詩曲譜爲沙利芬 (Arthur S. Sullivan) 所作。

詩詞作者史慕爾一八一七年生於愛丁堡，三十歲立爲牧師，同時執筆寫作聖詩。這首我得一友真是好友第一次收印在詩篇與聖詩中，其他作品不爲人所重視。直至一八八八年二月，工完辭世。

一次，在鄉間佈道會裏，有一位羞澀的少年人走進會場。大會唱了幾首詩，有人頌禱。那時這位少年人立起來說，可否同唱「我得一友，真是好友」。唱時，那少年眼中含淚。次日清晨，佈道人要離開村莊的時候，少年人送來一信，信中說：「我昨日所以請你們唱那首詩，因爲這是我姐姐最喜歡的，她現在立在天國門口等我。我已經答應在那兒與她相會。我們在地上雖然不能再相會，但神幫助我，在天家與她見面。你們唱此詩時，請每次想到我。請將此信遞給另外兩位朋友看看。」這位少年確實知道：

我得一友真是好友，  
流血捨生來救我；  
奇哉妙愛不止於此，  
他將自己也給我。  
因此我必將我給他，  
凡我所有都奉獻！  
我心，我力，我身，我生，  
一概屬他不改變。

一八六 永生之愛永遠豐富 Immortal Love, Forever Full (1866)

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太28：20

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我所賜的不像世人所賜的，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也不要膽怯。

——約14：27

惠提兒 (John G. Whittier) 的詩裏，充滿了喜愛自然，親近真神的成分。雖然他個人的生活極苦，但他多年參加廢止黑奴運動。他相信基督待人平等，以仁愛為懷，並且常在人的心裏。這樣在他的艱難中心裏仍有平安，他的詩也感人最深。

一八六六年惠提兒曾寫了一首長詩，叫「我們的主」(Our Master) 這首永生之愛就是從該詩裏抽出來的。該詩是寫於美國南北戰爭結束之後，人們有了平安，公理得了勝利的時候。詩裏深深的表明出神的大愛和平安常與人同在：

永生之愛，永遠豐滿，  
普施恩澤深長，

永遠同享，永遠完整，好似大海汪洋。

X X X

救主卽在我旁常住，熱烈溫柔甜蜜，  
信仰之中有橄欖山，愛中有加利利。

X X X

兒時柔唇可愛初禱，開口奉主聖名；  
生命將完最後微聲，依然呼籲主名。

全詩計六節（普頌五五首），中文爲劉廷芳與楊蔭瀏合譯。詩調是柏愛樸（Uzziah O. Burnap）整理瓦利斯的曲子而成。

### 一八七 我讚美天父 We Praise Thee, O God (1872)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 3：16  
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爲我們的罪死了。——林前 15：3

馬凱博士（Dr. W. P. Mackay）曾著作許多宗教書籍，藉着文字領許多人悔改信了主耶穌。在一次祈禱會裏，心裏充滿了感謝神恩的情緒，那時他自然的流露出這首讚美詩來：  
我讚美天父，爲賜愛子給我，

爲耶穌代我死，現在天高坐。

哈利路亞，榮耀歸神，

哈利路亞，阿們。

哈利路亞，榮耀歸神，

求神復興我！

作者馬凱博士一八三九年生於英國。在大學時學習醫學。不久即悔改信主，頗爲熱心，一面讀書，一面往鄉村佈道。三十歲獲得醫學博士，但他放棄醫藥工作，做了長老會的牧師，爲主熱心工作，直至一八八五年八月去世爲止。

馬凱博士道德高尚，爲人熱誠，富有能幹，常常奔走英倫，到處佈道。但禮拜天必趕回自己的會堂，和會友相會。當一八七三—七四年慕迪和山祺到英國時，馬凱博士踴躍相助，博得慕迪先生的讚許。

馬凱的聖詩，雖然沒有文學上的價值，但是却被神所用。在一八七二年出版的一本頌讚詩集裏，有十七首是馬凱所寫，其中我讚美天父一首最爲人樂歌頌。（國語讚美詩四八首）

一八八 耶穌是全世界於我 Jesus is All the World to Me (1873)

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

——約一2：15

因為他們不屬這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

我不再稱你們爲僕人……我乃稱你們爲朋友。

——約 17 : 14

——約 15 : 15

這首受人喜愛的佈道詩是湯姆浦生 (W. L. Thompson, (1847—1909) 作的。他生於俄海俄省一個喜愛音樂的家庭裏，但是他家裏研究音樂最盡心的一個。他曾在波斯頓音樂學院研究四年，學習鋼琴，風琴，聲學等科。一八七三年畢業時曾作海邊拾貝殼，一時洛陽爲之紙貴。另外他也寫了幾隻歌，使他的名聲大振。不久他出版了湯氏歌集二卷，青年短歌及晚歌等書，都受時人歡迎。

他寫的聖詩很多，著名的有：

There's a great day coming,

Softly and tenderly,

The sinner and the song,

Lead me gently home, Father,

Jesus is all the world to me.

這首耶穌是全世界於我不是掛名信徒所能唱的，必須真的有耶穌住在心中，便覺得有了  
一切，才能毫不心愧的唱出。看哪，最後一句「他是我友」，是多麼有滋味，有安慰，有溫  
情？

中文譯詞初見於王載編的復興佈道詩裏，茲錄一二節如下：

耶穌是全世界於我，生命喜樂珍寶。

他是我的隨時力量，離他我必跌倒。

當我愁苦來就耶穌，無人似他如此安撫。

使我歡欣解我心憂，他是我友！

× × ×

耶穌是全世界於我，我須忠實相待。

主之於我何其誠懇，我又何忍辜負？

步主後塵我可安心，仰望十架時刻儆醒，

跟隨主行莫論晝夜，他是我友！

一八九 全能的神 God of Our Fathers, Whose Almighty Hand (1876)

神啊，你在古時，我們列祖的日子，所行的事，我們親耳聽見了；

我們的列祖，也給我們述說過。

你曾用手趕出外邦人，卻栽培了我們列祖；

你善待列邦，卻叫我們列祖發達。

因為他們不是靠自己的刀劍得地土，

也不是靠自己的膀臂得勝；

乃是靠你的右手，你的膀臂，和你臉上的亮光，

因為你喜悅他們。

——詩篇 44 : 1-3

這首詩是一八七六年七月四日美國獨立百年紀念的時候，柏藍頓城 (Brandon, Vermont) 舉行慶祝會中的產品。作者是但以理·羅伯氏 (Daniel C. Roberts, 1841—1910)，他生於長島 (Bridgehampton, Long Island)，一八六六年立為牧師，在許多城做過牧師。美國南北戰爭時曾經參戰，富有愛國思想。

這首詩的產生，作者自己說：「這首詩是為一八七六年七月四日獨立百週年紀念所寫，詩調名叫俄羅斯曲 (Russian Hymn)。當着教會會議會中要修訂讚美詩本時，我會將此詩寄去，並未署名，只應許該詩被採用時，再行發表作者姓名，後來竟被採用了，又有瓦倫先生 (Mr. George W. Warren) 代為作曲，印在圖克詩集裏。」

中文有趙紫宸述詞，後經劉廷芳修正，刊在普天頌讚二二三首：

全能的神，尊榮無限無量；  
羣星羅布，為神永放慈光，

諸天諸地，表彰我主權能；  
敬向寶座，奉獻感謝歌聲。

X

X

X

辛苦長途，常賜新力進前，  
離開黑夜，導入化日光天；  
神聖恩愛，永遠充滿民生；  
榮耀頌讚，千秋萬世歸神。

## 一九〇 耶穌小孩子的朋友 Jesus, Friend of Little Children (1882)

耶穌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為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

——太19：14

這首詩是一八八二年五月寫於蘇格蘭。那時作者麥翠姆 (Walter J. Mathams) 剛剛完成聖地旅行回來，英浸禮會預備出版一本學校家庭詩集，已經付印，聽說麥翠姆回來了，立刻寫信請他寫一首兒童詩放在裏面。事情如此急促，麥氏起初覺得來不及寫。但是後來他的愛人要催逼他寫，不得已，他走進一間屋子關上門，不久寫出了六節。(現在詩集中大都只用三節。)

因為作者剛從聖地回來，所以詩中充滿了靈修滋味。作者自己說：「我走過巴勒斯汀，清楚的想像到耶穌和兒童們在花叢小鳥之中的光景。我看見耶穌是各國各地兒童的朋友，只是在碧藍的天上，而且在泥濘的人世的路上。那時我看見他，現在也看見他，領着他的羊走那永生的道路。他是我們的幫助。」

本詩的曲子是孟得 (J. H. Maunder) 作的。茲將該詩譯述如下：

(一) 耶穌，小孩子的朋友，  
也做我朋友。

領着我手，假依着你——  
到永久。

(二)教我怎樣做好孩子，

天天有進步。

你會做孩子，怎樣？

你最熟。

(三)永不離我，永不丟我，

做我好朋友。

從我出生，到我去世，

常收留。

(姜建邦譯詞)

一九一 萬世之宗 Ancient of Days, Who Sittest Throned in Glory(1886)

我觀看，見有寶座設立，上頭坐著亙古常在者……事奉他的有千千，在他面前侍立的有萬萬，他坐著要行審判，案卷都展開了。

——但以理 7:9—10

一八八六年美國阿爾巴尼城(Albany)得到立城許可。爲了慶祝此事，產生了這首詩。  
主持慶祝的人深知宗教在人民生活中的重要，他們是愛神的人，所以才有這件事。

作者威廉·寶安尼 (William C. Doane, 1832—1913) 富有寫詩能力。他的父親喬治·寶安尼也是著名的聖詩作家，有名的展開主旗就是他的作品。

寶安尼於一八五六年被立為牧師，起初幫助他的父親，一八六九年做了阿爾巴尼城的主教。曾得牛津大學榮譽神學博士與劍橋大學榮譽法律博士等學位。他所寫的這首詩，起初並不完全如現在的樣子。後經委員會修正，印在教會聖詩集裏，才成了現在的樣子。

該詩共計五節，第二節是寫「聖哉天父」，第三節寫「聖哉耶穌」，第四節寫「聖哉聖靈」，第五節為過去感恩，為將來祈求，是一首很完整的聖詩。(普頌三首)

萬世之宗，高居寶座榮耀中，  
萬方之民衆，叩拜敬而恭；  
有世以來，萬靈一向蒙恩寵，  
真理與生命，自古賞賜豐。

聖哉天父，歷代導引衆選民，  
雲柱與火柱，晝夜作南針，  
經過紅海，經過曠野與山林，  
我衆行世路，求賜指導恩。

聖哉耶穌，萬民救世和平王，  
大愛奇妙力，甯息紛爭浪，  
福音到處，兇頑強暴化馴良，  
和平臨世界，賴主恩浩蕩。

聖哉聖靈，賞賜我衆新生命，  
振我衆精神，感我衆內心；

浩如江河，流來活力何豐盈，  
多歡欣快樂，多安慰和平。

X

X

X

聖哉三一，我衆虔誠同屈膝，  
讚美慈悲神，大愛冠一切；  
恭敬求主，來日施恩如往日，  
願賜無量愛，施行奇妙力。

本詩可以用做崇拜秩序，每節唱前可以讀下列經文：

第一節但以理七..9，10，13，14，21，22。

第二節詩篇一〇五..39，42，43。

第三節以賽亞九..6；馬太八..23 | 27。

第四節約翰一四..16 | 17；使徒行傳二..4，17 | 18。

第五節詩篇一二七..1。

## 一九二 生命路程分歧之處

Where Cross the Crowded Ways of Life  
(1903)

他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太9..36  
無論何人，因為門徒的名，只把一杯涼水給這小子裏的一個喝，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人不能不得賞賜。

太10..42

本詩的原名叫「爲城市的禱告」，因為作者在紐約城作牧師有八年之久，看見城市的需

要，所以發出了這些歌聲。

作者那爾茲(Dr. Frank Mason North, 1850— )是近代的作者。生於紐約，畢業衛斯理大學，從該校獲得了榮譽的博士學位。先後曾任紐約牧師，傳道會幹事等職。他的詩足能表明近代的思想。二十世紀的聖詩最多者有二類，一是為青年人寫的，二是工業化的作品。那爾茲的作品是後者的代表。

全詩計六節，第二三兩節意思極為清楚；(劉楊譯詞)

困苦艱難常臨之處， 黑暗墮落驚怖之中，  
我從貪欲昏迷路上， 彷彿看見我主淚容。

X X X

女子深愁男人勞慟， 幼稚孤苦無告兒童，  
瘦弱靈魂長愁隱痛， 救主摯愛從不放鬆。

詩曲是英國葛頓那(William Gardiner, 1770—1853)作的，與詩辭頗相配合。

一九三二 天上之父愛護子民 Father In Heaven, Who Lovest All (1906)

你們要洗濯自潔，從我眼前除掉你們的惡行。要止住作惡，學習行善，尋求公平，解救受欺壓的，給孤兒伸冤，為寡婦說屈。……你們若甘心聽從，必吃地上的美物。

——賽 1:16—19

本詩的作者吉普林 (Rudyard Kipling 1865— ) 是現代有名的詩人和作家。他親歷世界的機會比誰都好。生於印度，住在美國，但本籍是英國。穆凡博士 (Dr. James Moffat) 說他是：「信仰的歌唱者，英吉利因他而顯偉大。」

吉普林的視父們都是衛斯理宗的傳教士，他的母親姐妹四人，其中一位是 Sir Edward Burne-Jone 的妻子，一位是英國一九二四至一九二九年首相鮑爾溫 (Stanly Baldwin) 的母親。

這首詩對青年人有很好的影響，其中完全是禱告的口吻。全詩是一篇極好的座右銘：

- (2) 求教我衆負軛於身，自幼學習堅固真誠，因能接受主賜真理，廣遠宣傳救渡萬民。
- (3) 求教我衆自治身心，清潔自守朝夕警醒；需我之時使我獻呈，完全聖潔有益犧牲。
- (4) 求教我衆謀慮遠深，靠主評判不靠友人；因主前行不懼不驚，不因衆人毀譽動心。
- (5) 求教我衆剛強不暴，不用言行欺凌弱者；靠主得到丈夫力量，能慰他人心中苦切。
- (6) 求教我衆樂道安貧，開顏笑時無損於人；寬恕得罪我等之人，博愛普世千萬人民。

本詩所用之調很多。有提馬太 (Timothy Mathews) 作的 Saxoy 調，包愛德 (William Boyd) 作的 Pentecost 調，還有 Truro, Matzner, Galilee, Rivank, Long Milford 等調。

### 一九四 在基督裏不分東西 In Christ There is No East or West (1908)

因他使我們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我們兩下藉着他被一個靈所感，得以進到父面前。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

——弗 2:14, 18-19

「科學使世界成了隣居」，但是基督使世人成了弟兄。這種屬靈裏的接近，正表現在這首詩裏。

作者約翰·阿克尊赫 (John Oxenham) 是近代的英國詩人。讀書於維多利亞大學後，就旅行世界各國經營商業，先後在法國，美國，加拿大等地住過。後來放棄商業，專門寫作。著名的詩有大路 (The High Way)，拆倒之牆等。

這首在基督裏不分東西一詩，原在黑暗與光明戲劇裏。這本戲劇於一九〇八年至一九一四年在英美頗為流行。中文有楊蔭瀏譯詞：(普頌二四一首)

在主耶穌基督之中，不分南北西東；  
整個廣大無邊世界，契合在主愛中。

× × ×  
在主愛中真誠的心，到處相愛相親；  
基督精神如環如帶，契合萬族萬民。

× × ×  
信主弟兄不分國族，同來攜手歡欣，  
同爲天父孝順兒女，契合如在家庭。

× × ×  
在主耶穌基督之中，連合南北西東；  
信主之靈結成一體，契合在主愛中。

詩詞「聖彼得」爲羅格勒 (Alexander R. Reinagle, 1799—1877) 所作。他作牛津教堂的奉師有三十一年之久。後來曾任愛丁堡戲院樂團指揮。一八三〇年出版詩集 *Psalm tunes for the Voice and the Pianoforte*，這個「聖彼得」調子也在其中。

### 一九五 神聖同志基督耶穌 Jesus, Thou Divine Companion (1909)

到了安息日，他在會堂裏教訓人，衆人聽見，就甚希奇，說：這人從那裏有這些事呢？所賜給他的是什麼智慧，他手所作的是何等的異能呢？這不是那木匠嗎？

——可6：2—8

神聖同志基督耶穌的作者戴克(Henry van Dyke傳略見本書二〇〇頁)是著名的文人，他的故事集藍花是每個基督徒都喜歡的。他的這首聖詩，不但注重耶穌是一個工人，同時注重他是一位神聖的同工。在二十世紀工業發達，成千成萬的工人都唱着這首詩，以耶穌為他們的朋友。

二十世紀以來，聖詩園地裏有一個趨向，就是關於工人和青年的創作特別的多。這是因為工業發達，基督教在工人中同樣的興盛，為了適合他們的心情，所以產生了一批歌頌耶穌為工人的聖詩。同時，青年歸主運動在各國都很興盛，每到夏天，青年夏令會在各地舉行着，為了給青年一些新詩歌唱，所以又產生了一批以耶穌為青年模範的聖詩。這首神聖同工就是前者的代表作。

神聖同志基督耶穌，經過卑微苦出身，  
親來加入勞工階級，來做世間負重人。  
拿撒勒的木匠人家，天天勞力去謀生，  
主的堅毅教訓我們，一切勞動都神聖。

第二節更是說出跟隨耶穌的人，應當辛勤作工，不出怨言：

誰步勞工辛苦路程，便是跟隨主腳跡；  
誰能工作不出怨聲，便是實行主聖意。  
主賜平安出人意外，住在日常奮鬥裏；

主是天餅降世擘開，證實人生爲聖禮。

這首詩作於一九〇九年。所用詩調爲一八七二年李久毅 (George F. Le June) 所作。  
(譯文見普頌二六一首)

### 一九六 我主耶穌青年木匠 O Master Workman of the Race (1912)

耶穌說：爲什麼找我呢？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爲念嗎？耶穌的智慧和身量，並神和人喜愛他的心，都一齊增長。

——路加 2：49—52

這首青年詩歌，從首至尾是鼓勵作尊貴的工作。第一節題到耶穌十二歲就照天父旨意行事，以天父的事爲念。第二節說加利利的木匠建立神聖的人生。第三節鼓勵青年有良善勇壯，聖潔無疵的人格，樂意做天父的工作。

這首優美的詩詞是美國史達卿 (Jay Thomas Stocking, 1870— ) 寫的。史先生一八九五年由 Amherst 畢業，又入耶魯神學院，及柏林大學進修。後來他做了美國聖路易士城 Pilgrim Congregational Church 的牧師。著作有世上美地，永遠接觸不到的城，金杯等。這首詩所用的調子是美國國歌 (America the Beautiful)。詩成之後，頗爲美國青年愛好，茲將詩詞譯述如下：

我主耶穌，在加利利，本是青年木匠。

青年視野，廣闊遠大，已見永遠事體。  
爲你青年，輝煌信心，我等深表感激。

「豈不知道，我心所念，乃我天父事體。」

× × ×

拿撒勒城，青年木匠，聖潔生命建立。  
依照天父，神聖律法，可愛人格建立。  
爲我豎立，基督聖範，使我遵循學習。  
學習基督，心中存念，乃我天父事體。

× × ×

求主賜我，青年異象，作我一生目的，  
求主賜我，足夠力量，作事照主旨意。  
求主賜我，良善勇壯，凡事熱誠真實。  
求主賜我，屬天快樂，不忘天天事體。（建邦譯）

一九七 古舊十字架 The Old Rugged Cross (1913)

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

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

——加 6：14-15

一個聖詩作者還活着的時候，別人就欣賞感激他所寫的詩，這是不常有的。聖詩和別的藝術品一樣，要出名是很慢的，往往在作者死後許多年才被人們注意。我們常是立在孤墳荒丘之前來敬仰一個已經死去多年的作家，他的作品這樣晚才被人稱讚。

在活着的聖詩作家中，已經名揚全球，我們知道喬治·伯納牧師（Rev. George Bernard, 1873— ），他寫了這首古舊十架，傳頌各地，實在不可多得。

這首佈道詩是作於一九一三年，但因它含動人大力，成了現代的奇事，所以美國無線電台稱它爲（Radio's favorite），因爲千萬的無線電聽衆票選，這是他們最喜歡的聖詩。

派克先生在電台主持主日晚會，會請他的聽衆把十首最喜歡的聖詩寫出來寄到他那裏，這樣可以播唱他們最喜歡的詩。回信立刻來了，共有四萬封。派克先生統計後，發現聽衆提出的有六百首之多，這首古舊十架名列第一，有六千多人選它。此次測驗中得到的最受喜愛的三首聖詩是：古舊十架，近乎我主我父，和求主同住。

美國俄海俄省電台也作過同樣測驗，結果不但古舊十架一詩中了首選，並且所得票數比其他詩所得票數的總數還多。

作者伯納生於美國俄海俄省楊氏城（Youngs Town）。十六歲父親去世，遺下老母和四個妹妹須他奉養。也許他後日的成功是由於早年的奮鬥！

伯納最初作救世軍的職員多年，後來成了一位無宗派的工作者。他寫這首古舊十架是由

於在救世軍做工時的經驗。詩詞寫好了，又作了詩曲，先唱給友人柏士衛夫婦（Rev. and Mrs. L. O. Boatwick）聽。唱完了問道：「可以用嗎？」他倆聽了十分喜歡，一定要他印出來以便別人也可以唱，可以聽。

本詩第一次印出來是在芝加哥一次佈道大會裏。立刻傳開了，不久傳遍美國。並且製成數千留聲唱片。無論在家庭中，聚會中，醫院中，隨便什麼地方都聽這個歌聲。即便監獄裏的囚犯也稱它叫「獄中之歌」，最後無線電台選它為（Radio favorite）。

這樣受人歡迎，富有靈力的聖詩，在中文尙無譯詞。茲將編者所譯詞印出，供各同道採用：

（一）在那邊遠山上，豎立着十字架，

標明耶穌忍辱受罵。

我最愛這十字架，因為慈愛救主，

代替全世界罪人被殺！

所以我不忘十字寶架，

等把戰利品主前放下，

那時候我依靠十字架，

換取冠冕神聖又光華。

（二）世間人都蔑視，古舊的十字架，

然而我卻一心向他。

因為神的羔羊，脫離榮耀天家，  
背十字架到黑暗各各他！

(三)主寶血染污了，各各他十字架，  
我眼看見這幅美畫！

因耶穌受痛苦，在其上被釘殺，  
使我罪得赦成聖歸他。

(四)我必永遠忠實，依靠十字架，  
甘心忍受逼迫辱罵。

等主日子來到，召我歸回天家，  
享受教主榮耀樂無涯。(建邦譯詞)

## 一九八 向我再唱 Sing Them Over Again to Me (1917)

在最新的佈道詩中，布勒斯 (P. P. Bliss) 的向我再唱是一首很有力量的詩。布勒斯是一位美國的聖詩作家，同時是一位奮興佈道家。他覺得應當把耶穌的故事，做爲「生命之道」不停的向人們唱出，所以他把這意思寫成了詩。一九一七年三月出版。

這首詩在中文尙無譯文。只是新頌主詩集二百五十二首的詩詞，有些近似，茲將原詞譯述如下：

(一) 向我再唱，晝夜不息，生命之道奇異。

使我詳見，主道之美，生命之道奇異。

生命道，美麗道，教我信心，盡職。

(副歌) 主道奇異，主道美麗，生命之道奇異。

主道奇異，主道美麗，生命之道奇異。

(二) 基督我王，賜福衆黎；生命之道奇異。

罪人請聽，主愛召你；生命之道奇異。

救恩白白取得，救我高上天際。

×

×

×

(三) 救主慈聲，頻頻召我；生命之道奇異。

赦我諸罪，賜我安息，生命之道奇異。

耶穌爲我救主，爲我流血捨己。(建邦譯詞)

一九九 我寧願要耶穌 I'd Rather Have Jesus

在美國青年基督徒中，近來最流行，最愛歡迎的一首詩就是：「我寧願要耶穌」(I'd rather have Jesus)。該詩對少年人有極大的挑戰，當着我們唱的時候，自然想到一個高尚聖潔的目標。

(1) 我寧願要耶穌，不要金錢； 我寧願屬主，不要財富成山。

我寧願要耶穌，不要房產， 我寧願主釘傷的手扶攙。

(副歌) 不願做君王，統治天下， 受罪惡權柄管轄；

我寧願要耶穌， 不要現在世界任何榮華。

X

X

X

(2) 我寧願要耶穌，不要虛榮。 我寧願忠心，一生作主事工。

我寧願要耶穌，不要美名， 我寧願誠實宣傳他聖名。

X

X

X

(3) 主比百合花更鮮豔美麗， 主比蜂房滴下之蜜甜美。

我的飢渴心靈最需要他， 我寧願要耶穌隨他引領。

因着這首詩，產生了以下的故事：

在三十年前，美國商業很不景氣。紐約城有一個謠言說一切的薪金都要減低。那時有一位保險公司的職員，有一個很好的機會，在一家廣播電台得到一個很好的位置，就是每天在廣播電台播送普通的歌曲。

到禮拜天他回到禮拜堂裏，重唱聖詩的時候，他忽然想到：我既然是基督徒，怎麼可以犧牲聖樂而去播送世俗的歌曲呢？他注目看着密勒夫人（Rhea F. Miller）的「我寧願要耶穌」的聖詩，他的手指在鍵上彈出那調子來，他立刻決定了！幾天後，電台的經理接到堅決辭職的信，他放棄了屬世的慾望。寧願要耶穌！多少人聽見了這個故事改變了他們的生命！

幾年前，英國國王偕皇后到美國旅行。他們在羅斯福總統的晚會上，聽一位著名的印第安人基督徒唱了幾首英國歌之後，接着唱出這首「我寧願要耶穌。」然後問皇后說：「你認識耶穌嗎？」皇后點一點頭，又說：「國王也是信主的。」印第安人再唱副歌說：「不願做君王，統治天下，受罪惡權柄管轄！」餘音尙存，英皇大聲說：「我也寧願要耶穌！」

這首詩爲密勒夫人所作，曲譜爲謝·柏弗勒（Beverly Shea）所作。沙得斯頓（Ercil Soderston）另有男聲曲譜，也很流行。

## 1100 我今渴慕聖靈充滿 Holy Spirit Fill in My Heart (1927)

五句節到了，門徒都聚集在一處，忽然從天上有響聲下來，好像一陣大風吹過，充滿了他們所坐的屋子。又有舌頭如火焰顯現出來，分開落在他們各人頭上，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

徒2:1-4

中國信徒創作聖詩最多，最有力量的，要算靈修學院的院長賈玉銘牧師了，一九四七年

八月裏，在河南開封夏令會中，作者和賈牧師同在該次聚會中有分，在休息期間，得有機會多次談話，從談話中頗爲驚異賈牧師一生對聖詩的貢獻。他說到那時爲止，已經寫過五百四十餘首，其中有少數爲他人作品的修正詞，大多數都是創作。這些詩後來會編印成靈交詩歌與聖徒心聲。賈牧師又說，當民國十九年在山東滕縣華北神學院執教時，每天必寫一首。

賈牧師所寫的第一首聖詩是我今渴慕聖靈充滿（新頌一九六首）。該詩共四節，每節只有一句詩詞，重複唱來，頗能表現渴慕聖靈的懇切：

- (1) 我今渴慕聖靈充滿， 渴慕聖靈充滿。（三重末句）
- (2) 今求聖靈充滿我心， 今日充滿我心。（同上）
- (3) 在我腹中成爲江河， 成爲活水江河。（同上）
- (4) 流出生命活水江河， 流出活水江河。（同上）

該詩寫於一九二七年，乘船到溫州去時。那時南軍北伐，教會遭受逼迫，教會被燬，信徒離散，在此情景中，作者道出渴慕聖靈充滿的歌聲。

賈牧師在抗戰期間在內地創辦靈修學院，忙於校務，無暇多寫聖詩，唯戰時曾作一首自聖靈來充滿我心，頗爲優美，其詞如下：

我今在主懷內，嘗到了主滋味， 並靈酒與愛膏之甘美；  
心欲融，魂欲醉，體欲傾，靈欲飛， 笑面上再沒有傷心淚。  
（副歌）自聖靈來充滿我心， 自聖靈來充滿我心；

光浴靈，樂溢魂，愛洗而，道化身，

自聖靈來住在我心。

賈牧師關於聖靈充滿的聖詩，寫得最多。除了上述二首外，關於這方面的尚有：

(1) 美哉河水，源遠而流長。(新頌一九三首)

(2) 今到救恩泉源，歡然汲靈水。(新頌一九四首)

(3) 信徒原為神聖殿，保惠師樂居裏面。(新頌一九五首)

(4) 當日門徒在耶路撒冷，憑主應許切心求聖靈。(新頌一九七首)

有一首團契詩，可與兄弟相親相愛(Blest be the tie that binds)的名詩媲美，是基督徒

學生團契請賈牧師寫的，後來為許多教會採用。該詩頗能道出同道在靈內聯繫的情誼：(新

頌二三七首)

(1) 同蒙天召姊妹兄弟，主內彼此團契；

以靈相通以愛相繫，大家連為一體。

靈風吹煦，靈雨滋潤，

氣候溫和最宜人，同蒙主恩無盡。

(2) 一主一信一浸一神，莫非靈界中人？

同氣連枝心心相印，勝於骨肉之親。

(3) 情誼深厚和睦同居，共表友愛精神；

憂患相關互相體恤，喜樂由心入心。

(4) 經筵聖會時聚主前，深蒙聖父恩眷；

飽餐靈飯滿我心願，滋味何能言宣。

(5) 靈內相聚永不散，無分時間空間；

福樂美滿在地如天，欣感主恩無邊。

附  
載

- 一. 基督教與詩歌
- 二. 詩歌的價值
- 三. 詩歌與崇拜
- 四. 怎樣選詩領詩

## 一 基督教與詩歌

路得馬丁說：「音樂是神賜給人類最美的賞賜，可以令人離開憂愁的重擔，又可以排除惡念的迷惑。」  
愛約翰說：「希伯來人的讚美詩和基督徒的讚美詩，曾做福音的翅膀，將福音傳播到普世。」

基督教是歌唱的宗教，她和歌詩有很密切的關係。關於這一點，愛約翰會這樣說：「基督教是靈歌的宗教，承受偉大的詩篇，產生有價值的讚美詩，並上現代音樂的諧聲得助於她的聖樂很多。在基督教的國家之外，宗教音樂僅俱有有韻的聲音。而流露一點原始鬼靈教的性質而已，兒童詩歌幾乎是沒有；但基督教是音樂的同盟，要幫助人心和整個世界的歷史進步。神的思想，耶穌的十字架，基督的恩典，不朽的生命，是完全合於音樂的表現。」（真光雜誌三九卷一二期）

我們若研究聖經，就可以發現基督教和詩歌老早就發生了密切的關係：以色列人從埃及出來，摩西和米利暗都歌頌耶和華（出15·21）。以色列人戰勝了迦南王耶賓，底波拉與巴拉歌詩慶賀（士5·1-3）。大衛將神的約櫃安放在帳幕裏的時候，有大隊的人鼓瑟彈琴（代上16·4）。詩篇是一部著名的詩歌，它大半是一個牧童後來作了王的大衛寫的。裏面有許多美麗的話，就如：「來啊，我們要向耶和華歌唱，向拯救我們的磐石歡呼。我們要來感謝祂，用詩歌向祂歡呼！」又說：「你們要向耶和華唱新歌，全地都要向耶和華歌唱，稱頌

祂的名，天天傳揚祂的救恩。」這等珍珠一樣的話，真是讀之倍覺其善。

在新約裏也有許多與歌詩有關的記載，耶穌在設立主餐之後，和門徒一同唱詩（太26·30）；保羅西拉在監獄裏唱詩讚美神（徒16·25）；保羅寫信的時候還勸以弗所人「當以詩章、頌詞、靈歌、彼此對說，口唱心和的讚美主。」在啓示錄裏面告訴我們，在天國裏不停的唱歌。（啓14·3；15·3）由聖經裏的記載就證明了基督教是歌唱的宗教，我們不能輕忽了這件事。

以上我們說了基督教和詩歌的關係，讓我們再看看詩歌怎樣幫助了福音的傳播。關於這一點，愛約翰曾說：

「希伯來人的讚美詩和基督徒的讚美詩，曾做福音的翅膀，將福音傳播到普世。基督教的各種前進運動，都有熱烈抒情詩歌的標記。這種詩歌加給基督教一種開發和推動的能力。靈化的詩歌，在佈道上藉着高尚的喜樂和清潔的服務，能夠驅除引誘人的惡魔，所以教會的改革和奮興，常得着這有感動而傳達真理的音樂不少的幫助。」（任大齡譯宗教與音樂）

不但在佈道上詩歌獻上了它的幫助，詩歌更是教會革命的功臣之一。路得馬丁的聖詩，加給新教徒以爭自由的力量；衛斯理有了詩歌，教會的復興也擴展開了。有一個人說：「歌唱的教會，才是一個活潑的教會，」這話很有道理。無怪現在無論什麼教會，或是什麼聚會，都廣泛的使用着這件珍寶——詩歌。

基督教的詩歌，是我們寶貴的遺產，它的量天天在增加，預備送更大的福氣給我們。我

們看見凡福音所到的地方，就有詩歌，人們從它得到了勉勵，得到了安慰，得到了力量！

## 二 詩歌的價值

蘇格拉底說：「如果你希望一個青年有剛強奮鬥的精神，你就用剛強的調子來鼓舞他；如果你希望他有溫柔慈愛的性情，你便用溫柔的調子來陶養他！」

伯拉圖說：「運動可以健壯身體，音樂可以健壯靈魂。」

堪賓說：「音樂之感人，比較任何感動力都大！」

爲什麼詩歌能在教會裏普遍的應用着？爲什麼人們都喜歡唱詩？就是因爲詩歌是有價值的。下面簡單的提出詩歌的價值來談談：

### 一、基督教的詩歌是俱有普遍性的

無論什麼人都喜歡唱歌，男女老幼，古今中外，沒有人不喜歡。有一次，火車開往一個地方去，車裏有一個人唱着一個短歌：

「我要耶穌，我要耶穌，我每日需要耶穌……」

後來他身旁的一位外國人用英文同他唱起來，不多時，同車的人都唱起來，雜着火車的隆隆聲，送入了車長的耳中，他要看看個究竟，問道：「爲什麼都要耶穌呢？」

「耶穌教徒在唱詩歌呀！」一個人對車長說。

「耶穌教的詩歌真利害，把全車的人都喚起了！」

## 二、唱詩爲的敬拜神

唱詩的主要目的是敬拜神，稱頌神，把你的感謝用詩歌表現出來。有一個人說：「音樂之大用，即在歸榮耀於神，潔淨人心，令人思想高超，且有得救的智慧和。」

有一位老婦人，以前每個禮拜都到禮拜堂去。有一天她病了，不能去作禮拜，就對朋友說：「唉，我心裏怪不高興，我不能到禮拜堂去，不能聽很美的讚美詩，我自己也不能和他們在一起唱歌。」可見唱詩是人心靈的一種表示。

聖詩能幫助人安靜下來，驅除亂思惡念，用清潔的心和快樂的心來敬拜神。

## 三、詩歌能增加信心

從前基督徒遭受逼迫的時候，他們有的被鞭打，被禁錮，被驅逐，被殘殺，在這種情形之下，他們沒有停止唱詩。在他們歌唱的時候，便從神那裏得到信心和力量，與不畏懼的慷慨赴義。在羅馬逼迫教會的時候，把基督徒扔到獅子洞裏和野獸格鬥。這些基督徒，無論男女都唱着詩，從容的走向場中，把生死置之度外。他們從詩歌裏得到了力量和信心。在我們軟弱，憂愁的時候，若是唱一首勝利的詩歌，我們的精神便會振作起來，我們的信心便會增加起來！

## 四、詩歌有抵擋罪的力量

一個佈道家說：「當魔鬼來試探你，叫你去犯罪的時候，可以唱幾首詩，抵擋它的引

誘。因爲唱詩是打敗魔鬼最有效的利器。」

以色列人去攻打耶利哥城。第七日的早晨，在圍繞城七次之後，祭司吹角，百姓大聲呼喊，城便倒塌了！

有一個學生想撬開同學的箱子，偷取東西。正在拿鑽子和槌頭的時候，聽到一個細小的歌聲：「不要依從試誘，依從是罪過。」他一聽見，立刻跪下禱告，求主赦免他的罪。因着這歌聲，使他得勝了。

### 五、詩歌有感人的能力

當着慕迪先生的同工山祺在甲板上高唱：「天父必看顧我……」，搭客們都聽得出神的時候，有一個人跑來問道：「請問你是否參加過十八年前的南北戰爭？」

「參加過！我在×將軍的部下，你怎樣知道呢？」

「哈，說來很巧！我也參加過南北戰爭。我們是對敵，我記得在一個朦朧的晚上，我親眼看見你在放哨。我拿起我的槍，瞄着準，就要射擊。忽然聽到你在唱：「天父必看顧我」。你的聲音刺了我的心，我的手軟了，不能再射擊你。」

山祺先生聽見了這話很驚奇，抓住那人的手說：「我也記得有一天晚上，我很寂寞，就唱起這首詩來。誰知道主耶穌竟眷顧了我，保佑我免了死亡，感謝主！」

除了以上五個小故事所表明的詩歌的價值以外，詩歌更有解除憂愁，增進快樂，激發情感，親近真神，陶冶性情，寄託經驗等等價值，讀者可以自己領悟，茲不贅述。

### 三 詩歌與崇拜

克萊斯同說：「音樂之大用，即歸榮耀於神，潔淨人心，令人思想高超，且有得救的智慧。」  
奧古斯丁說：「音樂可以慰藉沈溺於私慾中的靈魂，又能感動人悔改，且幫助他做一個聖潔的人。」

戴蒙光夫人在宗教的頌詩中說：「公衆禮拜，共有三種方式：（1）神對人說話——讀經，（2）人對神說話——唱詩，祈禱，（3）某人托神之名說話——宣道。這三種方式要分配得合宜，否則禮拜的益處，便會減少。」從這一段話中，可以看出詩歌在禮拜中的地位。

常見有許多人喜歡到這個禮拜堂裏作禮拜而不願到那個禮拜堂去，原因就是因為這個禮拜堂裏唱詩唱得好。可見詩歌在禮拜時的力量。

一首合適的詩，於講道人所講的話很有幫助。在講道以前唱一首與講題有關係的詩，可以預備好聽衆的心，講道者的話容易發生效力；講道以後唱一首與講道有關係的詩，可以使所講的話更打動人心。

關於詩歌與崇拜的關係，有秦學詩先生在宣道聲裏發表的詩歌與崇拜一文，可以參考，節錄一段如下：

「爲什麼詩歌與崇拜有密切的聯貫呢？崇拜是人向神之舉動，表現虔敬的心與態度；音樂是將擁總敬拜之人的情感攏在一起，從地上帶到天上之神那裏，如同雅各在伯特利那裏一

樣，藉着詩歌成功了通天之門，使人與神有密切的交通。所以各宗教皆有音樂，離了音樂不能與神密切來往。崇拜不只是人向神之舉動，也是人向神，神向人，兩方面之共鳴，就如唱詩禱告是人向神，讀經祝福是神向人，講道也是神向人一樣。一個崇拜總離不了這幾樣，若崇拜的人都能誠心遵守並領受這幾樣，散了禮拜回家，一定臉上都帶着榮耀，如同摩西與神對面的崇拜，下山滿面榮光，甚至以色列人不敢看他一樣。這正證明了在崇拜上得着了真正的益處。

「再者，一個奮興會若只有一個會講道的人或是一個有靈感的人，但沒有一個會唱詩的人伴着，便像飛鳥缺了一翼，由此看來音樂是何等的重要呢？音樂如此緊要，在乎人是否會運用，運用之得當，能領人到神面前，用之不得當，則使教會崇拜神之場所，一變而為娛樂場所矣。嘗見有的禮拜堂，只一味的注重音樂，忽略了崇拜，一般去的人，目的不在崇拜神而在聽音樂，惜哉！然則當如何運用音樂呢？在崇拜以先，奏琴員要選擇合乎崇拜的譜子奏琴，為要避免人在禮拜堂裏談話，失去崇拜的心。奏琴為要叫人起肅敬的心，預備照行以下的項目，使人得着崇拜的益處。牧師或講員預備好了講章，更要選擇合適的詩歌，神能藉着詩歌將所講的道理輸送在人們心裏。獻捐時也當選合適的詩歌，叫人藉着詩歌向神起一種感恩的心，使所獻之捐能蒙神悅納。願神在詩歌與崇拜上得着榮耀，亦願人在詩歌與崇拜上叫神得榮耀，並能從神得着靈交的益處。阿們！」（宣道聲三卷三期）

## 四 怎樣選詩領詩？

李道榮先生曾在宣道聲發表一篇「請唱詩」的文章，內中講到選詩和領詩的各點，都很合實際：

「（一）選詩——每次的敎會，在理論上應該具有一個目的，是對內呢還是對外呢？這些問題在領會的人心目中清楚了以後，便能選所用的唱詩以吻合總題了。假如敎會中應用三首詩歌。那麼第一首可用讚美一類的詩。因為禮拜的人到神的面前立刻便感覺神恩浩大，可以藉着讚美的詩發表心內謝恩的情感。第二首使用關於本週會題目的詩，好預備聽衆接受討論的道理。最後一首是勸勉或許願一類的詩。選的詩既然符合題目，唱的人也覺着有意義而唱得有精神了。」

（三）領導者——除了禮拜天上午正式禮拜外，其他的敎會都可以用一位領唱者。他的工作不光是打拍子，乃是協助會衆對所唱之詩得着充分的益處，因此他（1）需預先和領會或講者酌定所用的詩，免得臨開會時坐在台上拚命翻詩本，隨便拉一首來便唱。會衆看見領導人的草率，他們也隨便地唱。這樣必不能獲得高尚的結果。（2）需熟識所唱的詩。這並不是說每次必要唱大家稔熟的詩，因為領唱人一個大責任便是教大家學不熟的詩。不過無論詩是新或舊，領的人對於該詩的調子和快慢必需清楚。自己事前唱過一次，或與彈琴的人練習

過，以免領的時候發生錯誤。尤其是在每節起首時拍子和音要絕對清楚，會衆起首齊整，唱下去便有精神。(3)用手打拍子並不是一件必需作的事。有時一節開始打兩句後便可停手，大家得着了標準的節拍後，便用不着繼續下去，不過人多的時候，便需要一直打下去。每節起首時也要打。領導的人嘴不一定要唱，第一節開始了以後便可以用手停口，或用口停手。眼睛不要光看着詩本，最好常看會衆。嘴停了耳朵便能聽見大家的歌聲，腦子裏便能想想用什麼方法或說話來鼓勵大家，或許糾正聲調的錯誤。(4)除了非不得已時，不可叫大家停唱，而給你說話的機會。若說，也必須是對該詩的本身或對大衆唱該詩有關係的話。有時領導的人，看見大家精神不十分好便說幾句於本詩無關的談話，這是一個不良的習慣，因為每節詩都是連貫的思想，順着唱下去便能得着有系統的意義。說到這裏，也順便請領導者不要隨意刪去幾節以省時間，除非節數真是太多而無時間唱完，可以原諒。試想我們若是背誦李白或東坡的詩時，怎敢當中裁去兩節。反面說，假使領導人在未唱之先或節數中說說本詩作者的背景，或着重下一節的意義，那麼所說的話便不落空了。(5)領導人的一舉一動應當莊重，同時又不要太呆板，他的地位和使命與傳道牧師一般；領導人到神面前，他不是站在那裏表演他的嗓子和動作，叫人好羨慕他，乃是一個領導者。

以上所說都是就領導的人方面討論，末了我要說幾句對會衆的話。唱詩是崇拜節日中特別爲會衆而設的權利，言語祇能達意，音樂能表情，唱詩是二者併合於一。藉着其他古今信徒所發表的詞句和音調，可以盡量流溢我們心靈深處的感覺，所以我們應當盡量地享受這權

利。

衛斯理在他所編的唱詩本子前面寫了一段引言。勸導他的教友們善用該詩本，現在把牠節錄如下，當作本文的結束：

甲、用心學習這本子裏的詩，拿牠當作必修科的課本一般。

乙、和大家一同唱，假使覺得是一件難事，那麼背起牠當着是十字架，也要唱。

丙、勇敢地唱，不要半醒半睡地唱。振起精神，像行軍時的軍樂隊一般。記得你從前替魔鬼唱時何等高聲，現下更當加倍熱烈。

丁、和諧地唱，不可比人太快或太慢，應當隨着琴音或領導的人，不要愈唱愈慢，或愈唱愈快。

戊、最要緊的是用靈唱。我們唱詩是獻祭給神，所以唱的時候，注意唱的詞句，誠懇地拿牠代表你心內的呼聲。」

X

X

X

除了李道榮先生所講的幾點之外，我們還要知道唱詩是我們特有的權利。鐵遜堅這樣說：

「人對於唱詩這件事，都是自然的是可能的。有些人對於音樂的欣賞，勝於別人；喉音悅耳的人，比較是少數；音樂天才，更是難乎其選；這些固然不錯。但是，在神的殿庭中，參加歌唱，這乃是我們的權利，也是我們的本分。詩篇的作者曾說：「全地都要向耶和華歡

樂，要發起大聲，歡呼歌頌（詩98：4）。「基督徒們若是肯化點時間，下點苦功，他們必定學得會歌唱。他們的喉音，可以經由訓練，成功組織。因此人人都可以各盡所能，在全體會衆中，參加聯合的頌讚。無論男女老幼，無論平常的喉音，或是特別優美的喉音，都有本分可盡。」所以我們唱詩的時候，要用全心唱，用全力唱，用全意唱，快樂的唱，虔敬的唱，領悟的唱，同心的唱，永遠不停的唱。

